

# 译艺谱美曲,译论写华章

## ——百岁翻译家许渊冲教授访谈录

余承法<sup>1</sup> 李亚舒<sup>2</sup> 许渊冲<sup>3</sup>

(1. 湖南师范大学 外国语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81; 2. 中国科学院 国际合作局, 北京 100864;  
3. 北京大学 新闻与传播学院, 北京 100871)

**摘要:**许渊冲教授在访谈中回忆了自己的翻译人生和翻译艺术,强调了翻译实践与理论的辩证关系,阐述了中国学派翻译理论的源流和内涵,并展望了中华文化典籍外译和翻译人才培养的前景。其主要观点概述如下:①文学翻译者需要夯实内功,从学习、模仿、借鉴中体悟翻译艺术之美;②翻译实践先于并高于翻译理论,翻译理论应该来源并运用于翻译实践,同时服务中华文化“走出去”战略;③中国学派的文学翻译理论可进一步概括为“美化之(艺术)”,即“三美”本体论、“三化”方法论、“三之”目的论,这是源于实践经验总结、植根于中国文化传统、受益于先哲前贤的学术思想;④典籍外译是一项长期、艰巨的工程,中国文化梦需要几代人接力完成,外译理论和实践人才应该尽早培养,形成梯队,以便又好又多地为世界传达中华文化之美。

**关键词:**许渊冲教授;文学翻译;译艺;译论;美化之艺术

### Composing Beautiful Songs Through Translation Art and Writing Brilliant Chapters with Translation Thoughts: An Interview with Prof. Xu Yuanchong

*YU Chengfa LI Yashu XU Yuanchong*

**Abstract:** In the interview, Prof. Xu Yuanchong recalled his life as a translator and translation

---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海外‘钱学’文献系统整理、研究与开发”(19AWW003)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余承法,男,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翻译学和翻译传播学研究。

李亚舒,男,中国科学院科技翻译协会副会长,资深翻译家,教授,主要从事翻译学研究。

许渊冲,男,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授,中国当代著名翻译家,翻译理论家,主要从事翻译理论与实践研究。

scholar, emphasized the dialectic relationship between translation practice and theory, reinterpreted the origin and connotation of his translation theory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proposed his prospects for the future foreign translation of the Chinese classics and cultivation of capable translation practitioners and researchers. His major viewpoints are summarized as follows: ①Literary translators should lay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ranslation art and gain a deep insight into the beauty of translation by reading, comparing and imitating others' fine versions; ②Translation practice precedes and outweighs translation theory, with the latter derived from and applied to the former and at once serving the strategy of Chinese culture "going global"; ③The literary translation theory of the Chinese school, including triple beauty as ontology, triple transformation as methodology and triple ability as teleology, is originated from translation practice, rooted in the Chinese cultural tradition and influenced by the Chinese sages' academic thoughts; ④Foreign translation of the Chinese classics as an arduous long-term project requires the concerted efforts of generations of Chinese people, so it is urgent to cultivate translation practitioners and researchers as early as possible so as to disseminate the beautiful Chinese culture around the world better and faster.

**Key words:** Prof. Xu Yuanchong; literary translation; translation art; translation theory; art of beauty; transformation and ability

[访谈者按语]许渊冲(1921. 4. 18—2021. 6. 17),北京大学教授,中国当代著名翻译家、翻译理论家,从事翻译工作80余年,被誉为“诗译英法唯一人”,出版中、英、法著作和译作160余部,发表文章160多篇。1999年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2010年获中国翻译协会“翻译文化终身成就奖”,2014年获国际译联“北极光”杰出文学翻译奖(系首位获此殊荣的亚洲翻译家),2015年被评为“中华之光”年度人物。2020年7月4日,许老在家中欣然接受了笔者的访谈,回答了有关翻译艺术、翻译实践、翻译思想、翻译人才培养等方面的问题。

**余承法、李亚舒(以下简称“余、李”):**许老,您好!非常感谢您拨冗接受我们的访谈!首先热烈祝贺您的新著《许渊冲西南联大日记》于年初出版!这是您百岁生日最有价值的献礼。您在1939年的一篇日记中写道:“我过去喜欢一个人走自己的路,现在也喜欢一个人走自己的路,将来还要一个人走自己的路。”回望您的百年人生路,您最成功的选择是什么?最大的遗憾是什么?

**许渊冲(以下简称“许”):**我这辈子最成功的选择就是结外语缘、做翻译梦。我自幼就喜欢历史故事和诗词歌赋,喜欢美的、不同寻常的事物。表叔熊式一的翻译成就彻底改变了我对英语学习的态度,并影响了我的一生。我初中时喜欢中国文学,后来背诵了很多英语名篇,这些为我的外语学习打下了坚实基础。我高中时喜爱鲁迅的杂文,相信他主张的“直译”。大学期间诸多良师益友对我的翻译和人生产生了重大影响,尤其是吴宓、钱锺书两位先生在课堂上的理论讲解和译例分



析,让我豁然开朗。钱先生更是我的翻译恩师,多次跟我通信,交流文学翻译心得。抗战期间,我报名参军并担任翻译,在欢迎美国“飞虎队”的招待会上,将“三民主义”脱口译成“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第一次感受到沟通中西文化的喜悦,于是将外语学习的重心转向翻译。

我此生无憾!但需要指出的是,并非所有译作都是精华,也有平庸之作甚至糟粕。精华受到前人启发,可以传给后人,糟粕则需要大家批评和超越。我一直在努力超越自己,追求翻译艺术之妙,传播中华文化之美。

**余、李:**您公开发表的第一部译著是什么?您能谈谈相关情况吗?

**许:**我公开出版的第一部译著是1956年上海新文艺出版社出版的《一切为了爱情》,译自英国17世纪“桂冠诗人”德莱顿(John Dryden, 1631—1700)的经典剧作*All for Love*。1951年,我从法国留学归来时,被分配到北外法文系任教。我在随后的政治运动中遭受批判,经过据理力争和停职反省,最后得到宽大处理:“个人英雄主义思想膨胀,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为了不荒废自己的英语能力,并度过那段艰难岁月,我利用业余时间翻译了这个小剧本。在1958年的“大跃进”运动中,我被批判为思想“右倾”,译著也跟着受批。1994年,漓江出版社再版时,我将书名改为《埃及艳后》。将“all for love”直译为“一切为了爱情”也是可以的,但不够文气。书名副标题“the world well lost”的字面意思是“这个世界损失得很好”。若将“world”译成“世界”,则显得太重,而“江山”既指代国家,又有人情味、书卷气。将“lost”直译为“失去、丢失、牺牲”,都不可取,显得俗气。我后来意识到“殉”字能准确表达“为爱情而弃江山”的含义,容易让中国读者联想到“爱江山更爱美人”。因此,改译名《江山殉情》既能兼顾主副标题的含义,又能概述剧中安东尼(Antony)和克丽奥佩屈拉(Cleopatra)的殉情故事,既富有韵味和余味,又体现文化品位。我由此感到:美的事物需要不断发现,妙的文字需要仔细体悟,翻译艺术永无止境。

**余、李:**您在2017年中央电视台第一期《朗读者》中接受董卿采访时说道:“如果我活到100岁,我计划把莎士比亚翻译完。”您也希望有人继续翻译莎士比亚并能超越您。请问您现在的翻译进展如何?您觉得何人具备何种素养才能完成这项艰巨任务?

**许:**我目前只翻译了莎士比亚全集的一半。我每天都在坚持,但进度不快,无法实现百岁译完莎士比亚的梦想。我认为你们这些人,包括你们的学生、学生的学生,都可以接上这根翻译“棒”。年轻人有时间和精力,加上现在设备先进、资源丰富,应该比我们这代人翻译得更快、更好。翻译是吃力不讨好的苦差,需要耗费大量时间,要坐得住冷板凳。翻译莎士比亚需要掌握扎实的中英文功底,全面了解英国的历史和文学知识,尤其需要了解莎士比亚生活的时代背景,准确分析剧中人物的性格和心理,查阅词典、上网搜索、机器翻译并非解决翻译问题的万能钥匙。总之,翻译莎士比亚需要有足够的精力、功力、智力和毅力。

平心而论,我翻译的莎士比亚有一个从不好到好、再到更好的过程,关键是要不停地理解和思考原文,不断地追求美妙的译文表达方式,就像刚才提到的《一切为了爱情》和《江山殉情》,通过比较可以辨识高下。翻译是如此,人生也是如此。人生如果只有美好,“美”就不那么“好”了。他人的作品在进步,我的翻译在慢慢进步,我们的人生也在慢慢进步,于是才有“日日是好日,夜夜是春宵”的佳句。

**余、李:**提到翻译艺术,我们惊叹于您的译果累累,受益于您的理论洞见。您的翻译实践和理论一直是双轨驱动、相得益彰。您在参与《上海科技翻译》2003年组织的“翻译理论与实践关系的讨论”中,认为“实践第一,理论第二”(许渊冲,2003),是否意味着“翻译实践高于翻译理论”?您现在如何重新认识翻译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您自己是如何处理翻译理论和实践之间的关系的?

**许:**关于翻译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我仍然坚持“实践第一,理论第二”,包含三层意思:第一,在时间上,先有实践,后有理论,理论是对实践的经验思考和理性提升;第二,在重要性上,实践高于理论,“在理论和实践有矛盾的时候,应该改变的是理论,而不是实践”,“理论要服从实践”(许渊冲,2003);第三,翻译理论应该是双向的,来源并适用于翻译实践。一个人没有相当丰富的经验,不可能提出解决中外互译问题的理论。我翻译实践的数量和影响远远超过翻译论著。我的翻译之路是:实践—理论—再实践—完善理论—回到实践。具体说来,先领会原文之美,再创造译文之美,通过比较译文和原文,产生译感之美,悟出道理,将经验和体会上升为翻译理论,再用理论来检验翻译实践,在思考中借鉴他人理论,在实践中完善我的翻译理论,再次回到实践加以检验。我1956年公开发表译作,但直到20世纪80年代才开始发表论文,而且大多是反思和研究我和他人翻译的毛泽东诗词,包括讨论翻译标准和翻译方法等。经过较长时间的成果积累和经验总结,我开始思考“译文能否胜过原文”“如何发挥译文优势”等问题。我曾在《翻译的理论和实践》一文中借助毛泽东诗词翻译的不同版本,解释严复的“信、达、雅”,借助已有的翻译经验重新审视“形似”“意似”“神似”(许渊冲,1984)。我一直坚持实践先于理论,在实践中积累、反思,为我的经典名著翻译撰写了一些前言后语,逐渐形成了中国学派的文学翻译理论。当然,理论思考不能止步于翻译实践,尤其是在理论建构和学科建设方面,翻译理论还必须从哲学、文论、美学等学科中汲取养分,追求翻译理论的逻辑性、体系性、自洽性以及翻译现实的关怀。

**余、李:**您提出了中国学派的文学翻译理论——“美化之艺术,创优似竞赛”。对于其中每个字的来源和界定,您给出了不同解释:“三美”“创造美”是本体论,“三化”“发挥优势”是方法论,“三之”“神似”是目的论,“艺术”“竞赛”是认识论;“信”是翻译的本体论,“达”是方法论,“雅/优”是目的论(许渊冲,1999);中国学派的译论来源于老子的“本体论”和孔子的“认识论”“方法论”和“目的论”(许渊冲,2012)。令人困惑的是:同一个翻译理论中怎么会出现多种来源和解释?它们



之间存在什么关联?您现在对这十字译论有新的解释吗?

许:我在不同场合对这十个字有不同表述,表明我对翻译艺术的认识有一个深化过程,这也是立足中国文化传统、总结前人理论提出来的。中国学派的翻译理论不能一蹴而就,需要几代人的共同努力。我现在认为“美化之艺术”更重要,“创优似竞赛”内涵也包括在其中,因此我的翻译理论可进一步简化为“美化之”,这基本概括了我提出的翻译本体论、方法论和目的论。

“美”作为文学翻译的本体论,借自鲁迅:“诵习一字,当识形音义三:口诵耳闻其音,目察其形,心通其义,三识并用,一字之功乃全。其在文章……遂具三美:意美以感心,一也;音美以感耳,二也;形美以感目,三也。”(鲁迅,2018:5-6)这启发我提出文学翻译的“三美论”:意美、音美和形美。我已有一些阐述,这里就不再赘述。但要强调一点,作为本体论的“三美”包含“三似”,这是我对孔子“从心所欲,不逾矩”(杨伯峻,1980:13)的理解和挪用,也是总结朱光潜和钱锺书的观点,“‘从心所欲,不逾矩’是一切艺术的成熟境界”(朱光潜,2014:156);“盖艺之至者,从心所欲而不逾矩”(钱锺书,2001:197)。我将其运用于文学翻译,形成了中国学派文学翻译理论的依据:“从心所欲”是发挥译者的主观能动性,自由选择最好的译文表达方式,追求“美”的自由王国,着眼于积极方面;“不逾矩”指不违反翻译的客观规律,坚持“似”的原则,停留在艺术的必然王国,强调消极方面。译者要在“不逾矩”、不违背“求似”规律的前提下,尽量传达原文的“美”。“似”体现译文跟原文的关系,包括低级的“形似”、中级的“意似”、高级的“神似”;“美”表面看是指创造的译文之美,实则蕴含原文之美,分为意义之美、声音之美、形式之美,在翻译中的优先序列是依次递减。文学翻译虽然创造美,但我不主张牺牲原文内容,也不过分强调译文形式。原语和译语的表达方式并非完全相同,但传达的内容应该基本相同,至少需要做到“意似”、追求“意美”。“三美论”作为文学翻译的本体论,是将原语之美转化为译语之美,解决形似和神似的矛盾,亦即直译和意译的矛盾。总之,我基于鲁迅的“三美”,根据朱光潜和钱锺书解读的“从心所欲不逾矩”,提出了“三美、三似补论”,或曰“新本体论”。

“美”需要借助具体手段、运用恰当方法加以实现,此为“三化”方法论。“化”源于钱锺书的“化境说”:“文学翻译的最高理想可以说是‘化’。把作品从一国文字转变成另一国文字,既能不因语文习惯的差异而漏出生硬牵强的痕迹,又能完全保存原作的风味,那就算得入于‘化境’。”(钱锺书,2002:77)他站在原语和译语的角度,提出了“欧化”和“汉化”,我进一步提出了“三化”:浅化、等化和深化。译文首先需要做到跟原文“等化”,如不“等化”,则会更优或更劣,不得已采取“浅化”,能做到“深化”当然是求之不得。如:

原文: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

译文 A: Three blacksmiths equal Solomon.

译文 B: Three cobblers equal Zhuge Liang.

译文 C: Three cobblers with their wits combined equal Zhuge Liang the mastermind.

译文 A 将中国读者熟知的“臭皮匠”和“诸葛亮”分别换成“blacksmiths”和“Solomon”,这是在力图扭转英语劣势,以方便英语读者理解和接受,却失去了汉语的特有意象,译文比原文差一点、隔一层,属于“浅化”;译文 B 保留了原文意象,采用“等化”争取译文跟原文的均势,却可能让英语读者不知所云、不明深意;译文 C 增加了背景信息“with their wits combined”和“the mastermind”,还形成了韵律和节奏,这是充分发挥译语优势采取的“深化”。我结合自己的翻译实践,基于钱先生的“化境”,将“化”明确为可操作的三级,认为“三化”应该力求“优化”。如果译文不仅似于原文,而且胜过原文,效果就会优于原文,跟原文“竞赛”,可谓“以创补失”。此为我的“三化补论”,或曰“新方法论”。

“之”来自孔子的“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论语》第十二章)。文学翻译至少需要让人“知之”,即译文忠实得使读者知道原文说了什么,进而令人“好之”,即译文通顺得使读者喜欢“说什么”,如使人“乐之”,即译文精彩得使读者对“说什么”和“怎么说”感到愉快,则进入最高境界。此为文学翻译目的论。将“三之”“三化”结合起来,即“浅化”是扭转译语劣势,可以使人“知之”,如上例中让英美人知道中国有类似“三个铁匠的智慧等于所罗门”的说法;“等化”是争取译文跟原文的均势,可以使人“好之”,如例中增添英语中没有的“臭皮匠”“诸葛亮”,让英美读者喜欢这种说法;“深化”是发挥译文优势,可以使人“乐之”,如例中再增添对“臭皮匠”和“诸葛亮”的相关解释,使英美读者乐于接受该新奇说法及其蕴含的文化信息。这是我总结孔子言论提出的“三之论”,即文学翻译目的论。

**余、李:**您多次深情回忆恩师钱锺书先生对您翻译人生的影响,谈及他赞赏您的诗歌翻译。您如何继承并超越他的译论和译艺?

**许:**钱先生对我的影响是全方位的、终生的,他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才智过人,妙语惊人,嘉勉后人。“才智过人”的经典例子是他对成语“吃一堑,长一智”的翻译:“A fall into the pit, a gain in your wit”。音形义三美具备,真了不起!当时,金岳霖实在想不出更好的译文,就去问钱先生,没想到钱先生脱口而出,折服了当场所有人。钱先生的这种博学睿智,跟他深厚的家学渊源、照相机式的记忆力、勤奋的读书笔记、不停的思考和领悟是分不开的。他除了急中生智、幽默风趣,还经常妙语如珠,真的做到“语不惊人死不休”。例如,他在课堂上讲到“skepticism”(怀疑主义)时,用简洁的英语解释:“Everything is a question mark; nothing is a full stop”(一切都是问号,没有句点)。时任北大校长蒋梦麟将人分为三种类型:“笑的”“愁的”“怒的”。钱先生就属于第一种,他经常原谅学生,主张“to understand all is to

pardon all”(理解就是谅解),不断勉励后学,对我而言,他是“高山安可仰,徒此揖清芬”。

20世纪70年代,我拜读了钱先生参与翻译的《毛泽东诗词》,不太满意这种无韵译文,进行了重译,并请他斧正。他在给我的回信中称赞我的译文“戴着音韵和节奏的镣铐跳舞,灵活自如,令人惊奇”(许渊冲,2017a)。他总体上认为“诗是不可译的”,但他对我译诗的肯定增添了我“以诗译诗”的信心,引导我理性思考如何才能既不得罪“诗”又不得罪“译”。20世纪80年代,我几次寄去新译请他指正,都收到了他的鼓励和赞誉。他评价我翻译的《苏东坡诗词》是“壮举盛事”,《唐诗一百五十首》《翻译的艺术》“二书如羽翼之相辅,星月之交辉。足征非知者不能行,非行者不能知;空谈理论与盲目实践,皆当废然自失矣”(许渊冲,2017a)。他阐述的知与行、理论与实践的辩证关系激发我深思,鼓励我继续从事翻译实践和研究。我在翻译唐诗宋词时,遇到疑惑就向他求教,他总是一语中的,让我茅塞顿开,既肯定我的妙译,也指出不足,如他认为我翻译的“春蚕到死丝方尽”是“不忠的美人”。我很满意自己用 lovesick 和 silk 来处理“丝”这个字的双关义。学生在老师面前不能过于谦虚,要有自信,要有敢于挑战的决心和勇气,正所谓“青出于蓝而胜于蓝”。钱先生对我的《李白诗选》英译本和《唐宋词选一百首》法译本比较满意,开玩笑说“太白能通夷语……与君苟并世,必莫逆于心耳”,并戏称为“译才”“有双枪将、左右开弓手矣”(许渊冲,2017a)。这些溢美之词对我是勉励,也是鞭策,坚定了我走文学翻译之路的决心和信心。

**余、李:**您近年来发表的多篇论文紧随时代脉搏或针对译学热门话题,如:您论述“文学翻译对实现中国文化梦的重要性”(许渊冲,2014);您基于习近平总书记任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提出中国文学翻译理论的“六性”,在论述翻译的矛盾论时认为“航行自由≠横行霸道”(许渊冲,2016);您通过具体的译例对比和有理有据的分析,批驳“中国经典外译只能靠汉学家”之类的说法(许渊冲,2017b)。请问您在90岁高龄如何做到不忘初心、与时俱进?

**许:**我其实刚才也提到过,翻译研究来源于并服务于翻译实践,既要学习继承先哲前贤的学术思想,又要关注当下的社会现实,这样的翻译理论才有实际用处,才有针对性、时代感和生命力。我人老心不老,必须跟上时代的步伐,每天花大约一个小时读报纸、看电视或听收音机,了解国家的大政方针、国内外大事,尽可能跟上翻译界新动态。例如,有人在翻译“道可道,非常道”时,把“道”音译为“Tao/Dao”,但外国人无法“知之”,更不能“好之”“乐之”,而译成“truth”就易于理解。这句话也可用来解决当今世界的大问题。个别西方大国一直批评中国不民主,在新冠疫情爆发后不遗余力地批评中国政府的不作为、不民主。但现实是中国在短短几个月内就基本上控制了疫情,而美国感染和死亡的人数居全球前列。试问它是如何在为人民服务?美国前总统林肯早就说过,民主政府是“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的政府。“of the people”(民有),说明民主的性质,这是本体论,中国跟美国的国体不同,中国是真正属于人民的民主;“by the people”(民治),说明民主的方式,这是方法论,由人民来治理国家,涉及选举制度和方式,中国有适合自己的国情和做法;“for the people”(民享),说明民主的宗旨,这是目的论,中国共产党和各级人民政府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在目的与方法之间,目的更重要,因为目的决定方法和手段。中国政府努力控制疫情、为人民治病,结果感染和死亡人数很少;西方某国政府不考虑为老百姓治病,而放任病情扩散,并且为了赢得选举,不惜一切代价转移国内矛盾并攻击中国。西方标榜得再多、再好也没有用,不仅要看现象,还要看结果、看本质。这时用老子的“道可道,非常道”来批驳美国政府的错误言行,价值就非同一般。因此,翻译实践要关注现实,翻译研究要懂得实际需求;不然译文不能激起读者的共鸣,研究成果会落后于时代。

**余、李:**您刚才谈到的《道德经》翻译涉及中国典籍的外译传播问题。有人认为中华文化走出去的最好译介模式是“中西合璧”,如杨宪益和戴乃迭的译作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影响。您一直赞同徐志摩的观点:“中国诗只有中国人才能译好。”(许渊冲,2020-12-31)像您那样精通中外语言、能做好典籍外译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西方人一直不主张将母语译成外语,所以中国人的翻译作品在国外不受待见。您如何看待这种现象?您认为中华文化应该怎样快速有效地走出去?

**许:**首先,外国人翻译的中国典籍作品不一定胜过中国人,有时根本不如中国人!他们翻译的唐诗、宋词、毛诗,不是理解错误,就是表达不准,传达不出原文之美。例如,毛泽东的“不爱红装爱武装”,美国文学教授兼翻译家威利斯·巴恩斯通(Willis Barnstone)译成“(Daughters of China with a marvelous will,) you prefer hardy uniforms to colorful silk.”(Mao, 1972b:97)。原诗中,“武装”是诗人赞美女民兵表现出来的英雄主义和乐观精神,富有意美;“爱”和“不爱”有正反的意美、重复的音美、错落的形美;“红装”“武装”还有对仗的形美。这三种“美”在译文中消失殆尽,而且第三人称改成了第二人称,回翻成汉语就是“你们喜欢耐穿的制服胜过彩色的丝绸”,根本没有传达原诗中赞美的意义和口吻,只剩下干瘪瘪的陈述。美籍华人作家聂华苓(Hua-ling Nieh)及其丈夫、美国诗人保罗·恩格尔(Paul Engle)的“中西合璧”译文是“they like uniforms, not gay dresses”(Mao, 1972a:82)。回翻成汉语是“她们喜欢制服,不喜欢花哨的衣服”。这是典型的形式对等,没有意美和音美,更难以传达诗人对女民兵的欣赏。我译成“they love to face the powder and not to powder the face”(她们爱面对硝烟,不爱涂脂抹粉),巧妙运用“face”和“powder”的双关义,通过换位形成一种俏皮的“回文”,兼具意美、音美和形美,远远胜过以上两个外国译文,也好于钱先生等人的集体译文“they love their battle array, not silks and satins”(Mao, 1976:38),更是超越了原文。这个“超越原文”的大胆译法,在当时不但没有得到鼓励,反而受到批评。抚今追昔,通过比较,我坚信





自己的译文还是略胜一筹,这是我长期积淀、不断思考的结果。

西方人认为,译者应该始终将外语译成自己的母语,不能“反其道而行之”。这反映了他们的欧美中心主义和语言文化霸权主义,就像美国派飞机、军舰来南海就是“自由航行”,而我国的填海固岛工程就是“军事威胁”。部分中国人认为,只能靠汉学家从事中华文化典籍外译。这是盲目跟风、不自信的表现。大量的中译外实践表明,中国人采用优化译法创造的译作,不仅能够传达原文意义,还能基于原文创造意义,不仅能够达意,还能传情。中国学派的文学翻译理论与实践完全经得起考验,我们有文化自信的同时,还得练好中国语言文化的内功,读懂、吃透祖辈传承下来的经典,学习、模仿、借鉴我们已有的佳译精品,再将我们形成的翻译理论用来指导翻译实践。我在钱先生成绩的基础上前进,也希望大家在我的基础上再前进,就这样“长江后浪推前浪”,将中华典籍一本一本地往外翻,一代一代地往下传。

**余、李:**2016年,山西大同大学成立了“许渊冲翻译与比较文化研究院”,以学术至尚、艺术至臻的理念,弘扬中国传统文化的宗旨,建立具有浓厚学术氛围的民间学术团体,确立如下目标:研究许渊冲先生的翻译思想,分享先生的丰富成果;提供创新翻译理论与实践的学习和交流平台;培养和指导优秀的翻译人才。四年来,研究院开展了一系列有影响的学术活动。您对研究院的运行满意吗?您还有什么期许?

**许:**一些翻译同仁当初成立研究院时,我和夫人是大力支持的,因为中华文化走出去的关键在于创作和翻译更多优秀的作品,为翻译事业培养更多合格的人才。研究院围绕办院宗旨和目标,进行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开展了一系列学术研究和交流活动,成功举办了三届“许渊冲翻译大赛”,吸引了全国各地的大学生踊跃参加。我对此非常满意,也希望研究院越办越好,产生更大的社会影响。我认为,除了在大学生中间开展翻译大赛之外,还可以让典籍外译走进大学课堂,让更多的年轻人热爱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养他们从事文化典籍外译的兴趣,让他们对中华文化及其典籍外译从“知之”到“好之”再到“乐之”。同时,也可以从中小抓起,培养他们从小阅读双语诗词的习惯,让全社会意识到文学翻译对实现中国文化梦的重要性。我们不但要继承前人的翻译理论,更要敢于突破和创新,这样才能培养更多优秀的中华文化外译实践和研究人才,为辉煌灿烂的世界文化贡献中国智慧和力量。

**余、李:**您历经坎坷,始终没有停下前进的脚步,白寿之年仍笔耕不辍,一直都在为挺起中国文化的脊梁而不懈努力,努力实现“把一个国家的美变成世界的美”的理想。您投身翻译事业的家国情怀、执着信念,以及为推动文学翻译发展和世界文化交流所做出的卓越贡献,激励学人不忘初心、砥砺前行。我们想用一首小诗表达对您的崇高敬意:“风范耀千秋,译艺传万代。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再次

祝您健康长寿、喜乐平安!

许:谢谢《英语研究》编辑部!谢谢你们!祝你们再结学术硕果!

(本访谈系作者2020年7月4日在许老北大家中采访实录。以此纪念许老先生。)

#### 参考文献

- [1] Mao, Tse-tung. The Poetry of Mao Tse-tung [M]. Hua-ling Nieh & Paul Engle (trans.). London: Wildwood House Ltd., 1972a.
- [2] Mao, Zedong. The Poems of Mao Zedong [M]. Translations, Introduction and Notes by Willis Barnstone. Berkeley &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2b.
- [3] Mao, Tsetung. MAO TSETUNG POEMS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1976.
- [4] 鲁迅. 汉文学史纲要[M]. 南京:译林出版社, 2018.
- [5] 钱锺书. 谈艺录(补订重排本,上下卷)[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1.
- [6] 钱锺书. 七缀集[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2.
- [7] 许渊冲. 翻译的理论和实践[J]. 中国翻译, 1984(11): 5-10.
- [8] 许渊冲. 译学要敢为天下先[J]. 中国翻译, 1999(2): 4-9.
- [9] 许渊冲. 实践第一,理论第二[J]. 上海科技翻译, 2003(1): 2.
- [10] 许渊冲. 再谈中国学派的文学翻译理论[J]. 中国翻译, 2012(4): 83-90, 127.
- [11] 许渊冲. 文学翻译与中国文化梦[J]. 中国外语, 2014(5): 1, 12-18.
- [12] 许渊冲. 有中国特色的文学翻译理论[J]. 中国翻译, 2016(5): 93-99.
- [13] 许渊冲. 钱锺书先生与我的信札掠影[J]. 档案春秋, 2017a(12): 30-35.
- [14] 许渊冲. 中国经典外译只能靠汉学家吗? [J]. 国际汉学, 2017b(3): 2, 5-9.
- [15] 许渊冲. 翻译中国诗,是中国人还是外国人翻得好? [EB/OL]. 观察者, [2020-12-31]. <http://www.zgshigt.com/c/2016-05-31/1305219.shtml>.
- [16] 杨伯峻,译注. 论语译注[M]. 北京:中华书局, 1980.
- [17] 朱光潜. 诗论[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4.

责任编辑:郭建辉

## 翻译家研究的“宽度”和“厚度”

方梦之

(上海大学 外国语学院, 上海 200444)

**摘要:**翻译家研究有四个维度:翻译思想的深度、理论分析的高度、翻译家界别的宽度及其精神道德的厚度。前二者为研究者普遍重视。本文主要探讨翻译家研究对象的“宽度”和翻译家道德精神的“厚度”。作者认为,翻译家研究要进一步深化,在关注文学翻译家之外,必须更多地关注各体翻译家,挖掘并弘扬对我国近现代社会进步、经济建设和科学发展起重要推动作用的翻译家,呈现翻译史上被忽略、被遮蔽的重要史实,拓宽史料的广度和人物所涉的宽度。另一方面,在译者主体性研究上,要重视翻译家道德精神的厚度,揭示翻译家之所以成为翻译家的内在动力。

**关键词:**翻译史;翻译家研究;研究对象;道德精神

### Research on Translators: Objects and Their Spiritual Ethics

FANG Mengzhi

**Abstract:** In the research on translators there are four important aspects: thinking of translation, theoretical examination, selection of translators to be researched, and description of translators' spiritual ethics. More attention has been devoted to the study of thinking of translation and theoretical analysis for recent two decades.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other two aspects mainly. It holds that if we make study in a deep-going way, it is necessary to pay more attention to exploiting, gathering, and digesting historical materials for translation related to society progress, economy prosperity, and science development in China. Therefore, in addition to literary translators, the objects of the research should include more sci-tech translators and social sciences translators. The paper also proposes to strengthen exploring their spiritual ethics as an inner power for translation work.

---

**作者简介:**方梦之,男,上海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上海翻译》名誉主编,主要从事应用翻译及译学辞典编撰研究。

**Key words:** translation history; research on translators; object of study; spiritual ethics

## 0. 引言

翻译史学家安东尼·皮姆(Anthony Pym)在其著作 *Method in Translation History* 中强调:翻译史研究的主要对象不是译本,也不是译本的社会语境,更不是语言特征,而是译者,因为只有译者负有对社会因果的责任;翻译史必须围绕译者生活和工作的语境展开。(Pym, 1998/2007: xxiii-xxiv) 翻译史研究的主体是翻译家。近二三十年来,学者们顺应此道对翻译家的个案研究持续升温,但集中在少数众所周知的文学翻译名人身上,研究对象扎堆、重叠。对此,张汨、文军(2014:101)对1980—2013年总数395篇的国内翻译家研究论文做了统计分析:研究严复的有48篇、鲁迅的有41篇、傅雷的有38篇,三者相加,占总数近1/3,如果加上王佐良的20篇、林语堂的20篇、杨宪益的18篇、朱生豪的18篇、钱锺书的17篇、胡适的17篇、林纾的16篇,10位文学名人的相关论文占总篇数的64.05%。对于聚焦名人的现象,王建开(2007:56)早就指出:“中国近现代的翻译活动始终与社会各个方面紧密相连,但译史研究者多把目光放在文学等学术领域,有很大的局限。事实上,其他领域有着丰富的翻译事件,有待我们去发现。”近年渐见主流外语期刊上有经世致用翻译家的研究,但也只是凤毛麟角,如生物翻译家叶笃庄(方梦之,2014:58-62)、哲学翻译家徐梵澄(王治国、宋婷,2014:37-42)、数理翻译家郑太朴(袁丽梅,2016:22-27)、经济学翻译家杨敬年(冯婷婷、孙智帅,2018:94-99)等。

翻译对国家、社会,乃至个人的影响无处不在,举国体制、宗教信仰、科学技术、文学艺术无不受外来影响。经世致用的翻译家分布在社科、政经、理、工、农、医、商等各个方面。局限于文学翻译家的研究,置那些对我国近现代社会进步、经济建设和学科发展起重要推动作用的翻译家于不顾,使翻译史研究与我国社会发展史、经济发展史和学科发展史脱节。据此,拓宽翻译史研究的道路已是必然,需要把文学翻译史演进为文化翻译史,呈现并唤醒被忽略、被遮蔽的重要史实和人物。

翻译家在我国是一个崇高的称呼。他们的共同点是都有家国情怀的使命感,对翻译事业孜孜矻矻,以译介西方文化和文明或外译中国文化为不懈追求。他们既是翻译家,也是学者。作为翻译家,他们有艺术家的气质和秉赋,感情丰富、思想细腻、生性敏感、善解人意,长于形象思维;作为学者,他们善于分析、洞察世情、细心严谨、坚忍不拔,善于逻辑推理。他们身上有着艺术和科学的完美结合,理想和现实的和谐统一。因此,许钧认为:“不能止于对翻译方法、翻译艺术的讨论,而应该对翻译家的精神世界有深入的探索。否则,很难理解像傅雷这样的翻译家为什么会把翻译作为终身的选择,也无法解释为什么傅雷的翻译会产生如此广泛而持久的影响。以往翻译家的气质和精神在目前的翻译家研究中没有得到充分反映。”

这就是我们呼吁要提高翻译家研究的精神和道德层面的厚度。”(刘云虹、许钧, 2000:80)

21世纪以降,文学翻译家史料的整理、翻译思想的挖掘和史论的展开都颇具规模和影响。但是学界对推动社会进步、经世致用的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技术的翻译和译者的研究似不屑一顾。在我国近现代,有一批翻译实践家在各自领域对翻译工作贡献卓著,带动了某项专业,甚至某一领域的发展,但是由于我国译界对实用文体翻译(史)长期缺乏研究,以至在过往的翻译史上着墨不多。

我们认为,翻译家研究有四个维度:翻译思想挖掘的深度、文本及其译者理论分析的高度、所涉对象领域的宽度以及人物精神道德的厚度。本文主要探讨翻译家研究所涉领域的宽度及其精神道德的厚度。

### 1. 翻译家研究概述

张汨、文军对近几十年来翻译家研究的流变趋势做了分析,以新旧世纪交替为界,认为2000年之前的翻译家研究多生平介绍、观点整理和译品评介,“文章基本都是记叙式、访谈式、经验式、点评式的研究”(张汨、文军,2014:101)。20世纪的研究以人物介绍和图书评论为主,内容扁平化,平铺直叙,缺少理论支持。20世纪末的20年是我国译学与西方译学研究的机遇期——译学的“西学东渐”。由于当时对我国翻译家的研究浅尝辄止,流于肤浅,翻译学科存在与否还是一个颇有争议的话题,引进成为我国译学研究的主旋力和推动力。

21世纪以降,西方的翻译学术命题、学术思想及其话语系统渐渐进入国内学人的字里行间,西学方法的分析性、逻辑性、思辨性特征得以张扬,逐步开启了新的格局。翻译家和翻译史的研究不再满足于一般介绍,更多地着力于翻译家的翻译观及其译品影响的研究,着重翻译思想的挖掘,注重史论的应用,以论驭史。张汨、文军(2014:99-100)从研究主题统计分析入手,对新旧世纪的研究做了对比,正说明了这一问题(见表1)。

表1 2000年前后翻译家研究主题发文数统计

研究主题	发文数	2000年前	2000年后
A. 翻译家介绍	135	101	34
B. 翻译家翻译观的介绍	92	36	56
C. 翻译家翻译观的考证	14	5	9
D. 翻译家翻译观的对比	16	4	12
E. 对某类翻译家的研究	6	0	6
F. 对翻译家翻译影响的研究	21	1	20

从研究的主题可看出,翻译家研究逐步走向深入。2000年之前对翻译家一般介绍多,之后是翻译观的考证、研究、对比多。从数据看,研究思想大有提升。翻译家的翻译思想研究至少应包括两个方面:历时地考证译者在翻译实践中的理念和指导原则(体现在“翻译观”);历时和共时结合或多译本对比同一译者或不同译者的翻译思想倾向及其潜意识。这两个方面的描述均置于一定的社会政治、文化经济的背景之下展开。

在翻译理论上,20世纪末期,大规模的引进还来不及消化吸收,加上翻译家简介性文章未必需要多少理论,在翻译家研究上“基本没有使用理论视角或者研究方法”(张汨、文军,2014:101)。新旧世纪之交,我国译学界经过是否要建立翻译学独立学科的争论后,又有“西学派”和“特色派”之争,开始有了学科体系的自觉。随着21世纪译学研究的深入,翻译家研究的视野不断开阔,开始陆续采用意识形态、哲学、描写语言学、生态翻译学、跨文化传播学、翻译目的论、社会学等视角进行研究。更多地关注翻译观及翻译思想阐述和考证,更多地关注思想观念的变化,比较不同译本所体现的翻译思想,加强了同一类型翻译家在不同或相同历史境遇、社会背景下翻译思想的对比研究,从文体学、美学、翻译规范与伦理、互文性等不同视角来观察翻译家的翻译风格、翻译策略,采用语料库、文献计量分析等研究方法,加强了研究的理论性、科学性,提升了翻译家研究的理论高度。

## 2. 翻译家研究领域的宽度

过往的翻译史以文学翻译和文学翻译家为中心,对社会科学翻译和科学技术翻译家语焉不详,甚或一笔带过。我们认为,翻译史研究要进一步深化,必须挖掘与我国社会进步、经济发展、科学昌盛密切相关的翻译史料和翻译家,呈现被忽略、被掩蔽的史实,实现由文学翻译史向思想文化交流史研究的转向。(方梦之、庄智象,2016:2)由此,除了文学翻译家之外,还必须重视对我国社会文化有重要影响的经译家(佛经翻译家和《圣经》翻译家)、科技(包括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等)翻译家、社科(包括政治、经济、哲学、法学、语言学、社会学等)翻译家的研究。选择经世致用的翻译家作为研究对象是拓宽翻译家研究的可行之路,他们引进新学、开创实业、创建学科、启迪民智,为我国的社会进步、文化繁荣、科学昌盛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 2.1 引进新学

经世致用是非文学翻译家的基本特征。不论翻译社会科学或是自然科学,译者的专业修为不可或缺,许多翻译家在不同领域引进新学,或助推学科发展,或独树一帜,使西学本土化。他们专业上的声誉甚至盖过翻译事业的辉煌,以至过往的翻译史对其人其译着墨不多。例如:

郑太朴(1901—1949)曾赴德国留学,于哥廷根大学专攻数理,勤奋著译,先后

翻译出版译作 20 余部,内容涉及数学、物理学、经济学、哲学等方面,尤以数学译作为多。特别是郑译《自然哲学之数学原理》被视为影响中国近代社会的百种译作之一(邹振环,1996)。因原作是 1687 年牛顿完成近代科学革命和奠定经典力学体系的划时代巨著,其所用的名词新异,文字艰涩,数学表达式十分生疏,要能将其明白晓畅地翻译成书,实属不易,译者非具深厚的学术造诣不能胜任。晚清著名数学家、翻译家李善兰等先贤曾欲翻译此书未竟,在中国数学史和科学史论中均留下遗憾,直至 70 年后,郑太朴以流畅的语言把它翻译过来,圆了一场科学翻译梦。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郑太朴的多种译本都是大学教材或重要参考读物,有的译本解放后重印,沿用至今。

又如杨敬年(1908—2016),著名经济学家、翻译家,1948 年获牛津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并任南开大学教授,解放初期先后翻译出版三本苏联著作:《经济核算制原理》《苏联地方税捐》和《苏联国家预算》。1957 年后的 20 年间,在被“改造”的年月,他以惊人的毅力,翻译出版了八本经济学专著,具笔名,计 230 万字。1974 年以后的六年间,南开大学承担了联合国大会和安理会正式记录的英译汉工作,由他审核定稿,200 多万字的译稿受到国务院的通令嘉奖。他是中国发展经济学科的带头人。1981 年,他在全国首次招收发展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同年,其专著《科学、技术、经济增长》应时出版。1988 年,他出版了《西方发展经济学概论》,被列为国家教委文科教材,获普通高校优秀教材奖。杨敬年以 90 岁高龄重译完成英国经济学家亚当·斯密(Adam Smith)的《国富论》,他选编的《西方发展经济学文献选读》(61 万字)具有重要学术价值。杨敬年的学术思想既蕴含在其学术专著中,也体现在翻译作品的字里行间。(冯婷婷、孙智帅,2018:90)

## 2.2 开创实业

翻译与实践结合是实践型翻译家的本能。早在明初,译述我国第一部西方机械工程学著作《远西奇器图书录最》的王徵(1571—1644)善制各种机械,被英国科技史专家李约瑟(Joseph)称为“中国第一个近代工程师”。徐寿(1818—1884)、华衡芳(1833—1902)不但以翻译家流芳于世,而且以精格致、善制器闻名遐迩。我国第一艘蒸汽轮船就是他们参考西方书籍《博物新编》并实地考察外国轮船后建造而成的。徐寿之子徐建寅(1845—1901)除在翻译上秉承父业、发扬光大之外,还是一位卓越的技术专家。他独立负责近代中国军工企业的设计、建造与生产,先后督办过天津、金陵与湖北等地的多个军工企业。赵元益(1840—1902)自学医术,翻译医书,著译颇丰,曾为驻外使馆医官。

又如弗雷德里克·温斯洛·泰勒(F. W. Taylor)的《科学管理原理》,曾被视为传统管理向科学管理的宣言书,于 1911 年在美出版,两三年内先后被翻译成德、日、法、俄、西等十余种文字。中文版译者穆藕初(1876—1943)早年留美研修企业管理,1914 年将此书译介到中国。之后,他身体力行,先后在上海、郑州创办德大、

厚生、豫丰三纱厂,根据泰勒的科学管理原理,实施有效管理。因为“经营得宜,营业至为发达,成为全国花纱布市场之中心”(陈真、姚络,1985)。由于《科学管理原理》一书在管理科学中的重要性,68年之后的1982年,上海科技出版社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又分别出版了蔡上国和胡隆旭的重译本。穆藕初除上书外,还有《中国花纱布业指南》《军火商人》等译著。

### 2.3 创建学科

如果说翻译内容的实践应用多在工业技术方面,那么,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领域中,有一批学者在翻译中有开创,在开创中有引进,用外来的知识和方法实现新兴学科本土化,促进新兴学科的创立和发展。

费孝通(1910—2005)翻译了对他学术生涯影响最大的三位导师——美国的罗伯特·帕克(Robert Park)、英国的马林诺斯基(Malinowski)和雷蒙德·弗斯(Raymond Furse)的作品,见证了社会学发展的历程,对于成长中的中国社会学有很大的借鉴意义。费孝通传承师学,在翻译过程中得心应手,在思想、语言、风格等诸多方面与原作者保持一致,为创造优秀译作提供了保障。费孝通开创了社会学的本土化研究的先河,其翻译实践与学术研究息息相关、相辅相成,构成其学术成就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如费孝通所言:“这些译作的内容是可以包含在我的思想里的,它们在我的思想变化过程中起过一定的作用,实际上这些译作是与我的写作平行发展的。”(费孝通,2002:3)

季羨林(1911—2009)精通十二门语言,包括英语、德语、法语、俄语等现代语言和梵文、巴利文、佛教混合梵文、吐火罗文等古代语言。他逝世后,新华社发表的消息称他是“国际著名东方学家、印度学家、梵语语言学家、文学翻译家、教育家”,“在语言学、文化学、历史学、佛教学、印度学和比较文学等诸多领域建树卓著”。季羨林先生为中国翻译史和中印文化交流史建立了一座丰碑。自古以来,中国翻译的印度古代典籍不可胜数,但几乎都是佛经。自从季羨林直接从梵文翻译出《罗摩衍那》的中文全译本,国人才有机会目睹这部伟大史诗的真容。

### 2.4 启迪民智

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一生著译各半,翻译了大量文字。他视科学翻译为“改良思想,补助文明”之大业。在他的翻译生涯中,科幻、科普翻译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鲁迅先生于1902年东渡扶桑,1903年(时年22岁)即开始翻译活动,从日语转译儒勒·凡尔纳(Jules Verne)的科学小说《月界旅行》。当时,国内翻译作品虽多,但泥沙俱下,出现不少低级庸俗的侦探凶杀和社会言情小说。对此,鲁迅先生在书前的《辨言》中明确指出:“科学小说,乃如麟角。智识荒隘,此实一端。故苟欲弥今日译界之缺点,导中国人群以进行,必自科学小说始。”(陈福康,1992:171)其翻译目的是为了“获一斑之智识,破遗传之迷信,改良思想,补助文明”(陈福康,1992:171)。此后,他于1904年译《北极探险记》,1905年译《造



人术》，1907年译《科学史教篇》，1927年著《小约翰动植物译名》，1930年译《药用植物》等。更不要说鲁迅翻译过14个国家100多位作家的文学作品。

杜亚泉(1873—1933)是一位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领域都有建树的学者和翻译家,他从学科的内在理路出发,深入研究,有着我们今天所说的跨学科思维。蔡元培曾评价:“余终觉先生始终不肯以数理自域,而常好根据哲理,以指导个人,改良社会;三十余年,未之改也。”(蔡元培,1999:7)杜亚泉翻译作品选材广泛,内容涉及自然科学、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各个领域,他关注社会改革和民众心理等物质和精神层面,准确把握时代脉搏,把各科新知通过主编《东方杂志》(1911—1920)、编撰教科书和工具书等传达给大众,是一位百科全书式的学者和翻译家。

在我国近现代的翻译大家中,文理兼容者不在少数,他们游走于多学科之间,字带句比,冥心钩考,翻译时游刃有余。他们兴之所至,此时或以文学翻译为鹄的,彼时或以科学翻译为目标,很难定格在文学翻译或科学翻译领域。

### 3. 翻译家精神道德的厚度

王佐良(1989)先生曾提出中国翻译家的三大独特传统:一是有高度的使命感,为了国家民族的需要不辞辛苦地去找重要的书来译;二是不畏艰难,不怕难书、大书、成套书;三是做过各种实验:直译,意译,音译,听人口译而下笔直书等。这三大传统的前两项应属于精神层面和道德层面的“厚度”。这些翻译家的共同点是:对翻译事业孜孜矻矻,以译介西方文化和文明或外译中国文化为追求,俯首笔耕,心无旁骛。有学者梳理并阐释翻译家精神的意义认为:“译者精神是译者学术化研究的集中体现,是译者主体性的具体体现,亦是评介译者译文不可或缺的史料和依据。”(付智茜,2014:45)家国天下的使命感、鞠躬尽瘁的价值观、精益求精的责任感,是翻译家精神层面和道德层面的集中表现。

#### 3.1 家国天下的使命感

中国的翻译家具有家国天下的胸怀,以译笔来传达对原作的恭敬和对民族兴衰成败的使命感。朱生豪(1912—1944)怀着崇高的信念与坚定的毅力,为了实现人生目标,以生命为代价去从事翻译工作,贫病交加,十年翻译31部半莎士比亚作品,对人生抱负的追求和对原作者的认同,承载着使命和期望。

李善兰(1811—1882)为译介西书放弃科举考试,置科举前程于不顾。1866年冬,郭嵩焘疏荐李善兰任同文馆算学总教习,当时他在南京一直忙于自己的数学研究巨著《则昔古斋算学》,并未急于北上就此官职。1867年5月,在给友人方元征的信中,他写道:“去冬忽闻总理衙门……以算学未刻竣力辞不就,不以一官之荣易我千秋事业也。”直至《则昔古斋算学》刻成后,他才北上赴同文馆就任。(黎难秋,2017:525)

杨宪益在牛津大学学成后放弃到哈佛大学工作的机会,选择回到当时硝烟弥

漫、物质匮乏、人民流离失所的中国,因为他始终知道“毕业后我会回到中国,即使中日战争使一切都变了样,我还是要回到中国,这一点我从来没有怀疑过”(转引自付智茜,2014:45)。杨宪益翻译了整个中国。中国翻译协会在2009年9月17日将“翻译文化终身成就奖”授予杨宪益,认为“他翻译的中国文学作品,译文准确、生动、典雅,从先秦文学到中国现当代文学,跨度之大,数量之多、质量之高、影响之深,中国翻译界无人能企及”(郭晓勇,2009)。

### 3.2 鞠躬尽瘁的献身精神

叶笃庄(1914—2000)从青年时代起就立志翻译达尔文,临终前两年,终于完成15卷的《达尔文进化论全集》的翻译和校订。他在“文革”中深陷囹圄,在高墙铁窗内译完达尔文的《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后来,他回忆说:“在监号,没有稿纸怎么办?我不得不把译文用蝇头小楷写在那部日文译本的行间。钢笔尖用秃了,我就在水泥地上把它磨尖了再用,及至磨到笔头不能再磨时,才要求管理员换一个新的。”那时,正逢“‘三年困难时期’,饥肠辘辘,灯影昏昏,一天十几小时的脑手并用而不知疲累,究竟是从哪里来的那股劲?是什么东西在支撑他那饥饿的肉体?连叶先生自己也感到奇怪”。(苗振亚,2014)

郭大力(1905—1976)自大学毕业后就将毕生献给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和翻译。尤其在赣南极其艰难的条件下翻译《资本论》第二卷、第三卷,每天持续12小时,从不间断,直至译毕。1938年《资本论》前三卷在上海出版。此后,又数十年如一日地修订、润改,使他和王亚南合译的《资本论》成为经典。解放后,虽说工作环境大为改善,但在第二次修订《资本论》时,他已卧病不起,在极端困难的状况下修订完三卷。可惜,他未能目睹新书出版,就与世长辞。郭大力真正做到了为翻译、校订《资本论》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 3.3 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

翻译家们严谨的态度贯穿在整个翻译过程,从选择原作,确定其神圣地位开始,到动笔之前会进行大量的研究。傅雷说:“任何作品,不精读四五遍决不动笔,这是译事基本法门。”(罗新璋,1984:693)然后,对待原作就像对待经典一般,尝试采用不同的翻译方法,为觅得一字传神,常常踟蹰多日,颇费思量。

对于李之藻(1571—1630)在翻译实践中的勤奋与严谨,其子李次彪有这样的描述:“迨癸亥庐居灵竺迨延体斋傅先生译《寰有诠》,两载削稿,再阅岁,因复翻是编(《名理探》)……第厥意义宏深,发抒匪易,或只字未安,含毫几腐,或片言少棘,证解移时,以故历数年,所竟帙十许,乃先大夫旋以修历致身矣。”(徐宗泽,2006:绪言)从“只字未安,含毫几腐”以及“片言少棘,证解移时”等表述来看,李之藻与其合作者傅泛际对待翻译委实严苛。“只字未安,含毫几腐”的精神与严复“一名之立,旬月踟蹰”的功夫相比,实在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董乐山(1924—1999)1961年初读《第三帝国的兴亡》,两星期内就把一百万字

的巨著读完,然后写信给国际问题研究的老前辈冯宾符先生建议翻译出版。冯宾符先生对董乐山的试译非常满意,将书推荐给世界知识出版社,因书的部头太大,出版社决定九人合译,由董乐山领衔。译作于1963年初版,在当时的政治环境下“内部发行”,译者的署名均为化名。1973年,该书由三联书店重印,董乐山又重新逐字逐句校订了一遍,并终于获得署名权。直到1979年,该译作才公开发行,作为世界知识出版社重新成立后出版的第一部书。这样,董乐山先后三次校对全书,终于使《第三帝国的兴亡》成为名译,被译界视作范本。

#### 4. 结语

诸多译家的人生道路不一,但几乎都是一部励志的奋斗史。他们中有的困顿不挫求学之志,贫贱不夺立业之望,矢志翻译事业,历经艰难困苦,终于修成正果;有的天资聪颖,童时已见端倪,少勤敏,翻译不辍,持之以恒,至老不衰,为翻译而生,为翻译而终;有的家学渊源,好读书,及少长,飘洋过海,求知访学,归国后大展宏图……

四年前,我和庄智象教授主编《中国翻译家研究》(三卷本)(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17),从翻译史研究的角度遴选了古往今来近百位代表人物,详加记叙和论述。在《中国翻译家研究》的选编过程中,浸润于先贤们皓首穷经、矢志不渝的翻译精神,感佩于他们“焚膏油以继晷,恒兀兀以穷年”,百折不挠地跋涉与攀登,终于到达光辉顶点。其中有不少血肉相连、明月流辉的故事。但是,当代部分翻译史研究者长于谈虚论玄、垂条结繁,甲乙丙丁、ABCD,善写备证细心、流源分明的论文,而疏于对翻译家精神世界和道德层面的提炼和表述,缺乏以练达之笔状写人物的情怀和德行的修炼,导致一些翻译家的动人故事有的被摒弃在庙堂之外。

翻译家在推动中华文明、促进中外交流中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他们是翻译活动中最活跃的因素,然而在中华历史书写中,经世致用的翻译家大多是隐身的。他们似乎习惯于被遮蔽,历史很少闻到他们译品之外的气息。但是,他们是思想崇高、大德流芳、感情热切的生命体,他们的使命感和价值观就是掀动漫漫生命长河,实现翻译理想的原动力。

#### 参考文献

- [1] Pym, Anthony. *Method in Translation History*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1998/2007.
- [2] 蔡元培. 杜亚泉君传 [G] // 许纪霖, 田建业编. 一溪集.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9.
- [3] 陈福康. 中国译学理论史稿 [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2.
- [4] 陈真, 姚络.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M].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5.

- [5]方梦之. 系统而完整地传播达尔文思想的翻译家——纪念叶笃庄先生百年诞辰[J]. 中国翻译, 2014(6):58-62.
- [6]方梦之,庄智象. 翻译史研究:不囿于文学翻译——《中国翻译家研究》(三卷本)前言[J]. 上海翻译, 2016(3):1-8,93.
- [7]费孝通. 译者的话[M]//费孝通译文集(上). 北京:群言出版社, 2002.
- [8]冯婷婷,孙智帅. 经济学翻译家杨敬年学术翻译摭谈[J]. 中国翻译, 2018(2):90-94.
- [9]付智茜. 翻译家精神研究:以杨宪益、戴乃迭为例[J]. 上海翻译, 2014(3):45-47,85.
- [10]郭晓勇. 杨宪益获翻译文化终身成就奖[R/OL]. 朱音. 中国新闻出版报, 2009-09-21. <http://www.Chinanews.com/cul/news/2009/09-21/1877229.shtml>.
- [11]黎难秋. 李善兰[G]//方梦之,庄智象主编. 中国翻译家研究(历代卷).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7:503-532.
- [12]刘云虹,许钧. 走进翻译家的精神世界——关于加强翻译家研究的对谈[J]. 外国语(上海外国语大学学报), 2000(1):75-82.
- [13]罗新璋. 翻译论集[G].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4.
- [14]苗振亚. 叶笃正与潘光旦[EB/OL]. [2014-02-04]. <http://mt.rednet.cn/Articles/09/02/4/942432.HTM>.
- [15]王建开. 翻译史研究的史料拓展:意义与方法[J]. 上海翻译, 2007(2):56-60.
- [16]王佐良. 翻译:思考与试笔[M].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9.
- [17]徐宗泽.《明清间耶稣会士译著提要》·绪言[G]//罗新璋. 翻译论集.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4.
- [18]袁丽梅. 科学翻译路,拳拳赤子心——郑太朴翻译实践研究[J]. 上海翻译, 2016(3):22-27.
- [19]张汨,文军. 国内翻译家研究及其流变趋势[J]. 中国外语, 2014(4):97-104.
- [20]邹振环. 影响中国近代社会的一百种译作[M].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96.

责任编辑:郭建辉

##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的相关问题再探

穆 雷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高级翻译学院, 广东 广州 510420)

**摘 要:** 本文回顾了过去十余年来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的论证历程, 国际国内其他专业博士教育以及翻译硕士专业教育的经验与教训, 再次探讨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的相关问题, 如培养目标、学生遴选、实践要求、课程设置、导师组合、论文写作、评估管理与资质考核等方面, 以期避免翻译硕士培养中的问题, 让翻译博士专业学位的设置与发展健康平稳。

**关键词:**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 设置; 相关问题

### Rethinking Relevant Issues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Doctor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 Program

MU Lei

**Abstract:** This paper first reviews the over 10-year demonstration of the Doctor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 (DTI) program. By drawing experience and lessons from other professional degrees as well as the Master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 (MTI) program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the author discusses relevant issues such as education objectives, enrollment, internship requirements, curriculum design, teaching faculty, dissertation, assessment management, and qualification standards in DTI. In order to avoid those problems that have occurred in the MTI education, this paper gives some suggestions to ensure the sustainable and steady establishment and development of the DTI program.

**Key words:** Doctor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 (DTI) program; establishment; relevant issues

---

**基金项目:** 本文系 2019 年度外教社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重点项目“翻译学研究的方法与途径”(2019GD0021A)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穆 雷, 女,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高级翻译学院教授, 翻译学研究中心研究员, 博士, 博导, 主要从事翻译理论、翻译教育和语言服务研究。

## 0. 引言

自2007年翻译硕士专业学位设置以来,翻译博士专业学位的设置就被提上日程,持续讨论了十余年,也有十篇专文探讨其设置的必要性、可能性及可操作性。然而,翻译专业教育在国内发展的速度很快,质量提升的速度却明显滞后。本文将在梳理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论证历程的基础上,探讨:①国内翻译专业教育的发展现状如何?还存在哪些现实问题?②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可以从这些问题中得到哪些方面的经验参考?

### 1.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的论证历程

2006年11月,在广州举行的翻译硕士专业学位设置论证会上,时任教育部学位办副主任的李军就提出,要论证清楚学术型和专业型两种不同类型翻译研究生的区别,对翻译硕士专业学位(MTI)设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要特别强调。参加论证的专家们根据这个要求,反复开展调研和讨论,通过三次会议几上几下,终于完成论证和设置申请。在2007年1月的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全体会议上,MTI的设置申请顺利获得批准,同年成立教指委并开始招生工作。教指委成立后,翻译博士专业学位(DTI)的设置就成了构建完整的翻译教育体系中最后一环的关键工作。

2014年4月,全国翻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在广州召开了设置DTI的首次论证会,根据会议纪要,全体与会人员一致高度认可设置DTI的必要性。2012年DTI被首次正式提出讨论时意见分歧很大,经过MTI专业学位一段时间的发展,翻译专业学位的存在已慢慢得到广泛认可,DTI存在的必要性似乎不再是问题了,重点是如何建设的问题。中国的翻译事业正处在从“输入型”到“输出型”转换的关键阶段,DTI设置正是契合这一当前国家需求,并且志在为国家未来中长期发展规划(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展科学社会主义、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供国家化语言服务人才的智力支撑。要明确并清晰描述DTI人才的培养目标,即究竟要培养何种技能、能力或素养,论证报告要能够清晰地呈现DTI的人才培养理念。与会者认为DTI可以着力培养三种人才:高端翻译领军/骨干人才、翻译专业师资培养人才(MTI教师)、专业化的应用研究人才;分别对应实用人才、培养人才和研究人才。

2017年11月在广州召开的第二次论证会上,重点讨论已经修改成形的2017年版DTI设置方案,并起草了《关于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的说明》和《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的基本申请条件》两份文件,对DTI的培养目标和准入条件(学科要求与师资要求等)做了细致修改和严格限定。副主任委员许钧教授在书面反馈意见中指出:①DTI的培养目标应当显著高于MTI的培养目标,同时要显著差异于学术型翻译学博士的培养目标,才能凸显其设置的必要性;②DTI的课程设

置要充分考虑实践能力和研究能力发展的时间规律并给予充分的学时保障,DTI的师资来源也需要严格控制;③DTI的设置要制定严格的准入和淘汰制度,通过有效管理来控制和检验培养质量。这三点意见非常重要且中肯。

2018年6月,教指委在呼和浩特召开了第三次论证会,副主任委员仲伟合指出,必要性的问题已经解决了,关键是要讨论怎么办的问题。同年11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国翻译协会年会上,教指委召开了第四次论证会,主任委员黄友义介绍了DTI的设置背景及近况,秘书长赵军峰介绍了此前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博士专业学位教育调研会议精神,笔者作为学术委员会秘书长在会上介绍了DTI前期论证工作的基本情况及学位设置方案修改稿。与会专家就最新版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草案展开讨论,一致认为有必要设立DTI这个专业学位,学界和业界对DTI期盼已久,DTI学位对中国的改革开放和对外传播非常重要,五类人才(口译笔译领军人才、语言服务管理人才、翻译技术研发人才、语言服务行业研究人才和翻译专业教学人才)是语言服务行业迫切需要的。副主任委员仲伟合强调,DTI方案设置要注重六个方面:必要性、可行性、一致性、前瞻性、创新性和本土性。根据这次论证会的要求,秘书处年底之前完成了设置方案的修改并正式提交国务院学位办公室,历时五年的论证基本完成。

2019年,中国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简称外文局)与北京语言大学合作,招收了几名实践经验丰富的翻译人员进入博士阶段的学习,加上此前天津外国语大学与中央编译局合作招收的翻译博士,以及对外经贸大学和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等高校和机构在原有体制下尝试招收来自语言服务业的从业人员在语言服务方向进行博士培养,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也发现了一些问题,为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的进一步修订奠定了基础。

## 2. 国内翻译专业教育的发展现状

从国内翻译专业教育的发展历程来看,近十余年来MTI和BTI(翻译本科)的发展速度过快,一方面数量优势形成了社会效应,仅MTI就有三万余名毕业生,缓解了部分行业需求,也使高等教育机构和社会民众对于翻译这个职业有了越来越清楚的认识;另一方面产生了一些质量问题,如并非所有培养单位都能够合理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师资队伍有待职业化建设,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研究不够充分,实习实践基地和实验室的建设与使用需要保障时间和效果,管理制度与体系需要完善等(穆雷,2020)。经过三次专项评估,教指委确实发现了发展速度过快导致的一些问题,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修改了评估方案,以评促建。例如,有的培养单位并未转变翻译人才培养理念,不理解翻译专业学位的特殊性,没能在培养方案中体现翻译的专业性,盲目照搬教指委的指导性培养方案,尤其是不能依据本单位优势学科的资源设置相应的培养目标与课程,应该开设的课程没有开设,却开设一

些学术性甚至与翻译专业相关但并不能直接提升翻译能力的其他方向课程,把翻译硕士混同于翻译学硕士甚至外国语言学或外国文学硕士,用翻译课去提升学生的外语水平而非翻译能力。特别是选修课部分。选修课设置的目的就是给各校留出充分的余地,发挥各校特色专业的优势资源,形成特殊专业翻译人才培养机制,而非照搬指导性培养方案上的所有选修课。有的培养单位因为急于上马,师资力量有限,只能把 MTI 学生并入学术型研究生一起上课。有的培养单位缺乏研究生培养经验,申报 MTI 的目的单纯为了学位点“零的突破”,制定培养方案前又缺乏市场调研,害怕评估过不去,弃之不舍,继之又不合要求,使培养点成为“鸡肋”。还有培养单位因不充分理解而擅自更改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必修课,因人设课,或者把原定的翻译概论课程上成翻译学概论、翻译理论、西方翻译理论、翻译理论纲要等,不一而足。开设翻译概论等必修课是教指委多次组织专家讨论达成的共识,旨在通过该课让不同生源、不同本科专业的 MTI 学生了解翻译这个职业和语言服务行业的基本概念、工作内容、职业素养等,而翻译学硕士的翻译学概论课程则是介绍翻译学的学科概貌和基本理论。二者混为一谈,一是因为对指导性培养方案的设置初衷没有深刻的理解,不清楚学术型和专业型硕士培养目的的根本区别和课程基本要求;二是因为不少学校担任此门课程的青年教师都是翻译学博士,对翻译学理论驾轻就熟,不肯用心去准备关涉翻译职业和语言服务行业内容的翻译概论。殊不知差之毫厘,谬以千里。

很多学校既有翻译本科,又有翻译硕士;既有学术型的翻译学硕士,又有专业型的翻译硕士。从节约成本的角度看,很容易让一名教师同时担任本科和研究生的翻译理论课程,更容易把两种不同类型的研究生放在一起学习仅有一字之差的一门概论课。但从教学目标来看,本科生与研究生、MA 和 MTI 之间的培养目的有着较大差别。从外语教学中的翻译课程到翻译方向再到翻译专业,课程的目的从提高外语水平转变为提升翻译能力。对于翻译能力的组成和描述,国际国内已有不少研究,多停留在概念辨析和组织架构上,鲜有对翻译能力的具体描述。直到近五年来,中国英语能力等级量表的研发中,创造性地研发出口译能力量表和笔译能力量表,对口译能力和笔译能力做出了虽显粗糙但却有用的一把“尺子”,让不同阶段、不同性质的翻译教学有了理论依据和评估标准,也为各层次翻译专业培养目标中翻译能力的设定提供了较为明确的标准。在理论课教学方面,翻译学硕士需要的是翻译研究方法、翻译理论体系和解决翻译问题、判断翻译理论问题的能力,而翻译硕士需要的却是了解翻译职业和语言服务行业的基本情况、中西方翻译实践的发展脉络、所需各种语言能力提升的依据、翻译技术以及如何处理翻译实践中出现的实际问题。即使对于翻译理论本身而言,翻译学硕士可能侧重对基础翻译理论的认识,了解国际国内翻译研究的前沿,对于重大理论问题有自己的批判性认识;翻译硕士则更加需要应用翻译理论去帮助自己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从国家研究生教育的结构调整来看,据《21世纪经济报道》(王峰,2020),在2019年招收的硕士研究生中,专业学位人数占比已达58%,这比十年前增加了近50%。但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模式和资助体制并未达到理想状态,很多高校甚至还在套用学术研究生的培养模式,例如生源结构没有区分度,培养方法没有侧重应用型等。这些问题在MTI的培养中都有体现。不少学校由于生源不足,直接从学术型硕士考生中调剂录取MTI学生,无法保障考生的语言能力和百科知识等方面的特殊要求;虽然申报时培养单位都有签约的实习基地,也聘用了一些企业导师,但评估时发现,由于学时短、课时少、企业导师的责权利无法落实等条件限制,MTI学生的实习实践时间很难满足需求,实习显得较为随意,走走过场,收获有限;企业导师表面上看起来数量不少,真正到校上课、具体指导学生提高翻译实践能力、指导研究生选题解决问题的占比极少。相当一部分MTI毕业生不了解语言服务行业和翻译职业在国民经济生产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与实际工作流程,不具备职业素养和工作能力,不愿意为所学专业和行业做出奉献与贡献。从翻译资格(水平)考试的成绩来看,MTI毕业生能够一次顺利获得二级口笔译证书的比例与没有参加过翻译专业教育的社会考生相比,没有显著性差异,也没有达到职业准入资格证明或专业硕士能力资质证明的要求。现实让我们不得不对MTI的人才培养定位进行反思,通过近年来的讨论,对DTI的人才培养定位也日益清晰。

### 3.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的相关问题

“专业博士学位是学术型学位的补充引导,与经济发展紧密结合,是联系行业机构与高等教育的重要纽带之一”(穆雷等,2013:92)。自2007年MTI设置以来,教指委对DTI的设置高度重视且稳扎稳打,不急于求成,学者们也积极展开讨论(穆雷等,2013;柴明颖,2014a,2014b,2014c;穆雷,2014;谢柯、刘安洪,2015;穆雷、仲伟合,2017;谢柯、张晓,2017;穆雷,2019;张爱玲、丁宁,2019),逐步形成了对DTI人才培养方案的共识。

据新华社报道(胡浩,2020),2020年7月下旬,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就研究生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并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即将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基础上迈向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迫切需要培养大批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人才。我们要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加快培养国家急需的高层次人才,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贡献。2020年7月29日,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释放出信号,新一轮研究生教育改革启动,要系统规划专业学位发展。“翻译博士专业学位的设立,能够成为现有翻译人才培养机制的重要补充”(穆雷等,2013:91),也符合国家社会经济发展战略。在“一带一路”倡议实施,讲好中国故事,构建中国对外话语体系,助力中国制造走出去,助

力中国文化走出去等方面的工作中,我们期待翻译博士这样的高端翻译人才有充分的用武之地。

### 3.1 培养目标

首先讨论高端翻译人才的定位。MTI 的培养目标<sup>①</sup>是:“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能适应全球经济一体化及提高国家国际竞争力的需要,适应国家社会、经济、文化建设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性口笔译人才。”这里的“高层次”是相对于本科生而言的,十余年来的现实说明,MTI 毕业生进入语言服务企业,能够很快适应工作就很好了,并不能说明其翻译能力有多高。为了与 MTI 有所区分,笔者用“高端”而非“高层次”来定位 DTI 人才。在 MTI 的培养过程中,一开始仅对口笔译做了粗略的区分,后来慢慢认识到,不同的语对需要专门命名,不同的专业侧重也可以专门命名,于是有了英汉法律口译、汉英商务笔译、日汉医疗口译、法汉农林笔译等区分,还增加了本地化和翻译管理等方向。这说明,一个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的帽子无法涵盖所有的语对,不同的专业内容,以及“口译”“笔译”“本地化”等具体方向。同理,翻译博士专业学位也不可能培养所有类型的专业翻译博士。通过讨论大家一致认为,口译笔译领军人才、语言服务管理人才、翻译技术研发人才、语言服务行业研究人才和翻译专业教学人才是语言服务行业急需的高端人才,那么,DTI 是否就可以考虑以培养这五种人才为不同的培养目标呢?因此,提交给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的设置方案中的培养目标表述为:翻译博士专业学位旨在培养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道德情操,宽广的国际视野,娴熟掌握汉外双语或多语言翻译技能、广博的翻译与语言服务相关专业知识,深度理解当今翻译行业发展趋势,能够熟练从事各类高端口笔译、语言智能、翻译技术、翻译咨询等领域的专业实践、行业研究、技术研发、教育教学、项目管理等工作。笔者认为,从 2018 年底迄今,时隔近两年,这个培养目标暂时可以不作调整。需要说明的是,并非每一位 DTI 学生的目标都是这么多方面,每个学生专攻一个目标即可,能够在短短的五三年内成为其中一个领域的高端人才已经实属不易。

翻译博士的培养方向在 2018 年底提交的方案中表述为 10 个:外交外事高级翻译、党政文献高级译审、国际传播高级翻译和编译、国际组织高级翻译、翻译(含口笔译)教育、“一带一路”文化与法律翻译、专门用途的译文审校(如金融、医药、科技)、翻译技术应用与研发(如人工智能、网络技术、语料库技术等)、翻译与跨学科研究与应用、语言服务行业研究与管理。现在看来可以根据五种人才培养目标调整为五个:口笔译高级翻译及审校、语言服务管理、翻译技术应用与研发、语言服务行业研究和翻译专业教师。高端翻译管理人才不但对语言服务行业的发展有重要意义,对中国内地翻译市场的规范化和良性发展也会产生重要影响(穆雷等,2013)。从语言服务业看,能掌握现代技术的专业翻译人才不多,但更缺乏的是能够运用这些现代技术,开发出适应各行业快速发展需求的更多、更高效的翻译软件

或系统的研发型人才。这种人才不但要掌握翻译技能,还要有较全面的专业技术能力和研究开发能力(柴明颖,2014a)。高端翻译管理人才和翻译技术研发人才的培养有时会被人误解,认为那是管理专业和信息技术专业的事情,但事实上,如果对翻译这个基本立足点缺乏足够了解的话,即使学习这些专业的高端人才,也不一定会关注语言服务行业,或者需要较长时间了解语言服务行业和翻译职业的需求。如果在 DTI 阶段让有丰富翻译经验的从业者学习管理技能或者翻译技术研发,或者反之,让已经具备管理知识或信息技术研发实践者了解翻译职业,或将较快培养出语言服务行业所需的高端人才。

### 3.2 学生遴选

既然这五种人才所涉领域有所不同,招生对象也必然有所不同,一般为硕士学位获得者,同时精通汉语和外语,具有三年以上翻译或语言服务实践经验的从业者,鼓励具有副高级翻译专业技术职称的从业人员报考,鼓励理工农医、经管法文等非外语类专业的考生报考。报考者应具备全国翻译资格考试二级以上证书或同声传译证书或相应级别的国际同类证书,其他可供鉴定的行业研究成果或研发专利、产品、证明、职业资格证书(如律师证、医师证、记者证、教师证、工程师证、经济师证等)。报考者应“具有三年以上从业经验”。对此我们做了调研,根据语言服务企业管理者们的描述,企业里的笔译员通常第一年可以翻译 72 万字,第二年 96 万字,第三年 120 万字,经过三年实践方可逐渐从新手翻译成为熟练翻译,这样再经过三至五年博士阶段的学习,大体可以达到接近译审的目标。如果直接从 MTI 毕业生中录取 DTI 学生,时间仅够把翻译博士阶段的学习单纯用于翻译实践,难以达到 DTI 设定的高端目标,博士毕业也仅仅能够达到熟练翻译的水平。因此,不能把 DTI 单纯看作 MTI 毕业生的直接上升通道,否则会违反人才成长规律,欲速而不达。笔者仍然认为当时提出的“有 3~5 年行业相关的专职工作经验;有行业研究或行业管理经验;有可以鉴定的相关工作或研究成果(语言服务行业研究论著、客户服务的合同或证明、近两三年工作绩效或工作成果的证明等)”(穆雷、仲伟合,2017:31)这个建议是对的。这是笔者咨询了多位大中型翻译企业管理者的看法而得到的结论,也是其他六个专业博士学位招生的经验。其中 CATTI 二级证书相对于口笔译高级翻译及审校和翻译专业教师而言尚显不足。据介绍已经有高校个别翻译本科生考过一级证书,也有部分初、中级职称的高校青年教师拥有一级证书。因此,对于这两个方向的考生应该要求考过一级证书,其他三个方向则以二级证书为要求,表明考生对口笔译实践的了解程度,辅以其他专业的相关资质证明,以保证 DTI 学生拥有专业的翻译能力。

### 3.3 实践要求

翻译硕士类似于临床、中医和口腔硕士,都是侧重实际操作能力培养的,MTI

的培养方案要求学生实习实践时间为3~6个月。而医学硕士在实习医院的实习实践时间为33个月,同时还有每个实习科室(专业)的考核,国家医师规范培训证和医师资格证、学位证和学历证四证合一的要求,医学硕士毕业即可上岗工作(穆雷等,2018)。翻译硕士多数院校是两年制,一年上课一年论文,实习实践要求各不相同,没有严格的岗位考核与证明,因此毕业生难以立即适应岗位工作。由此看来,缺乏一定长度实习时间和严格考核的翻译硕士,其口笔译能力恐怕难以经得住岗位考验,需要工作经历去弥补。对于医学类研究生的实习基地,国家有明确规定,学校和医院双方都有责权利,学生若不能获得四个证书,也无法顺利找到工作,因此实习目标非常明确。翻译类研究生和本科生的实习见习也应有类似的规定和评估证明,让学生明白口笔译能力必须达到的要求。现在虽有15万字的笔译和400磁带的口译实践要求,但检查落实和考核评估还有些形同虚设,是下一步整改的重点之一。对于翻译博士而言,口笔译能力则是立身之本,必须高标准、严要求,对在实际工作岗位上的实习须有明确的要求,例如五种类型的DTI学生必须在各自方向涉及的岗位上在岗工作6~12个月,去发现问题、寻找选题。

根据近年来笔者和其他博士生导师的经验,有三五年工作经历的博士生一般比较自律,他们学习目的比较明确,时间规划安排合理,心理承受能力比较强,对所从事的行业和职业有着清楚的了解和认识,可以较好地处理工作、家庭和学习的矛盾,学习效率比较高,进步显著。他们需要的是熟悉学术话语、掌握研究方法、了解学科前沿、完成学术蜕变,不需要像应届硕士毕业生那样,为未来的工作性质、工作环境、生活条件等问题焦虑不安,为婚恋生子等现实问题多费精力。相比较而言,从本科、硕士一路直读的博士生往往缺少很强的学习动力,拖延症比较普遍,研究中遇到困难就想打退堂鼓,采取逃避或者绕着走的办法,工作上等着别人去布置任务,以完成作业为主。要达到翻译博士的培养目标,有丰富工作经验的从业者显然更加适合。这就需要针对求学的从业者量身定制课程体系,不再以教授翻译技能为主,而是拾遗补缺,补充他们急需解决问题的方法和工具。

#### 3.4 课程设置

在课程设置方面,可以为不同方向的DTI学生甚至每位学生量身打造课程体系,侧重某一方面能力的提升,如翻译研究方法、统计学与研究设计、翻译与编辑出版、翻译与传播学、翻译管理概论、翻译案例分析、翻译与教育心理、测试与评估以及与翻译技术相关的课程等。每个学生在导师组指导下依据自身需求从中选取部分课程。培养模式上重点培养研究和解决翻译应用与语言服务实际问题的能力,注重高校和行业对接的双师型教学团队联合培养模式,理论学习与研究能力培养由高校负责,应用能力和行业实务由业界专业协助。教学内容聚焦专业实践问题分析研究,兼顾理论素养和行业管理等相关能力培养;教学方式以解决实际问题为

导向,开展现代师徒式和团队合作式学习、专题研讨、案例分析、在岗实践等。

### 3.5 导师组合

导师组合从 MTI 开始就有要求,却一直没有落实到位。教育有自己的规律,即便是高校的博士生导师,指导经验是否丰富对于博士生培养能否成功至关重要。大学遴选导师对其学术和教学能力已经有了考核,但导师也都是在多年的摸爬滚打中探索积累指导经验的。如果企业专家和高校导师全部都是新手,结果可想而知。大家都在摸着石头过河,难免呛水失足。对于 DTI 这样一个新生事物而言,一些学者建议,由教指委和外文局、编译局、外交部、中宣部等机构以及大中型翻译企业的专家共同组成导师组,针对不同的学生配置不同的导师组合。参与培养 DTI 的高校最好已经有三五届翻译学博士毕业生,校方和导师都积累了一定的培养经验,熟悉博士教育的管理和规定,了解博士生成长的规律;且 MTI 评估为优秀,证明该单位明确学术型与专业型不同类型研究生的培养目标与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1980 年颁布,2004 年修订)规定,高等学校和科学研究所的研究生,或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的人员,通过博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达到下述学术水平者,授予博士学位。该规定表明,只有高等学校和科学研究所才可以授予博士学位。因此,DTI 的培养主体显然在高校,博士生导师要担负起培养 DTI 的主要指导职责,企业专家担任副导师,从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制定到学生答辩毕业,全程参与指导。博士生导师也并非都是翻译学的博导,可以根据实际需求邀请传播学、外交学、法学、管理学、教育学、信息技术等领域的博导作为副导师一起参与培养。这样一来,导师组有可能由三四名导师组成,以翻译学博导为主。

近十余年来,由于 MTI 和 BTI 的开办,高校教师对语言服务行业和翻译职业的了解日益增多,许多教师开始重视提高自己的口笔译实践能力,参加 CATTI 考试等相关的考试来验证自己的能力水平,一些教师获得了一级口笔译和同声传译证书或相应的国际证书。2020 年全国翻译职称评审中,更有一些高校教师被评为译审等高级职称。如果说,青年教师是为了解决高级职称而不得不重视双师型能力的提升的话,有的已经评上副教授、教授乃至担任博士生导师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则身先士卒,敢于吃螃蟹,用资格考试证书验证自己的口笔译能力,也摸索了 CATTI 考试的规律,发挥了很好的带头作用。越来越多的高校在职称评定和工作考核中承认口笔译实践的成果,个别高校也承认 CATTI 一级证书,给证书持有者以相应的职称待遇。这些可喜的现象来之不易,说明我们的理念和认知都在发生变化。企业导师的资质认可虽然有中国翻译协会的相关认定标准和程序,但仍需要高校进一步解放思想,在兼职导师的聘用和待遇上给予大力支持,改革现有比较死板的规定,调动兼职导师的积极性。此外,专业硕士、专业博士的实习也需要有新的责权

利规定支持,让实习生和实习单位都有明确的责权利,不再流于形式,真正满足实习,特别是在岗实习的要求。

对于个别确实拥有丰富翻译经验、持有一级口笔译证书或同声传译等国际国内同等证书、持有译审或教授职称,但却没有博士点平台的高校,不一定急于用设点的方式去做“零的突破”,而是要寻求已经有翻译学博士培养经验的学校帮助,先聘请该校具备条件的教师为博士生导师,用副导师的方式协助培养几届博士,获得培养经验后再做导师,同时带动其所在单位其他教师一起发展,为博士点的设立创造条件。这样的方式很多高校都早已采用,非博导硕导的教师先在博导硕导的指导下作为副导师,参与研究生指导的全过程,积累指导经验,作为聘用导师的条件之一。这样也可以避免高校为了建点盲目申报,匆忙上马,造成申报积极、建设滞后的现象,重蹈 MTI 发展的覆辙。

### 3.6 论文写作

在提交给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的 2018 年版的培养方案中,翻译博士的学位论文表述为:满足以下两项要求,其中,第②项和第③项可以二选一作为毕业条件:①用汉语或外语撰写 10 万字左右的应用型研究博士论文;②提供出版 100 万字的翻译作品或实物证明,或 100 场口译实务证明;③翻译技术发明或产品创新一项,获得省部级以上或国际权威机构证明。博士论文或报告形式包括专题案例分析、行业调研报告、决策咨询报告、产品研发报告或语言服务相关问题研究等。论文要求针对行业实践或应用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解决方案或决策咨询,在推动翻译教育改革、语言服务业发展和翻译技术进步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实际贡献。现在来看,这样的要求还算合理,对于熟练翻译而言,100 万字的翻译作品和 100 场口译实践一般三五年可以达到,故这一要求可以经过几年的试验再行修改完善。

### 3.7 评估管理与资质考核

对于 DTI 学生的评估管理和资质考核,需要在办学过程中进行摸索,针对不同方向的学生提出不同的要求。例如,对于入学前已经获得一级口笔译证书者,可免于翻译实践能力考核,对于翻译传播和翻译管理方向的学生,大概需要有实际的传播作品和管理方案等,对于翻译技术研发的学生,需要有研发的应用测试等。现在的讨论多数基于文献综述,参考 MTI 和其他专业博士的培养经验,在 DTI 的培养过程中会出现各种实际问题,后续再来讨论、研究如何解决。

## 4. 结语

习近平总书记对研究生教育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的召开为专业博士学位的发展吹来了东风。酝酿多年的翻译博士专业学位究竟如何定

位,如何发展,还需要广大业内人士深入讨论,深化认识。即便是摸着石头过河,也要避免盲目性,避免“大跃进”,遵从教育规律,重视人的培养,为建设中国翻译教育体系而做出贡献。

#### 注释

- ①该培养目标源自全国翻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2011 年 8 月修订的《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性培养方案》中的描述,详见 <https://enti.gdufs.edu.cn/info/1006/1094.htm>。

#### 参考文献

- [1] 柴明颖. 关于设计翻译博士专业学位(DTI)的一些思考[J]. 东方翻译, 2014a(4):4-7.
- [2] 柴明颖.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DTI)教育为谁而设? [J]. 东方翻译, 2014b(5):4-7.
- [3] 柴明颖.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DTI)教育需要什么样的师资[J]. 东方翻译, 2014c(6):4-6.
- [4] 胡浩. 习近平对研究生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人才 李克强作出批示[EB/OL]. [2020-08-29]. [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leaders/2020-07/29/c\\_1126301069.htm](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leaders/2020-07/29/c_1126301069.htm).
- [5] 穆雷,仲伟合,等. 从职业化角度看专业翻译人才培养机制的完善[J]. 中国外语, 2013(1):89-95.
- [6] 穆雷. 论语言服务业高层次人才培养[J]. 外国语(上海外国语大学学报), 2014(4):15-17.
- [7] 穆雷,仲伟合.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的定位思考——从设置方案的修改论证谈起[J]. 外语界, 2017(4):27-34.
- [8] 穆雷,李雯,等. MTI 实践能力培养考核制度的改革设想——来自临床医学专业硕士的启示[J]. 上海翻译, 2018(4):56-62,95.
- [9] 穆雷. 对设置翻译博士专业学位的思考[J]. 上海翻译, 2019(4):48-53,95.
- [10] 穆雷. 我国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现状与问题——基于《翻译硕士专业学位发展报告》的分析研究[J]. 中国翻译, 2020(1):87-96.
- [11] 王峰. 新一轮研究生教育改革启动! 首次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召开,相关文件将密集下发[EB/OL]. [2020-08-29]. <https://m.21jingji.com/article/20200730/herald/52fefada121e78047a2e7536b952d5bd.html>.
- [12] 谢柯,刘安洪. 翻译博士专业学位设置初探[J].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 2015(5):69-74.
- [13] 谢柯,张晓. 美国 Ed. D. 教育及其对中国 DTI 教育的启示[J].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 2017(1):129-137.
- [14] 张爱玲,丁宁. 新形势下我国翻译专业教育内涵建设——关于翻译博士专业学位(DTI)设置的思考与探索[J]. 中国翻译, 2019(3):96-104.

责任编辑:冯 革

## 新时期文化外译的模因 变异与翻译策略选择

莫爱屏<sup>1</sup> 冯建明<sup>2</sup>

(1.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国家级同声传译实验教学中心, 广东 广州 510420;

2. 广东医科大学 外国语学院, 广东 广州 523808)

**摘要:**受模因自身的易变性、文化之间的差异性等因素影响,文化模因在对外传播过程中通常呈变异性特征。在新时期翻译实践活动中,如何处理这些文化模因始终是业界和学界关注的焦点。本文认为译者可以“直接换装”,即从他者文化模因库中寻求概念相似的文化因子进行替代转换;或“嵌入杂糅”,即打破文化之间的壁垒,将A文化融入B文化,构建一种多元文化杂糅共存的文化新环境。这两种翻译策略实施的成功与否取决于译者是否充分考虑目的语读者的文化期待和接受心理,是否顺应异质文化的社会语境而作出适度变通与调适。此类研究成果在当前推进中华文化“走出去”的背景下具有较大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文化模因;顺应;变异;翻译策略

### Variability and Translation Strategies of Cultural Memetic Transmission in the New Era

MO Aiping FENG Jianming

**Abstract:** Constrained by such factors as changeability of memes, the difference between different cultures, etc., cultural memes appear to have the characteristics of variability in the cultural transmission. How to deal with such cultural memes has always been a great concern both in the field of translation practice and the academic circle in the new era. This paper argues that two strategies can be

---

**基金项目:**本文系2017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华文化外译的语用策略研究”(17BYY056)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莫爱屏,男,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家级同声传译实验教学中心、翻译学研究中心和高级翻译学院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口译和语用翻译研究。

冯建明,男,广东医科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跨文化研究和翻译学研究。



adopted: ① direct replacement, i. e. choosing directly memes from the other culture's meme pool for a similar or identical expression; ② embedded combination, i. e. breaking down barriers between cultures, blending in culture A with culture B so as to construct a new environment for multicultural coexistence. The success of these two strategies depends largely on the translator's effort in considering the target reader's cultural expectation and their acceptance. It can therefore be concluded that moderate flexibility and adjustment could be made in adaptation to the social context of heterogeneous cultures, and such research is conducive to promoting Chinese culture "going global".

**Key words:** cultural memes; adaptability; variability; translation strategy

## 0. 引言

中华文化“走出去”是我国现阶段文化传播及研究领域的主要任务之一。然而,究竟什么样的文化最典型、最具代表性且能让世界较为准确地认识中国,一直是学界关注的问题。众所周知,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泛泛而谈文化“走出去”似乎只能管中窥豹,浮光掠影。数千年的中华文化之所以能够一脉相承,历尽千难万劫依然傲立不衰,在外来异质文化的包围和冲袭下始终保持自身独立性,就是因其特有的文化根底和千百年积淀的核心价值观。这一核心价值观统摄着中华文化的各个方面,并通过一代又一代的传承影响着所有华夏子民的精神世界,成为区别于其他民族的根本性文化标签。有学者将这种内在于各种文化现象中、具有在时间和空间上得以传承和发展能力的基本理念或精神称为“文化基因”(毕文波,2001:27)或“模因”。

近几十年来,围绕中华文化“走出去”的相关研究大多集中于传播内容、传播途径、译者模式、受众意识等层面,而在模因论观照下的成果却不多见。鉴于此,本文在模因论的框架下探讨新时期中华文化在传播过程中的翻译策略问题;并通过解读极具中国特色的文化负载词,诠释文化模因对中华文化传播所起的关键作用,以寻求中华文化“走出去”战略实施的实践路径。

### 1. 文化模因传播的变异性与必然性

英国动物行为学家理查德·道金斯(Richard Dawkins)(1976)基于对 gene(基因)的理解,仿造了 meme(模因)一词,用以表示文化进化的基本单位。相对于生物基因,“模因”一词由于更具学科专属性和区分度,成为人文社科领域普遍接受的一个术语。广义上,任何东西只要被模仿和复制就可被视为模因,因而延续传承数千年,影响了所有中国人的核心价值观自然就成为一种模因,并且是一种最具民族特性的深层模因。如果说文化属于可以感知与辨识的宽泛表象,文化模因则是深藏其下的“根”与“魂”,是文化的“DNA”和孵化器。

### 1.1 模因的变异性

模因是文化进化与传播的复制因子,具有遗传、变异和选择三个特征(Dawkins,1976:278),它通过模仿实现从一个人脑转移到另外一个人脑的自我复制。理想状态下,模因在传播过程中不应出现偏差或谬误,体现为信息传播的稳定性和复制的忠实性,这是模因传播的前提与重要依据。由于传播并非在真空中进行,而始终受文化、社会环境以及宿主主体意向性等主客观因素的影响,因此变异往往是一种更为常态的现象。模因变异的目的是侵占他人的心智,以便能“俘获”更多的宿主。模因的成功传播往往取决于模因自身特性、宿主意向性以及社会文化环境三者之间的契合性和互相作用(冯建明、莫爱屏,2019:58)。变异是普遍存在的,只要有复制就会有变异;复制产生变异,而变异则是为了更好地复制,更有效地进行传播(俞建梁,2016:26)。

变异是模因传播与进化的基本属性和重要方式。当模因从本土文化语境进入异质文化语境时,由于传播环境和潜在宿主发生巨大变化,其变异现象将更为明显,而变异程度的大小取决于该文化模因所受到的影响。在中华文化“走出去”的实践过程中,围绕译作是忠实原文还是允许适当变通曾一度引起诸多争议,尤以2012年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后,针对葛浩文处理方式的激烈讨论最具代表性。如果从模因的视角来看,答案则不言自明。传统文学文化翻译通常关注的是传播始点,即我们应采取何种策略以求忠实于原文;至于译作如何传播、目的语读者有无接受或接受多少似乎并未得到充分重视。与此相反,模因传播则更多聚焦于传播过程及其终点,即能否吸引更多宿主并进入他们的内心世界。因为只有传播的信息到达受众、被受众接受,传播才有效果,没有效果的传播行为毫无意义(鲍晓英,2015:13)。为了引起潜在宿主的关注,模因往往会积极地自我调整、变异,在异域宿主的大脑中进行重组,以最大限度降低自己的文化异质性和陌生感。作为不同民族文化的遗传密码和身份标识,文化模因在对外传播过程中既不流失源语文化的异质特性又被他国宿主迅速认可并获得广泛传播是不太可能的。

模因的自我适应性调整导致模因产生变异,其结果是信息仅仅实现了局部遗传。复制后的模因或多或少地异于原模因,但其核心成分与基本特征并未丢失。尽管文化模因在对外传播过程中颠顿风尘,遭遇风险,有所遗失或受些损伤(钱锺书,1984:267),变异程度可能要比本土传播更为突出,但这种模因变体与模因原型必然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联系,依然可以感知和追溯到东道国文化的原始根脉。事实上,模因不管发生何种形态变化,其固有的核心特征始终不会变,相似性总是大于变异性(莫爱屏、蒋清风,2014:8)。因此我们无须担忧走出国门的文化模因会被异族文化同化或吞噬而失去民族个性。

### 1.2 现阶段中华文化模因对外传播变异的必然性

探讨文化模因对外传播不仅需要了解模因的本性,还需关注其所依托的文化

载体的交流现状。一般说来,文化总是由强势文化向弱势文化译介,且总是由弱势文化语境里的译者主动地把强势文化译入自己的文化语境(谢天振,2014:8)。换言之,当一个国家强盛时,该国的文化、文学等就会流向其他国家;而处于弱势时,其影响力就比较有限(姜智芹,2013:147)。古往今来,有很多先例证明了文化传播的这一基本规律。例如,盛唐时期中国的许多周边邻国派“遣唐使”主动前往长安学习中华文化,并将其翻译和引介到各自国家;当今世界各国纷纷追逐和效仿美国好莱坞影视文化、NBA 体育文化等等。与此相对,“走出去”往往是一个国家、民族单方面地向异族他国推送自己的文化,对方对此不一定有强烈的内在需求,也很可能缺乏一个比较成熟的接受群体和接受环境(谢天振,2014:7)。

除了强势文化自然流向弱势文化的一般规律外,有时候文化传播也有可能与文化强弱无关,很可能是因为一国的某种文化正好满足或契合了另一国受众彼时的期待、需求与喜好等而获得认同。20 世纪五六十年代,第二次世界大战给人类带来的精神危机和悲观迷茫以及物质至上的商业社会造成的人性压抑,使得许多美国青年对传统主流文化与宗教思想产生质疑和强烈不满而沦为“垮掉的一代”。这些“垮掉的”年轻人发现“中国唐朝诗人寒山超然不羁、寂然无求、宁静自在的心境和我行我素的行事方式与形象”以及“寒山诗中隐居山林、回归自然的极度满足和狂喜、困顿和孤寂的内心表白非常符合自身的思想状态”(鲍晓英,2014:68,70),能够引起他们强烈的情感共鸣,因此对寒山诗推崇备至,顶礼膜拜。其结果是,寒山诗成为当时美国社会最流行的读物之一。美国民众都以懂中国诗和儒、道、禅的哲理为荣,对寒山和充满禅机的寒山诗有着无限的好感(胡安江,2005:65)。显然,寒山诗之所以能在美国得以广泛传播,就是因为它契合了当时美国社会盛行禅修之风的人文环境和普通大众的精神诉求。有需求才会积极地去学习外来文化,否则即使他国主动示好送上门来也可能置之不理,甚至不屑一顾。就像在清朝乾隆时期,包括皇帝本人在内的高级官僚和士大夫们都认为上朝大国物产富饶,应有尽有,因此对英国等欧洲国家使者主动送上门来的西方科技文明漠然视之,对西方国家提出的通商贸易意愿也不置可否。

比照上述文化传播的两个基本规律,当今中华文化在对外传播过程中处于一种怎样的态势呢?新时期下的中国尽管国力已有大幅度提升,国际影响力也越来越大,但西强中弱的文化格局和总体态势并未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中华文化仍处于“第三世界”的相对弱势地位,这可以从《中国文学》《熊猫丛书》等诸多刊物停刊停发、面向欧美市场的中国图书进出口贸易赤字以及西方社会对中国作家和中国文学作品缺乏了解等现象而一窥端倪。由于文化地位弱势、东西方意识形态差异较大及中华文化对外传播的历史短暂——相对于自鸦片战争以来大量西方文化的传入史而言,中华文化真正有意识大规模地对外传播也只是近二三十年的事——诸多主客观因素使得在社会整体接受语境上西方受众对中华文化的认知尚处于

“文化启蒙”的初级阶段。而且由于受根深蒂固的“欧美中心主义”、文化帝国主义和霸权思维的影响,他们觉得似乎没有学习和求教于中华文化的意愿与必要。显然,东西方世界对彼此文化的开放程度和接受心态具有暂时的不平衡性,双方之间尚存在明显的“势差”。

事实上,正如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任何事物都会随着环境的变化处于不断的调整与变化中,这是世界万物的基本规律,文化领域亦不例外。模因传播总是有赖于它们对不断变化的文化环境的适应性(Distin, 2005)。与追求子(后)代数量最大化的生物进化标准相似,文化模因成功复制与传播的标准就是根据环境做出适应性变化,实现模因宿主数量的增长。以中国“孝”文化为例,传统孝道思想顺应时代发展,在当今社会已经演绎成一套所谓的“新 24 孝”行动标准——文化模因在同质文化语境中尚且会变,那么在进入异域文化后发生变异也就再自然不过。从本体论角度来看,作为一个民族的精神砥柱和文化灵魂,文化模因通常承载着极具个性特征的意识形态与核心价值观,是民族文化的中心和“原型”,因而往往与另一个文化“原型”遥处两极。二者常常沟壑巨大而呈泾渭之别,彼此之间难以亲近交融、和谐共处,有时甚至处于对立或敌视态势。可以说,所有文化在本质上都会抵制外来文化模因,对于地缘上远离中华民族、文化上迥然各异的西方社会对中华文化模因的传入更是如此,这其实与人类机体总是本能地将移植器官视作异物而加以排斥的道理是一样的。

我们在认清中华文化模因对外传播发生变异具有必然性这一事实的同时,也应清醒地意识到,变异绝非是迎合西方宿主的文化不自信的表现。中华民族在骨子里其实一直怀有优越情怀,常以“五千年辉煌文化”传统为荣,觉得将诸如中国理想的人格模式“君子”译为“gentleman”是屈从西方、自我降格的表现。这种固守“大中华文化”心理、不愿灵活变通的做法显然与模因传播规律相抵牾。译者必须认识到,任何模因只有变异才能继续生存。现阶段文化模因对外传播的根本目的是让西方宿主对中华文化核心价值体系有一个全面深刻的认识。在传播过程中,能保留自身文化特质固然重要,但倘若外国宿主无法理解,则理应进行自我调适与转换,哪怕丢失部分信息。文化模因对外传播的重点不在于走出国门的模因与“原型”模因之间有多大程度的相似性,而在于该模因向外国宿主传递了怎样的文化信息,在多大程度上促进了两种文化的相互了解和互识互通。从发展的眼光来看,现阶段中华文化模因只是暂时以牺牲保真度为代价实现其多产性和长寿性。待后两者累积到一定程度,文化传播的重心必然会转向模因复制的忠实度。

## 2. 文化模因传播的翻译策略

一般而言,强势文化模因易于越过文化鸿沟,且能在与异质文化模因的竞争中获胜。然而,有时候模因传播与其自身的强弱并无必然关联。有些模因在特定条

件下也有可能由弱转强,感染其他潜在宿主,谋求对人们的社会行为与精神世界产生影响。由于文化模因对外传播在本质上也是一种翻译行为,因此译者应根据变化了的传播环境,采取恰当的文化传播策略或语用翻译策略,以顺应异国社会文化语境、凸显文化模因的传播张力。模因传播一般有“基因型”和“表现型”两种模式(Blackmore,1999)。下文主要从“基因型”传播视角来探究中华文化模因对外传播的翻译策略。

### 2.1 直接换装策略

“基因型”传播通常指模因在复制过程中,尽管信息出现变异甚至与原始信息的形式大相径庭,但这些形式变化并不影响初始信息,复制出来的依旧是复制前的内容(何自然,2014:43)。中华文化模因若想获得他国宿主的理解与认可,在异质文化下得以复制与生存,就必须尊重和顺应西方文化习尚、历史渊源、社会风俗、审美趣味、意识形态、阅读习惯、心理结构、期待视野等接受语境,尽可能地满足西方社会文化可接受的标准,进行模因换装。简言之,就是根据“内容相同、形式各异”的模因“基因型”传播模式,从他者文化模因库中寻求在概念内涵上相似或接近的文化因子进行直接替代转换。毕竟,人类总是习惯于通过相似的事物来实现对陌生事物的认知(Sperber & Wilson,1986:1),对熟悉的事物感到亲近,对陌生的事物加以排斥。任何文化族群都更愿意接受与其自身文化比较接近或具有人类共通性的外来文化模因。例如,同属东亚儒家文化圈内的泰国对中国“孝”文化的认同度较高,而基督教文化与伊斯兰教文化下的美国、黎巴嫩的认同度则比较低。面对环境选择与异文化模因的竞争,模因换装可以最大限度地消解文化因素引起的冲突,拉近东西文化的心理距离,提高文化亲近感和认同度,避免引起潜在宿主的反感与抵制,以“柔性”面目展现在他们面前。在古今中外文化交流与传播中,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

东汉时期佛教初入中国时,其宗教思想体系与当时占主流地位的儒道文化有所冲突。为了淡化异教色彩,获得东道国文化的认同,当时的译本因地制宜,顺势采用“佛道”一词,以依附和适应本土文化。明清之际,以利玛窦(Matteo Ricci)为代表的西方传教士们来华后在传递耶稣基督的形象时,并未将西方人熟悉的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直接引入,而是很聪明地代之以圣母玛利亚怀抱婴儿的形象,以符合中国儒家的“仁爱”思想。为了传播基督教义,他们旁征博引,从儒家经典中寻章引句,力证基督教与儒家、上帝与儒家尊崇的神明之间存在相似共通之处。其目的在于向世人表明“吾天主,即华言上帝”(朱志瑜、黄立波,2013:18),从而将他们的最高神“天主”自然地转换为儒家文化中的“天”,为基督教在华传播铺平了道路。模因换装现象不仅体现在外来文化的传入过程中,反过来也是如此。众所周知,中国人对“红色”模因有着特别的喜好,但在西方文化背景下,该词通常带有负面的联想意义。因此,霍克斯(Hawkes)在对《红楼梦》中多处出现的“红”进行处理

时,基于西方读者的文化背景和接受心理,将其转换为“green”(如将“怡红公子”译为green boy)。类似的例子还有:《论语》中的“管仲”被转换成西方人熟悉的“Bismarck”,名酒“杜康”被译为希腊神话中的酒神“Bacchus”,《水浒传》中“江湖上的人”替换为“Robin Hood”等。这种文化“寻亲”可使东西方两种不同的文化模因化异为同,归为一统,帮助西方宿主借本民族中的文化意象实现对外来文化模因的认知,填补其文化语境与认知语境中的空白,从而达到强化两种异质文化的亲缘关系、让西方宿主更乐于接受中华文化思想的目的。

倘若无法找到近似对等模因,译者不妨寻求其上位概念或借助具有普适性的文化特征,基于人类普遍的情感道德对其核心思想予以诠释。“孝”文化模因最具中华传统文化的特征,是具有原发性和综合性的文化观念(肖群忠,2000:33),对外传播有一定难度,因为西方社会并不要求子女必须恪守这一道德准则。翻开《圣经》我们发现,《旧约》第五条诫命提到“当孝敬父母”(Honor your father and your mother),强调子女要爱自己的父母,这说明爱父母是人的天然情感,是多种文化的基本道德要求。孝的本质即为爱,译者可以用“love”这一全人类共有的情感词对此进行阐释和转译。模因换装策略也许不能充分传递和阐释中华文化模因完整、准确的内涵,但其核心特征并未遗失,变化的仅是模因的外在表现形式。实际上,承载着中华民族独特核心价值观的文化模因是不可能通过一两次传播便达到目的的。不同的时代环境、不同的译者以及人们对事物/事件认知深度的不同使同一文化模因往往会出现多种解读,如《论语》中“仁”就有“perfect virtue”“moral life”“humaneness”等多种译法。虽然这些不同名称只反映了“仁”的某一方面特征,但彼此之间显然存在着互补、继承或竞争的关系。中华文化模因正是在诸多不同译名的交互发展和选择过程中一点一点地被西方宿主理解和接受。

模因直接换装可能会体现出某种“文化妥协”的性质,但我们必须从历史发展的高度理性看待这种权宜之计的合理性、阶段性和必要性。在文化异质性的保留与尽量消除文化隔阂与传播障碍的实际需要之间作出某种程度的权衡或妥协(刘云虹,2015:5),以顺应西方潜在宿主的接受心理、接受能力、文化期待等现实语境。从模因传播周期的视角来看,顺应也是成功度过“同化”阶段的关键。模因传播一般会经过同化、记忆、表达和传播四个递进阶段,故任何文化模因只有先入眼,才能入脑,进而入心。倘若在初入异文化环境时未能及时有效地吸引并保持他国宿主的注意力,则意味着传播在“同化”阶段便已终结。中华文化模因若要顺利度过这一阶段,就必须在顺应异域文化的前提下进行模因换装,以寻求文化共鸣、实现文化移情,从而在全新的文化语境下感染和俘获更多的宿主。

## 2.2 嵌入杂糅策略

直接换装是一种“点对点”式的基本翻译操作。中华文化模因通过变形换装漂洋过海,星星点点地散落在异质文化的土壤上,孤立且缺乏语境。这种直接推介

出去的传播方式似乎缺乏文化层面上的互动与反馈,传播和接受效果可能有限。我们可以尝试将这种“点”式操作拓展为文化“板块”式的拼接,从单向度的传播转向双向互动的对话模式,在中华文化和宿主文化之间建立一种交融、开放、动态的模因传播方式,即采用嵌入杂糅策略。换言之,不同的文化模因群整体被人为捏合,在此过程中单个模因可能会出现某种变化,但原始基本信息依然可辨。嵌入杂糅策略多用于文化模因复合体的对外译介,本质上属于“基因型”传播。

顾名思义,嵌入杂糅就是译(作)者跳出文化的分野,打破文化之间的壁垒,将A文化融入B文化,构建一种多元文化杂糅共存的文化新环境。这种“中间”文化可能既像A也像B,既非A也非B,呈现出异质同构的特性。它是两种文化的有机融合与协商的结果,与其说是文化翻译,不如说是一种带有碎片化翻译的文化创作与重构。构建这样的文化空间需要译者(准确说是作者)的创造性智慧和敏锐细腻的文化感触,恰到好处地将两种文化进行合理组合,使其作品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彼此宽容而和谐共现。对目的语读者而言,初见之下可能会觉得似曾相识,部分内容熟悉或适应,部分会感到陌生与新奇,但至少不会断然离去。只有帮助他们完成从文化抵触到文化接近再到理解接受的心理转变,才能使中华文化模因穿越一片文化“中间地带”,这也是确保中华文化原有的完整性、权威性、稳定性和同质性的前提条件。在具体的操作层面,译者应对中(西)方原有的文本叙事进行重构或改写,添加另一方的文化元素,通过文化杂糅以稀释或淡化己方文化的异质性。

译者可以利用西方人广为熟悉的故事题材,以西方文化为背景,创造性地将中华文化模因融入其中。在可能的情况下,根据对方的文化价值观作出必要调整,创造出一种与西方文化色彩相近的中国符号,以西方宿主乐于接受的叙事模式来传播中华文化。简言之,就是借用西方人的故事讲述中国人的文化,用西方文化的“壳”装饰中华文化模因的“核”。儒家思想中诸如“忠”“孝”“仁”“和”“天人合一”等文化模因对于西方宿主而言可能不如中国人那样理解得透彻,但译者可以设法使之嵌入西方的故事进行传播。美籍华裔女作家汤亭亭的《女勇士》(*The Woman Warrior*)就是一次比较成功的尝试。通过对花木兰、蔡文姬等中国家喻户晓的古代人物的艺术加工,使其变成现代美国版的霹雳娇娃。作者在对主人公的“孝”与“不孝”、“忠”与“不忠”、“和”与“不和”等诸多矛盾进行生动刻画、协商并消解的基础上,成功树立了中西结合的女勇士们的形象,从而达到对中华传统文化既继承弘扬又有所批判之目的。作者巧妙地将“孝”“忠”“和”等儒家文化模因有机融入美国故事之中,使西方宿主在不知不觉中接触、感悟和认识中华传统文化而成为新的宿主。又如“中国梦”的提出,从模因视角来看,就是运用西方熟知的强势模因“美国梦”这一叙事模式进行创新表述。这种同类型模因的提法势必引起西方社会的好奇和关注,迫切想探究“中国梦”与“美国梦”有何不同,无形之中完成了模因传播的同化阶段,并且极大推动了模因传播的速度和广度。

从文化模因传播的视角来看,美籍华人杨谨伦的图像小说《美生中国人》(*American Born Chinese*, 2006)因其对《西游记》与《圣经》、佛教与基督教的故事进行融合与拼贴,策略性地杂糅了东西方两种文化元素,在美国备受欢迎而多次获奖并进入中学课堂,从而成为中华文化模因传播的又一典范。该作品中的文化杂糅体现在多个层面上。在语言文字方面,这部原为英文写作的小说中夹杂着许多中文汉字,如“自有者”“多”“云”等。在人物形象和文化意象的塑造上也出现东西混杂现象,如身穿虎皮裙、手持金箍棒的猴王孙悟空有着西方英雄人物常有的发达肌肉以及贝克汉姆式的飞机头发型,这显然与《西游记》中孙悟空的原型有所不同;在他大闹天空与如来佛祖斗法时,一个筋斗云翻到天际看到的“五根肉柱子”变成了“五根金柱子”。西方读者通过小说对最高神明“自有者”白须白发、手持权杖等外形描述可以看到基督教上帝或者摩西的影子,而熟悉中国小说《西游记》的读者根据将猴王压在山下的情节可将其解读为佛教中的“如来”。这种偏离了双方原型的“自有者”既是基督教文化中的上帝,又是中国的如来佛祖,同一个符号却使东西方读者看到了不同的文化所指,这实际上是两种文化元素杂糅的结果。作者还通过文化改写或杂糅的方式,将故事的结尾改为唐僧师徒四人去西方不是取经,而是为了去献礼,见证一个“婴儿”的降生,这情节与《圣经》中的“三王来朝”故事——东方三智者朝拜和庆祝耶稣基督诞生的故事如出一辙。在这部夹杂着东西方文化元素、亦中亦西因而很难界定其文化归属的小说中,中华文化模因基本上是以一种变异了的样态形貌进行呈现。从模因传播视角来看,尽管这种以东西文化板块杂糅拼接的新故事让中国读者与西方读者都感到既熟悉又陌生,甚至有点突兀和怪异,但这种处理方式可以尽可能地顺应西方文化,提高小说对西方受众的亲合力。

“直接换装”与“嵌入杂糅”翻译策略的成功运用取决于对东西方两种文化精髓的整体把握。作为中华文化模因宿主,译者不仅要熟谙本民族的文化,还应深入了解西方文化的核心价值观,并尝试从对方的角度反观中华文化模因。在此基础上,译者努力探寻两种文化之间的契合点,创造性地重构符合西方文化传统以及宿主接受心理的模因变异形式,实现文化对接和融通。

### 3. 结语

文化模因的对外传播是靠吸引而非强制,而文化吸引力或感召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国家的硬实力。作为文化模因的宿主和传播者,译者须意识到他国宿主并非总是理所当然的接受者和合作者;中国文化模因在西方得到广泛传播和复制也非一朝一夕的事。译者应自觉识变、积极应变、大胆求变,耐心引导和培养西方宿主对中国文化的兴趣。译者可以尝试性地采用“直接换装”或“嵌入杂糅”策略,在中华文化和宿主文化之间建立一种交融、开放的互动模式,力求在“尊重宿主意



识、聚焦双方互动、凸显传播效果”的原则下,提升目的语读者对中华文化的亲近度与认同感。与此同时,我们应跳出千百年来思维认知的传统束缚,突破和超越文化身份的自我框定,并根据时代的变迁,不断更新、完善中华文化模因传播及翻译的策略与途径。传承和保护中华文化模因,善于挖掘出中华文化所包含的人类社会的普世价值,不仅是译者所担负的职责与使命,也是中华民族的大国担当。

#### 参考文献

- [1] Blackmore, S. *The Meme Machine*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 [2] Dawkins, R. *The Selfish Gene* [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3] Distin, K. *The Selfish Meme: A Critical Reassessment*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 [4] Sperber, D. & Wilson, D. *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 [M]. Oxford: Blackwell, 1986.
- [5] Yang, G. L. *American Born Chinese* [M]. New York and London: First Second, 2006.
- [6] 鲍晓英. “中学西传”之译介模式研究——以寒山诗在美国的成功译介为例[J]. 外国语(上海外国语大学学报), 2014(1): 65-71.
- [7] 鲍晓英. 从莫言英译作品译介效果看中国文学“走出去”[J]. 中国翻译, 2015(1): 13-17.
- [8] 毕文波. 当代中国新文化基因若干问题思考提纲[J]. 南京政治学院学报, 2001(2): 27-31.
- [9] 冯建明, 莫爱屏. 模因三论与文化进化研究[J]. 外国语, 2019(2): 54-61.
- [10] 何自然, 陈新仁. *语言模因理论与应用* [M].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4.
- [11] 胡安江. 文本旅行与翻译变异——论加里·斯奈德对寒山诗的创造性“误读”[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5(6): 63-68.
- [12] 姜智芹. 中国当代文学海外传播研究的方法及存在的问题[J]. 青海社会科学, 2013(3): 146-151.
- [13] 刘云虹. 中国文学对外译介与翻译历史观[J]. 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 2015(4): 1-8.
- [14] 莫爱屏, 蒋清凤. 语用、模因与翻译——何自然教授访谈录[J]. 山东外语教学, 2014(5): 3-8.
- [15] 钱锺书. 林纾的翻译[G]//《翻译通讯》编辑部. 翻译研究论文集(1949—1983).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4.
- [16] 肖群忠. 孝与中国国民性[J]. 哲学研究, 2000(7): 33-41.
- [17] 谢天振. 中国文学走出去: 问题与实质[J]. 中国比较文学, 2014(1): 1-10.
- [18] 俞建梁. 模因范畴论[J]. 外语学刊, 2016(2): 23-27.
- [19] 朱志瑜, 黄立波. *中国传统译论: 译名研究* [M]. 湖南: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3.

责任编辑: 陈 宁

# 中国“走出去”翻译实践的独特性

## ——翻译目标取向与译入语文化的接受

吕世生

(北京语言大学 高级翻译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中国“走出去”翻译是以“译出”为特征的社会实践,这一方向的翻译与长期占主流地位的“译入”翻译区别显著,主要体现在翻译目标取向和译入语文化接受两个维度。这种区别的深层原因是中西文化关系与翻译实践的特定联系。本文从“译出”与“译入”的区别切入,将中西文化关系与“译出”翻译目标取向及目标语接受的联系纳入分析过程,并以文化生命周期属性对这两个过程的区别作出理论解释,进而论证中国“走出去”翻译实践的独特性,同时指出忠实翻译观是基于“译入”实践的理论概括,解释中国当下的“译出”实践具有局限性。

**关键词:**翻译;翻译研究;译出;译入

### The Uniqueness of China's Out-Translation: Translation-Orientation and Target Culture's Reception

LU Shisheng

**Abstract:** Out (inverse) translation prevalent in China as socio-cultural practice distinguishes itself remarkably from the mainstream in (direct) translation. Accordingly, the article attempts to clarify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wo directions of translation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life cycle of organism aiming to account for the out-translation, and its uniqueness. The conclusion is then drawn that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he two directions of translation is mainly manifested in the goal-orientated translation and the target culture's reception of the translated texts. This difference is attributed to cultural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ese and Western cultures and its link with the present out-translation in China. This paper, based on the attributes of cultural life cycle, makes a theoretical accounting for the difference

---

**基金项目:**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特色对外话语体系在英语世界的译介与传播研究”(19ZDA338)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吕世生,男,北京语言大学高级翻译学院教授,博导,主要从事文学/文化翻译研究。

between the two directions of target language reception, while the practical analysis points to the practical dilemma of Chinese out-translation.

**Key words:** cultural translation; translation studies; in-translation; out-translation

## 0. 引言

近几十年,“译出”活动显著增多,尤其是自本世纪以来,随着中国文化“走出去”上升为国家发展战略,国家及社会多个层面共同努力,“译出”翻译活动随之空前增加,“译出”文本数量迅速上升。这无论在中国还是在世界历史上都前所未见。然而,与此相伴的是,中国的“译出”实践往往与传统的忠实翻译观相悖。一些翻译文本对目标文化产生了显著影响,基本实现了翻译目标,但却因对原文本的明显偏离而受到指责。一些与原文本非常接近的译本虽然未受指责,但在目标文化中却往往少有人问津。这使中国文化“走出去”翻译陷入了理论困境。如何解释这种理论与实践的背离是中国文化“走出去”翻译必须直面的难题。

“译出”是中国“走出去”翻译的基本特征,意指在中国文化语境下将中文文本译为外文文本的翻译实践,与传统上的“译入”翻译实践在方向上恰好相对。“译出”“译入”的区别在20世纪80年代即进入译界视野。这一研究通常称为翻译方向研究(direction of translation, 或 directionality)。很长一段时间研究主要聚焦于“译入”(direct translation 或 in-translation)和“译出”(inverse translation, 或 out-translation)产出文本质量的优劣。较为普遍的看法是译出文本的质量低于译入文本。基本依据是,译者母语或称A语言是其最为熟悉的语言,母语能力优于外语(Adab, 2005: 229)。因此,翻译应尽可能地从外语译为母语,而非相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内罗毕宣言》(Nairobi UNESCO Declaration)将这种理念确立为“母语原则”(mother tongue principle)的翻译规范。这一规范隐含了西方哲学关于语言的基本假设,民族语言具有超验的本质属性,是民族精神的体现,非本族语习得者无法掌握其本质精髓(Humboldt, 1836: 37)。这可以认为,母语原则是基于哲学视角的翻译方向研究的结论。翻译方向研究的另一理论视角是认知科学视角。这一视角下的翻译方向研究主要着眼于A语言(母语或第一语言)与B语言(外语或第二语言)认知能力的差别,及与“译出”结果的关系(Pokorn, 2011: 37)。这是近年来蓬勃发展的一个研究领域。可是,世纪之交以来,“译出”翻译实践发展迅速(Campbell, 1998: 39),“译出”培训也得到了普遍认可(Punc, 2000: 39)。翻译方向的理论假设受到了质疑。这意味着,“译出”翻译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已成为重要问题。

然而,迄今西方的翻译方向研究,或者“译出”的研究本质,无论哲学视角,抑或认知科学视角,仍然限于语言自身的研究,所以这仍然属于翻译的语言学研究范

式。对于经历了“文化转向”洗礼的翻译研究而言,其学科范式的局限性不言自明。翻译是一种社会文化行为,无论“译入”还是“译出”,文化视角的研究都不可或缺。中国学者意识到了这点,于是开启了翻译方向研究的社会文化范式,重在考查“译出”与社会文化的内在联系。

目前这一范式下,我国学者在“译出”活动的多个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程度的认识。如“译出”翻译面临的理论与实践的挑战(张西平,2016:198)、“译出”的目标语接受特征(廖七一,2012:24)、“译出”之于中国文化“走出去”战略的意义(高方、许军,2010:6;潘文国,2007:32)等。谢天振(2015:15)较早认识到了“译出”研究的理论价值,指出传统翻译概念必须重新界定,而且必须涵盖翻译方向这一维度。他还用“时间差”的概念概括了“译入”“译出”发生的社会历史原因(谢天振,2014:2)。不过,就其实践的规模及在国家发展战略中的地位而言,中国的“译出”都是世界翻译史上前所未有的社会实践。这种实践与“译入”的区别与联系、内在本质与社会文化的外在联系、独特性何在等问题都有待深入研究。这是基于中国翻译实践的研究,是对中国“走出去”翻译经验的归纳概括,更是探索中国“走出去”翻译困境的现实路径。

### 1. 翻译目标取向与“译入”“译出”的区别

迄今为止,翻译研究的两个理论视角——语言学视角与文化研究视角——还都没能有效地解释中国的“译出”这种新的社会实践。语言学翻译研究视翻译为语言转换活动,关注的焦点是原文本与译文本两个文本间的一致性关系,翻译活动与社会文化的联系基本没有进入研究视野。文化研究范式下的翻译被视为一种文化交流活动,研究的焦点是语言与文化的联系,但这种研究主要指向译文本与“译入”语文化的联系,考察译文本与译入语文化的交互关系,或者所谓文化对文本的操控与译文本在译入语文化中的建构作用。很明显,在文化研究范式下,翻译研究视野已经扩展,开始从文化视角研究翻译文本生成的过程及其社会文化功能。但是此时的文化研究更多地关注于译入语文化,原文本文化在翻译过程中的作用往往被忽视,被视为研究展开的背景,与翻译过程少有互动。更为重要的是两种文化关系格局与译文本的联系基本被排除于分析过程之外。然而,如果对“译入”与“译出”加以区分,则可发现,翻译研究仅仅关注译入语文化的局限性十分明显,尤其是关于“译出”的翻译研究更是如此。

基于中国的“译出”实践,翻译研究不仅要考虑译入语文化与译文本的交互作用,还应将译出文化与译入文化的相互关系纳入研究过程。这是“译出”这种实践活动最重要的外部联系。两种文化的关系格局对翻译活动构成了明显的制约,而且其制约机制又因“译入”“译出”翻译方向不同而显著不同。虽然这是中国“译出”实践的重要特征,但迄今学界还没能给出深入系统的解释。两种文化的关系格

局是我们认识中国外译实践的新的视角。本文将尝试借助这一视角,从翻译目标取向、译入语文化接受两个维度,对当下我国“走出去”翻译实践进行归纳概括。

当下中西方的文化关系处于中心-边缘格局,西方文化处于中心地位,中国文化处于边缘地位。这种关系规定了“译入”“译出”的不同目标取向,译文本在译入文化中的接受机制。多元系统理论从翻译文学子系统与文学系统的关系入手系统阐释了中心-边缘关系格局对翻译文学目标取向、接受的决定作用,为我们充分认识中西文化关系与翻译方向的联系提供了理论依据(Even-Zuhar,1990:11)。

就中国当下的“译出”翻译而言,其目标取向与先前的“译入”截然不同。19世纪以来,中国“译入”的目标基本上是“师法”西方文化,当下“译出”的目标则是建构中国文化身份和世界多元文化的格局。就西方文化的翻译实践而言,近代以来,他们的“译入”,其目标是西方自我文化身份的建构,与非西方文化的他者文化身份建构。大体来说,目前为止的西方文化,特别是英语文化,并没有明显的“译出”翻译实践(由西方文化发起的由西方语言译为其他语言的活动)。

从对中西文化“译入”“译出”翻译过程的初步分析可以看出,“译入”“译出”是两种不同目标取向的翻译活动。这要归于中西两种文化关系格局的影响。

西方与中国文化的关系格局背后是两个社会发展阶段的落差。在近代世界历史发展过程中,西方文化处于相对先进发展阶段,中国文化处于相对落后发展阶段。为了缩小落差,处于落后阶段的文化,需要向先进阶段的文化学习。翻译是重要的学习手段,于是中国的翻译实践就被赋予了“师法”西方的历史使命。

“译出”的目标取向也是为社会历史发展现实所决定。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社会的经济、科技发展迅速,与西方的差距日趋缩小。这种变化目前被视为中国文化生命力的体现,因此,弘扬中国文化、建构中华民族新的文化身份就成为中国社会新时期的历史使命。中国文化“走出去”成为完成这一使命的战略安排。由于“译出”被赋予了新的历史使命,其翻译目标取向与具有“师法”使命的“译入”就产生了区别。因此,可以说,“译出”与“译入”这两个方向的翻译是因历史使命、翻译目标取向不同而有所区别的两类翻译实践。

## 2. 文化生命过程与译入语文化接受

翻译文本在译入语文化中的接受一直是译界关注的核心问题,也是“译入”“译出”活动区别的重要维度之一。西方文化对翻译一直心存疑虑。这是中国当前的“译出”必须面对的译入语文化现实。法国作家雨果的看法代表了这种心态。他表示,一种文化对外来文化的翻译总是抱有警惕性,外来文化对本土文化总是一种威胁(Venuti,2005:180)。

对外来文化的接受本质上是文化发展的自我需要,这是对翻译文本接受研究的起点。“译入”时译入语文化对进入的文化具有主动需求,这体现为译入语文化

的主动翻译。而“译出”时的译入语文化对进入文化没有主动需求,需求是“译出”方外加的。“译出”“译入”面对的是两种不同类型的需求,其根本原因在于文化具有生命属性。

一种文化的发生、发展过程通常由发生、发展、成熟、衰落、消亡等环节组成。这恰似有机体的生命过程。文化是一个有机体,其发生、发展过程类似有机体的生命过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2001年发布的《关于世界文化多样性的宣言》就隐含了这一命题。该宣言开篇即宣称,文化的多样性对人类来说就像生物的多样性一样,对于维持生命平衡必不可少(UNESCO, 2001)。这一表述明确地将文化隐喻为生物体,由此揭示了文化与生物体的本质联系。隐喻的前提则是文化与生物体同样具有生命属性。

遗传与变异是生物体的生命属性。有机体为了维持自身生物特性的稳定,必须将含有自身生物特性的物质传递给下代,因此,上代的生物特性在下代身上得以保持。然而有机体的生命延续又必须接受外部环境的新物质,没有新物质的进入,生命过程就无法延续。而外部的物质本质上是一种异质,一旦进入就可能改变有机体的生物特性,影响生物特征稳定性。

有机体自身生物特性的维持,一方面要借助遗传物质的复制,另一方面还要对外界的异质加以排斥。排斥异质与接受异质是与外界进行物质交换不可分割的矛盾统一体。为了生命延续,有机体需要与外界进行物质交换,这就意味着必须接受外界的异质。而为了保持生物特性稳定,有机体又需要排斥外界的异质。于是,遗传、变异、排斥、接受的矛盾统一就成为有机体生命延续的主要机制。

文化具有有机体的生命属性,同样具有有机体的四种生命特征。如同有机体维持自身生物特性的稳定性,一种文化也要维持自身的基本特征稳定,这表现为文化的传承,文化传承即为文化的遗传过程。另一方面,社会历史总是处于不断的发展变化中,文化必须对此做出适应性的变化,这相当于有机体的变异。该变异是一种文化适应外界条件而延续生命的必需。有机体生命延续过程中必须不断地与外界进行物质交换,这就是接受外界异质的过程,在文化上就表现为与不同文化的交流。这也是一种文化发展的必要条件,否则就会陷入停滞、僵化状态。文化的遗传、变异、排斥、接受是文化生命属性的主要表现。

文化的排斥与接受对翻译接受的研究具有重要价值。翻译活动,不论“译入”或“译出”,都需要考虑译入语文化对译文本的排斥和接受问题,这意味着翻译过程中不仅要考虑原文本与译文本的关系,还要考虑译入语文化对译文本的排斥或接受的过程。基于文化生命属性特征,可以对“译入”“译出”的本质特征及其联系与区别进行解释。

就“译入”翻译而言,由于翻译活动是发起文化基于自身需求而发起的,翻译目标决定于译入语文化发展的需求。由于译入语文化自身对外来的异质文化有需

求,因此它对异质文化的接受要大于排斥。这种情形下外来的异质文化往往被视为满足译入语文化生命延续的有益物质,其异质性一面因而被轻视。因此,译入语文化对外来文化的异质性可能持有更为宽容的心态。其结果是他者文化的异质性会更多地得以进入译入语文化。然而,“译出”的情形可能恰好与此相反。“译出”翻译时,翻译活动起于“译出”文化的需求。由于“译出”并非译入语文化的主动需求,译入语文化可能会放大译文本的文化异质性,视外来文化为威胁的心态因此加重。于是,其对译语文本的排斥要大于接受。这种情形下,译入语文化对译语文本异质性的包容性降低,译语文本将遭遇更大的排斥力量。为了使译语文本更能为译入语文化接受,原文文本就需要更多地削减异质性成分,使之更为接近译入语文化,以降低被排斥的可能性。这也就意味着译出时原文本的变形程度需要增大。

### 3. 中西文化关系与中国“译出”活动的特殊联系

前述的文化遗传、变异生命特征可以解释一般的“译入”“译出”翻译在译入语文化中的接受机制,但仅此还无法解释中国“译出”翻译接受的特殊情形。中国的“译出”实践具有其独特性,这要溯源到中西文化关系格局与之的联系。这种联系涉及了该实践的多个方面,突出的有翻译目标取向与译入语文本接受。就此而言,这是一种新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新的社会实践。此前的翻译研究对中西文化关系与中国的译出实践二者的联系缺少关注,没能充分认识这种联系对文本接受的影响,因此对“译出”活动的本质认识难以深入,且面对中国“译出”的困境而产生迷茫。

在目前的中西文化关系中,中西文化两者分处边缘与中心地位,分处两种地位的两种文化对他者文化的异质性所持态度截然不同。处于边缘地位的文化,由于其对中心地位文化的需求相对较大,因此对待中心文化异质性的可接受程度相对更高。这等于说,中心文化进入边缘文化时,可能会更多的保持自身的异质性,原文本的变形程度会相对较低。这恰是我国长期以来“译入”翻译的基本情形。而处于中心地位的文化,由于其对边缘文化的需求相对较小,对来自边缘文化异质性的可接受程度相对较低。因此,当边缘文化进入中心文化时,其异质性要更多地被削减,这就意味着边缘文化的变形程度相对较大。这恰似我国“译出”翻译的状况。根据这种解释,中国“译出”翻译的独特性主要归因于其与中西文化关系的特殊联系,正是这种联系引发了翻译目标取向与译文本接受的独特表现;中国当下的“译出”翻译是世界翻译史上首次大规模的“译出”社会实践,其翻译文本与原文本的一致性关系与翻译文本接受效果往往相悖,这使当下的中国“译出”翻译实践陷入了理论困境。

### 4. “译出”文本的目标语接受

我国的“译出”翻译实践意指以弘扬中国文化为目的,把中国文化经典文本译

为外语的翻译活动,活动的结果即为“译出”的文本。按照这种理解,我国的“译出”实践起于19、20世纪之交辜鸿铭对儒家经典的翻译,如《论语》《中庸》《大学》等。20世纪50年代以后,中国政府开始推动中国经典的“译出”。进入21世纪以来,中国文化的“译出”已成为国家发展战略,“译出”成为一种比较广泛的社会文化实践。这一过程中一些“译出”的文本明显偏离了原文本,往往受到各种指责。这些指责的共同点是:以原文为圭臬,指责译文本的种种偏离。而另一方面,基本没有偏离的文本通常不会受到指责,但多淹没在历史的灰烬之中。而难以解释的是,那些偏离的文本,不论受到多少指责,往往同样收获了更为热烈的赞扬。这也是中国“译出”翻译的耐人寻味之处。

19、20世纪之交,辜鸿铭的《中庸》翻译恰恰经历了这种情形。《中庸》位列儒学的基本经典文本之列,16世纪即被译为拉丁文,后陆续被译为英语、法语、德语等现代欧洲语言,其中19世纪新教传教士里雅各(James Legge)的英语文本影响最广泛。儒学的一些核心概念在该译本中的译法被广泛接受。然而辜鸿铭却并不看好他的翻译,于是在里雅各之后他又重新进行了翻译。他的翻译有两个特点,一些基本概念他给出了新的译名,对原文本的重要思想概念给出了译者诠释。

关于“天”这一概念的翻译,无论是拉丁文还是英文翻译都译为具有自然之天意味的heaven(拉丁文译为caelum,与英文同义)。译者区分儒学之天与西方之天的意图显而易见。这一译法不一定完全符合儒学之天的本义,但至少与其构成了区别。然而辜鸿铭却反其道而行之,将其直接译为“God”。他用西方概念置换儒学概念的做法成为批评者的首选靶标。儒学的另一核心概念“道”被广泛接受的译文是“the Way”,辜译本中改译为“moral law”。这一概念取自康德《实践理性批判》(*Kritiker praktischen Vernunft*)一书,此处他又引用了康德其中的一段名言加以解释:

Two things for the soul with always renewed and increasing wonder and admiration the oftener and more deeply one's thought is occupied with them: the starry sky above and the moral law within me. (王京涛,2017:248)

直接引用西方思想家的章句解释儒学概念无法祛除扭曲儒学思想之虞,中国学者对此一直不能释怀,王国维即为代表。(王辉,2006:189)辜鸿铭的译文偏离原文这种情形难以否认,然而王国维等人指责的理据何在也并非只言片语就可以解释清楚。译文偏离原文是翻译的原罪吗?罪与非罪的界限在哪里?一般认为,这种情形的原罪可能有二:①偏离原文是不忠之罪;②偏离原文是对原文文化的不敬之罪。前者属于翻译理念问题,后者属于文化态度问题。翻译必须忠实原文这只是人们的一种信念,目前还不能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论证,迄今为止,大量不忠实的翻译文本的存在就是这一断言的现实依据。关于文化态度,如果说辜鸿铭的翻译对中国文化不敬,辜



圣人可能真要从地下跳出来予以反驳。他《中庸》译本的前言可为此证。他之所以重译《中庸》，是因为里雅各的译本读起来有怪异之感，仿佛中国人的思想与中国人的服装相貌、脑后的辫子一样怪异(Ku Hungming, 1989: VII-VIII)。因此他的翻译是要揭开罩在中国文化之上的怪异面纱。显然，他的中国文化情怀不容置疑。如此看来，对辜氏翻译的指责似乎难以立足。情形果真如此的话，那是否意味着偏离原文本的翻译也是翻译？对此目前还难以给出确切的回答。

虽然辜氏译文受到不忠的指责，但在西方文化中却备受推崇。他的《中庸》译本先后再版六次，发行百多年来在西方仍被认为是最受欢迎的儒学译本之一，可读性远在里雅各译本之上(江晓梅, 2016: 191)。

“译出”文本的这种窘境并非辜鸿铭仅有，20世纪40年代林语堂的英译本《中国传奇》(*Famous Chinese Short Stories*)也有过同样的经历。原文选自唐人传奇与宋人话本。他的译本偏离原文的情形十分明显，文本主题、故事情节、主要人物都可能与原文不一致。《虬髯客传》(*Curley Beard*)的女主角红拂的人物性格被改写，《碾玉观音》(*Jade Goddess*)的文本主题、故事情节被改写。关于改写的原因，林语堂表示是为了符合现代西方小说的做法(林语堂, 2011: III)。译本于1948年出版，很快成为读者的“枕边书”，之后多次重印，其中的一些短篇甚至被收入美国文学选集(吕世生, 2013: 30)。然而鉴于国人对译本偏离的普遍心态，他颇为委屈地辩解道：“自己的改编要小于说书人的改编——且不悖原文的主旨、情境，不悖历史的真实。”(吕世生, 2013: 30)

如同辜鸿铭的儒经译本，林语堂的小说译本面临同样的窘境，在译入语文化中被欣然接受，但在中国文化中却不被接受。“译出”文本的这种情形仿佛是中国“译出”翻译的文化宿命。

## 5. 结语

中国“走出去”的翻译实践不同于历史上长期的“译入”实践，两者的目标取向和目标语接受制约机制明显不同，这种区别与中西文化关系密切相关。中国“译出”翻译实践的历史进程中，被译入语文化广泛接受的译本往往明显偏离了原文文本，因此“译出”文本虽然实现了自身的目标取向，却有悖于普遍持有的翻译理念。换言之，原文与译文文本的一致性关系与译入语文化接受效果产生背离，这成为中国“译出”实践独特性的现实表现，其主要原因是“译出”实践的社会文化属性及与社会文化现实的内在联系。

当边缘文化主动进入中心文化时，所面临的排斥力量就相对较大，“译出”文本的文化异质性被保留的程度相对下降，原文本就须做出较大程度的改变。中心-边缘文化关系导致的文本接受特殊性是中国文化“走出去”翻译译入语接受独特性的表现之一。由于中西文化之间的中心-边缘关系，中国的“译入”与“译出”翻译目标取向

就产生了差别。目标取向的差别根源于中国社会特定历史条件下翻译行为的社会文化属性,这是中国“译出”翻译独特性的另一表现。

#### 参考文献

- [1] Adab, Beverley. In and Out of English: For Better or For Worse? [G]. Gunilla Anderman & Margaret Rogers (eds.). Cleveon/Bufflo/Tonronto: Multilingual Matters, 2005.
- [2] Campbell, Stuart. Translation into the Second Language[G]. London/New York: Longman, 1998.
- [3] Even-Zuhar, I. Polysystem Studies[J]. Poetics Today (Special issue), 1990(11):1.
- [4] Humbolt, Wilhelm von. Uber die Verschiedenheit des Menschlichen Sprachbaues und ihren Einfluss auf tie geistig Entwicklung des Meshschengschlechts [G]. Berlin: Konigliche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1836.
- [5] Ku Hungming. The Universal Order, or Conduct of Life[M]. Shanghai: Shanghai Mercury ltd., 1989.
- [6] UNESCO.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Cultural Diversity[EB/OL]. <http://www.docin.com/p-1719004360.html>(accessed 10/7/2017), 2001.
- [7] Pokorn, Nike. Handbook of Translation Studies[G]. Yves Gambier and Luc von Doorslaer(eds.) Amsterdam/Philadelphia: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2011.
- [8] Pronc, Erich. Translation in die Nicht-Muttersprache und Transtionkultur, in Translation into Non-mother Tongues in Professional Practice and Training [G]. Meta Grosman, etc (eds.). Tubigen: Staufenburg, 2000.
- [9] Venuti, Lawrence. Local Contingencies: Translation and National Identities[G]//S. Bermann & M. Wood Nation (eds.). Language, and the Ethics of Transla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5.
- [10] 江晓梅.《中庸》英译研究[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6.
- [11] 高方, 许钧. 现状问题与建议——中国文学走出去的思考[J]. 中国翻译, 2010(6):5-9.
- [12] 廖七一. 文化典籍的外译与接受语境[J]. 东方翻译, 2012(4):4-8.
- [13] 王京涛(评注). 中庸 大学[M]. 辜鸿铭, 译. 北京:中华书局, 2017.
- [14] 林语堂.《中国传奇》编译[M].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 2009.
- [15] 吕世生. 18世纪以来“走出去”的中国文学翻译改写模式[J]. 中国翻译, 2013(4):29-33.
- [16] 潘文国. 中籍外译, 此其时也——关于中译外问题的宏观思考[J]. 杭州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7(6):30-36.
- [17] 王辉. 辜鸿铭英译儒经的文化用心——兼评王国维“书辜氏汤生英译《中庸》后”[J]. 外国语言文学, 2006(3):186-191.
- [18] 王运鸿. 描写翻译研究于翻译批评之重要性[J]. 西安外国语大学学报, 2018(4):83-88.
- [19] 谢天振. 现行翻译定义已落后于时代的发展——对重新定位和定义翻译的几点反思[J]. 中国翻译, 2015(3):14-15.
- [20] 谢天振. 中国文学走出去:问题与实质[J]. 中国比较文学, 2014(3):1-10.
- [21] 张西平. 编后记:突破西方翻译理论,探索中译外的实践与理论[J]. 国际汉学, 2016(6):198-199.

责任编辑:蒋勇军

# 构式演变中的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

## ——以古英语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为例

杨延宁

(华东师范大学 外语学院, 上海 200241)

**摘要:**过去 30 多年时间里,构式理论日趋成熟,在语言演变研究中不断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该理论强调形式与意义密切相关,语法和语义研究并重。但是,传统研究对语义的变化缺乏关注,极大地限制了构式演变研究的推进。本文提出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是语义变化的核心机制。为验证该观点,本研究借助古英语语料,对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形成与发展进行了分析,重点讨论两类构式演变过程中的语义变化。分析结果表明,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在构式演变过程中起到重要作用,两者相互制衡,共同约束构式的演变方向。

**关键词:**构式演变;古英语;被动构式;使役构式

## Semantic Condensing and Semantic Junction in Construction Change: A Study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Passive and Causative Constructions

YANG Yanning

**Abstract:** Due to its rapid development, construction theory has been increasingly applied in the study of language change during the past three decades. The theory emphasizes the interrelatedness of form and meaning, focusing on the balance between grammatical and semantic studies. However, the lack of semantic exploration in previous research has greatly restricted the study of construction change. This study argues that semantic condensing and semantic junction are the two central mechanisms of

---

**基金项目:**本文系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重大项目“古汉语和古英语的构式演化对比研究”〔沪教委科(2018)20号〕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杨延宁,男,华东师范大学外语学院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功能语言学、历史语言学研究。

semantic change. To testify the argument, the change of passive and causative constructions in Old English are analyzed with the purpose of examining the semantic change of the two constructions. The analysis shows that semantic condensing and semantic junction plays critical roles in the change of constructions. Moreover, the two mechanisms interact with each other and simultaneously control the direction of construction change.

**Key words:** construction change; Old English; passive construction; causative construction

## 0. 引言

语法化理论在语言演变研究中长期居主导地位,催生了大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但是,语法化理论提出过早,有很多内在的问题,已经不能满足语言演变研究的复杂需求。其中,最为突出的问题是在语法化架构内无法对语义变化开展系统分析(Haspelmath, 1999)。近十年来,不断有学者探索语言演变研究的新研究路径,其中一个重要思路是将语法化研究提升为构式演变研究。构式理论于20世纪70年代提出,之后不断完善。经古德博格(Goldberg)(1995)的重新诠释,逐渐为学界所接受。该理论强调形式和意义紧密相关,认为语义分析和句法分析同等重要。因此,从构式角度重新审视语言演变问题,语义层的变化就必然成为关注的焦点。但是,受制于传统语法化研究的影响,构式演变研究尚未发展出强有力的语义分析机制。如何有效地描述和解释语义变化的总体趋势,成为制约构式演变研究的关键性问题。

本文重点讨论构式演变中的语义问题,认为语义演变有两个关键机制,即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在作者已经开展的古汉语和古英语构式演变研究中,对两种机制进行了初步探索(杨延宁,2019,2020)。但是,已有研究对两种机制的发挥作用的细节还缺乏深入探索。鉴于此,本文借助古英语语料,分析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演变过程,梳理两者演变的共性与差异。以此为基础,本文讨论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如何相互制约,成为构式演变的内在推动力。在具体讨论中,古英语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演变是分析的重点。为了使观察的角度更为丰富,古汉语中的构式演变也会被提及,作为古英语分析的参考。

### 1. 构式演变中的语义问题

在历史语言学领域,对于语义演变的探索一直相对滞后。这和传统研究重视词汇和句法演变有关,同时也受到分析框架失当的影响。在长期盛行的语法化研究中,最为重视的是词汇和句法演变,语义问题并没有得到太多关注。常见的做法是以词汇和句法演变为主线,在必要时提及词汇和语法变化带来的语义影响。换言之,语义变化被看作词汇和句法分析的副产品,没有独立存在的价值。在构式

演变研究中,语义层的变化已经无法再扮演从属性角色。构式的非组构性特征决定语义演变必须在分析框架中拥有独立的地位。

在阐明句法和语义的关系时,许多语言学理论遵循组构性原则。该原则认为“特定复杂表达的意义由内部成分的意义和将各部分组构在一起的句法规则决定”(Partee, 2004:153)。认同该原则的学者强调语言有两种关键机制,即同语法运算有关的抽象规则和与语法运算无关的清单。词素、词语和不规则用法均被归入清单范畴,而抽象规则在清单的基础上生成复杂的表达。语义只需要在清单记忆的基础上,根据句法规则来进行推导。传统历史语言学研究受组构性思路制约,认为语义变化可以由词汇和句法变化推知,因而将其研究重点放在词汇句法层面,对语义变化关注不够。在这种思路指导下,语义演变研究自然不会获得独立的地位。

大量构式研究表明,构式义不能简单地由内部成分的语义和句法规则来推知,具有明显的非组构性(Goldberg, 2006)。因此,不能将意义产生的过程公式化,对形式和意义关系的解读需要考虑语言的非组构性。可以说,整体语义的非组构性是构式的根本特征之一。由此,“不可推知”的构式义从何而来的问题,成为构式演变研究必须面对的问题。古德博格(2006)提出构式义在语言初始阶段是多余的,它的出现是语言演变中形式和意义互动的结果。这方面的深入探索极度匮乏,已有研究基本陷入了原地踏步的状态。

现有语义演变研究大多受制于两大问题:①分析对象的偏颇;②演变机制的局限。很多语言学家讨论过语义演变问题,也提出了各种定律和假说。但是,相关讨论的重点一直在词语层面。斯德恩(Stern)(1968)基于语义场理论提出古英语副词语义演变的定律,比如“rapidly”和“immediately”的语义如何发生变化。德瑞格(Derrig)(1978)关注颜色词如何被赋予实际意义,比如白色表示无辜,黑色则代表罪恶。威廉姆斯(Williams)(1976)和威博格(Viberg)(1983)都关注各类感官形容词词义不断拓展的规律。前者认为感官形容词有多条拓展路径,比如触觉词可以用来描述味觉,如“dry”,也可以发展为视觉词,如“warm”。后者相对谨慎,认为感官形容词的语义拓展路径有限,不同感官的贡献也不相同。相对这些细腻的词语意义演变研究,句子层面的语义变化很少受到关注,仅有的一些研究也都集中在时体标记的语义演变上(Bybee, Perkins & Pagliuca, 1994)。

至于语义的演变机制,相关的讨论多为线性思维,总是在成对的概念内回旋,比如褒义和贬义、同义和反义、隐喻和转喻,以及压缩和扩充。这些概念处于对立的状态,以此描述的语义变化很容易被判定为非此即彼的关系。此外,这些成对的概念属于同一维度,不利于说明实际的语义演变有没有更复杂的关系。这一局面的形成和语法化研究中的语言演变二元论的思路有莫大的关系。时至今日,这一思路并没有太大的改变。正如特劳格特和达瑟尔(Traugott & Dasher)(2002)所说,

一旦语义演变被限定在对立的概念中,就很难建立起语义演变的系统化关系。鉴于此,本研究基于两个非对立性的演变机制,即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

## 2. 分析框架和语料

### 2.1 分析框架

本研究没有因循老路,而是采用了全新的语义演变分析框架。该框架借助系统功能语言学搭建,无论在术语体系和操作思路上都别于以往的分析方法。系统功能语言学从创立之初就非常重视语义演变机制探索,并为此建立了完备的语义描述术语体系。以此为基础,杨延宁(2019)提出语义层的演变机制是聚合轴的“语义凝聚”和组合轴的“语义汇合”。

索绪尔(Saussure)(1959)认为任何符号的意义都来源于它和其他符号的相互关系。为了说明这种关系,他将其细化为两个类型,即联动关系(syntagmatic relation)和联想关系(associative relation)。为了使两者的区分更加鲜明,后人将联想关系改为选择关系(paradigmatic relation)。在具体讨论中,我们常常把这两种关系称为横向组合关系和纵向聚合关系。横向组合关系指的是同级阶符号之间如何联动,而纵向聚合关系则是指符号之间如何相互替代。这两大关系一直是语言学研究关注的焦点,有时甚至成了区分不同语言学流派的依据。生成学派重点讨论横向组合关系,而功能学派对纵向聚合关系更为重视。在传统语言演变研究中,横向组合关系得到了较多的讨论。研究者往往把讨论的重点放在语法单位的结构如何在历史进程中发生变化上。

本研究认为语义演变研究必须同时关注横向组合关系和纵向聚合关系,分析框架应该对两个关系都有所体现。在组合关系分析中,观察的重点包括:①语义成分在不同历史时期的组构方式有何不同;②不同的组构方式带来了怎样的语义变化。语义汇合作为一个变量,标注组合关系带来的语义变化。比如,在汉语的动结构式有两种演变方式,如例(1)和例(2)所示:

- |                           |    |          |
|---------------------------|----|----------|
| (1) V1 + O + V2 + Pronoun | —— | V1V2 + O |
| 追  纣  斩  之                |    | 追斩  纣    |
| (2) V1 + O + V2           | —— | V1V2 + O |
| 削  七国平                    |    | 削平  七国   |

无论是哪种演变方式,早期的两个独立成分 V1 和 V2 都合并为一个成分 V1V2。换言之,汉语使役构式中语义成分的组构方式有了变化。更重要的是,这一变化使 V1 和 V2 的语义汇合程度发生了改变。早期形式中,V1 和 V2 虽都同 O 成分有关,但语义相对独立,汇合程度较低。使役构式形成的过程中,V1 和 V2 逐

渐丧失了独立性,汇合程度明显提升。这种语义汇合程度的变化在英语演变过程中表现得同样清晰。比如,“development”和“nationalization”这类词语均来源于早期的两个语义成分,在演变过程中出现高度的语义汇合,其程度超过了汉语使役构式的 V1V2 成分。语义汇合程度较高时,两个甚至多个成分合为一个,其前后都出现了潜在的语法空位,可被进一步修饰。这一点对构式的能产性有很大的提升。

在聚合关系中,观察的重点依旧有两个:①在不同历史时期,系统中同一选择点的语法成分有何不同;②语义成分的选择替代带来了何种语义变化。语义凝集体现的就是这种语义变化的程度。比如,汉语中无论是处置式还是被动式,基本形式都是 Prep. + N + V。其中的介词性成分(Prep.)作为系统中重要的选择点经历了很多变化。处置式中在介词性成分的位置,早期出现的是具有实际含义的动词,比如“醉把茱萸子细看”中的“把”是纯粹的实义动词。而且该选择点的动词还可以是“将”,比如“谁将此义陈”。被动式介词性成分位置的早期选择更加丰富,“于”“为”“见”“被”都可以引导被动式(王力,1980)。“被”早期也是具有独立意义的实词。在汉语处置式和被动式的早期形式中,同样的语义表达可以有多种选择。随着这两类构式的逐渐稳定,选择变得越来越少,最终集中到“把”字句和“被”字句。从表达细致程度上看,呈现逐步降低的趋势。但是,语言使用者面对的选择更少,构式的稳定性无疑得到了提升。在英语的使役式和被动式中,语义凝聚的情况也广泛存在,这一点会在下一节中做深入探讨。综合上述讨论,语义汇合和语义凝聚的关系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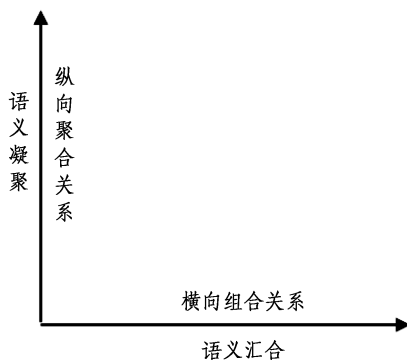


图 1 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的关系

## 2.2 语料

依据其演变历史,英语大体分为古英语(公元 449—1066)、中古英语(公元 1150—1450)和现代英语(公元 1500 至今)三个阶段。古英语和中古英语有相似性,和现代英语有明显区分。本研究只使用了古英语和中古英语语料,涵盖历史时

期起于 8 世纪,终于 14 世纪。在众多的古英语语料中,本研究选择了 HC(Helsinki Corpus)语料库。该语料库由赫尔辛基大学建设,其中的历史语料涵盖了英语演变的三大阶段。该语料库最大的优点是以 100 年为时间单位将古英语和中古英语分别划分为四个时期。本研究选取的是该语料库中的古英语和中古英语部分,总体量约为 100 万词。具体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 古英语语料规模及历史阶段划分

历史阶段	语料规模(词数)	百分比
OE1(公元 850 之前)	2 190	0.5
OE2(公元 850—950)	92 050	22.3
OE3(公元 950—1050)	251 630	60.9
OE4(公元 1050—1150)	67 380	16.3
总数	413 250	100.0
ME1(公元 1150—1250)	113 010	18.6
ME2(公元 1250—1350)	97 480	16.0
ME3(公元 1350—1420)	184 230	30.3
ME4(公元 1420—1500)	213 850	35.1
总数	608 570	100.0

OE = Old English; ME = Middle English

### 3. 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中的语义演变

#### 3.1 分析对象及总体分布

本研究分析对象的选择遵循两个基本标准:①属于 Goldberg(1995)所定义的构式类型,即图式型构式;②在英语中广泛使用,对英语的演变有较大影响。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显然符合这两个标准。它们的形式和意义高度相关,构式义无法从组构成分中推知,属于典型的图式型构式。同时,两类构式在古英语和现代英语中使用频繁,在英语演变的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

英语被动构式研究内容丰富,但是对关键问题缺乏共识。受制于西方语言学研究传统,英语被动构式常常被置于语言类型学视野之下,以跨语言对比的视角加以解读。这种做法有助于形成宏观认识,避免被英语的特异性左右。但是,已有研究的范围基本局限于印欧语系内部,影响了对问题的深入理解。英语被动构式研究也时常受到西方语言学理论更迭的牵制。比如,在生成语言学的巅峰时期,相关研究强调句法分析,极少讨论语义特征(Mitchell, 1985)。随着 20 世纪 80 年代功能主义的兴起,英语被动构式研究开始重视语义分析,尝试从语用和语境的角度对句法特征进行解读。其中比较重要的研究包括柴谷(Shibatani)(1985)和吉冯(Givón)(1994)。具体到被动构式的演变,受索绪尔强调共时研究的影响,相关研



究长期处于边缘化的状态。随着 20 世纪 90 年代语法化研究的兴起,被动构式的演变才真正走入舞台中心,其中具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包括吉冯和杨(Givón & Yang)(1994)。

已有研究对英语被动构式的理解碎片化,缺乏对语义和语法演变的整体认识。事实上,英语被动构式演变研究很少独立存在,大多以被动研究子章节的形式出现。综合前人研究,英语被动构式可以简单划分为 BE 类型和 GET 类型。前者较为常见,以 BE 为助动词,比如“Tom was caught by the police”。后者使用频率较低,以 GET 为助动词,比如“Tom got caught by the police”。从语义上看,后者暗含着受事有意而为的意思。因此,“Tom got caught by the police”实际上指“Tom”刻意被抓。从来源上看,BE 类型和 GET 类型也有较为明确的区分。Givón & Yang(1994)认为前者起源于形容词为谓语的系小句,后者则由反身结构演变而来。由于 BE 类型的使用频率更高,是被动表达的主体,本研究将其作为主要分析对象。

和被动构式相比,英语使役构式受到的关注要少得多。使役构式的基本形式是“V + NP + Complement”,相关研究往往把讨论的重点放在现代英语中“V”和“complement”成分的形式变化以及由此带来的不同语义。现代英语的“V”成分可以是“have”或者“get”,前者使用频率远高于后者。在使用“have”作为引导词时,使役表达带有较高的确定性,一般无法再加以否定(Duffley, 1992)。而且,HAVE 类型使役构式将施事限定为人类,GET 类型的施事选择要灵活的多(Kemmer & Verhagen, 1994)。关于“complement”成分的讨论,主要集中在使用过去分词和现在分词会产生怎样的语义差别(Ziegeler & Lee, 2005)。

在古英语中能够引导使役构式的词语除了“have”和“get”,还有“cause”,甚至是“do”,但比例都非常低。为了约束研究范围,本文只讨论使用“have”的情况。这主要是考虑到“have”引导的使役构式出现频率最高,而且施事成分限定于人类。从该类型的构式入手梳理使役构式的发展脉络,能够更好说明具体的语义演变规律。在古英语中“have”的拼写形式为“habban”,第三人称形式为“hæft”,过去式为“hæfde”。本研究使用的语料中,共出现了 361 次“habban”引导的使役用法,构成了本研究分析对象的主体。

需要注意的是,不能将古英语“habban”引导的使役构式看作现代英语使役构式的简单对应。其表现形式远比现代英语复杂,并不总是呈现严整的“have + NP + complement”结构。在古英语的演变过程中,该构式有多种表现形式,而且一直发生变化,如例(3)到例(5)所示:

- (3) his dohtor he nolde buton hæft niede habban  
 his daughter he refuse but prison have  
 ‘He has his daughter to be outside of prison.’

- (4) seo sweostor hie wolde habban to hire bysigan  
 the sister she will have to her occupy/employ  
 ‘The sister wanted to have herself employed.’
- (5) ba hæfde hie hira clusan belocene  
 then have they their bar/enclosure behold  
 ‘Then they had the pass closed.’

例(3)到例(5)说明,“habban”的位置非常灵活,可以在 NP 之后,可以在 NP 之前,也不一定要和 NP 紧密相邻。就算“habban”和 NP 以前后顺序出现,也可以被介词间隔。更重要的是,在古英语“habban”引导的使役构式中,“complement”成分形式多种多样,可以分为六类:从句、分词、名词、形容词、不定式和动词。所有这些选择在本研究的语料中都能观察到。因此,使役构式分析有两个观察重点:①带有不同类型“complement”成分的使役构式在出现时序上有何规律;②带有不同类型“complement”成分的使役构式中,“habban”的语义发生何种变化。

综合上述考虑,本研究对语料中的 BE 类型被动构式和 HAVE 类型使役构式进行了识别和统计。两类构式在语料中的总体分布情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在语料中的整体分布

历史阶段	语料规模 (词数)	总数		每千词频率	
		被动	使役	被动	使役
OE1(公元 850 之前)	2 190	4	7	1.83	3.19
OE2(公元 850—950)	92 050	181	27	1.97	0.29
OE3(公元 950—1050)	251 630	482	82	1.92	0.33
OE4(公元 1050—1150)	67 380	133	25	1.97	0.37
总数	413 250	800	141	1.93	0.34
ME1(公元 1150—1250)	113 010	239	37	2.11	0.33
ME2(公元 1250—1350)	97 480	204	30	2.09	0.31
ME3(公元 1350—1420)	184 230	362	80	1.96	0.43
ME4(公元 1420—1500)	213 850	470	73	2.20	0.34
总数	608 570	1 275	220	2.10	0.36

(OE = Old English; ME = Middle English)

表 2 基本上以百年为时间单位(ME3 和 ME4 不满百年),呈现了 BE 类型被动构式和 HAVE 类型使役构式在古英语(OE)和中古英语(ME)中出现的总次数和每千词频率。其中的 OE1 阶段,由于样本数量太小,没有实际价值。依据表 2 中的数据,被动构式的使用频率明显高于使役构式,前者使用频率几乎达到了后者的五

倍。从这一差距看,被动构式的重要性确实高于使役构式,在前人研究中得到更多的关注也就不足为奇。表 2 还表明,被动构式的使用频率在不同历史时期并没有非常大的波动。从整体上看,ME 时期比 OE 时期的使用频率要高一些,但是也没有构成显著差异。使役构式的情况与此相似,OE 和 ME 时期在使用频率上并没有本质差别。因此,从大的历史轴线看,无论是被动还是使役构式的使用都不存在大起大落或者逐步增加的情况。这一现象提示我们,两类构式分析的重点在于其内部成分的演变过程。

### 3.2 被动构式分析

依据已有研究成果,很难梳理出古英语被动构式演变的完整脉络。而且,古英语语料只能追溯到 8 世纪,更早期的被动表达要借助日耳曼语系的其他语言进行观察,甚至要参考拉丁语的影响。语料的欠缺自然会影响到对被动构式演变路径的判断。综合已有研究结论,比较确定的是,古英语 BE 类型被动构式经历了两个主要阶段:

第一阶段:BE + V(完成体,形容词属性)

第二阶段:BE + V(过去式)

古英语被动构式长期稳定在小句层级,其基本结构“BE+V”一直没有变化。但是,通过细致的语料分析不难发现,无论是 BE 成分还是 V 成分的语义都在不断地改变。古英语中的 BE 成分(*beon/wesan*)在 OE 阶段一直包含“拥有”义项,如:

(6) *Him woes samod lond*

*They was together land*

‘Together they possessed land.’ (OE3)

BE 的“拥有”义项,直到古英语中“*habban*”(have)的使用日渐普遍,才开始逐渐消失。受到古英语语料的限制,我们无法确定 BE 的更早期语义。但是,“拥有”义项很可能和拉丁语中 BE 的类似用法一脉相承:

(7) *mihi amicus est*

*I friend is*

‘I have a friend.’

V 成分的语义变化则更为明显,在语料中留下了清晰的演变轨迹。其中最明显的变化是从“结果”+“过程”的双义项选择到“过程”的单义项选择。古英语 OE1 阶段的语料规模极小,相关例证从 OE2 阶段开始,一直延续到 ME4 阶段。在 OE 时期,“结果”和“过程”义项同时出现:

- (8) He wæs oft gewundad. (OE2 结果)  
 He was often wounded  
 ‘He was often wounded.’
- (9) Hit is sæd þæt se cining wære efenblissiende. (OE2 结果)  
 It is said that the king was blessed  
 ‘It is said that the king was blessed.’
- (10) Sib is forgifen Godes gelaðunge. (OE3 过程)  
 peace is given God congregation.  
 ‘Peace is granted to God’s congregation.’
- (11) Ic eam befangan eal swa spearwe on nette. (OE3 结果)  
 I am enclosed completely like sparrow in net.  
 ‘I am completely enclosed like a sparrow in a net.’
- (12) He was iwoned to ... (OE4 结果)  
 he was accustomed to ...  
 ‘He was accustomed to ...’
- (13) Se hælend ahafen wære. (OE4 过程)  
 The saviour raised up was  
 ‘The savior was raised up.’

例(8)到例(13)表明,OE时期被动式中的V成分是“结果”和“过程”语义并存的态势,其中的“结果”语义更占优势。在OE阶段的语料中共观察到800个被动构式的例证,其中的573个表达“结果”,剩余的表达“过程”。可以说,在OE时期,被动式中V成分的语义是静态“结果”和动态“过程”并存。但是这种情况在ME时期发生了很大的逆转,“过程”表达已经成为被动构式中V成分的主流语义,如:

- (14) We ðe næron wurðe beon his wealas gecigde (ME1 过程)  
 we that were+not worthy be his slaves called  
 ‘We were not worthy to be called his slaves.’
- (15) He es afered bat he sal be peryst. (ME2 过程)  
 he is terrified that he shall be perished  
 ‘He is terrified that he shall perish.’
- (16) It beon inacted by thauctorite (ME3 过程)  
 it is enacted by authority  
 ‘It is enacted by authority.’

(17) ... and wæs eft gefullod æt Iohanne (ME4 过程)

... and was again baptised at John

‘... and was again baptized by John.’

在 ME 语料的 1 275 个例证中,超过九成(1 165 个)属于“过程”语义表达。从 OE 时期到 ME 时期,表现出明显的“过程”+“结果”双义项到“过程”单义项的转换。这一变化和古英语被动构式的早期来源有较大的关系。前文提及,古英语被动构式源自于完成体表达。而最早的完成体表达就是“BE+V(完成体)”形式。在这一阶段,动词完成体的形容词属性非常强,时常用于事件结果的表达。到了 ME 时期,这一形式显然有所改变,BE+V(过去式)成为被动构式的主流。此时 V 成分的形容词属性已经非常弱,表述的主要是事件的过程。简而言之,被动构式在演变过程中实现了从“静态+动态”到“动态”的转变。

以本文提出的语义演变框架来分析,英语被动构式的两个主要成分 BE 和 V 均发生了语义凝聚。在 OE3 阶段之前,古英语中的 BE 成分,即“beon”和“wesan”都有丰富的义项,比如前面提到的“拥有”义项。而且“beon”和“wesan”的表达侧重点也有所不同。到 ME 阶段,BE 成分的语义已经被凝聚到较窄的范围,很多语义转由其他词语来承载,如“变为”的语义就由“wearð”来承接。V 成分则由“过程”和“结果”双义项逐步演变为“过程”单义项,其中的语义凝聚特征更为明显。

就语义汇合而言,古英语被动构式的核心成分 BE 和 V 在演变过程中形成了非常稳定的联结,其语义的整体性越来越强。从 ME4 时期开始,BE+V 甚至可以作为整体被其他动词或者助动词引导。到了现代英语中,“The book is being printed”和“The house finished being demolished”这样的句子已经被普遍使用,其中的 BE+V 完全可以被看作一个整体。BE+V 甚至可以作为主语出现在句首,比如“Being painted is preferred”。语义汇合的一个重要作用就在于加强构式的能产性,为其进一步扩充提供条件。换言之,语义汇合能够创造新的语法空位,引入新的句法成分。古英语中 BE+V 的整体化趋势是两个成分语义汇合的重要表现。

### 3.3 使役构式分析

前文提及,使役构式的使用频率有跨时代的稳定性。这种稳定性很可能和“habban”本身丰富的词义有关。在古英语词典中“habban”的义项通常超过 15 项,大体上可以分为三类:①拥有类,如“to have”“to possessive”“to hold”“to keep, to maintain”;②操控类,如“to take”“to put”“to place”“to be obliged”;③导致类,如“cause to move/go/take/carry”。在早期的语料中,这三类词义都能参与使役构式的构建。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第三类语义开始逐渐成为主流。到 ME3 和 ME4 时

期,语料中的 HAVE 类使役构式几乎都同“habban”的第三类义项有关。

使役构式的演变过程中,“complement”成分的语义也经历了一系列变化。前文提到,使役构式中的“complement”成分有六种形式,即小句、分词、名词、形容词、不定式和动词。不同于被动构式在语料中的整体稳定分布状态,各类型“complement”成分在各历史阶段的使用频率有明显不同。其中的小句型和名词型在语料中只出现了一段时间,并没有在古英语的演变过程中稳定下来。这两类补语的出现都相对较早,基本在公元 950 年之前。而且这两类补语通常和“habban”早期的“拥有”和“操控”有关,如:

(18) Heo habban bu bæt bu meahte ongitan (OE1)

they have you that you might understand

‘They have you understood.’

(19) Mæge habban bu fulla gesælða (OE1)

male kinsman/parents/brother have fullness happiness

‘Parents/brothers have you full happiness.’

形容词和分词型的补语在古英语中一直被持续使用,而且延续到了现代英语中。不定式型“complement”成分出现的时间较早,但其使用频率随时间推移逐步降低,到 ME4 时期已经很难见到。相对而言,动词形式的补语在 HC 语料中出现相当晚,所有的使用都出现在 ME3 时期。换言之,不定式补语基本上和动词补语形成了衔接关系。这很可能和古英语到现代英语的转化过程中,英语彻底走向 SVO 语言有关。语料中动词型的用法和现代英语几乎没有差异,如:

(20) You shall haue winter justifie it. (ME4)

you shall have winter justify it

‘You shall have winter justify it.’

就语义变化而言,使役构式中的“complement”成分在演变过程中逐渐实现了选择范围的收窄。在六种“complement”成分中,名词型和小句型表达“名物”语义,形容词和分词型呈现“性状”语义,而不定式和动词型则和“过程”语义有关。在 OE 时期,六种“complement”成分并存,存在“名物”“性状”和“过程”三种语义选择。到了 ME 阶段只有“性状”和“过程”两种选择。在现代英语中,以过去分词和现在分词为主体的“性状”表述成为最常见的选择。古英语中的变化过程可以用表 3 说明:

表 3 complement 成分的语义选择

complement 成分类型	OE1	OE2	OE3	OE4	ME1	ME2	ME3	ME4
名词型、小句型 (“名物”语义)				→				
分词型、形容词型 (“性状”语义)								→
不定式、动词 (“过程”语义)								→

综合使役构式“have”和“complement”成分的变化,就会发现它们都发生了明显的语义凝聚。其中,“have”成分在聚合轴原本有“拥有”“操控”和“导致”三类语义选择,最终凝聚为“导致”一类。与之类似,“complement”成分也逐步实现了从“名物”“性状”和“过程”三类选择并存到“性状”独大的压缩过程。从这些变化不难看出, HAVE 型使役构式的演变过程中,语义凝聚的现象非常明显。原本丰富的语义选择逐步集中到某一类语义,其表达细致度大幅度降低。降低表达细致度对构式的稳定是优化的选择,有利于语言使用者减少选择项,也方便语言学习者更快地掌握特定构式。现代英语的使役构式中,“have”和“complement”成分的表达细致度已经非常低,其语义已经高度抽象化。而且,英语使役构式的语义凝聚的趋势随时间推移逐步加强。

与被动构式相比,使役构式中“have”和“complement”成分的语义汇合倾向并不明显,没有出现被动构式“be”和 V 成分逐步一体化的趋势。但是,在“have”和“complement”成分内部,仍然可以观察到语义汇合现象。在演变过程中,使役构式经历了从双小句到单小句的降阶。在 OE 时期,“complement”成分常常是小句和不定式,使役构式是两个实义动词构成的双小句结构。到 ME 时期,分词和动词型充当“complement”成分,使役构式变为单小句结构。在这个过程中,两个实义动词表达的语义逐渐压缩到一个动词内。下面的例(21)(22)分别出现在 OE3 阶段(公元 950—1050)和 ME2 阶段(公元 1150—1250),表示的语义基本相同。通过两者的对比分析,我们能看到这种双小句到单小句的转变趋势。

(21) We him habban to dæð ibroht.

we him have      death brought

(22) þe oðer him habban dæd.

the other him have dead

例(21)是包含两个实义动词的双小句结构,使役语义中包含了两个“过程”,即“habban”和“ibroht”。在例(22)中,使役语义只需要“过程”“habban”就可以实现。在这个过程中,还伴随着“事物”“deð”到“属性”“dæd”的转移。这类语义汇合虽然层级较低,但是对于使役构式的最后定型有非常大的影响。

使役构式中“complement”成分的语义汇合同样值得注意。分词是使用最为持久的“complement”成分。古英语的变格远比现代英语完备,在使役构式的分词成分中,语义汇合的现象非常明显,如:

(23) Habban bat mægen & scarp sele bcigean (OE2)

have that great & sharp hall taken

‘have that great and tall hall taken’

例(23)的“bcigean”以后缀“-an”标注分词属性,是古英语中的常见做法。除后缀“-an”,古英语中还有一部分动词通过加前缀(如 ge)的方法来完成分词化。这些前缀和后缀中原有的“all collective”或者“intensive force”的语义已经和动作语义发生了汇合。这类语义汇合在系统中提供了更多的语法空位,有利于提升构式的能产性。

#### 3.4 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的关系

为了方便讨论,对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的分析相对独立。但是语言演变中,横向组合关系和纵向聚合关系一定会相互影响,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不可能截然分开。因此,我们需要考虑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之间存在着怎样的关系。

首先需要明确的是,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是否有程度上的差异。具体到本研究,需要观察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中的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上是否有所不同。对前文的讨论不难发现,被动构式的语义凝聚程度比使役构式要低。被动构式的“be”成分失去了早期的“拥有”义项,逐步凝聚为助动词,而V成分则经历了从“过程”+“结果”双义项到“过程”单义项的转变。在使役构式中,“have”成分的语义由“拥有”“操控”和“导致”三种类型逐步聚焦于“导致”一类。与之同步,“complement”成分的语义也经历了由“名物”“性状”和“过程”并存到以“性状”为主的凝聚过程。仅就涉及义项的多寡而言,使役构式的语义凝聚程度明显超过了被动构式。而且,使役构式的语义凝聚过程更为复杂,涉及了古英语演变多个时期的连续变化,至少涉及三个以上的阶段。被动构式语义凝聚的时间边界更为清晰,基本可以区分为OE和ME两个阶段。综合上述两点,古英语中使役构式的语义凝聚程度明显高于被动构式。

就语义汇合而言,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程度也有所不同。被动式的两个核心成分“be”和“V”的语义已经高度汇合,甚至可以作为一个整体被其他成分修饰。在现代英语中,被动式“be+V”的结构已经很少被看作两个完全独立的成分,其中的



“be”成分已经弱化为助动词,只起引导作用。使役构式的核心成分“have”和“complement”成分一直没有实现语义彻底汇合。“Have+NP+complement”结构并没有实现整体固化,也很难被其他成分修饰。因此,使役构式的语义汇合程度明显低于被动构式。综合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情况,我们不难发现,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有不同的程度。篇幅所限,本文的研究对象仅限于英语中的两个构式。如果将视野扩大到汉语中,同样可以观察到各类构式的演变过程中出现了不同程度的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杨延宁,2020)。因此,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作为衡量语义变化的两个指标,在不同类型构式的演变中有不同的程度。

明确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有程度差异,接下来需要考虑的就是两者之间是否有联系。从古英语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情况看,两者之间存在着此消彼长的关系,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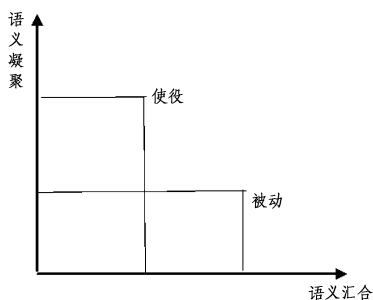


图2 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中的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

图2表明,使役构式演变中语义凝聚程度较高,而语义汇合的程度较低。被动构式的情况刚好相反,语义凝聚程度较低,语义汇合程度较高。换言之,纵向聚合轴和横线组合轴的语义变化在同一个构式中呈现出了相反的趋势。出现这一现象的内部逻辑在于,语义凝聚程度越高,语法成分的语义越抽象,语法功能越简单。高度抽象必然导致语义成分的组合能力下降,因而不易出现稳定程度较高的语义汇合。从另一个角度看,一旦语义成分之间实现高度汇合,就会产生更强的整体性,构式的结构变得非常稳定。这种情况下,构式内部成分不需要进一步实现语义凝聚。可以说,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作为构式演变中的两个核心推动力,相互平衡、相互制约,共同约束了构式演变的方向。当然,上述论断是在分析古英语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演变的基础上得出的,研究对象的数量有限。因此,只能作为一个探索性的结论。作者正在开展古汉语和古英语中多种构式的演变过程研究。该结论的可靠性会在相关研究中不断进行验证。

#### 4. 结语

本文为语言演变研究中长期悬而未决的语义问题提供解决方案,在理论层面和分析层面都进行了突破。在理论层面,本研究明确提出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是语义演变的核心机制。为验证这一观点,本研究借助古英语语料,对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的演变过程开展实证研究,重点观察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是否存在。该做法突破了语言演变研究中研究对象单一和量化分析匮乏的限制,能更好地呈现构式演变中的语义变化轨迹。以实证研究为基础,本研究进一步探索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之间存在着怎样的内在联系。

实证分析的结果表明,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在古英语中的使用频率有较大差异,前者达到了后者的五倍。但是,两类构式的演变过程中,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的趋势却是一致的。可以说,这两类机制是构式内部核心成分语义变化的主要推动力。将被动构式和使役构式加以比较,其中的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呈现出程度上的差异。被动构式核心成分“be”和“V”之间实现了高度的语义汇合,“be+V”结构的整体性逐步增强,构式能产性提升。语义汇合带来的能产性提升在使役构式中亦有体现,但是程度较低。使役构式中的“have”和“complement”成分本身就是语义汇合的结果,但是它们之间的语义汇合程度不及被动构式的“be”和“V”成分。因此,使役构式的能产性达不到被动构式的水平。语义凝聚的情况则刚好相反。被动构式中的“be”和“V”成分经历了义项上“二选一”的过程,而使役构式的“have”和“complement”成分都经历了“三选一”的义项压缩过程,语义凝聚程度更甚。从这个意义上讲,使役构式的抽象性比被动构式更高。依据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在两类构式中此消彼长的现象,本研究推断语义凝聚和语义汇合在语义演变的整体路径中相互制约,共同规划了构式演变的方向。该观点当然需要未来更多构式演变分析的检验,但为语义演变研究提供了全新的思路。

#### 参考文献

- [1] Bybee, J. L., Perkins, R. & W. Pagliuca.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
- [2] Derrig, S. *Metaphor in the Color Lexicon* [G] // D. Farkas, W. M. Jacobsen & K. W. Todrys (eds.). *Papers from the Parasession on the Lexicon*. Chicago: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1978: 85-96.
- [3] Duffley, P. *The English Infinitive* [M]. London: Longman, 1992.
- [4] Givón, T. *The Pragmatics of De-transitive Voice: Functional and Typological Aspects of Inversion* [G] // T. Givón (ed.). *Voice and Inversio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4.
- [5] Givón, T. & L. Yang. *The Rise of the English Get-passive* [G] // B. Fox & P. J. Hopper (eds.).

- Voice: Form and Functio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4.
- [6] Goldberg, A. E. *Constructions: A Construction Grammar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
- [7] Goldberg, A. E. *Constructions at Work: The Nature of Generalization in Language*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 [8] Haspelmath, M. Why is Grammaticalization Irreversible? [J]. *Linguistics*, 1999(37): 1043-1068.
- [9] Kemmer, S. & A. Verhagen. The Grammar of Causatives and the Conceptual Structure of Events [J]. *Cognitive Linguistics*, 1994(2): 115-156.
- [10] Mitchell, B. *Old English Syntax: 2 vols* [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5.
- [11] Partee, B. H. *Compositionality in Formal Semantics* [M]. London: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2004.
- [12] Saussure, F. *de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M] // C. Bally & A. Sechehaye. New York: McGraw-Hill, 1959.
- [13] Shibatani, M. Passive and Related Constructions: A Prototype Analysis [J]. *Language*, 1985(3): 821-848.
- [14] Stern, G. *Meaning and Change of Meaning* [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68.
- [15] Traugott E. C.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NP of NP Constructions [G] // A. Bergs & G. Diewald (eds.). *Constructions and Language Change*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2008.
- [16] Traugott, E. C. & R. B. Dasher. *Regularity in Semantic Change*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 [17] Viberg, A. The Verbs of Perception: A Typological Study [J] *Linguistics*, 1983(1): 123-162.
- [18] Williams, J. M. Synaesthetic Adjectives: A Possible Law of Semantic Change [J]. *Language*, 1976(2): 461-478.
- [19] Ziegeler, D. P. & S. Lee. The Action for Result: Metonymy in Singaporean and Malaysian English [G] // A. Barcelona, K. U. Panther, G. Radden & L. L. Thornburg (eds.). *Metonymy and Metaphor in Grammar*. New York: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2009.
- [20] 王力. *汉语史稿*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0.
- [21] 杨延宁. 语言演变研究的系统功能模式: 以古英语使役构式和古汉语动结构式分析为例 [J]. *中国外语*, 1999(3): 117-128.
- [22] 杨延宁. 基于古英语语料的使役构式演化研究 [J]. *英语研究*, 2019(1): 34-47.
- [23] 杨延宁. 汉英被动构式演变的异与同 [J]. *现代外语*, 2020(3): 95-107.

责任编辑: 蒋勇军

## 批评认知语言学视角下“一带一路” 多语话语体系探索

张 辉

(南京师范大学 外国语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7)

**摘 要:** 本文旨在提出批评认知语言学视角下“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的综合研究框架。在有选择的文献综述基础上, 本文指出这一综合研究框架需要探索的研究话题, 其中涉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的文化坐标的比较研究、话语空间构建中语言到世界、世界到语言的适应方向及态度表达研究、话语体系中叙事结构的探索 and 比较、话语体系文体学和话语概念化的比较研究、话语体系中不同框架化模式研究、公共话语接受的对比研究以及多语话语体系模式的构建研究等。本文还提出, 这一综合研究框架应该运用语言学、话语分析、心理学、哲学和认知科学的理论和观点, 综合采用多种研究方法, 系统和全面地探讨多语话语体系构建的规律和特征, 探究中国特色的公共话语体系模式以及中国在国际上话语权建构的途径。

**关键词:** “一带一路”; 多语话语体系; 话语分析; 批评认知语言学; 跨学科

### Exploring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of “One Road and One Belt”: A Perspective of Critical Cognitive Linguistics

ZHANG Hui

**Abstract:** The paper aims to propose a comprehensive research framework for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of “One Road and One Belt”. On the basis of selective literature review, the paper proposes the research topics that the framework needs to explore, involving the contrastive investigation of Cultural Coordinate System for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directions of fit from language to world and from world to language, attitude expression research, investigation and contrastive analysis of narrative structures, stylistics and discourse conceptualizations, public discourse reception, and

---

**作者简介:** 张 辉, 男, 南京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特聘教授, 博士, 博导, 主要从事认知语言学研究。

building the model of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etc. The paper further points out that this comprehensive research framework should employ the theories and ideas of linguistics, discourse analysis, psychology, philosophy and cognitive science, systematically and fully probe into the regularities and features of building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adopting multiple research methods, and explore the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s well as the approach to internationally establishing Chinese discourse power.

**Key words:** “One Road and One Belt”; multilingual discourse systems; discourse analysis; Critical Cognitive Linguistics; interdisciplinary

## 0. 引言

一个国家的话语体系体现在该国所实施的公共话语实践之中,代表国家和政府政策的精神和宗旨。话语体系包括四个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关联的组成部分:话语空间(discourse space)、话语策略、话语目的和话语参与者(包括话语产出者和话语消费者)。话语空间的构建受到具体话语策略的影响,而不同话语策略的实施在很大程度上帮助构建不同的话语空间;话语空间构建和话语策略的实施都需要话语参与者从中参与并相互作用。话语空间、话语策略和话语参与者共同为达到话语目的做出贡献,探究一个国家的公共话语体系就是探讨该国话语空间、话语策略、话语参与者与话语目的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的批评认知语言学的目标是:通过不同的研究方法如内省法、语料库、实验法和民族志研究法探讨“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的话语体系,从社会认知的角度对比“一带一路”主要国家(包括越南、马来西亚、泰国、新加坡、美国、法国、西班牙和俄国等)话语体系之间的异同(van Dijk, 2008, 2014),提出新时代中国特色多语话语体系的模式,提高我国在世界上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话语体系的核心是话语空间的建构,我们把话语空间看作一个综合的文化坐标系(Cultural Coordinate System 或 CCS)(Levinson, 2003; Chilton, 2004, 2014; Kaal, 2017),探讨文化坐标系在话语空间构建中的作用,具体我们将开展“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的话语文化坐标系的比较研究、公共话语空间构建中语言到世界、世界到语言的适应方向(direction of fit)以及态度与情态表达的研究(Searle, 2010)、叙事结构比较研究、话语文体学和话语概念化的比较研究(Hart, 2010, 2011, 2014, 2018a; Chilton, 2004, 2014)。

批评认知语言学(Critical Cognitive Linguistics)也被称为认知语言学的批评话语研究(Cognitive Linguistic Critical Discourse Studies 或 CL-CDS),是批评话语研究领域最新的研究方向之一(Hart, 2014; Chilton, 2004; 张辉、江龙, 2008; 张辉、杨艳琴, 2019; 张辉、颜冰, 2019; 张辉、张艳敏, 2020)。批评认知语言学探究人们在理

解话语中所包含的认知—符号过程以及在构建知识与行为合法化的过程中这些认知—符号过程所起到的作用(Hart, 2018a)。与其他的批评话语研究不同的是,批评认知语言学强调意义建构的概念本质,关注模拟概念结构和过程,这些由话语所唤起的概念结构和过程构成了所描述事件和情景的意识形态化的理解。批评认知语言学是认知语言学与批评话语研究的融合。它关注的是言语使用(usages)和其引起的相关联的概念结构以及这些概念结构在话语语境中所承担的意识形态或合法化的功能(legitimizing functions)。批评认知语言学的兴起一方面反映认知语言学研究的“社会转向”,同时在另一方面也体现了批评话语研究的“认知转向”。

本文的主要目的是:从批评认知语言学的角度提出“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综合的研究框架。首先我们有选择性地综述国内外相关研究的现状,在本文第二节提出“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构建所涉及的研究话题,在第三节指出这一研究的研究路径,最后总结本研究需要实现的整体与具体目标。

### 1. 本研究国内外的研究现状

目前学者们没有从批评认知语言学的角度探讨多语话语体系(话语空间、话语策略、话语参与者和话语目的)的建构,更没有将其作为一个主要的研究对象进行全面考察。大多前人研究都是针对话语体系的某一方面,要么针对话语策略(批评隐喻分析),要么针对话语空间的建构(Lakoff, 1996; Chilton, 1996; Musolff, 2016; Charteris-Black, 2004; Koller, 2004; Goatly, 2007)。

研究成果非常多的是批评隐喻分析(Critical Metaphor Analysis)。隐喻研究与批评话语分析的结合,引起了“隐喻研究的政治化”趋势。莱考夫(Lakoff)(1996, 2002)首次采取隐喻认知模式描写美国政治。他指出,在政治中,隐喻塑造我们的道德。至少在美国,许多共和党人和民主党人士在谈论道德和政治时表现出两种不同的家庭观。他们都认为,国家是一个家庭,但在家庭组织结构上表现出不同的隐喻认知模式。一种隐喻模式是共和党人所偏爱的“严厉的父亲”家庭模式。另一种是符合左翼价值观的“抚养型父母”家庭模式。两种隐喻认知模式反映了两种不同的政治世界观。

西昂基(Cienki)(2005, 2016)在莱考夫提出“严厉的父亲”与“抚养型父母”隐喻家庭模式的基础上做了一个实证的研究,他的研究基于一个四万多词的语料库,来自2000年布什和戈尔的总统候选人辩论。他预测,布什会使用更多的“严厉的父亲”的隐喻,而戈尔则会使用更多的“抚养型父母”的隐喻。这一实证研究不仅考察双方使用的语言,而且还探讨手势在表达隐喻中的作用。这一研究验证了作者的预测。穆索尔夫(Musolff)(2016)提出了隐喻场境(metaphor scenario)这一范畴,并用这一范畴研究欧盟的政治话语。

再其次是针对话语空间的单一的研究。奇尔顿(Chilton)(2004)提出,概念化的指称性理据模式可以解释语篇中的意义建构和语用形式定位,两者都是基于价值的主体间一致性。这一模式被称为话语空间理论。该理论认为,在话语中,我们会在思维中建立某种形式的、话语所描写的世界在概念上表征的心理空间,即话语空间。话语空间是一个三维的几何坐标系,其中心是指称中心(deictic center),交汇于指称中心的三个轴是空间—社会轴、时间轴和评估轴(包括情态和价值轴)。在话语空间中,我们通过在每个轴上定位话语实体之间的关系,以及话语实体与指称中心之间的关系,构建话语世界(discourse world),每个轴表征着与指称中心相对距离的刻度。指称中心表征着说话人或听话人在社会/空间、时间、认识情态和价值轴上目前的视角。确定指称中心周围的区域即表征说话人和听话人社会空间、时间认识 and 价值的立场和观点。大部分的话语空间的研究也都是用于政治话语和公共话语的研究(Kaal,2017;Holland,2018)。

趋近化理论(Proximization Theory)(Cap,2013)是话语空间理论的进一步发展,也是最近几年研究的热点。趋近化是一种话语策略,其主要目的是把物理上和时间内较远的事件与状态(包括较远的敌对意识形态)呈现为对说话人/写作者与听话人/读者有负面的随之发生的影响,把距离远的话语实体(discourse entities)投射为逐渐侵占说话人/听话人的近身区域,引起他们的警觉,从而提高防范意识并采取措施防止侵占的发生。这一策略的目的是使说话人/写作人的行动和政策合法化以消除负面的、“国外的”、“外来的”与“对立的”实体的影响。趋近化理论大多用于政治话语以及其他的公共话语或媒体话语(Cap,2017)。

前人的研究在研究方法上都是比较单一的,且绝大多数的研究都是以话语产出者为视角,探讨话语产出中的话语策略和话语空间的建构,很少关注话语消费者的视角,探讨话语消费者在话语理解或接受时的心理表征和认知过程(Browse,2018a)。

批评话语分析最近几年非常重视把“三角测量”作为其主要的的方法论原则,最近的研究方法产生了重要的转向。为了维护三角测量的承诺,批评话语研究采用了跨学科的研究视角,把细致的话语分析与历史、哲学、政治理论、社会学、语料库语言学和认知科学的实验方法结合起来(Hart,2014,2018a)。

综上所述,前人研究存在以下不足:①大多数的研究理论单一,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分析理论框架,忽视了话语体系的综合研究;②前人使用的研究方法也比较单一,大部分是内省的方法,很少使用语料库和行为实验的方法,不重视话语消费者的视角;③前人的研究很少涉及“一带一路”国家公共话语体系的系统对比;④缺少多语种与文化的话语体系模式的建构。

本研究的理论价值在于提出多语话语体系的模式与综合的分析框架,关注多

语种之间话语空间、话语策略、话语参与者与话语目的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此外,本文探讨基于涉身认知的短时记忆中指称性坐标系的话语空间与同样基于涉身认知的长时记忆中的框架空间的构建,并使用人类经验中普遍的意象图式作为统领两种空间的结构化组织原则,勾画出以人类普遍思维方式与文化独特性思维方式相互作用的话语空间构建的全景,丰富和发展了话语分析的理论框架,为我们了解中西话语构建的认知过程提出开拓性的理论解释。

“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建构的批评认知语言学采用多种研究方法(包括以理论分析和语料分析支持的内省法、以小规模和大规模语料为基础的语料库和心理学的行为实验法)系统和深入地研究中美、中英、中法、中西和中俄公共话语之间相同和不同的话语空间构建规律与特点。本研究也是较大规模的、综合的和创新的话语分析研究,试图把话语产出者与话语消费者的视角结合起来,为话语表达和理解采取立场和世界观构建的分析提供一个有效的途径。

本研究的应用价值在于探索中国在公共话语领域建立话语权的有效路径以及中国特色的多语话语体系的建立。中国特色的话语空间的构建涉及中国传统文化的元素,如何使这些文化特色的话语空间逐渐被国际所接受成为国际公认的固定概念(语义)范畴,是我们探讨“一带一路”国家话语体系的最终目标,也为我国建立“人类命运共同体”打下坚实的基础。

## 2. 批评认知语言学视角下“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建构的研究话题

“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的批评认知语言学旨在探讨中国与“一带一路”主要国家(包括越南、马来西亚、泰国、新加坡、俄罗斯等)话语体系的构建,比较各国在公共话语空间建构中不同的文化和社会类型,探索各国话语体系在思维方式和表述方式上的差异,更加清楚地了解不同文化和语言中采取立场意识形态和世界观构建的异同,从而建立新时代多语话语体系的模式。具体而言,“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建构的批评认知语言学探讨各国公共话语在文化坐标系构建、适应方向(direction of fit)(语言与社会之间相互作用的方向)、叙事结构、话语文体学与话语概念化、框架化以及社会认知的差异和相同之处。对这些方面的探讨为我们了解“一带一路”国家公共话语体系中采取立场、意识形态世界观构建的方式提供有效的和系统的研究范式。在以上研究的基础上,我们探究建立我国国际公共话语权的途径,构建中国特色的多语公共话语体系,建立我国在国际公共话语领域中的话语权与新时代多语话语体系的模式。

“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建构的批评认知语言学探讨“一带一路”国家话语体系构建的异同。根据认知语言学的观点,我们采用空间认知基本性(the primacy of spatial cognition)的原则,探讨话语空间的文化坐标系(Chilton, 2004, 2014; Kaal,



2017)的文化差异。具体的研究问题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到底哪些因素和成分构成了“一带一路”国家话语体系的异同?话语体系如何构成不同的心理表征和世界观(worldviews)?其话语的世界观在思维方式和表述方式上到底有何不同?在表达世界观的空间、时间和态度结构(Space, Time and Attitude Structure)的文化坐标系中到底哪些差异能揭示导致中西方话语在观念和意识形态上的差异?长时记忆和短时记忆中的知识如何对中西方话语空间的构建产生影响?话语消费者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公共话语体系的接受程度如何?如何构建多语话语体系的模式?具体我们将探讨以下八个方面的问题。

(1)“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的文化坐标系的比较研究。探讨和比较“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文化坐标系的差异以及话语所构建的不同的世界观本体(worldview ontology)。莱文森(Levinson)(2003)的语言人类学为空间坐标系的文化变量提供了证据,其研究在时间和空间的参照框架中连接认知、语言和社会。塞尔(Searle)(2010)从社会交际的视角研究语言使用,论述了在社会世界建构中言语行为言外力和适应方向(这个术语指的是语言到思维或思维到语言不同的适应方向)。在以上两个理论中,世界观都是文化所特有的坐标系起到重要的参照框架,换言之,不同的文化趋向于使用表征不同视角的坐标系,因此称为文化坐标系。

莱文森(2003)通过对不同文化的研究区分了三种不同类型的坐标系:①绝对坐标系(Absolute coordinate)(以环境为中心,如以东、南、西、北为坐标);②固有坐标系(Intrinsic coordinate)(以物体为中心,如左右、上下、前后);③相对坐标系(Relative coordinate)(以观察者为中心),不同的文化选择不同的坐标系。汉语、英语、法语、越语、泰语、西班牙语和俄语的话语中,由于文化的不同,选择不同的坐标系定位其话语实体。这一点值得我们比较和探讨它们之间的差异,因为不同的文化坐标系对世界观和意识形态的建构起到了决定性作用。

(2)“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空间构建中语言到世界、世界到语言的适应方向以及态度表达的研究。塞尔(2010:28)提出,适应方向包括两个相反的关系,一是语言到世界的适应方向,指真实的物理世界的事件和事态;二是世界到语言的适应方向,表达主观欲望和意图性,创建一种社会和抽象的世界的事态。这两种适应方向反映在文化坐标系上是指空间和时间轴指称中心的改变,空间和时间参照框架的指称中心的转换。适应方向是基于社会认知的熟悉性和确定性之间的关系,并从社会认知中诱发出趋向非事实或将来的意图。从文化坐标系的角度,物体和事件趋近身体的方向是从世界到思维的视角,而远离身体的方向是从思维到世界的视角,选择不同的适应方向意味着构建不同的话语空间,揭示了作者的意图性与意识形态。

世界观的本体根植于空间与时间的方位,适应方向或态度在情态或价值的轴

上调节到指称中心的距离和接近度,认识情态和道义情态在确定性与必要性的刻度上表达态度的力-方向(force direction of attitude)。在话语空间中,态度也包括建构行动意图的情感力。认识、道义和情感情态共同服务于一个目的,并相互支持调节意图性的强烈程度。

(3)“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中叙事结构的比较研究。叙事的认知功能是,叙事的序列可以通过文化所特有的坐标系进行构建。空间参照可以建立物体、行为者与地点之间的因果关系,创建了空间与时间上丰富的整合,即巴赫金所说的“叙事结构”。

时间作为一个叙事成分,可以测量时间的瞬间和方向,引导一个场景的展开,为叙事增添动态性。叙事的五种不同类型随着语言和文化不同而产生变化,其中包括了不同文化所独有的框架和脚本,具体包括:①不同的组块经验;②不同的因果关系的输入;③不同处理典型化问题的方式;④不同的排列序列的行为;⑤不同的知识分布的方式。叙事的序列性从指称的时间和空间框架中产生,不同文化的不同的叙事序列性可以产出不同的世界观。“设置场景”的空间和时间模式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比较研究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话语在说写者和听读者注意范围内渗透着过去、现在与将来之间的因果关系。以时间和空间为基础的叙事结构协调作者的立场和观点以及未来的视角和理想,因此不同的叙事结构会产生不同的立场、观点与意识形态。

(4)“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文体学和话语概念化的比较研究。通过比较中西方社会科学话语微观层面的语言文体特征,我们可以发现在意义建构中不同语言的词汇和句法的变体。话语和篇章衔接的文体特征反映了不同的论证方式,其他的文体和概念化特征也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作者的立场、观点和世界观。

学者们在系统功能语言学中,运用关联理论和叙事符号学探讨话语的文体特征,揭示抽象话语构式中的变异如何导致不同的世界观。系统功能语言学也可以与认知语言学结合起来,探讨概念话语特征的变化如何影响话语空间的认知组织形式,如何影响在话语空间中构建不同的世界观和意向性。

(5)“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中不同框架化模式的研究。框架化(framing)是人类最基本的思维操作,其中最普遍的就是隐喻。隐喻使用我们熟悉的来源域为不熟悉的目标域提供框架,从而使我们能容易地理解目标域。话语中最常用的来源域是我们的身体与物理世界相互作用中所形成的意象图式(image schemas)(Johnson, 1987, 2016)。意象图式隐含在话语中为我们理解抽象和复杂的社会问题提供了基础。

意象图式在话语空间中主要作为模拟装置(simulation device)(Holland, 2018),我们需要探索意象图式在中西方话语空间的构建中所起到的不同作用,以

及中西方话语中词汇和语法构式所唤起意象的图式如何在话语空间的构建中起到不同作用。一般情况下,意象图式在话语空间中起到三种作用:①意象图式作为空间建构者(space builders)在心理空间中创建新的场境,这些意象图式形成场境,为话语内容提供概念背景;②意象图式作为话语内容移动者(content movers)在心理空间中创建新的情节,意象图式所标示的话语内容的方向和强度决定着话语中的行为顺序;③意象图式作为注意力指针(attention pointer)在话语空间中引导读者或听者的注意力,改变现有的话语内容并把听读者的注意力吸引到说写者想要他们关注的地方。

(6)长时记忆与短时记忆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空间建构的影响研究。话语空间的构建中一个容易忽视的现象是离线的固定概念(或语义)范畴的形成,这种固定的概念范畴一旦形成便储存在人们的长时记忆中,人们的这种社会认知(van Dijk, 2008, 2014)对不同国家的话语空间会产生重要的影响。

储存在长时记忆中的固定概念(语义)范畴随着不同的文化而不同。例如,中国传统文化中的许多固定概念(语义)范畴都是典籍,携带着中国传统文化的涵义。例如,习近平主席善于用典,他在讲到密切联系群众时引用了闪耀着中国古代先民的民本思想光芒的典故(如夏禹、商汤、周武王、孔子、孟子、荀子、贾谊、李世民、张居正等人的“敬民”“爱民”“亲民”“富民”等)。如何发挥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概念范畴构建,是值得我们探讨的重要问题之一。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中现存着不同的社会文化认知,这些社会文化认知是如何形成的?又如何在线的话语空间建构中起作用?这将是本研究探讨的重要方面之一,对我们了解“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空间构建中的差异,建立具有中国特色且被国际上都接受的固定概念(语义)范畴,促进中西方社会科学的文化交流至关重要。

(7)话语消费者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公共话语接受(acceptation)的对比研究。从文献综述中我们可以看出,批评话语研究大多数是话语产出者的视角,很少有学者是从话语消费者的视角(Browse, 2018)进行研究。我们认为,从批评认知语言学的角度探讨多语话语体系可以采用心理学中的有声思维报告(think aloud verbal protocol)(Ericsson & Simon, 1993)探讨话语消费者在理解(接受)话语时所产生的心理表征、复杂的认知过程(Tenbrink, 2020)以及话语消费者对话语产出者的可信度(ethos)、文本的逻辑性(logos)与话语消费者的情感(pathos)(Browse, 2018)。

(8)新时代中国特色多语话语体系模式的构建研究。在详细并系统探讨以上七个问题的基础上,我们试图构建中国特色多语话语体系的模式,探讨多语种与多文化环境中话语参与者在构建话语空间、话语策略与话语目的时的异同以及它们

之间相互作用关系。其目的是建立中国公共话语体系跨语种之间的可接受性,说服力与适用性,提高中国在世界上的话语权。

以上所探讨问题之间的关系,可以用图1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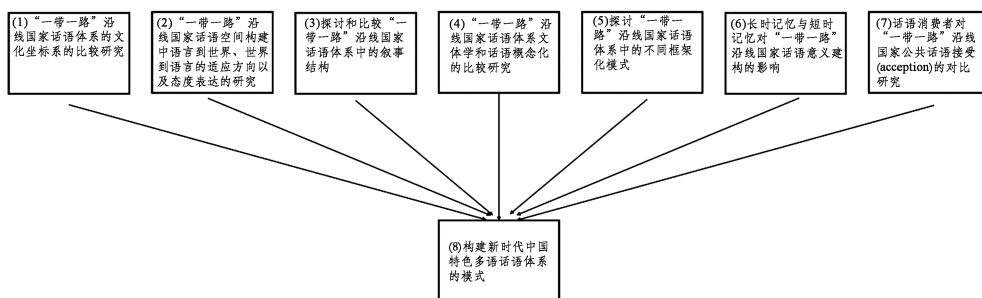


图1 研究问题之间的关系示意图

### 3. “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构建的研究路径

“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构建的研究路径是:采用跨学科、多视角和多方法的研究范式探讨和比较中国和“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公共话语体系构建的规律和特征。具体而言,借鉴语言学(认知语言学、系统功能语言学与语用学)、认知科学、哲学和心理学的理论和概念,并在此基础上整合这些理论和概念,形成不同的跨学科、跨理论和多种研究方法并用的研究框架或范式,从语言表述特征、人的普遍以及文化特有的思维方式入手,深入详细地探究话语体系构建的普遍和文化独有的规律和特征,并在这一研究的基础上,探索中国特色的公共话语体系的模式,为建立中国在国际上的话语权打下坚实的基础。

具体而言,我们采用内省法、语料库和行为实验的方法。首先我们采用内省法在一定数量语料的基础上提出一个结合长时记忆和短时记忆加工、以体验认知(embodied cognition)为基础的综合理论分析框架,即文化坐标系的综合分析框架。我们采用小型和大型语料库,使用统计建模(statistical modeling)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语料进行详细和系统的分析。另外,最近几年在话语分析中开始使用行为实验的方法诱导出不同人群对某一话语语料的认识和情感反应(Hart, 2014, 2018b)以及话语消费者对可信度、逻辑性和情感性的接受程度(Browse, 2018)。在研究过程中我们也采用这一实验方法。

在“三角测量”原则和跨学科研究指引下,批评认知语言学不再局限于单一、孤立的语篇,而是通过语料库和心理实验等方法探讨语篇中语言选择所引发的意识形态和社会符号学功能。语料库方法通常探究语言产出规律,洞察语言使用模式;实验方法通常收集“实验室内”读者的反应,突破过度主观的阈限,以增加话语

研究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语料库语言学研究的假设是,研究大型语料库中的词频和搭配能揭示通过其他方法难以意识到的语言真相(Stubbs, 1996: 82, 2001: 62; Channell, 2000; Hunston et al., 2000; Charteris-Black, 2004: 32)。较早引入语料库的 CCL 研究领域是批评隐喻分析(Charteris-Black, 2004, 2011; Musolff, 2006, 2016)。查特里斯·布莱克(Charteris Black)(2004)详细分析了政治话语、新闻话语和宗教话语三个语类下的多种隐喻。穆索尔夫(2006, 2016)基于 20 年间建成的 100 多万词的语料库进行批评隐喻研究,创立了“五步隐喻识别程序”,提出隐喻的情景分析,识别出政治话语中的四种主要源域:战争、家庭、身体和人,阐明隐喻如何成为政治语境下从语言到行动的媒介。这对于在不同的社会文化语境下辨识、解读某些常用的隐喻发挥了重要作用。

趋近化理论是将语料库计量方法引入话语空间理论而发展起来的一种社会—语用—认知批评范式。趋近化被定义为一种抽象的识解操作,是说话人把话语空间中的外围实体侵犯话语空间中心实体概念化的过程(Cap, 2013: 3; 2015)。该理论基于具体词汇—语法统计提出了空间—时间—价值趋近模型,分析这种概念化如何实现。虽然卡普(Cap)(2013)对语料库分析工具的实际操作缺少相应的论述,但不可否认的是,通过语料库定量方法解构话语空间,也能使其成为一个前所未有的、非常精细的模型。也有学者尝试把语料库与语义学和批评话语分析融合起来,多角度聚焦某个话语现象。比如斯特化诺维奇(Stefanowitsch)(2019)聚焦德国“难民危机”语境下的语言问题之一——德语“Flüchtling”(难民)一词的语义,通过大型语料库分析,将该词的三层含义及关于难民的隐喻进行比对,探讨少数公众人物感知的和凝固化了的语义之间的差异。这样的多方验证为深入考察公共话语中某个词的社会认知进行了有益的尝试。

哈特(Hart)(2016, 2018b)认为,虽然 CDS 在细致的文本分析中已经整合其他学科方法,包括历史学、社会学、语料库语言学等,但是还缺少通过实验方法进行“三角测量”。因此他将心理实验引入批评认知语言学,进行了三项开创性的研究,即激活事件框架的语法构式对责任归咎与攻击性感知的影晌(Hart, 2016);火的隐喻的框架效应(Hart, 2018b)和信任建立策略对企业形象感知的影响(Fuoli et al., 2018)。第一项实验发现,对同一件暴力冲突采用不同的语法构式表达,即转移构式(transactive)和交互构式(reciprocal)激活不同的事件框架,导致读者对同一事件的解读产生显著差异。第二项实验表明,骚乱话语中文本和/或图片中包含火的隐喻,读者均支持警察使用高压水枪,说明媒体通过语言和图片表征均能影响公众舆论。第三项实验表明,建立信任的话语策略对企业慈善和诚信感知,进而对企业否认其污点行为的可信度均产生显著影响。

批评认知语言学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目前认知语言学研究中的实证趋势

(Gonzalez-Marquez et al., 2007: XXII; 张辉等, 2018, 2019), 且显示出“流动的”研究范式势头, 正在不断形成新的、有效的协同。在这个综合的框架中, 我们需要将综合不同的方法, 对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话语体系进行详尽和系统的分析。

#### 4. 结语

“一带一路”多语话语体系构建的批评认知语言学是一种跨学科、跨理论与多种方法相结合的综合研究框架, 其整体目标是运用语言学、话语分析、心理学、哲学和认知科学的理论和观点, 综合采用多种研究方法(包括以理论分析为基础和辅以语料论证的内省法、语料库方法、行为实验法和有声思维报告), 通过设计一系列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分析的个案研究对话语体系构建的规律和特征系统进行深入和全面的探讨, 并在此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中国特色的公共话语体系模式以及中国在国际话语权建构的途径。本研究的具体目标包括: ①借鉴语言学、话语分析、心理学、哲学与认知科学的理论, 建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分析的全面的理论框架, 达到理论上的创新目标; ②深入和系统地分析中国、越南、泰国、马来西亚、美国、俄国、法国和西班牙在公共话语体系的构建规律和特征, 采用内省法、语料库、行为实验等多种研究方法, 从多个层面和视角探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的语言和概念思维特征; ③在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话语体系探讨的基础上, 构建中国特色的公共话语体系的模式, 为建立中国在世界上的话语权提出新的路径和模式。

#### 参考文献

- [1] Browse, Sam. Cognitive Rhetoric[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2018.
- [2] Cap, Piotr. Proximization: The Pragmatics of Symbolic Distance Crossing[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2013.
- [3] Cap, Piotr. The Language of Fear: Communicating Threat in Public Discourse[M].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17.
- [4] Channell, J. Corpus-Based Analysis of Evaluative Lexis[G]// S. Hunston & G. Thompson (eds.). Evaluation in Tex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 [5] Charteris-Black, J. Corpus Approaches to Critical Metaphor Analysis[M].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4.
- [6] Charteris-Black, J. Politicians and Rhetoric: The Persuasive Power of Metaphor[M].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1.
- [7] Chilton, P. Analyzing Political Discourse: Theory and Practice[M]. London: Routledge, 2004.
- [8] Chilton, P. Language, Space and Mind: The Conceptual Geometry of Linguistic Meaning[M]. Cambridge: CUP, 2014.

- [9] Chilton, Paul. *Security Metaphors: Cold War Discourse from Containment to Common House*[M]. New York/Berlin: Peter Lang, 1996.
- [10] Cienki, A. Metaphor in the “Strict Father” and “Nurturant Parent” Cognitive Models: Theoretical Issues Raised in an Empirical Study[J]. *Cognitive Linguistics*, 2005(16): 279-312.
- [11] Cienki, A. *Cognitive Linguistics, Gesture Studies and Multimodal Communication*[J]. *Cognitive Linguistics*, 2016, 27(4): 1-16.
- [12] Ericsson, K. A. & H. A. Simon. *Protocol Analysis: Verbal Reports as Data*. [M].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3.
- [13] Fauconnier, G. & M. Turner. *The Way We Think: Conceptual Blending and The Mind's Hidden Complexities*[M]. New York: Basic Books, 2002.
- [14] Fuoli, M. & C. Hart. Trust-building Strategies in Corporate Discourse: An Experimental Study [J]. *Discourse & Society*, 2018, 29 (5): 514-552.
- [15] Goatly, A. *Washing the Brain: Metaphor and Hidden Ideology*[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2007.
- [16] Gonzalez-Marquez, M., Mittelberg, I., Coulson, S. & M. J. Spivey. *Methods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2007.
- [17] Hart, C. *Critical Discourse Analysis and Cognitive Science: New Perspectives on Immigration Discourse*[M].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10.
- [18] Hart, C. Moving beyond Metaphor in the Cognitive Linguistic Approach to CDA: Construal Operations in Immigration Discourse[G]//C. Hart (ed.). *Critical Discourse Studies in Context and Cognitio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2011.
- [19] Hart, C. *Discourse, Grammar and Ideology: Functional and Cognitive Perspectives*. London: Bloomsbury, 2014.
- [20] Hart, C. *Discourse*[G]//Dabrowska, E. & D. Divjak (eds.). *Handbook of Cognitive Linguistics*. Berlin: De Gruyter Mouton, 2015.
- [21] Hart, C. Event-frames affect Blame Assignment and Perception of Aggression: An Experimental Case Study in CDA[J]. *Applied Linguistics*, 2016, 39(3): 1-23.
- [22] Hart, C. *Cognitive Linguistic Critical Discourse Studies*[G]//Flowerdew, J. & J. E. Richardson (eds.). *The Routledge Handbook of Critical Discourse Studies*. London and New York: The Routledge, 2018a.
- [23] Hart, C. Riots Engulfed the City: An Experimental Study Investigating the Legitimizing Effects of Fire Metaphors in Discourses of Disorder[J]. *Discourse and Society*, 2018b, 29(3): 279-298.
- [24] Hart, C. Introduction[G]//C. Hart (ed.). *Cognitive Linguistic Approaches to Text and Discourse: From Poetics to Politics*.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19.
- [25] Holland, J. J. *Mental Models in Manifesto Texts: The Case of Students for a Democratic Society and Weatherman*[D]. Ph. D. Dissertation, Lancaster University, 2018.
- [26] Johnson, M. *The Body in the Mind: The Bodily Basis of Meaning, Imagination and Reason*[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7.

- [27] Johnson, M. *Embodied Mind, Meaning and Reason: How Our Bodies Give Rise to Understanding* [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17.
- [28] Kaal, B. *Worldview and Social Practice: A Discourse-space Approach to Political Text Analysis* [D]. Ph. D. Dissertation, Vrije Univeriteit, 2017.
- [29] Koller, V. *Metaphor and Gender in Business Media Discourse: A Critical Cognitive Study* [M]. Basingstoke: Palgrave, 2004.
- [30] Lakoff, George. *Moral Politics: What Conservatives Know That Liberals Don't*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6.
- [31] Levinson, S. *Space in Language and Thought*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32] Musolff, A. Metaphor scenarios in Public Discourse [J]. *Metaphor & Symbol*, 2006, 21(1): 23-38.
- [33] Musolff, A. *Political Metaphor Analysis: Discourse and Scenario* [M]. London: Bloomsburg, 2016.
- [34] Searle, J. *Making the Social World: The Structure of Human Civilization*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 [35] Stefanowitsch, A. A Usage-based Perspective on Public Discourse: Towards a Critical Cognitive Linguistics [J]. *Yearbook of the German Cognitive Linguistics Association*, 2019, 7(1): 177-200.
- [36] Stubbs, M. *Text and Corpus Analysis* [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96.
- [37] Stubbs, M. *Words and Phrases: Corpus Studies of Lexical Semantics* [M]. Oxford: Blackwell, 2001.
- [38] Tenbrink, T. *Cognitive Discourse Analysis* [M]. London: Routledge, 2020.
- [39] van Dijk, T. A. *Discourse and Context: A Sociocognitive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 [40] van Dijk, T. A. *Discourse and Knowledge: A Sociocognitive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4.
- [41] 张辉, 江龙. 试论认知语言学与批评话语分析的融合 [J]. *外语学刊*, 2008(5): 12-19.
- [42] 张辉, 杨艳琴. 认知语言学的“三个轴线”与“三个层面”——第14届国际认知语言学大会侧记 [J]. *山东外语教学*, 2018(2): 10-23.
- [43] 张辉, 颜冰. 政治冲突话语的批评认知语言学研究——基于叙利亚战争话语的个案研究 [J]. *外语与外语教学*, 2019(4): 14-27.
- [44] 张辉, 杨艳琴. 批评认知语言学: 理论基础与研究现状 [J]. *外语教学*, 2019(3): 1-11.
- [45] 张辉, 张艳敏. 批评认知语言学: 理论源流、认知基础与研究方法 [J]. *现代外语*, 2020(5): 628-640.

责任编辑: 朱晓云



# 礼貌原则视域下会话契约观研究

——以外交话语为例

赵永峰

(西南大学 外国语学院, 重庆 400715; 四川外国语大学 研究生院, 重庆 400031)

**摘要:** 礼貌原则既是语用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也是语用学研究的重大成就。自布鲁斯·弗雷泽(Fraser, 1990)提出礼貌研究四大范式(社会规约观、会话准则观、面子维护观和会话契约观)以来,礼貌原则的研究取得长足进步,但这四种范式没有得到平等对待,例如学界对前三种范式的研究较多,而忽视了会话契约观。本文以外交话语为研究语料,以相关问卷调查结果为数据支撑,考察会话契约观建构的认知过程,阐释会话契约观的权利义务协调准则、语境变量谈判准则、机构规范准则和契约礼貌准则,从而探析会话契约在外交话语中维护貌似不礼貌的礼貌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关键词:** 礼貌原则;语用;会话契约;外交话语

## A Study of Conversational Contract View in the Perspective of Politeness Principle: An Analysis Based on Diplomatic Discourse

ZHAO Yongfeng

**Abstract:** Politeness principle is not only an important content in pragmatic research, but also a significant achievement in the field. Since Fraser (1990) proposed the four approaches to politeness research (social norm view, conversational maxim view, face-saving view and conversational contract view), the research on the politeness principle has made great progress. However, these four paradigms are not treated equally. For example, there are many researches on the first three paradigms, while the academic circle ignores conversational contract view. This paper, taking

---

**作者简介:** 赵永峰,男,西南大学外国语学院博士后,四川外国语大学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硕导,主要从事认知语言学、语用学、社会语言学和语言哲学研究。

diplomatic discourse as research corpus and the statistics from a questionnaire as data support, examines the cognitive process of constructing conversational contract principle, illustrates the maxim of rights and obligations coordination, context variable negotiation maxim, the maxim of institutional norms and contractual maxim on politeness principle, and sheds light on the significant role of conversational contract in maintaining seemingly impolite politeness in diplomatic discourse.

**Key words:** politeness principle; language use; conversational contract; diplomatic discourse

## 0. 引言

人们在日常语言交际中往往要遵守礼貌原则,方可使得语言交际得以顺利进行。但在外交语域中,说话者代表的是各自国家利益,不管外交官还是新闻发言人的语言必须服务于国家利益,因此他们基于自己的政治立场,为了实现自身利益并达到自己目的,往往要通过隐、转喻认知机制,扩大、缩小或转换认知域,模糊所指对象和概念,传递冲突和威胁信息。但彼此都会留有余地,争取在对话冲突中运用语用技巧,展现外交智慧,做到斗而不破,达到季羨林先生所述的“假话全不讲,真话不全讲”,从而实现各自外交目标,服务于国家外交战略。

国家外交主管部门,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美国国务院,是一个国家实施官方外交活动的主要部门。它们的新闻发布会是对外发布外事活动信息、阐明外交政策、提出问题解决路径、塑造国家形象、阐明国家原则立场和扩大国际影响力的重要外交方式。相应地,其新闻发布会是管窥各自国家外交政策的重要途径。本文运用会话契约观理论,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和美国国务院新闻发布会中部分对话为语料,以相关问卷调查结果为数据支撑,揭示新闻发言人为了达到交际目的、实现国家战略,所采用的认知和语用策略,探析会话契约观的主要观点、语言交际实现模式和语用策略。

### 1. 研究现状与存在问题

外交部门发言人在记者会上与记者的对话是一种特殊的人际对话,有其自身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五方面:第一,它是一种代表国家和政府的立场话语;第二,它是一个国家发布权威外交信息、阐明原则立场和政策主张的重要渠道;第三,它是了解和洞悉一个国家外交政策和某个特定事件立场的重要渠道;第四,它是一种机构话语,从发言人的着装、举行的时间和地点,到发言人的权利和义务都有规范的管理;第五,它貌似是在记者和发言人之间进行,但对话往往要涉及第三方,是一种多方参与的对话。比如中国外交部发言人与记者就美国涉台问题的对话,外交部发言人在与记者交流的同时,是告诉美国政府应该如何做,美国政府成为对话的第三方。

近年来,外交话语(包括外交部门新闻发布会)是话语研究热点之一,学界主要从语用策略切入对此进行了研究,大致可以分为四类研究:①语用论辩研究,例如吴鹏、朱密(2015)借助语用论辩学的研究框架,从论辩角度分析和评价了外交部前发言人刘为民对中美稀土贸易摩擦问题的应答,以此探讨外交部发言人应答话语的语用论辩研究路径;侯璐莎(2019)阐述了外交部发言人采取分离论证,增强论证的有效性;②个别语言现象研究,比如郑杰、李宁(2016)研究了语义模糊和语用模糊在韩国外交部发言人话语中的表现形式及其功能;③话语态度和主权建构研究,例如孙莉、陈新仁(2018)阐述了语言在国家主权维护中发挥着关键作用;④翻译策略与国家形象研究,例如胡开宝(2019)基于语料库,从高频词、关键词、情态动词的应用和“we”的搭配等角度,系统研究了中国外交话语英译中的中国外交形象问题。

纵观语用学发展史,礼貌原则受到了学界极大关注。根据弗雷泽(Fraser)(1990)的观点,语言交际中的礼貌研究有四大范式:社会规约观(Jespersen, 1965; Quirk et al., 1985; Kasher, 1986)、会话准则观(Lakoff, 1973、1979; Grice, 1975; Leech, 1983)、面子维护观(Goffman, 1967; Brown & Levinson, 1978, 1987)和会话契约观(Fraser & Noleon, 1981; Fraser, 1990)。而在以上礼貌研究四大范式中,会话契约观尚未引起学界足够重视。我们不能否认,不管在日常生活对话中,还是在比较正式的机构话语中,以及在非常正式的商业谈判乃至国家间的外交、政治谈判中,说话者往往视会话为一种带有权利和义务的契约,但目前学界从会话契约观的视角对以上话语的研究并不多。例如,在基斯·阿兰(Keith Allan)和卡西亚·亚希乔特(Kasia M. Jaszczolt)主编的《剑桥语用学手册》(*The Cambridge Handbook of Pragmatics*)中,只提到会话契约观(conversational contract)一次;在劳伦斯·霍恩(Laurence R. Horn)和格里戈里·沃德(Gregory Ward)主编的《语用学手册》(*The Handbook of Pragmatics*)中,没有提到会话契约观。可以看出,会话契约观尚未得到学界应有的重视,值得继续深入研究。

综上所述,外交部门发言人新闻发布会和发言作为机构话语,代表着一个国家就某个特定问题的立场和原则,受制于一系列外部因素,是一种契约式话语,具有其特殊性;而在语用学研究方面,虽然弗雷泽和诺兰(Fraser & Nolen, 1981)早在1981年已经提出会话契约观并进行了论证,但后续发展乏味,因此值得我们继续探讨。

## 2. 会话契约观

### 2.1 学理背景

如前文所述,纵观学界对语用交际和礼貌原则的研究(Allan et al., 2012; Horn et al., 2006),礼貌原则研究有四大范式,观点明确。但考虑到话语交际的自身特征,有三点需要加以强调,这也是会话契约观值得持续关注的学理背景。

第一,合作原则使得会话一方参与者认为另一方是合作的,合作原则规范了为达到特定话语目的所实施的言语行为。而礼貌原则比合作原则具有更高的规范性,它是为了保持社会平衡和人际关系,其前提是会话双方是合作的。

第二,礼貌原则研究的四大范式不是孤立的,他们中间有许多重合,例如社会规范观中社会准则的形成离不开人们对面子的认识,会话准则观中的礼貌和面子维护观紧密相关。

第三,会话契约观关注度并不高,但根据现代社会学基本观点,我们生活在一个有形或者无形的社会契约之中,小至我们与家庭成员之间的对话,大至公司间的商业谈判乃至国家间的外交政治谈判都需要交际双方遵守特定语言行为和社会行为规则,信守契约精神,履行承诺,达到交际目标。不管是日常琐碎的言语交际,还是正式语域的言语交际都是一种契约式的交际,因此会话契约观是一种有效的语用交际理论,值得关注和深入研究。

## 2.2 主要观点

人是社会动物,社会性是人类存在的本质属性之一;人类存在的基本方式是言语交际。在社会交往中,要实现有效的言语交际,交际双方要从社会和语言两个层面遵守社会规范,方可实施有效的言语交际,完成特定的交际目标。根据利奇(Leech)(1983)的观点,言语交际中有两种目标,说话者传递的言外之意目标(illocutionary goals)和说话者的社会目标(social goals),即说话者如何通过言语表达真诚、礼貌等社会目标。根据弗雷泽和诺兰(Fraser & Nolen)(1981)和弗雷泽(1990)的观点,言语交际中我们为了完成言语交际目标和社会目标往往要遵守会话契约观,对话如同交际者之间完成一份契约的谈判过程。其主要观点如下。

### 2.2.1 权利和义务协调准则

契约最初是指当事双方或多方共同协商订立的有关买卖、抵押、租赁等关系的文书,一般有精神契约和文字合同契约两种形式,它一般要规定当事双方或多方的权利和义务。卢梭在《社会契约论》中认为,人类最初处于原始的“自然状态”,在那个时间,不存在私有制和不平等;随着社会发展,私有制出现,使人与人之间产生不平等,国家因订立契约而产生,人民是制订契约的主体。社会契约有潜在的强制约束力,也就是每个社会成员都须遵守执行,即每个社会成员在享受权利的时候,必须承担应尽之义务,每个社会成员都遵守社会契约,社会才能有序、理性发展。相应地,我们可以说社会成员展示了人格素养和社会礼貌。

会话契约观认为,在开始会话之前,会话双方就知晓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他们至少要决定会话初期阶段参与者从对方那里能够得到什么。特别是在外交部发布会上,人们知晓发布会是国家外交政策的主要发布渠道,是非常典型的机构话语。发言人完全知晓自己的权利和义务,而且他们与记者对话中往往要涉及第三方,因此首先要保证自己的权利,维护国家形象,同时履行相关义务。这个时候有可能为了国家利

益,在原则问题上不惜使用强制性词语和表达,维护自己的合法权利,这也遵从了外交礼仪规范,符合外交礼貌原则。请看下面的例子。

问:报道称,美国计划向中国台湾出售包括坦克等在内的价值 20 亿美元的武器。中方对此有何评论?美方上述举动是否会对中美经贸磋商产生影响?

答:我们注意到有关报道,对美方有关动向严重关切。中方坚决反对美售台武器的立场是一贯、明确的。我们敦促美方充分认清售台武器问题的高度敏感性和严重危害性,恪守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规定,停止售台武器和美台军事联系,慎重妥善处理涉台问题,以免严重损害中美关系和台海和平稳定。关于中美经贸摩擦和中美经贸磋商,中方已经发布了两份白皮书,准确、全面地阐述了中方立场,我不再重复。我只想再次奉劝美方,要早日认清形势,重回正轨,与中方相向而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2019 年 6 月 6 日例行记者会)

在简短的 281 个字的对话中,共 8 个句子,其中记者提问是三句话,外交部发言人只用了五句话,但使用了措辞强硬的表达,例如“严重关切”“坚决反对”“敦促”“充分认清”“高度敏感性”“严重危害性”“严重损害”“奉劝”等。并且发言人第三个句子的谓语动词是敦促,后面宾语从句的谓语动词分别是“充分认清”“恪守”“停止”“慎重妥善处理”,都是强言行为动词,具有高警告性,我外交部发言人意在告诉美国人应该如何做,这是为了捍卫自身权利的需要。

再看一例:

QUESTION: Okay. Just something else. The Russian already said that they will respond to all those sanctions. We might have some US diplomats expelled from Russia. Will you answer-respond to the response? Will —is this the beginning of a new war of sanctions saying —

MS NAUERT: I'm not going to get into a hypothetical. What Russia should do: Russia should apologize for its actions that it took in the UK. Russia should stop and cease that kind of activity. While they're at it, by the way, they should stop bombing innocent civilians who are suffering so horribly in Eastern Ghouta and throughout the rest of the country in Syria. There's a lot that they can do, and I would suggest that they start there.

(美国国务院 2018 年 3 月 22 日例行记者会)

在这个 122 个英文单词的对话中,共 10 个句子,其中记者五个句子,美国国务院发言人五个句子,并且在发言人的五个句子中三个句子的谓语动词是“should+实意

动词”,分别是一个“should do”、两个“should stop”,具有强言行为和警示意义,美国人意在告诉俄罗斯人应该怎么做。

有时候,随着会话持续深入,或者由于语境变化,有可能对会话契约进行重新谈判;交际方需要重新调整各自的权利和义务(Fraser,1990:232)。请看下面的例子。

记者:你能否证实中国驻加拿大大使即将离任?能否介绍他的去向?谁将接任?

发言人:中国驻外大使任免需要经过一定程序。至于你关心的具体问题,目前我没有这方面的消息。(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2019年6月5日例行记者会)

一般来说,外交部发言人在新闻发布会上有义务回答记者的问题,完成有效的言语交际,但有时为了回避敏感话题,遵守有些外交信息需要保密等要求,发言人会将自己回答的义务进行调整,直接或者间接拒绝回答或者提供更多的信息,如上例所示,发言人直接用“没有这方面的消息”拒绝提供答案。虽然记者有可能对此回答感到失望,但是在此语境下,交际双方需要就各自的权利和义务进行再调整,从而“友好地”完成整个会话。

总之,在日常对话中,特别是在正式的机构话语中,交际方都拥有一定的权利,相应地都应承担一定的义务,这就需要交际方在对话中切实履行义务,使得交际得以顺利进行,使得交际双方实现有效交际,但有时候随着语境的变化,交际双方就权利和义务需要重新调整,在会话中恪守权利和义务准则,保证会话顺利进行。

### 2.2.2 语境变量谈判准则

语用学强调语境对语言使用的影响。根据会话契约观,交际双方基于特定语境并根据对话的进展情况,对于自己所采取的会话各个要素有可能进行调整。有些语境变量具有较高稳定性,有些变量随着语境可以变化,有些变量变化性较强,而有些具有弱变化性,因此变量往往会形成一个连续统。本研究被试为四川外国语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外交学专业65名本科三年级学生和比较制度学八名硕士研究生二年级学生,共计73名被试。他们都系统学习过外交话语、发言人制度和外交礼仪课程,对他们进行问卷调查,调查会话契约观语境变量参数和变量值。问卷调查分两阶段完成。

第一阶段,让73名被试根据自己的理解,随意提供外交会话中的语境变量参数,然后请三名外交和国际政治学硕士研究生导师对数据进行筛查,并对语境变量参数进行随机任意排序,完成“外交话语语境变量参数表”。

第二阶段,让73名被试就“外交话语语境变量参数表”中的各个参数进行打分,打分范围为(0~1.00分),数值越大表示语境稳定性越强。然后对每个语境变量平均分进行统计,根据数据结果将语境变量参数分为三个等级:较高稳定性变量(平均

值大于等于 0.80)、中等稳定性变量(平均值小于 0.80,但大于等于 0.60)和弱稳定性变量(平均值小于 0.60),如表 1 所示。

表 1 外交话语语境变量参数、平均值和等级一览表

序号	较高稳定性变量	得分	中等稳定性变量	得分	弱稳定性变量	得分
1	权利	0.97	会话时间	0.79	语用策略	0.57
2	义务	0.95	会话地点	0.79	说话语气	0.54
3	可理解的语言	0.95	围绕主题	0.71	直言言语行为	0.53
4	法律/国际法	0.94	合作原则	0.70	间接言语行为	0.53
5	适当说话方式	0.91	礼貌原则	0.67	谈判技巧	0.51
6	声音大小	0.91	尊重对方	0.67	双方利益诉求	0.50
7	话轮规则	0.85	谈判进展	0.65	开放自我	0.49
8	严肃性	0.84	承担角色	0.64	隐藏自我	0.48
9	着装礼仪	0.84	行业惯例	0.64	考虑别人立场	0.47
10	议题流程	0.81	国际惯例	0.63	考虑别人性格	0.47
11	文件制定和签字仪式	0.81	前期工作基础	0.62	对方其它情景	0.37

从表 1 可以看出,有些语境变量,如权利、义务、可理解的语言、法律/国际法、适当说话方式和声音大小的参数值都在 0.90 以上,它们具有较高稳定性,不容谈判。例如一个国家外交部门的发言人代表着一个国家和政府的原则立场,他们在新闻发布会上拥有绝对的话语主动权,要明确知晓自己的权利和义务;说话者要遵守话轮(这也受制于文化限制);说话者要使用交际双方都能理解的语言,为了让对方听清楚说话声音要足够大,说话要严肃,要遵守现行法律和国法,需要穿正装。在外交谈判场合,文件制定和签字都要遵守严格的规范。以上这些语境变量一般不容谈判,具有较高稳定性。

需要强调的是,外交话语中语言本身代表着身份,因此发言人所用语言一般不允许随意更换。语言为国家战略目标服务,是重要的国家资源,也是国家软实力的体现。我国外交部发言人使用的是汉语普通话,这也是国家身份和民族文化的体现。英语是当前国际话语体系中的重要语言,也是英美国家的重要国家资源。英国对世界最大的贡献就是英语,它已成为各民族之间交流的重要媒介语言,相应地它也为英美长期占据国际关系优势地位和提升国家软实力提供了重要保障。虽说英语在美国只是国家语言(national language)而非官方语言(official language),但美国外交部门的发言人所用语言都是英语,而不会选择其他语言。虽说美国倡导所

谓文化多元化,美国国内大约有 15% 的人不会讲英语,但美国政府维护英语的地位,一般不允许挑战。

外交话语是国家间外交活动(包括斗争)的反应。外交谈判是双方基于双方各自利益诉求,互相妥协,不断趋同于共同目标,解决外交分歧或者冲突,实现双方互赢,最终达到共同目标的过程。因此表 1 中的中等稳定性变量,例如会话时间、地点、主题、会话双方的合作和礼貌、对对方的尊重、谈判进展、双方所承担的角色、行业惯例、国际惯例、前期已达成的共识和成果等双方的参数值都介于 0.60~0.80 之间,属于中间位置,都有可能重新谈判和调整。交际双方互相让步和妥协,达成新的共识。

外交话语中的语境弱稳定性变量因素往往可以进行调整,例如语用策略、说话语气、采用直接还是间接言语行为、谈判技巧、双方利益诉求、开放/隐藏自我、是否考虑别人立场和性格等要素的参数值都小于 0.60,都可能根据实时语境进行调整。也就是说,在外交话语中,一些先前或者特定情境已经决定的条件一般不允许谈判。但当参与者意识到社会地位、权力、每个说话者扮演的角色以及所处情境变化时,坚守语境变量谈判准则,有些条件可以重新调整,但有些条件不容谈判。这样也有助于推动会话的进行,实现各自会话目标。

### 2.2.3 机构规范准则

人类是作为一个类别存在的,而不是个体单独存在。那么,人类在社会实践中会组成特定的社团和机构,乃至组建国家;为了规范社会行为,特定的机构会制定自己的规章制度,乃至形成法律制度;与此同时,特定的机构也会形成自己的话语体系,形成机构话语。机构话语指“发生在社会机构中、构成机构组织一部分的话语”,它包括教学话语、宗教话语、科学话语、政治话语和医学话语(张志洲,2011:38)。当然也包括外交话语,并且外交话语的制度化程度很高,属于政治话语语类(genre)中制度化程度最高等级的话语之一。

近年来,机构话语研究在国内外蓬勃发展。该研究旨在通过描写和分析特定工作场所中的话语来了解话语在机构中的呈现方式及话语与机构互相作用、互相影响的关系(孙咏梅、徐浩,2013:40)。该研究还关注机构成员在机构语境制约下进行互动时所遵循的话语机制。据此,我们认为外交部门发言人不仅受到内部因素(外交知识、语言知识、语用能力等)制约,还要受到机构制约,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发言人需要遵循一定的外交发言规范,并且这些规范可能已经成为国际惯例。即便是遇到棘手和尖刻的问题,回答语气也要和善,表达方式也要清晰流利等。

第二,发言人在进行外交实践时会受到法律原则、专业原则和社会原则等机构性先决条件的约束。



第三,发言人还要受到管理机构相关文件的制约,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闻局在2007年出版了《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手册》,用一系列规则来指导和规范政府发言人应答。该《手册》所述机构性先决条件可概括为如下内容:①有权拒绝回答不宜回答的问题;②不应使用极端语言表达;③要说真话,态度要真诚;④要站稳政府立场;⑤要控制情绪;⑥不能中伤他人名誉;⑦不能侵犯他人隐私。这些规定就是外交部例行记者会的基本机构性语境。

第四,外交部门发言人在面对如此多的外交外事问题时,时间弥足珍贵。因此,外交机构还要求外交话语必须针对某些场景和对象,调整思维方式,开门见山、一针见血地指明关切、提出解决方案可能是更好的选择(杨庆东,2019:10)。

正如陈建平(2019:214)指出的那样,外交部门记者会上的对话作为机构话语,新闻发言人在授权范围内真诚地回答所有提问;众记者犀利的提问得到善意的回答;尽管双方对了一场“空话”,但彼此通过语言(包括副语言特征)的适调,使双方求得共同语境,相互理解各自立场;对话以会意的朗朗笑声结束,表明双方满足各种技术要求,实现了有效沟通。这也是这个语类的重要特征——“假话全不讲,真话不全讲。”有些不能回答的问题坚决不回答;有些能回答的问题要清晰地回答;关乎国家利益的立场和政策原则必须坚决捍卫,从而坚守机构规范准则。

#### 2.2.4 契约礼貌准则

社会进步的标志之一是人们之间都展示礼貌。而在外交话语中,基于不同的国家利益和原则立场,双方分歧有时候会很大。例如,美国和伊朗在核问题上,就有截然相反的立场,可以说是剑拔弩张,但外交部门发言人在阐述各自立场时还是要遵守基本的礼貌准则,展示外交礼仪,遵守基本的社会规约。

莱考夫(Lakoff)(1973:297)认为,礼貌就是避免冒犯,因为在对话中避免冒犯要比清楚表达观点更为重要。后来,莱考夫(1979:64)认为,礼貌是在人际交往中为了减少摩擦而采取的策略。会话契约观认为,礼貌就是遵守人际关系规则。如果说话者违反契约条款,他/她就是不礼貌的。说话者故意言辞含糊,随意打断别人,任意转换语言,或在别人说话时,给自己的宠物狗打口哨而不专注于对方,都是不礼貌的。一个命令父母做事的小孩子、一个在公众场合公开批评公司政策的员工、一个爱打听杂事的熟人纠缠一位疲惫不堪的商人一件不重要的事情是否已经解决等状况或者行为都是不礼貌的。总之,任何违反会话契约条款的言行都会导致不礼貌(Fraser & Nolen,1981:96)。

为了完成交际目标,说话者基于特定语境,维护自己权利,承担义务,推进对话继续进行。这是一种理想状态下的话语交际,这个时候理性的说话者清楚他们必须受到谈判条件制约,言语行为必须符合礼貌原则。但在外交领域,特别是双方存在重大分歧的时候,礼貌原则与会话效率原则要兼顾,而不是简单地遵从礼貌原则。这个时候的礼貌不是让听话者听起来感觉良好,或者不让他们感到良好,而是

要根据会话契约条件顺利完成任务(Fraser, 1990:233)。需要特别说明的是,语言表达与礼貌无关。外交话语中用一些强硬表达反应了说话者对话语中义务和权利的坚守,这样方可实现高效率的外交对话,推动有关问题的解决,实现各自的外交目标。这也是对契约礼貌准则的坚守和实践。

### 3. 结语

本文在礼貌原则视域下,以外交话语为研究语料,佐以问卷调查,考察会话契约观建构的认知过程,阐释会话契约观的四大准则:权利义务协调准则、语境变量谈判准则、机构规范准则和契约礼貌准则。本文在理论上比较系统地探究了会话契约观的主要观点,认为人类的日常对话应该遵守会话契约观。会话双方应该明确各自在会话中所拥有的权利和应该承担的义务,这样方可进行有意义的话语交际,实现各自的话语目的;本文在实践上探析了外交话语的重要特征,论述了外交话语的礼貌观,语言表达与礼貌关联度不高,而礼貌是指说话者自身说话方式要礼貌,要符合国际外交惯例,重要的是外交话语反应了交际双方对权利和义务的坚守。

### 参考文献

- [1] Allan, Keith & Kasia M. Jaszczolt. *The Cambridge Handbook of Pragma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
- [2] Brown, Penelope & Stephen Levinson. *Universals in Language Usage: Politeness Phenomena* [G]//E. Goody (ed.). *Questions and Politenes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8.
- [3] Brown, Penelope & Stephen Levinson. *Politeness: Some Universals in Language Usage*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 [4] Fraser, Bruce. *Perspectives on Politeness* [J]. *Journal of Pragmatics*, 1990 (14): 219-236.
- [5] Fraser, Bruce and William Nolen. *The Association of Deference with Linguistic Form*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1981(27): 93-109.
- [6] Goffman, Erving. *Interaction Ritual: Essays on Face-to-face Behavior* [M]. New York: Double Day, 1967.
- [7] Grice, Paul. *Logic and Conversation* [G]// Peter Cole & Jerry Morgan (eds.). *Syntax and Semantics Vol. 3: Speech Acts*.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5.
- [8] Horn, Laurence R. & Gregory Ward. *The Handbook of Pragmatics* [M].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6.
- [9] Jespersen, Otto. *A Modern English Grammar* [M]. London: Allen & Unwin, 1965.
- [10] Kasher, Asa. *Politeness and Rationality* [G]//J. D. Johansen & H. Sonne (eds.). *Pragmatics and linguistics: Festschrift for Jacob Mey*. Odense: Odense University Press, 1986.
- [11] Lakoff, Robin. *The Logic of Politeness: or, Minding Your p's and q's* [G]// C. Corum et al (eds.). *Papers from the Ninth Regional Meeting of the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1973.

- [12] Lakoff, Robin. Stylistic Strategies within a Grammar of Style [G] // J. Orasanu et al. (eds.) Language, Sex and Gender. The Annals of the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New York: The Academy, 1979.
- [13] Quirk, Randolph et al. 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M]. London: Longman, 1985.
- [14]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闻局. 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手册 [M]. 北京: 五洲传播出版社, 2007.
- [15] 侯璐莎. 外交部发言人话语中分离论证的机构性制约 [J]. 文学教育, 2019(3): 120-122.
- [16] 胡开宝. 中国外交话语英译中的中国外交形象研究——一项基于语料库的研究 [J]. 中国外语, 2019(6): 79-88.
- [17] 刘风光, 石文瑞, 邓耀臣. 中美政治建议言语行为对比研究——以外交话语为例 [J]. 外语教学, 2019(2): 44-50.
- [18] 孙莉, 陈新仁. 话语态度与主权建构——以中菲南海争端中国外交部发言人话语为例 [J]. 浙江外国语学院学报, 2014(3): 1-8, 53.
- [19] 孙咏梅, 徐浩. 机构话语研究述评——研究现状、研究意义与展望 [J]. 北京科技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3(1): 40-46.
- [20] 吴鹏, 朱密. 外交部发言人应答话语的语用论辩研究: 以刘为民就中美稀土贸易摩擦答记者问为例 [J]. 国际新闻界, 2015(9): 52-69.
- [21] 杨庆东. 构建有效的大国外交话语体系 [J]. 语言战略研究, 2019(1): 10.
- [22] 张志洲. 如何增强中国媒体的国际话语权 [J]. 对外传播, 2011(3): 38-39.
- [23] 郑杰, 李宁. 韩国外交模糊语的表现形式和语用功能研究——以韩国外交部发言人语料为例 [J]. 东北亚外语研究, 2016(2): 72-78.

责任编辑: 陈 宁

## 描绘他人：重访艾丽丝·默多克的道德现实主义

徐 蕾

(南京大学 外国语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23)

**摘 要:**英国女作家艾丽丝·默多克对现实主义传统的继承与发展一直颇受西方学界关注。本文试图立足现实主义的认识论与美学两个维度,重新考察默多克小说所呈现的道德现实主义。从认识论角度来看,默多克笔下的人物以及作家自身的创作全方位诠释了走出臆想、关注他人、去除自我的道德旨归。在美学意义上,她的人物塑造竭力摆脱水晶体与报刊体的模式束缚,以混杂和开放的叙事形式,切近他人立体而丰富的个性与情感世界,以启发一种高层次的善。“他人”不仅是默多克小说的认知与塑造的对象,从根本上来说,它还是作家道德立场的具象表征。默多克的道德现实主义创作以“描绘他人”为指向,展现出现实主义概念在认知诉求与美学形式上有机统一的可能。

**关键词:**默多克;道德现实主义;他人;认识论;美学

### Picturing Other People: Iris Murdoch's Moral Realism Revisited

XU Lei

**Abstract:** Making a departure from the ongoing academic discussion on Iris Murdoch's realism, the present article is intended to revisit the issue from epistemic and aesthetic dimensions of the concept of realism per se. Murdoch's moral realism, as registered by a steady endeavor to picture other people, embodies a moral visioning of characters' as well as the writer's breakaway from fantasy towards unselfing. Opposed to crystalline and journalistic modes of narration, her characterization, by employing hybrid and open narrative forms, aims at fleshing out other people with three-dimensional personalities and enriches sensibilities in order to inspire a higher measure of goodness. Other people

---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当代‘新维多利亚小说’的历史书写研究”(19BWW044)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徐 蕾,女,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

therefore not only make for objects of epistemological discovery and aesthetic rendition in Murdoch's fiction, but also configure the writer's moral position. Oriented towards picturing other people, Murdoch's moral realism hence gestures toward an organic integration between realism's otherwise incompatible epistemic and aesthetic claims.

**Key words:** Iris Murdoch; moral realism; other people; epistemology; aesthetics

## 0. 引言

20世纪英国作家艾丽斯·默多克(Iris Murdoch)曾在一次访谈中说:“我总想在英国小说传统中成为一名现实主义作家,刻画真实的人和真实的问题。”(何伟文,2012:258)尽管20世纪后半叶兴起的存在主义思潮、语言表征危机、各路主体解放话语酝酿了诸如荒诞派戏剧、法国新小说(Nouveau roman),以及形形色色的后现代文学实验,19世纪现实主义文学传统却偏偏“不合时宜”地在这位20世纪作家身上实现了某种“生命延续”(afterlife)(Benjamin,1968:71)。针对默多克的现实主义,西方学者们提出过不少论点。他们从不同角度出发,为这位作家贴上“经典道德现实主义”(Kerr,1997)、“实用道德现实主义”(Pihlstrom,2005)、“自反现实主义”(Antonaccio,2000)的标签,或在道德哲学的语境中,认为默多克的现实主义“提供了一种与反应相关的道德特征表述以及道德正确标准的理想观察者”(Jordan,2014:385),或依据默多克创作与战后现实主义传统的互动,提出她的小说“过分运用了现实主义的修辞与技巧”,是一种“做作的现实主义”(Nicol,2010:25)。基于上述研究结果,本文试图另辟蹊径,从现实主义概念本身所蕴含的认识论与美学属性出发,考察默多克如何在描绘他人的文学使命中,打造了一种极具道德张力的现实主义创作风格,进而实现了现实主义认知诉求与美学形式的统一。

### 1. 现实主义的认识论维度:认知他人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家弗雷德里克·詹姆逊(Fredric Jameson)认为现实主义概念包含着认知与审美两个维度,这一糅杂的概念是“一个装扮为美学理想的认识论(追求知识或真理)诉求”(Jameson,2013:9)。詹姆逊对现实主义概念所持的基本观点奠定了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对现实主义文学的批判。且不论现实主义概念的两大维度之间是否如詹姆逊不断强调的那样“无法兼容”(Jameson,1977:198; Jameson,1992:158; Jameson,2013:9),这对共时焦点无疑为检视现实主义文学提供了一种综合而复杂的视野。如果将其沿用至默多克小说的研究,可以整理出两条相对清晰的考察线索:即对他人的认知,以及如何通过恰当的审美形式描绘与传递这种认知。

值得一提的是,现实主义文学有着与生俱来的认知使命。无论是韦勒克勾勒

的现实主义概念缘起的脉络,还是瓦特深描的英国现实主义小说兴起的社会文化长卷,现实主义或高举再现“当代生活和风俗”的旗帜(Wellek, 1961: 3),或汲取17、18世纪笛卡尔、洛克等人的经验主义认识论滋养,呈现日益崛起的中产阶级个人的、当代的、日常的经验世界(Watt, 1957: 12)。秉承19世纪民主化运动精神的现实主义“把以往从没有被审美地看到、被忽略、或在边界范围外的事物带入文学或绘画的普通世界经验中”(Bowlby, 2007: xiii),开启了西方文明世俗化进程中人类自我发现的新篇章。

当历史车轮行进至20世纪下半叶,面对奥斯维辛之后信仰崩塌、道德解体的人类文明世界,默多克认为艺术依然“有着强烈的认知属性”(Murdoch, 1978: 245)。然而艺术摹仿自然绝非对表象世界进行照相机式的记录,其认知使命直指“他人”(other people)以及如何理解“他人的独特性与不同性”(Murdoch, 1966: 66)。纵观默多克的整个创作生涯,作家常在文章与讲演中言及他人之于文学写作的核心意义,如在讲演《艺术是对自然的摹仿》中,默多克宣称“他人是我们世界最有趣的特点和某种程度上最深刻与神秘的异乡人”(Murdoch, 1978: 257),又在文章《崇高与善》里,写下“感知他人的现实因而即为看见真实的范式”(Murdoch, 1959: 52)。

默多克对他人的绝对关注与她对1950年代风行欧陆的萨特存在主义思想的不满直接相关。存在主义宣称人是孤独而彻底自由的,理智的人可以在自主性的认识运动中成为自己的主人,这是自启蒙运动以来,人不断强调自我主动性、蔑视权威的余音。默多克虽然接受萨特的存在主义对人的价值和自主性的乐观肯定,但也看到了这一观点的误区,尤其是“唯我论”(solipsism)的倾向。她认为这种过分强调自我主动性的主体性十分危险,使人很容易看出所谓理性人性的破绽。因为一旦失去了宗教等道德参照和共同的历史感,人的自我本性会极度膨胀,只会构建以自我为中心的心理世界,以此支配自己的思想和行为活动。而一旦人的道德感和价值观完全建立在自我选择的基础上,必然会陷入与他人的冲突和悲剧,走进萨特所谓“他人即是地狱”的困境。

在默多克看来,“他人的现实是真实的知识最有力的例子,是一种粉碎自我道德唯我论,将自我与善相联系的知识”(Antonaccio, 2000: 95)。默多克明白,萨特的存在主义试图冲破黑格尔对人的社会价值的判断,但同时她也看到,人由于被困在超越自身的框架之中,他的存在价值只有在总体的社会框架被认为重要时才会有所体现。人的主体性对默多克来说,必然受到历史条件制约。对心理分析造诣颇深的默多克受到弗洛伊德心理分析影响,接受了他对个体行为动机的分析,相信人是由自己的历史创造的,人的心理受到仿机械能系统驱动,其自然属性是模糊不清的力比多,因而她指出,“人的道德生活的最大敌人就是臃肿的、贪得无厌的自我。真正的道德哲学过去是、现在也应该是探讨这个自我并探讨战胜它的技巧”

(Murdoch, 1959:268)。而要战胜这个自我,唯一的途径便是“不断将自我从眼前事物中分离出去”(Murdoch, 1959:269),“不断解释独立存在于我之外的事物”——他人(Murdoch, 1967:89)。

## 2. 认知他人的道德张力：从臆想到“非我”

就默多克的文学创作而言,对他人的认知同时在两个层面展开,一是小说主要人物对其他人物的认知,二是作家对笔下人物的认知。两个层面分别从人物之间关系以及人物与作家之间关系的角度阐释了他人和自我的道德相关性。从第一部小说《在网上》(*Under the Net*, 1954)到1995年发表的《杰克逊的困境》(*Jackson's Dilemma*),默多克笔下许多人物都经历了如何走出对他人的臆想(fantasy)、逐步靠近脱离自我(unsselfing)的真实视域的过程。《在网上》的主人公落魄作家、翻译家杰克(Jake)便是一个典型。为了追求他的旧情人安娜(Anna),他穿过白天与黑夜的伦敦街道,越过英吉利海峡,在法国国庆日烟花散尽后的巴黎杜乐丽花园遍寻两人的芳踪,却无功而返。在水一方的安娜在辗转反侧的杰克心中,是“温暖的微风,向海上漂泊的人送来渴望的岛屿上鲜花和水果的味道”,是“温柔的力量和现实”(Murdoch, 1954:31),但他全然不知安娜究竟是怎样的女人,也根本不知让他寤寐思服的安娜早已心有所属。他眼中的伊人正如杜乐丽花园中影影绰绰却从未真实现身的影子所暗示的那样,只是一种臆想而已。

默多克认为无论是艺术家还是普通人,都容易处于臆想状态。这种状态类似于柏拉图《理想国》中对灵魂划分中的最低等级,它以自我为中心、非理性,沉迷于幻觉。默多克把褒义的“想象”与中性的“假象”区别于贬义的“臆想”。当自我因自以为是的或自我慰藉的臆想而膨胀时,人就会失去清晰的视野。“固执、偏见、忌妒、焦虑、无知、贪婪、神经症等,都会遮蔽真实”(Murdoch, 1978:46-47)。臆想者惯于沉醉在对他人的假想之中,幻觉取代了真切关注,而不是欣喜地感受他人的独特性和真实性。臆想得以存在依靠的是自欺和逃避,个人藉此保护自己,以免直面混乱的现实。对人性持悲观态度的默多克相信,人在自然状态中会全神贯注于自己的臆想,臆想使他觉得自己很重要,因而阻挡了他接受新知识的可能。如果把臆想视作一种心理自我防卫系统,它其实是人性本能的一部分,因为“根据精神分析,人是一种会虚构故事的动物,是一种由臆想和虚构来定义的动物”(Brooks, 1994:108)。默多克警告,除非十分小心,我们会看不清他人,完全蒙蔽在自我的臆想世界里。臆想不是一种完善的观察形式,臆想者把他事先预想的形象强加于他人,因为那些受到迷惑的人需要把他人看成是神话或情感形式的化身,从而排除自己的生活。他们把事物强行拉入臆想世界,当臆想的人爱上他人时,他爱的并不是真人,而是他们创造的想象中的人,这就不可避免地包含他本人的成分。因此,臆想其实是自爱的一种形式。

当现实迫使杰克最终睁开双眼,他意识到安娜与老友雨果的真实关系,才发现安娜始终存在于他的臆想世界之外,随着幻觉消散,真实的安娜赫然出现在眼前:

我脑中再也没有安娜的形象了。她像魔术师的幽灵一样渐渐远去。然而,不知怎的,她的存在就在我的面前,比过去更真实。眼下安娜好像第一次像一个独立的人而不是我自己的一部分那样真实存在。这种经历太让人痛苦了。然而,当我努力盯住她所在的地方时,我感到了一种主动性,也许可以称之为爱的伪装之一。安娜是需要重新认识的对象。人何时能认识一个人呢?也许只有等到意识到知识的不可能、放弃了对它的欲望、甚至最终停止感觉对它的需要时。到那个时候,获得已经不再是知识,而是一种共存;而这也是爱的伪装之一。(Murdoch, 1954:239)

安娜的真实面目恰恰浮现在杰克放弃了对她的欲望与需求时,一种摆脱了控制欲、占有欲的爱与关注成为认知的新起点,烛照了走出“臆想”、走向真实的道德方向,这与默多克推崇的“善”(goodness)是完全一致的。默多克看到自我的本质是自私的,易沉溺于臆想扭曲的现实之中,善要求主体通过“非我”实现爱的净化。用默多克自己的话来说,“我们看见差异,感知到方向,我们知道善依然在前方的某个地方。自我是我们居住的地方,充满了幻觉。善就与看清非我的尝试有关,在美德的意识光辉下看见并回应真实的世界”(Murdoch, 1967:93)。这里提到的非我其实是一个持续进行的动作,是从关注一步步靠近善的必经之途。

关于非我的行为过程,默多克还曾借用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画家提香(Titian)根据阿波罗(Apollo)和马耳绪阿斯(Marsyas)的神话故事隐喻“非我”的痛苦和神秘过程。在古希腊神话中,马耳绪阿斯挑战阿波罗的才艺,要与精通音乐的阿波罗比赛音乐技艺,后者在震怒下剥去了马耳绪阿斯的皮。默多克认为提香的这幅画传递出与人类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如意义隐晦的行为、惊骇、恐怖、痛苦等,但作为太阳神和艺术家的化身,阿波罗的行为也含蓄地表达了认知真实、靠近善的过程是痛苦的,甚至要以生命为代价。

其实非我的过程也隐射了艺术家们如何消除自我,重新审视与创作对象的关系问题。被默多克赋予宗教般崇高地位的艺术具有净化心灵的作用,通向真实与善。她把“伟大艺术扮演的角色描述为教育者和揭示者”,坚持“艺术不是个性的表达,而是不断将自我从眼前事物分离出去的一个问题”,为此要保持作家的“消极感受力”(negative capability),包容甚至乐于接受不同的存在模式(Murdoch, 1959:269)。相应的,默多克对自己笔下的人物,无论善、恶、美丑与主次关系,都保有一份善意与道德自觉,如《还算体面的失败》(An Honorable Defeat, 1970)中的朱利斯(Julius),作者除了刻画他漠视他人生命的恶行之外,并没有忘记透露给读者该人物的犹太人身份及胳膊上留下的纳粹集中营囚犯的符号;对于《沙堡》(The



*Sandcastle*, 1957)里的次要人物——中年妇女南(Nan),默多克曾表示为了向读者传递作者本人的艺术道德追求,她承认自己“强迫南做了某些事”,让她过于单薄、扁平(Bigsby, 1982:227)。默多克对主次人物在叙事框架中分配的角色属性与空间大小而进行的深刻反思,指向了韦恩·布斯提出的“叙事公平”的问题(Booth, 1983:78-79),折射出的作家焦虑延续了19世纪现实主义小说家深知“任何一个角色都是潜在的主角”、却为了叙事意指(narrative signification)而“把扁平人物约简为单一功能”的内在不安(Woloch, 2001:31)。但默多克的小说自有其独特的方法,以补偿现实主义叙事确立的主次人物空间配置——因为在更多的作品中,默多克把许多次要人物塑造为关注他人的人,也更靠近善的光辉,比如《在网下》的报亭老板娘廷卡姆夫人(Mrs. Tinckham)、《独角兽》(*The Unicorn*, 1961)里的邻居麦克斯(Max)、《沙堡》的中学艺术老师布勒德亚德(Bledyard)等。这些游离于故事主线之外的“小”人物除了拥有优于主要人物的美好品质,还被赋予了无法被约简的他者性与神秘性,与小说盘根错节的人物关系网和跌宕起伏的剧情走向形成一静一动、一暗一明、缺场与在场的强烈对比。默多克对边缘人物的伦理关照呼应了20世纪60年代列维纳斯勾勒的自我与他者的关系,后者认为他性(alterity)建构的“他人自始至终都不是我们所掌握者或我们所主题化者”(列维纳斯, 2016:156),认认知他人的有限性和警惕认知裹挟的侵袭性是实现自我与他人的和解的前提。同样,默多克对人物(尤其是边缘人物)神秘性的坚守也流露出作家试图去除自我、致敬绝对他者的意愿。

### 3. 现实主义的美学维度:人物塑造

除了在认知维度上进行的思考与探索,默多克对于现实主义的美学形式亦有独到的见解与尝试。在论著《萨特:浪漫的理性主义者》(*Sartre: Romantic Rationalist*, 1953)和两篇论文《再谈崇高与美》(“The Sublime and the Beautiful Revisited,” 1959)及《反对干枯》(“Against Dryness,” 1961)中,她提出小说发展有着两种对立传统模式。一种是人文主义传统,以莎士比亚和19世纪的奥斯丁、乔治·艾略特、托尔斯泰等经典现实主义作家为代表。另一种是浪漫主义传统,起始于浪漫主义时期,经由艾米丽·勃朗特、霍桑的发展,汇入受象征主义影响的现代主义以及存在主义文学作品中。当代作家创作的小说主要承袭了浪漫主义传统,呈现出两种类型:“水晶体”(crystalline)小说和“报刊体”(journalistic)小说。水晶体小说“精致小巧、晶莹剔透、自成一体,不包含19世纪小说意义上的人物”(Murdoch, 1961:291),与象征主义和象征性的形式有关,它把小说视为一个物体。这种小说与T. E. 休姆、T. S. 艾略特等人有关,倾向形而上学和诗性特征,常以神秘的方式传达某种关于人类状况的重要真理。创作者一般不带个人情感地赞美神话和象征。其中的每一个隐喻和意象都与作者建构的神话结构契合,“最终作品的

自身结构,即作为作品本身的神话让所有人物都卷入某种漩涡,或某种最终乃至自我心灵形式的形式”(Kermode, 1977:114)。默多克认为这类小说自我封闭,被某个主要人物(往往就是作家自身)的臆想所统治,展现的文学想象力既没有人物生活的空间,也没有伦理探索的余地。报刊体小说堆积信息,通常如白日梦一般冗长松散,没有固定的形式,内容不是文献就是教条;塑造的人物单薄、平凡,主要被用来对当前的体制或者某个独特的历史事件发表意见,而不是为了作品自身。这类小说内容庞杂,却大而无当,不过是“大而无形的准资料性质的物体”,是“19世纪小说的一个坏变种”(Murdoch, 1961:291)。这类作品主要是“普通语言者”的产物,它制造出许多关于社会行为事实的文件,没有形而上学意义上的深度。默多克以萨特和波伏娃为例,指出他们为了让艺术把偶然转化为必然,为了无形式和转瞬即逝的东西,愿意牺牲作品的形式和“普遍性意义”(Murdoch, 1959:264-265)。

这两类小说对人性都没有完全理解,只能提供“事物”或者“真理”,却丢失了人自身。因此,加缪的《异乡人》和J. D. 塞林格的《麦田守望者》的主人公虽然令人印象深刻,但究其根本,只缘作家在作品中无所不在。而人们想起托尔斯泰或艾略特的小说时,却能轻松回忆起丰富多样的人物众生相。这样的对比奠定了默多克推崇19世纪现实主义小说、批判20世纪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小说的基本立场。在她看来,19世纪小说关注社会生活中真实的个体,可以唤起在现代小说中消失的自我感,那是一种古老而充实的归属感。奥斯丁、托尔斯泰、艾略特等现实主义作家的小说世界代表了文学创作的理想境界,他们的作品厚实丰满,从不忘记他人的存在。总之,默多克认为要解除西方战后小说的“干枯”倾向,关键在于引入19世纪现实主义文学中“独立于作者和情节需求的人物”(Nicol, 2010:20),“把注意力从浪漫主义令人慰藉的梦幻般的需要、干枯的象征、假冒的个人、虚假的整体,转向真实的无法被穿透的人类个体。无论怎样,人是实在的、无法被穿透的、个体的、无法被定义的、有价值的,这是自由主义最根本的信条”(Murdoch, 1961:294)。

另一方面,小说家如果对人物进行概念化刻画,会面临来自个人和社会两个方面的危险,即“神经官能症”(neurosis)和“惯习”(convention)。这两种情况缺少的都是刻画“真实的、不可捉摸的个人”。20世纪小说大都陷入了其中一种危险,非此即彼。但是对于默多克而言,写作目的之一就是用语言来打造一个“适合自由人物居住的房子”(Murdoch, 1959:271),并将作者对人物的控制或操纵减到最少。她要求每一部小说都应该是开放的,因为接受事物的混乱就是道德本身。小说家推崇宽广、混杂、充实的美学形式,关注真实的人的真实状况,试图记录他们在混乱和偶然中表现出的荒谬和独特性。她甚至觉得在实践中,作家应当重新发现自然主义,而不是进行新闻写作,从而再次把人物的自由当做创作的根本性内容,就像托尔斯泰和奥斯丁一样。

又以《在网下》为例。主人公杰克虽深陷臆想，但他绝非作家的道德代言人或由事实信息堆积而成。我们可以在他的身上看到荷尔蒙的冲动：故事开始不久，穷困潦倒、刚被分手的杰克在一家剧团的道具间里找到了经营小剧场的老情人安娜时，两位许久未曾谋面的情人陷入尴尬，杰克突然想起旧日相恋时他惯以柔道的方式将对方推倒在地板上接吻，于是一阵冲动之下，他抓住对方的手腕，再次将安娜小心摔倒在屋内一角的一堆天鹅绒戏服上：“我的膝盖陷入她身边的天鹅绒，立刻一大堆围巾、花边、锡制小号、羊绒小狗道具、时髦礼帽等便如瀑布般倾泻在我们的身上，直至把我们埋了一半。我亲吻了安娜。”（Murdoch, 1954: 40）

随后故事在偶然与混乱的驱动下，几个主要人物的命运轨迹不断交叠碰撞。杰克发现安娜的妹妹——电影演员萨迪（Sadie）被电影公司老板雨果·贝尔福德（Huge Bellfounder）追求，而雨果是他在一次新药实验中结识的受试者朋友，有过深入的思想交流。后来杰克把两人的对话写成了小说《沉默者》，出版发表后却从未告诉雨果自己“盗用”了他的思想。杰克在萨迪家里找到了一本写着安娜名字的《沉默者》，认定雨果和安娜一定关系特殊，为了弄清事实真相和寻爱，他费劲心力、马不停蹄地寻找二人的踪迹，却一再扑空：先是在电影公司遭遇警方驱散左翼活动、极度混乱中眼睁睁错失雨果，后又在巴黎杜乐丽公园追丢了安娜。直到小说接近结尾时，在医院临时干起了清洁工的杰克才鬼使神差地见到了重伤后收治入院的雨果，发现原来雨果追求的人是萨迪，而非安娜，安娜一直爱的人是雨果，也不是杰克。

不难看出，这部小说因循喜剧性的多角恋爱情节，兼具黑色幽默和流浪汉小说的风格，是一部具有“荒诞色彩的诙谐喜剧小说”（王雅华，2006：86）。但情节剧一般的故事并没有淹没人物的内在深度——默多克展现杰克既疯狂滑稽又浪漫痴情之时，也不忘赋予人物柔软而温情的侧面。杰克为了威胁萨迪的经纪人萨米交出自己翻译的电影脚本，在闯入他的公寓时顺便带走了一只叫“火星”（Mars）的电影明星狗，却没有料到“火星”是萨迪刚刚购入的一只老狗，对方根本不在乎杰克的要挟，反而要求杰克代为照顾狗，于是杰克“难辞其咎”地成了“火星”的主人。当朋友们不愿或不能追随杰克的时候，“火星”顺理成章地成了他的忠实伙伴：杰克在电影厂里被警察包围，是“火星”装死，骗过众人耳目，让他顺利逃脱；深夜无处可去时，是“火星”给在泰晤士河畔维多利亚河堤上冷醒的杰克以体温取暖。

随着人与狗之间接触的增加，这份感情让杰克深深地感到火星对自己的依赖与信任，他对火星的情感也不自觉地升华为一份发自内心的关爱。从巴黎回来，杰克不仅注重“火星”的健康，也开始关注“火星”的内心，在意他是否幸福：“我好奇我们是否可以说他不开心，假设他不能知道自己是否开心。”（Murdoch, 1954: 200）杰克后来完全承担起独自照料“火星”的责任，直到最后从萨迪那里正式买下“火星”。萨迪在小说结尾专门就“火星”的命运写信与杰克沟通，她告诉杰克自己

和萨米非常忙,没有时间照顾这只狗,建议杰克买下“火星”;鉴于这条明星狗的各种商业版权(电影权、图书权、广告权),她跟杰克要价 700 英镑,还在信中非常专业地留了两张名片,一个是交涉购买狗的代理律师的,一个是打算请“火星”拍广告的狗粮公司的。杰克立刻撕掉了第二张名片,向“火星”宣告它的公共事业已经结束,不想让这条老狗继续摇钱树的使命。同时他即刻下定决心,必须买下“火星”：“我不需要花时间问自己要不要买或者为什么要买下‘火星’”(Murdoch, 1954: 251)。杰克深知自己必须毫不犹豫地全款付清,尽管写下支票后,他又回到了故事开始时一文不名的状态,但他的内心却无比平静。这段人与狗之间的情感互动大大减弱了杰克这个人物承载的“唯我论者”的概念化特征,呈现人性的复杂与难以定义,引导读者以更加开放和宽容的态度看待形形色色的他人。

#### 4. 结语

对于英国作家而言,现实主义的文学传统有着极为深刻的道德内涵。F. R. 利维斯梳理的英国小说的“伟大传统”从根本上看,是奥斯丁“对生活所抱的独特道德关怀,构成了她作品里的结构原则和情节发展原则,”是艾略特“面对生活的一种极端虔敬之态”和“一颗深沉严肃之心”,是詹姆斯对他内心最深处的东西的处理(利维斯,2002:11,22,213)。伊安·威廉斯认为,维多利亚中期的现实主义作家“强调同情是道德的基础,而道德对于他们来说尤为重要,因为正是道德让个体可以综合本性的情感与精神要素、并遵从社会法则”(Williams, 1975: xiii)。伊格尔顿则把英国小说视为“一种文明痴迷于自身的日常存在形成的神话,它既没有滞后、也不会超前于所处的时代……在这个意义上看,文学现实主义也是道德现实主义”(Eagleton, 2005: 6-7),用现实主义小说与时代的共时性解释其英国小说的道德内核。

默多克小说的现实主义无疑继承了英国小说深刻的道德关怀传统,面对 20 世纪下半叶的时代问题与人类精神状况,她坚定地将关注的目光投向了芸芸众生中的他人,试图在认识论与美学的层面同时实现对他人的认知与描绘。在认识论层面,她笔下的人物以及作家自身的创作全方位诠释着走出臆想、关注他人、去除自我的道德旨归;在美学层面,她的人物塑造竭力摆脱水晶体与报刊体的模式束缚,以混杂和开放的叙事形式,切近他人立体而丰富的个性与情感世界,启发一种高层次的善。“他人”已然不仅是默多克小说认知与塑造的对象,从根本上来说,它是作家道德立场的具象表征。默多克的现实主义由此可以“被定义为揭示了他人存在的一种公正而热爱的关注”(Ruokonern, 2008: 82),或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小说需要展现的并非唯一、但却有着无可比拟的重要性的事情,便是他人的存在”(Murdoch, 1959: 269)。默多克围绕“他人”形成的道德立场将现实主义概念的认识论与审美形式有机融合在一起,有力回应了詹姆斯长久以来对现实主义概念内

在矛盾性的批判,为探索现实主义文学在 20 世纪的拓展开辟了一条极具道德哲学色彩的新思路。

#### 参考文献

- [1] Antonaccio, Maria. *Picturing the Human: The Moral Thought of Iris Murdoch*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 [2] Benjamin, Walter. *Illuminations: Essays and Reflections* [M]. Harry Zohn (trans.).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68.
- [3] Bigsby, Christopher. *Iris Murdoch*. [G] // Heide Ziegler & Christopher Bigsby (eds.). *The Radical Imagination and the Liberal Tradition: Interviews with English and American Novelists*. London: Junction Books, 1982.
- [4] Booth, Wayne. *The Rhetoric of Fiction* (2<sup>nd</sup> edition) [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 [5] Bowlby, Rachel. *Foreword* [G] // Matthew Beaumont (ed.). *Adventures in Realism*. Malden &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2007.
- [6] Brooks, Peter. *Psychoanalysis and Storytelling* [M]. Oxford: Blackwell, 1994.
- [7] Eagleton, Terry. *The English Novel: An Introduction* [M]. Minneapolis: Th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3.
- [8] Jameson, Fredric. *Reflections in Conclusion* [G] // Ronald Taylor (ed.). *Aesthetics and Politics*. London: NLB, 1977.
- [9] Jameson, Fredric. *Signatures of the Invisible* [M].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1992.
- [10] Jameson, Fredric. *The Antinomies of Realism* [M]. London & New York: Verso, 2013.
- [11] Jordan, Jessy E. G. *Reconsidering Iris Murdoch's Moral Realism* [J]. *Journal of Value Inquiry* 2014(4):371-385.
- [12] Kerr, Fergus. *Immortal Longings: Versions of Transcending History* [M]. London: Society for Promoting Christian Knowledge, 1997.
- [13] Kermode, Frank. *The House of Fiction: Interviews with Seven Novelists* [G] // Malcolm Bradbury (ed.). *The Novel Today: Contemporary Writers on Modern Fiction*. Rowman & Littlefield: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77.
- [14] Murdoch, Iris. *Under the Net* [M]. London: Chatto and Windus, 1954.
- [15] Murdoch, Iris. *The Sublime and the Beautiful Revisited* [J]. *The Yale Review*, 1959(9): 247-271.
- [16] Murdoch, Iris. *The Fire and the Sun: Why Plato Banished the Artists*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 [17] Murdoch, Iris. *On "God" and "Good" (1969)* [G] // Iris Murdoch(ed.). *The Sovereignty of Good*.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1989.
- [18] Murdoch, Iris. *The Sovereignty of Good Over Other Concepts (1967)* [G] // Iris Murdoch(ed.). *The Sovereignty of Good*. London: Routledge, 1991.

- [19] Murdoch, Iris. *Against Dryness* (1961) [G] // Peter Conradi (ed.). *Existentialists and Mystics: Writings on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London: Chatto and Windus, 1997.
- [20] Murdoch, Iris. *Art is the Imitation of Nature* (1978) [G] // Peter Conradi (ed.). *Existentialists and Mystics: Writings on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London: Chatto & Windus, 1997.
- [21] Nicol, Bran. *Murdoch's Mannered Realism: Mefaction, Morality and the Post-War Novel* [G] // Anne Rowe & Avril Horner (eds.). *Iris Murdoch and Morality*.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10.
- [22] Pihlstrom, Sami. *Pragmatic Moral Realism: A Transcendental Defense* [M]. Amsterdam: Rodopi, 2005.
- [23] Ruokonern, Floora. *Iris Murdoch and the Extraordinary Ambiguity of Art* [J]. *The Journal of Value Inquiry*, 2008(1):77-90.
- [24] Watt, Ian. *The Rise of the Novel: Studies in Defoe, Richardson and Fielding* [M]. Beverley &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57.
- [25] Wellek, René. *The Concept of Realism in Literary Scholarship* [J]. *Neophilologus*, 1961(1): 1-16.
- [26] Williams, Ioan. *The Realist Novel in England: A Study in Development* [M].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1975.
- [27] Wolloch, Alex. *The One Vs. Many* [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 [28] 何伟文. *艾丽丝·默多克小说研究* [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2.
- [29] 利维斯. *伟大的传统* [M]. 袁伟, 译. 北京:三联书店, 2002.
- [30] 列维纳斯. *总体与无限:论外在性* [M]. 朱刚, 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 [31] 王雅华. *超越女性话语,走向“无我”境界——艾丽丝·默多克小说的美学追求兼论《在网上》* [J]. *国外文学*, 2006(4): 82-91.

责任编辑:朱晓云

## 他者的欲望和欢愉

——门罗小说《激情》中的“新现实主义”书写

王 岚<sup>1</sup> 黄 川<sup>2</sup>

( 1. 上海外国语大学 英语学院, 上海 201620;

2. 战略支援部队信息工程大学 洛阳校区, 河南 洛阳 471003)

**摘要:**加拿大短篇小说家艾丽丝·门罗不仅擅长刻画普通人物形象,还能够灵活借鉴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及后现代主义等多种流派的创作方法,堪称 20 世纪晚期兴起的“新现实主义”创作先驱。在门罗的作品《激情》中,三角恋这一现实主义题材在新现实主义书写中呈现出亦真亦幻的效果,揭示出真实和荒诞并存的物质与精神世界。从拉康式精神分析视角来看,小说中女性他者的欲望与欢愉在逃离与回归现实的过程中得以满足和实现,对主体身份建构的认识也更加明确。通过新现实主义手法展现他者的欲望和欢愉,门罗给女性“逃离”这一行为注入了新的时代内涵,表达了她对女性追寻独立与自由的独特见解。

**关键词:**门罗;新现实主义;他者;欲望;欢愉

### The Desire and Jouissance of the Other: On the Neorealist Style in Alice Munro's "Passion"

WANG Lan HUANG Chuan

**Abstract:** Canadian short story writer Alice Munro is not only widely known for her portrayal of ordinary people, but also adept at appropriating writing techniques of realism, modernism, and postmodernism. She can be regarded as a forerunner of "Neorealist Fiction" which emerged in the late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19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当代苏格兰戏剧研究”(19AWW008)和 2019 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当代加拿大英语小说先锋性研究”(2019M651555)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王 岚,女,上海外国语大学英语学院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英国和加拿大文学研究。

黄 川,男,战略支援部队信息工程大学洛阳校区欧美系讲师,博士,主要从事加拿大文学研究。

20<sup>th</sup> century. A typical example is Munro's "Passion", where the topic of love triangle, common in realist literature, takes on a partly realistic and partly illusive effect, juxtaposing reality and absurdity in the material and spiritual world. From the Lacanian psychoanalytic perspective, the female Other has her desire satisfied and jouissance fulfilled when she escapes from reality and then comes back to it. The female protagonist gains a clearer understanding of her identity construction. Through depicting the desire and jouissance of the Other, Munro infuses her insight into women's "escape", and conveys her unique view on women's pursuit of freedom and independence in the new era.

**Key words:** Munro; Neorealism; the Other; desire; jouissance

## 0. 引言

“新现实主义”(Neorealism)兴起于20世纪70年代的美国文坛。作家们不满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重语言轻情节、淡化人物塑造的倾向,重新审视小说创作,在写作手法上集前人之所长,将重心转回到小说的故事性和人物的现实性。最早使用“新现实主义小说”(Neorealist Fiction)一词的是英国学者布拉德伯里(Malcolm Bradbury)(余军,2012:83)。新现实主义小说一反后现代实验小说弱化人物塑造的做法,着重刻画外在特征明显、内心世界丰富的人物,旨在超越传统现实主义小说的“外在人”形象、现代主义小说的“内在人”形象和后现代实验小说的“平面人”形象(余军等,2013:129-131)。从传统现实主义小说到现代主义小说、后现代实验小说再到新现实主义小说,小说艺术的发展轨迹表明叙事技巧和语言艺术可以为作品反映现实增强表达效果,但文学作品需要在现实主义丰厚的基础上改革创新,紧密联系社会现实,挖掘人性的多重性,才能保持旺盛的生命力。

新现实主义并非局限于美国文坛,在其邻国加拿大,短篇小说家、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艾丽丝·门罗(Alice Munro, 1931—)堪称新现实主义小说创作的先驱。门罗没有试图标新立异,而是“集成创新”,广泛汲取英语小说传统中的多种养分,借鉴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及后现代主义等多种流派所使用的创作方法,如地域文化、哥特情境、女性写作、心理意识、时空转换等,多方位、真实地传递小说人物的复杂情感和思想脉络。她视野广阔,描写普通的加拿大妇女,包括女孩、少女、成年妇女和老年妇女,很大程度上反映她们的生存状态。在门罗的作品中,凸显现实与怪诞、兼顾客观性与意识流的“新现实主义”是较为独特的写作风格之一(耿力平,2014:70)。

门罗的短篇小说集《逃离》(*Runaway*, 2004)颇能体现“新现实主义”书写风格。小说《激情》(*Passion*)即出自这一作品集。和标题小说《逃离》类似,《激情》亦是关于女主人公的逃离与回归,但格雷斯(Grace)的行为更加让人困惑,带有一



种“几乎不可究诘的非理性激情”(李国华,2013:49)。《激情》将“三角恋”这一现实主义题材呈现出一种亦真亦幻的效果:出身贫寒的格雷斯为何对家境殷实的男友莫里(Maury)态度暧昧?又为何受到初次见面的尼尔(Neil)的吸引,甘愿成为“女俘”与“降臣”(门罗,2009:196)?此外,小说虽然采用了现实主义叙事常用的第三人称有限视角,但由于小说的主体是年近六旬的格雷斯对往事的回忆,故事情节受到青年和老年格雷斯的双重审视,使得“叙述中内、外聚焦视角难以区分,导致对人物行为和价值观的判断不再明晰直观”(Winther,2012:200)。小说中看似荒诞的情节,从拉康(Jacques Lacan)精神分析视角来看,却是贴近生活的现实反映:格雷斯作为处于社会边缘但却执着于自我追求和内心感受的女性他者,通过逃离与回归现实,她的欲望得以满足、欢愉(jouissance)<sup>①</sup>,得以实现,对自我身份的认识也更加明确。此外,尼尔与莫里的母亲特拉弗斯太太(Mrs. Travers)也对格雷斯的成长起到了关键作用。格雷斯通过想象性认同,迈出了追求欢愉、构建主体身份的脚步。通过这种颠覆读者期待、调动读者主观能动性去理解人物内心世界的现实主义书写,门罗表达了对新时期女性追寻独立与自由的独特见解。

### 1. 格雷斯与莫里:矛盾对立的欲望主体

格雷斯与莫里刚开始的相识相爱与童话和现实主义文学中的“灰姑娘模式”颇有几分相似:出身卑微的格雷斯在小旅馆打工期间,受到了家境良好的莫里的关注,两人的关系逐步发展到了谈婚论嫁的地步。然而,门罗却未给读者提供一个曲折但美满的结局,而是描写了现实世界中更为真实的两性矛盾与冲突。有评论家指出:“门罗作品对读者最大的吸引力,在于故事的发展往往与读者的预期背道而驰,颠覆传统套路似乎成为门罗创作的习惯手法。”(McCaig,2002:87)格雷斯与莫里之间不乏年轻人相恋的浪漫,但却总是存在一种莫名的无法磨合的矛盾。从拉康式精神分析视角来看,莫里弥补了格雷斯对象征界中“父亲之名”<sup>②</sup>(le Nom-du-Père)的依恋,但带有男性偏见的凝视使她产生了一种焦虑。她对莫里欲拒还迎的态度,体现出其主体意识在抵制这种凝视时的矛盾。这种龃龉的产生与激化源于两人对立的欲望表达,这也是导致两人爱情破裂的真正原因。

在描写格雷斯与莫里的恋情时,小说以互文和戏仿的方式改写了“灰姑娘”的故事,突出刻画了女性他者的内心欲望。格雷斯并不幸运的童年经历对她的自我认识和成长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她三岁时母亲离世,父亲远走他乡,留下她和舅公舅婆住在一起。虽然年迈的老人对格雷斯悉心照顾,但个性极强的格雷斯对他们仍然无法产生认同,内心反对舅公让她继承藤椅编结手艺。中学结束时,格雷斯取得了不错的成绩,但是,她却出人意料地又回到学校学习了一年,修完了除希腊语、

意大利语等外语类科目以外的高中所有课程。虽然格雷斯解释说自己只是“想把义务教育能免费提供的东西全都学到手罢了”(门罗,2009:179),但她的这种行为偏离了社会规定的文化习惯,是一种不适应象征界秩序的表现。结识莫里成为格雷斯生命中的一个重要拐点。从第一次见面开始,格雷斯似乎就在迎合莫里:她没有拒绝莫里略有冒失的邀请,欣然前往莫里家中与他的家人吃饭聊天,甚至逐渐接受莫里关于两人结婚的安排。曾有评论指出,格雷斯和莫里的交往是她爱慕虚荣的表现,是为了“摆脱家庭贫困给她带来的阴影”(DeFalco,2012:391)。这种物质层面上的解释稍显片面,因为从精神分析的角度看,年轻英俊、谈吐得体的莫里满足了格雷斯对得到他人认同的渴望,给格雷斯的生命带来活力与激情。尽管格雷斯曾说过自己不喜欢女孩过度打扮、被人宠坏,但在和莫里约会时,她还是穿着一身性感时尚的服装,将自己置于莫里的凝视之下(门罗,2009:177-178)。根据拉康的理论,他人的凝视使得主体受到一定的约束,“从凝视出现的那一刻起,主体就尽力地使自己适应它,并按照社会规范在反观自身的基础上进行塑形和欲望表达”(刘玲,2009:64)。莫里的出现,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象征着权力与秩序的“父亲之名”在格雷斯童年中的缺失。他的凝视助推了格雷斯主体意识的成长,激发了格雷斯展现自我的欲望。

然而,作为象征秩序的代表,莫里的凝视带有明显的男权主义特征,对格雷斯造成了压制,使两人的感情出现了裂痕。两人的矛盾在观看电影《新娘的父亲》时有明显的展现。格雷斯对伊丽莎白·泰勒(Elizabeth Taylor)饰演的女主角非常反感,认为那是一个“被宠坏的富家小姐”(门罗,2009:177)。格雷斯的这种反感可能带有些许嫉妒之意,但她的看法道出了消费社会男性主义中心的本质:“……那样散漫地花钱购物,那样地穿衣打扮。那就是男人……认为她们应该是的样子。漂亮、当成宝贝似的供着哄着宠着,自私而又蠢笨。”(门罗,2009:177)格雷斯更希望获得与男性平等的地位,而不是被当作男性的宠物或“家中的天使”。然而,莫里非但未能理解格雷斯的意,还将其愤怒视为“幼稚、女人气的妒忌”(门罗,2009:177)。这种认识上的差异成为威胁两人感情的一道暗流。

格雷斯对安逸生活的抵触和对异域的好奇是她主体意识的重要体现,也是她与莫里格格不入的原因之一。当莫里认为他们理所当然会结婚的时候,格雷斯钟情的却是去秘鲁、伊拉克或是西北地区旅行,而不是他自豪地讲着“咱们自己的家”的那些话(门罗,2009:185)。交往没过多久,莫里就开始规划他和格雷斯今后的生活,对以后的住所、未来的工作都一一做了安排,却并未征求格雷斯的意见,想当然地将自己视为格雷斯的理想伴侣,以至于结婚对格雷斯来说“似乎一点都不真实”(门罗,2009:185)。他并没有真正考虑格雷斯的内心感受,对她的欲望视而不

见甚至加以否定。他以格雷丝还不到法定年龄 21 岁为理由,反对格雷丝进酒吧;在家庭聚会中,当格雷丝猜中谜语后,莫里不顾她的尴尬在家人面前连声称赞,因为他希望家人认可自己的恋人。福柯(Foucault, 2007:215)指出,凝视中暗含一种话语权力。谁掌握着话语权力,谁就具有凝视他人的优先权。莫里的保守貌似充满理性,实际上是对感性的格雷丝的一种权力压制,导致格雷丝的不安与焦虑。这种不平衡的两性关系影响了格雷丝的欲望表达,从而造成她内心对这份情感的逐渐偏离。与传统现实主义小说本质性、类型化特征明显的女性人物相比,格雷丝时而欲望强烈、时而焦虑不安的女性形象更具有生动性和立体感。

## 2. 格雷丝与尼尔:相互吸引的“欢愉”

优秀的现实主义作品从不回避人的本能欲望。格雷丝对莫里态度摇摆,尼尔的出现如同一支催化剂,使得格雷丝彻底放弃了莫里,投入尼尔的怀抱。格雷丝这种似乎在一刹那做出的决定,确实有些不可思议,以至于有评论认为格雷丝是因为脚部划伤出血后精神紧张,加之受迫于医生尼尔的权威,从而跟随尼尔走上了出逃之路(Trussler, 2012:186)。这种解读不无道理,因为格雷丝在深沉而又略显无礼的尼尔面前确实显得有些弱势,但自身的心理状态也是她甘愿和尼尔逃离的原因之一。实际上,他们有一个重要的相似之处,即都将“欢愉”置于生活的首位。在格雷丝看来,爱情中确实需要有像莫里这样的英俊男子,但更要有让人兴奋的“亲密接触”(门罗, 2009:185)。对于格雷丝的这种欲望,莫里将其视为一种轻率(门罗, 2009:186),认为女性应该矜持忠贞。格雷丝在未见尼尔之前就对他产生了一种想象性认同,因此,与其说是尼尔带着格雷丝出逃,不如说格雷丝受到了尼尔的吸引,在欢愉心理的驱动下主动走上了实现欲望之路。

格雷丝与尼尔的暧昧关系,展现了新现实主义书写中真实与虚幻的巧妙结合。格雷丝受到尼尔的吸引,既源于她未见其人先闻其事的想象,还因为尼尔取代莫里成为她认同的对象。在莫里一家人中,格雷丝最后认识的就是尼尔——莫里同母异父的哥哥。从特拉弗斯太太的只言片语中,格雷丝对尼尔的身世有了一些了解:相比于莫里的可爱、单纯,尼尔更聪明,也更深沉忧郁。特拉弗斯太太还引用了 18 世纪英国“墓园派”诗人托马斯·格雷(Thomas Gray)的诗句来形容自己的大儿子——“深不可测的海底洞穴”<sup>③</sup>(门罗, 2009:187)。这一引用具有重要的象征意义,“因为这充满挽歌哀伤的诗句勾勒出的尼尔形象,对喜爱文学的格雷丝有着天然的吸引力”(May, 2012:178)。格雷丝在莫里家做客时,脚底被贝壳划伤,正在大家手忙脚乱之际,尼尔出场了。他让两个外甥女“闪开点儿”(门罗, 2009:192),又让母亲和妹妹“把这些观众弄开去”(门罗, 2009:193),俨然具有一家之主的权威。

尼尔在检查格雷斯的伤口时,“探索性地正视她的脸”(门罗,2009:192)。正是在这一凝视中,尼尔取代了莫里在格雷生命生命中扮演的“父亲之名”的角色。与站在一旁不知所措的莫里相比,尼尔更有能力,也更有威严。在与尼尔的近距离接触中,她不仅闻到了一种非常熟悉的小旅馆的气味,还对他进行了近距离观察(门罗,2009:192-193)。这种带有好奇的凝视,再次反映出生父缺失对格雷斯造成的心理影响,因为比她大十五六岁的尼尔比莫里更符合“父亲之名”形象,尼尔带来的神秘感也对她产生了诱惑。尽管知道自己的伤势不重,她还是没有拒绝尼尔带她去医院的要求,因为在她内心深处,对欢愉的追求已经开始萌动,随时有可能迸发。

门罗的小说经常将意识流描述融入总体上是现实主义的故事中,这种新现实主义书写可展现人物在特殊环境中内在情感的细腻变化。《激情》中的格雷斯与尼尔并没有发生性行为,作者着重刻画的是她体验到的欢愉和从中获得的人生感悟。它既是一种甜蜜且微妙的神秘体验,又给她带来违背伦理道德的痛楚和罪恶感。在医院检查完毕后,格雷斯并未回到莫里身边,而是和尼尔驱车在乡间四处游荡。坐在尼尔的敞篷车中,她开始享受风驰电掣带来的刺激,没有感到害怕,而是感到“奇迹似的十分安详”,“身内除了涌流着欲念以外别的什么都没有”(门罗,2009:196)。正因为尼尔给予了这种欢愉的体验,她开始甘愿成为尼尔的“女俘”(门罗,2009:196)。然而,经历了一下午的逃离之后,当尼尔因酒醉而熟睡时,格雷斯只身一人来到镇郊的河边,突然经历了欢愉之后的顿悟。她意识到这次出逃不仅是对莫里也是对自己的背叛,因为她已经预见到了和尼尔关系的终结:她经历的欢愉,源自于对尼尔的神秘性格的兴趣;而尼尔的欢愉,则在于从酒精的麻醉之中获得一种解脱。两人虽然相互吸引,但在尼尔“充满虚无主义的世界中”(Lohafer, 2012:231),她是无法真正建构自己的主体身份的。两人之间的关系并不是一种她所想象的激情,而是“一场儿戏”(门罗,2009:206)。因此,她的毅然回归说明她对自己的主体身份获得了重新认识,对现实生活有了更多的期待。

### 3. 特拉弗斯太太:格雷斯观照自我的他者

现实主义小说的魅力之一是人物的真实性和复杂性,尤其是心理成长。格雷斯经历了短暂的爱情冒险后选择回归,但她对自我和他人的认识都已经历了深刻的变化。得知尼尔在车祸中遇难后,她告知莫里自己并未受到尼尔的胁迫。她远离特拉弗斯一家人,并不意味着对他们的全盘否定,因为其中一位人物在她的主体意识成长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睿智而善良的特拉弗斯太太。正如拉康所说:“自我是基于我们自身之外的形象而建构起来的。”(里德尔,2013:26)在两人为数不多的交流中,特拉弗斯太太已经成为格雷斯观照自我的镜像他者。她那特立独行

的处世态度,激发了格雷丝对生活 and 爱情的思考和探索。虽然格雷丝没有听从特拉弗斯太太的告诫阻止尼尔酗酒,导致悲剧的发生,但她内心已经历了成长,决意寻找自由与独立,走上了身份重建之路。

特拉弗斯太太是门罗塑造的一位理想女性。她身材娇小但热情好客,充满母爱,格雷丝从第一次见面就对她产生了好感。和格雷丝“不善于与别人交流”的舅公舅婆相比(门罗,2009:178),特拉弗斯太太优雅体贴,善于营造和谐、愉悦的家庭氛围,“带头编一些特别好玩的谜面,好让这个游戏不至于过于沉闷,也免得让猜谜者过于焦虑”(门罗,2009:182)。在这种气氛的带动下,格雷丝感受到了家庭的快乐,也体会到了受人关注的温暖,并产生了强烈的认同感——“如此晕头晕脑地被迷住,成为精神上的俘虏”(门罗,2009:178)。在与特拉弗斯太太交流的过程中,格雷丝得到了对方的认可,也从中得到了鼓励和自信。

此外,特拉弗斯太太还将格雷丝带入了文学世界,让她在想象中明确了自我身份建构的方向。在一家人中,只有特拉弗斯太太支持格雷丝回高中重读一年的决定,认为阅读与学习除了用于谋生之外,还能充实个人的精神世界。在宽敞明亮的起居室里,格雷丝几乎如痴如醉地沉浸在阅读的乐趣之中(门罗,2009:184)。格雷丝时常将自己想象成女主人公,这种“想象”<sup>④</sup>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是个体保持内心平衡、进行自我审视的手段。值得注意的是,格雷丝读的小说是《安娜·卡列尼娜》,而她后来离开莫里、追随尼尔的行为也和小说中安娜的行为十分相像。在和格雷丝谈论这本小说时,特拉弗斯太太提到自己对安娜的认同,这无疑拉近了她和格雷丝之间的距离。特拉弗斯太太在第一任丈夫自杀后,靠自己工作养家糊口。特拉弗斯先生给她提供生活资助时,她并没有在其面前表现得卑躬屈膝。她对格雷丝说:“女人总是有内在的力量能让自己活下去的……男人倒不见得有呢。”(门罗,2009:187)这种自强自立的态度和内在的力量深深地影响了格雷丝,让她能够坚强地生存下来,为她在建构主体身份的道路上指明了方向,也使得她的形象更加生动,富有立体感。

格雷丝在交谈与想象中与他人建立了联系,获得了人生感悟。在拉康看来,“在想象界中,主体与他者的关系异常关键,没有同他者建立联系的主体就等于虚无”(马元龙,2006:76)。格雷丝的主体意识正是通过与他者的接触而脱离了以往的虚空状态,迈出发现自我的第一步。她对自我的认识,在和特拉弗斯太太这一外在形象的认同中变得更加清晰;她对身体感官体验的重视,不仅反映出她的浪漫情怀,还体现出她对不同于庸常世界的另类空间的向往。

#### 4. 结语

新现实主义小说刻画的人物既有濒临绝望的底层平民百姓,也有深陷家庭和信仰危机的中产阶级(姜涛,2007:118)。《激情》通过巧妙结合外部现实和心理现实,将情节的荒诞性和真实性进行合理并置,向读者展现了女性“他者”的丰富精神世界:格雷斯极力抵制莫里带有男性偏见的凝视,在和尼尔的出逃中体验到欢愉的快感,但也意识到没有方向和目的的逃离只是虚无与妄想,在顿悟之中获得了主体认识。正如评论指出的一样,“单纯的逃离只是一种姿态、一种行为。它只有建立在真实的基点上,才有真正的意义”(张磊,2014:192)。门罗通过对女性主体欲望的深刻反思,给“逃离”这一行为注入了新的时代内涵,揭示了门罗式“逃离”的深层意蕴,表达了她对女性追寻自由出路的独特见解,促使读者反思自我。

#### 注释

- ①欢愉也被翻译为“享乐”“快感”“原乐”或“极乐”,是拉康精神分析理论中的一个重要概念。在拉康看来,欢愉可以是一种生理层面上与性快感相类似的极度亢奋状态,但又不完全等同于性快感,因为欢愉还涉及心理层面上的享乐或满足、政治或法律层面上的占有财产或享有权利、宗教层面上的极乐以及伦理层面上的过度享受(Macey,1998:202)。
- ②在拉康的“父亲之名”概念中,“父亲”可以是一种隐喻,并不单纯意指生理意义上的父亲,而是“一个能指符号,象征着社会文化中的道德法规和家庭生活中的伦理秩序”(范荣,2006:98)。拉康常以一种双关意义来揭示“父亲之名”的含义:一方面,父亲依靠某个能指的作用以象征的名义占据权力的位置;另一方面,父亲也代表着文化中的各种禁忌,使得母子关系中的乱伦倾向得以制约。即使作为生物个体的父亲缺席或死亡,在社会与家庭中,父亲所代表的关系与作用仍然存在,由父亲之名这一能指来承担,以情人、他人、组织或物件等形式表现出来,体现父亲在法律、经济、情感等方面的力量。为建构主体身份,主体必须认同“父亲之名”,接受父亲法规的命名和定义(拉康,2009:172)。
- ③小说中的原文是“Deep unfathomable caves of ocean bear”,出自格雷的《乡村墓园挽歌》(*Elegy Written in a Country Churchyard*),前一诗行是“Full many a gem of purest ray serene”。英国文学中相似意境的另一首诗是柯勒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的《忽必烈汗》(“Kubla Khan”):  
“In Xanadu did Kubla Khan / A stately pleasure-dome decree; / Where Alph, the sacred river, ran / Through caverns measureless to man / Down to a sunless sea.”
- ④拉康对“想象”一词的使用富于变化性,它既可作为名词,指映象世界;也可以用作形容词,指一种“误认”性质。因此,想象秩序既是一个特定的时刻或阶段(对自身的影像或某种原始意象的自恋性认可),也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主体对任何对象的理想化认同,都是一种“想象的”关系)。此外,这种想象的关系既发生于主体内部(intrasubject),也发生于主体之间(intersubject)——在主体内部表现为主体对自我的自恋关系,在主体之间表现为主体间的相似关系(Lacan,1998:21)。

参考文献

- [1] DeFalco, A. Caretakers/Caregivers: Economies of Affection in Alice Munro [J]. *Twentieth-Century Literature*, 2012, 58(3): 377-398.
- [2] Lacan, J. *The Seminar of Jacques Lacan. Book XX. Encore*[M]. Jacques-Alain. Bruce Fink. New York: Norton, 1998.
- [3] Lohafer, S. The Stories of “Passion”: An Empirical Study [J]. *Narrative*, 2012, 20(2): 226-238.
- [4] Macey, D. *Lacanian in Contexts*[G]//Dany Nobus (ed.). *Key Concepts of Lacanian Psychoanalysis*. New York: Other Press, 1998.
- [5] May, C. E. The Short Story’s Way of Meaning: Alice Munro’s “Passion” [J]. *Narrative*, 2012, 20(2): 172-182.
- [6] McCaig, J. *Reading In: Alice Munro’s Archives* [M]. Waterloo: 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 Press, 2002.
- [7] Trussler, M. Pockets of Nothingness: “Metaphysical Solitude” in Alice Munro’s “Passion” [J]. *Narrative*, 2012, 20(2): 183-197.
- [8] Winther, P. Munro’s Handling of Description, Focalization, and Voice in “Passion” [J]. *Narrative*, 2012, 20(2): 198-209.
- [9] 艾丽丝·门罗. 激情 [G]//李文俊,译. 逃离. 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09.
- [10] 达瑞安·里德尔·拉康 [M]. 李新雨,译. 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 2013.
- [11] 范荣. 父亲是一种隐喻——试析拉康的“父亲之名”在杜拉斯作品中的能指作用 [J]. *外国文学研究*, 2006(5): 97-104.
- [12] 耿力平. 艾丽丝·芒罗与“新现实主义”[J]. *外语教育研究*, 2014(3): 67-71.
- [13] 姜涛. 当代美国小说的新现实主义视域 [J]. *当代外国文学*, 2007(04): 117-123.
- [14] 李国华. 非理性的激情——谈艾丽丝·门罗的短篇小说集《逃离》[J]. *艺术评论*, 2013(11): 46-50.
- [15] 刘玲. 后现代欲望叙事:从拉康理论视角出发 [M]. 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9.
- [16] 马元龙. 雅克·拉康:语言维度中的精神分析 [M]. 北京:东方出版社, 2006.
- [17] 迈克尔·福柯. 规训与惩罚 [M]. 刘北成,杨远樱,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7.
- [18] 余军. 中国的美国新现实主义小说研究 [J]. *南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2(2): 83-91.
- [19] 余军,朱新福. 美国新现实主义小说中的人物概念与人物刻画 [J]. *当代外国文学*, 2013(2): 127-135.
- [20] 雅克·拉康.“父亲的名字”研讨会引论[G]//梁工. *圣经文学研究(第三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9.
- [21] 张磊. 崛起的女性声音——艾丽丝·门罗小说研究 [M]. 北京:中国财富出版社, 2014.

责任编辑:陈 宁

## 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 ——斯坦格雷伯《生活在下游》研究

方红<sup>1</sup> 刘怡<sup>2</sup>

(1. 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23; 2. 南京大学金陵学院外国语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89)

**摘要:**桑德拉·斯坦格雷伯的《生活在下游》体现了斯塔西·阿莱莫所说的物质伦理。作品承袭了蕾切尔·卡森《寂静的春天》中的社会责任与环境正义感,披露了人造有毒化学物质的生产与使用对人与环境产生的危害,揭示了身体与地方、人类与非人类、生命与非生命的内在物质联系,倡导探寻生态之根,呼吁社会各界遵守“预防原则”,控制有毒物质的生产与流通,体现了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及其注重伦理实践的特点。

**关键词:**染毒身体;跨躯体时空;物质伦理;环境伦理

### Material Ethics in Trans-Corporeal Time and Space: A Study of Steingraber's *Living Downstream*

FANG Hong LIU Yi

**Abstract:** Sandra Steingraber's *Living Downstream* embodies what Stacy Alaimo called material ethics. Having inherited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environmental justice from Rachel Carson's *Silent Spring*, the work discloses the harm to people and the environment from the production and use of man-made toxic chemicals. It reveals the internal material relationship between body and place, human and non-human, the biotic and the non-biotic. It advocates finding one's ecological roots, and calls on all sectors of the society to abide by "precautionary principle" and to control the production and circulation of toxins, which embodies the precautionary principle and the emphasis on ethic practice of the material ethics in trans-corporeal time and space.

**Key words:** toxic body; trans-corporeal time and space; material ethics; environmental ethics

---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当代美国自然书写研究”(12BWW028)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方红,女,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生态批评与族裔文学研究。

刘怡,女,南京大学金陵学院外国语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生态文学与批评研究。



## 0. 引言

毒性文学的开山之作是蕾切尔·卡森(Racheal Carson)的《寂静的春天》(*Silent Spring*, 1962)。卡森用严谨的科学论据分析了 DDT 等杀虫剂对环境与人类健康产生的严重危害。桑德拉·斯坦格雷伯(Sandra Steingraber, 1959—)的《生活在下游:一位生态学家对癌症与环境关系的实地考察》(*Living Downstream: An Ecologist's Personal Investigation of Cancer and the Environment*) (下文简称为《生活在下游》)是《寂静的春天》所代表的“弱势人类中心主义(weak anthropocentrism)”(布伊尔, 2010: 147)环境伦理在当代社会中的延续与深化。该作体现了毒性文学关注有毒化学物质的生产、流动及其对人体的侵蚀,继承了《寂静的春天》中有毒化学物质和癌症关联话题的探讨,揭示了二战后伴随化学工业高速发展,美国日益严重的环境污染与癌症高发的历史,记载了自己、家人与好友的患癌经历。

斯坦格雷伯发出兼为生态学家和癌症幸存者的声音,用真实经历、科学实验、可靠数据、实地考察等不同话语方式探讨受到毒物侵蚀的躯体之间的相互联系,深入探究有毒物质与癌症之间的关系,表现出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生活在下游》倡导“预防原则”,具体体现了史黛西·阿莱莫(Stacy Alaimo)所说的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特点。

### 1. 环境伦理研究范式及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

毒性文学脱胎于“毒性话语”(Buell, 1998: 639; Heise, 2002: 747)。环境文学批评开创者劳伦斯·布伊尔(Lawrence Buell)以卡森《寂静的春天》为例,提出“毒性话语”是美国当代文学的新兴体裁(Buell, 1998: 639),它用虚构与非虚构相结合的方式,表达现代社会中人们暴露于危险化学物质的危害。在家用消毒剂、洗涤剂、除草剂等日用品的包围下,人们生活的家园成为“背叛的伊甸园”(Buell, 1998: 647)。厄苏拉·海斯(Ursula Heise)基于布伊尔毒性话语的概念,探讨了小说《白噪音》(*White Noise*)与《获利》(*Gain*)中的风险主题及其对叙事的影响。毒性文学逐渐成为环境文学批评、新物质批评、物质女权主义批评热衷研究的文本,也是学者们探讨环境伦理问题的首选文本。同为毒性文学,斯坦格雷伯的《生活在下游》包含了大量的数据分析,且作者在叙事中不时地插入科学实验与新闻报道,这些因素均冲淡了作品本身的文学色彩,也在一定程度上掩盖了作品中丰富的物质伦理探讨,从而使得研究这一毒性文本及其环境伦理性的文学评论远少于对《寂静的春天》与特里·威廉斯(Terry Williams)的《心灵的慰藉:一部非同寻常的地域与家族史》(*Refuge: An Unnatural History of Family and Place*)的研究。

在继第一浪潮生态批评之后的第二、第三、第四浪潮的生态批评中,环境伦理持续成为热点议题。就研究范式而言,环境伦理可归为以下几类:以布伊尔的“非

人类中心伦理观”(nonanthropocentric ethics)为代表的环境伦理(Buell, 2001: 224);以乔尼·亚当森(Joni Adamson)“环境正义”(environmental justice)为代表的后殖民生态批评的环境伦理(Adamson et al, 2002: 3);以唐娜·哈洛维(Donna Haraway)的同伴物种、凯伦·玻瑞德(Karen Barad)的后人类主义操演(posthumanist performativity)为代表的后人类空间的环境伦理;以布鲁诺·拉图尔(Bruno Latour)的行动者网络理论、简·伯耐特(Jane Bennett)的“活力物质主义”(vital materialism)为代表的物质生态批评的环境伦理(Bennett, 2010: xvii);还有以阿莱莫“跨躯体时空的伦理”为代表的物质女权主义的环境伦理(Alaimo, 2008: 259)。

环境伦理与生态伦理主要区别在于伦理关怀的侧重点不同。以利奥波德(Leopold)的土地伦理(land ethic)为代表的生态伦理,以保护生物种群多样性为核心,提出反对人类中心主义的立场,突出各类生命相互依存,共同构成自然圈,体现了生态整体主义倾向。相比而言,环境伦理则不再将伦理关怀局限于非人类的濒危物种,它将生存环境受到威胁的不同人群也纳入伦理关怀之中,提出兼顾濒危物种与人体安康,总体上体现了非人类中心伦理观的倾向。从伦理立场上讲,生态伦理反对人类利益至上,呼吁制止对自然的掠夺与破坏,倡导维护生命共同体多样性、稳定性的生物中心论(biocentrism)与生态中心论(ecocentrism),体现了反人类中心主义的伦理立场。而环境伦理观,主张保护濒危人群与保护濒危物种同等重要,考虑人类的可持续性发展。在布伊尔看来,它既非只考虑人类利益的人类中心主义,也非基本不考虑人类利益的反人类中心主义,而代表了弱势人类中心主义的伦理立场。阿莱莫“跨躯体时空的伦理”,重在探讨人类染毒身体与污染环境的交互关系,体现了具有人文关怀精神的弱势人类中心主义的伦理立场。

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也具备后人类空间环境伦理的特点。哈洛维对赛博格(cyborg)极具创新的讨论打开了后人类空间环境伦理这一议题。在后人类空间中,人与动物、人与机器、物质与非物质的界限都被打破,人类与非人类、生物与机器、生命与非生命之间形成物质的“互构性”(Haraway, 1991: 152)。动物他者具有可知性与主体性,人与动物的交往可以生成相互间的共情,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后人类伦理关系。阿莱莫的“跨躯体时空的伦理”,承认人类与非人类、技术与人体、生命与非生命都是具有互构性的主体,只不过,它将不同类型主体之间伦理关系的讨论限定于染毒身体(toxic bodies)。作为环境伦理,它聚焦于染毒身体与受污染的环境之间的关系,强调有毒物质在不同躯体之间渗透、穿行,形成交互影响。在《身体自然:科学、环境与物质自我》(*Bodily Natures: Science, Environment, and the Material Self*)中,阿莱莫(Alaimo)(2010: 136)写道:“跨躯体性空间或许会产生一种物质伦理,这种伦理既不以个体的人为中心,也不以外在的自然为中心,而是以它们之间的流动与相互作用为中心。”“跨躯体时空的伦理”成为与哈洛维的同伴物种、玻瑞德后人类主义操演同一类的后人类主义环境伦理。

阿莱莫“跨躯体时空的伦理”以有毒物质、染毒身体为考量对象,提出有毒环境具有影响人体健康的物质后果,这使其与新物质批评伦理有了相近之处,让人联想到拉图尔行动者网络理论和伯耐特活力物质主义,这三者均把物质当做行动者(actant),探讨物质的行事能力。相比后两者,“跨躯体时空的伦理”将物质自在性(agency)的讨论局限于有毒物质的自在性与染毒身体之间的交互影响(Alaimo, 2010:147),它将污染环境中人类与非人类、生命与非生命之间有毒物质的传递以及染毒身体交互影响置于风险社会语境中,重视伦理实践胜过伦理原则,明确强调了基于“预防原则”的伦理准则(Alaimo, 2008:261)。作为环境伦理,一方面,它承认空气污染、水污染、核污染对从事工业、农业生产的一线劳动者的危害超过对白领阶层的影响;另一方面,它也表明有毒物质在全球环境中流动,其危害终将波及社会所有成员,环境伦理也将突破阶级与种族的局限。阿莱莫对德国社会学家乌尔里希·贝克(Ulrich Beck)有关现代化的风险论述进行了评述:“难以察觉的危险通常会对一些社会群体产生比其他社会群体更大的影响,但是,最终,会影响到所有人,不论其社会地位如何。”(Alaimo, 2010: 55)

阿莱莫物质伦理立足染毒身体的自在性,显现了多重具身理论的影响。它吸取了洛黛尔·麦克沃特(Ladelle McWhorter)福柯式具身分析的营养;同时吸收了墨瑞·盖腾斯(Moria Gatens)斯宾诺莎式的具身理念,提出人体向其之外的世界敞开,人体的物质最终与环境不可分割,躯体之间相遇的好坏取决于其是否有益于“我们特殊的构成”(Gatens, 1996: 110)。它还学习了玛格丽特·费茨西蒙斯(Margaret FitzSimmons)与大卫·古德曼(David Goodman)具身研究“吸收范式”(a model of incorporation),从社会、文化、历史、科学多方面讨论中毒躯体形成及其交互影响。更重要的是,阿莱莫的躯体思想(corporeality)受到韦克·克比(Vicki Kirby)的女权主义具身理论(feminist corporeal theory)与凯伦·玻瑞德的后人类主义具身操演思想的影响。阿莱莫提出癌症是染毒身体自在性的操演,人类躯体并非先于“社会刻画”之前的“乌托邦或浪漫主义物质”(Alaimo, 2008:261),它总带着“历史印迹、社会阶层烙印、地区标记以及风险的不均衡分布”(Alaimo, 2008: 261)。人与动植物、生命与非生命都成为“有毒、跨躯体物质空间的居民”(Alaimo, 2008:261)。因此,阿莱莫将染毒身体概念与跨躯体时空物质伦理称为“物质女权主义”(Alaimo & Hekman, 2008:9)。它与玻瑞德的后人类主义操演、伯耐特的活力物质主义合称为物质女权主义生态批评的三大支柱。

## 2. 河流与“下游”——跨躯体时空的景观及有毒物质的流动

《生活在下游》围绕化学有机合成物质对环境的危害、对人体健康的影响,揭示了美国环境污染史与癌症发病率持续增长的历史。该作记载了杀虫剂、除草剂与有机化学制剂在美国从无到有、从零星使用到广泛运用的历史;陈述了美国高污

染行业、高污染地区癌症病人数量、病种与暴露的高风险致癌物质之间的联系。此外,作品记录了伊利诺伊河流域与家乡佩金地区的鱼类、鸟禽消亡的历史,记载了斯坦格雷伯及家人、朋友的患癌经历,还介绍了研究癌症病因的多个实验及相关文献。《生活在下游》运用多种话语形式表现有毒物质与癌症之间的密切关系,描绘了跨躯体时空的毒性景观,体现了阿莱莫跨躯体时空伦理的三个重要关注点,即:染毒身体、有毒物质在不同躯体之间的传递以及不同类型有毒躯体之间的跨躯体性。

作品的引子就是隐喻化的跨躯体时空的毒性景观。它以类似《寂静的春天》中“明天的寓言”方式,引入象征死亡的河流隐喻景观:

从前,有个村子就坐落在一条河旁。村子里的人质朴善良。据说,村民开始发现湍急的河流中溺水的人越来越多。于是,他们就千方百计地让这些溺水的人起死回生。这些英勇的村民们只顾全身心地投入到营救溺水者的行动中,却从没想到去上游看看,究竟是谁把溺水者推到河里的。

该文书写的就是沿此河而上的发现。这段引子以简练语言和隐喻手法概述了作品的内容与宗旨。在自传层面上,“村子”指作者斯坦格雷伯的家乡伊利诺伊州的塔兹韦尔县,“河”指伊利诺伊河。“溺水”是对家乡民众患癌致死的隐喻。作者20岁时得了膀胱癌,母亲44岁时被确诊为乳腺癌,她的叔辈里有的患结肠癌,有的患前列腺癌,还有的患了基质癌。她的姑妈死于膀胱癌。此外,由于当地工厂云集,农业生产广泛使用农药,当地居民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也居高不下。处于“下游”中的人们从未想到去“上游”探究使人溺水的原因。这里,“下游”象征了社会阶层中的穷人,而“上游”象征致使环境破坏、有毒物质形成的政治、经济等原因。人们患癌后只想着治疗癌症,即采取“营救溺水者的行动”,却从没想到调查致癌的原因。斯坦格雷伯写书的目的是调查并思考自己与乡民患癌的原因,探讨癌症形成与环境污染的关系,表明在当今的风险社会中,有毒物质无所不在,含有有机化学合成物质的生活日用品也进入我们的日常生活,致癌物质在不知不觉中进入人体,致人患病。张树学(2014:313)在《生活在下游》的译后记中写道:“在某种程度上,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下游,对上游、对过去曾发生的一切一无所知。”

斯坦格雷伯自己是癌症患者,即引子中所说的溺水之人,同时,她又是敢于到上游探究的调查者,她还是报告癌症与环境污染有关的勇士。她在书中写道:故乡塔兹韦尔县与邻近的皮奥里亚县在1991年将1110万磅的有毒化学物质排放到空气、水和土壤中;两县排放多氯联苯、氯乙烯、苯等致癌物质,最早可以追溯到1972年。她指出:在1989年至1992年间,塔兹韦尔县自己产生和运走的危险废物翻了一倍。同时,作为伊利诺伊州最大的垃圾接受县,该县接受的垃圾是自己生产

出来的四倍。此外,她还指出1988年漏油事件泄漏了2000磅的甲基氯,它在自然环境中可形成氯甲烷,氯甲烷至少在实验中可引起小鼠肾癌。斯坦格雷伯的报告清晰地将自己患癌溯源到家乡经年累月的有毒物质、致癌物质的排放与汇聚,表明身体与地方之间的物质相互联系。正如阿莱莫所说:“我们的物质世界从来就不仅是以外在的地方存在,它一直就是我们和其他物种的物质。”(Alaimo, 2010: 158)

被污染的伊利诺伊河本身就是染毒的躯体。河水中有多种氯联苯、DDT、狄试剂、氯丹和七氯等,它们来自工厂排放的污染物、化学泄漏和农场排放的废物。有毒物质溶解在水中,沉淀在河底,又被驳船卷起的尾浪搅拌上来,推到河的两岸。这“默默地独自流淌”(斯坦格雷伯, 2014: 136)的伊利诺伊河成为毒性景观,这一景观历史悠久,还伴随间歇性高峰,“仅在1974到1989年间,就有350多种不同的有毒的泄漏物被报告进入航道”(斯坦格雷伯, 2014: 136)。河水中的有毒物质沉积在河道上,与淤泥层混合,渗入河床淤泥槽,侵入森科蒂地下含水层,形成不为人所见的中毒地下景观。被污染的地下水,作为佩金地区饮用水的“源头”,正大光明地以饮用水形式进入居民与牲畜、家禽的身体中。而佩金地区七口被污染的水井成了海斯所说的“风险景观”(Heise, 2002: 174)。至少两口井的井源靠近工业区、地下储油罐和当地的污水处理厂。井水中检测到四氯乙烯和三氯乙烯。据推测,极有可能是已关闭的“峡谷化学与溶剂公司”旧址土壤中的有毒物质渗透到地下水层,进而污染了水井的水源,影响了人们的日常生活,使原本安全、祥和的家园成为危机四伏的风险之地。

在对毒性景观的叙述中,斯坦格雷伯在一定程度上传递了环境正义的部分思想,但又未局限于此。以垃圾接受县、被污染的水井为代表的风险景观又是具有鲜明特征的社会景观,伴随这一景观的是劳工阶层与草根人群。他们生活在垃圾填埋地附近,不得不呼吸垃圾焚化炉排放出的有毒空气;他们也躲不开被污染的水源。因此,他们成为有毒物质的受害者,他们也是有毒景观不可分割的部分。斯坦格雷伯代表健康受到有毒物质威胁、积极参与环境正义运动的积极力量。环境正义是环境伦理中的重要部分,环境正义指在环境问题上,不同种族、不同阶层、不同性别、不同受教育程度的人,理应都能享受环境权利与义务的平等,不受任何形式的环境歧视。如布伊尔所说:“拥有纯净的空气,干净的水源,令人愉悦、整洁且便于休养生息的空间是每种生命都应该同样拥有的权利。”(Buell, 2001: 38)然而,在现实社会中,处于社会的最底层或者不受社会关注的弱势群体往往更多地暴露在环境中的有毒物质中,他们也更多地处于环境风险与环境危机之中。也就是说,环境正义具有社会正义的维度。罗纳德·桑德勒(Ronald Sandler)与帕德偌·派祖罗(Phaedra C. Pezzullo)(2007: 7)在《再谈环境正义对环境主义的挑战》一文中明确提出:“环境问题并不孤立。它们并非狭窄地被界定。我们对环境的想象是与社会正义、种族正义、经济正义的框架交织在一起的。”

不过,与传统的环境正义相区别的是:在斯坦格雷伯的毒性景观中,白人也没能逃脱有毒物质的侵害。斯坦格雷伯的乡邻、亲戚、家人——那些生活在伊利诺伊河流域、故乡塔兹韦尔县的白人——没能躲避有毒物质的侵入,甚至这些地区的牲畜、家禽、鱼类与其他生命也没能躲开有毒物质的侵扰与伤害。在有毒的环境中,男性与女性、白人与有色人种、人类与非人生命,都会成为有毒污染的感染者。确切地说,斯坦格雷伯的毒性景观蕴含的是超越环境正义的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相比环境正义,跨躯体时空的物质伦理予以同情的对象不只局限于有色人种、女性与贫困人群,这一环境伦理予以关怀的范围更广。它明确地表明:在被严重污染的环境中,随着有毒物质在时空中的转移,几乎无一生命可以幸免于难。

### 3. 环境污染史与家族家乡癌症史——跨躯体时空生态学家的调研与记载

有毒物质通过空气、食物、土壤等媒介,在不同躯体之间流动,成为跨躯体时空中连接不同染毒身体的中介。如何遏止环境中的有毒物质的生产与传播是跨躯体时空伦理关注的核心。作为环境伦理,这一伦理知行结合,它重视伦理实践胜过伦理原则。

《生活在下游》体现了跨躯体时空伦理重视实践的特点。斯坦格雷伯成为这一伦理的自然践行者。围绕环境污染是否是引发、导致癌症这一主要问题,她研究美国化学合成物质的生产历史;她收集致癌化学物质的年产量数据;她汇编美国癌症发病的各种数据;她探访伊利诺伊河两岸工厂、垃圾填埋场与垃圾焚烧厂;她挖掘史料,调查伊利诺伊河鱼类与禽类的灭绝史;她讲述地下水、饮用水源中有毒物质的可能来源;她用实验阐述化学合成物质溶解皮肤表面油脂、突破人体防线进入人体的过程;她引用科学文献说明致癌物质导致人体免疫系统失灵的机制。斯坦格雷伯的自传,如其副标题所示,是“一位生态学家对癌症与环境关系实地考察”的报告。

染毒身体是鲜活的毒物侵蚀的历史档案。斯坦格雷伯用“烙印之躯”的意象,喻指有毒物质在人体留下的难以抹去的痕迹,呼吁人们认清有毒化学品的危害,关注受到毒物伤害的人体,堵住环境中有毒化学物质的来源与流通渠道。在“烙印之躯”一章中,斯坦格雷伯把染毒身体比喻为“活的卷轴”,将机体组织比作“树的年轮”,说明染毒身体对侵入毒物的记载犹如“树的年轮”一样准确。“在我们的细胞和染色体纤维里记录着我们暴露于环境污染物的状况。”(斯坦格雷伯,2014:168)

这些染毒身体与作者记载的美国环境污染史、癌症发病史的数据与曲线彼此吻合、相辅相成,不仅共同记载了跨躯体时空有毒物质的增长,还表现了染毒身体构成的跨躯体空间的时间维度。在斯坦格雷伯书桌上方张贴的图表中有这样的两张:一张展示各年度美国生产的所有有机合成化学物质产量,另一张标明美国生产

的致癌物质的年产量。前一张图表说明从 1940 年开始,生产量成指数增长,每隔七八年就会增加到原来的两倍,截至 20 世纪 80 年代,年总产量超过 2000 亿磅。致癌物质——苯、全氯乙烯、乙烯氯的年产量自 1940 年后明显上升,1960 年后则呈现“直线上升趋势”(斯坦格雷伯,2014:70)。与此同时,苯、全氯乙烯、乙烯氯可能引发的各类恶性肿瘤的发病率也在 1960 年后呈直线上升。这些图表与数据清楚地表明环境污染与人类癌症的高度关联性,展示了染毒身体构成的跨躯体空间的时间维度。

斯坦格雷伯回顾了家乡佩金地区的工业发展与环境污染史,披露了故乡塔兹韦尔县与邻近的皮奥里亚县官方公布的致癌化学物质的年排放量,记载了家乡伊利诺伊河流域与佩金地区的鱼类、鸟禽消亡的历史。同时,她也不断插入自己、家人和乡民患癌的经历,暗示家乡环境污染史与居民患癌有高度相关性。在她的回忆中,家乡佩金的风险景观与她儿时的照片一起成为她童年的温暖记忆。1962 年拍摄的照片上,她骑在三轮车上,傻里傻气地向父亲敬礼。她记得骑在车上,她能看到河谷边 30 几家企业的烟囱、冷却塔和酿酒厂。她喜欢看“蒸汽云、缕缕的烟雾和神秘的、闪闪发光的气体”,尤其喜欢乙醇蒸馏厂和燃煤电厂“粉白相间的条纹塔”(斯坦格雷伯,2014:82)。只是在患癌并康复之后,她作为癌症幸存者驾车回到佩金,沿着酒厂道路行驶,呼吸着刺鼻气味,寻访 19 世纪的甜菜地和生产乙醇的佩金能源公司。她看到儿时熟悉的码头、铁路货场、输送机以及即将运走的煤、钢铁、化工和石油产品,意识到火电厂、能源公司长期排放的致癌物质,早就侵入她与家人及邻居的身体,成为他们患癌的隐患。她与当地居民都是有罪的跨躯体时空的居民。

#### 4. 烙印之躯——跨躯体时空中的毒物痕迹

在有毒物质防不胜防的跨躯体时空中,身体成为记载毒物侵扰的烙印之躯,癌症成为染毒身体的明证。《生活在下游》中,玛莎·简妮、斯坦格雷伯、母亲和家里亲戚都是癌症患者,他们的身体被打上癌症烙印。简妮是斯坦格雷伯同病相怜的好友,两人都是 20 多岁患上癌症,又都在 30 多岁成为作家。简妮得的是脊索瘤,手术后在颈脖上留下伤疤,六年后因原初肿瘤复发去世。斯坦格雷伯母亲是乳腺癌幸存者,她手术留下的烙印在胸部。作为膀胱癌的幸存者,斯坦格雷伯的身体也是烙印之躯。她的创伤不只在身体上,还刻在记忆之中。

《生活在下游》是斯坦格雷伯为烙印之躯而写的物质传记,是其为伤病之体进行的呐喊。“物质自传”(material memoir)的概念由阿莱莫率先提出。这一传记体裁多用来表现传主经历的健康危机,探讨重疾背后的环境污染。作为物质自传,斯坦格雷伯的自传与《寂静的春天》《心灵的慰藉:一部非同寻常的地域与家族史》齐名。三部自传都以癌症与环境污染的关系为主要话题。斯坦格雷伯的物质自传为

自己,也为不同患癌生命发声,使她成为癌症病体共同的代言人。她坦言自己的病与圣劳伦斯河的白鲸所患之病“毫无差别”(斯坦格雷伯,2014:99)。这也是在圣劳伦斯河炼铝厂工作的工人经常得的病,这种病是人类与动物都会得的膀胱癌。在对20世纪八九十年代搁浅的上百只白鲸的尸检解剖中,人们发现其中27%的鲸患有癌症。斯坦格雷伯回忆了自己第一次出现膀胱癌的血尿症状时,面对樱桃一样红的血尿,她误以为是中午吃了红甜菜引起的。三周后,她再次发现“鲜亮而稠密”的血尿后,她意识到自己病了,立刻就医,很快被诊断出膀胱癌并进行了手术。书中,她引用解剖白鲸研究人员的话:生活在同一家园中的人与高级哺乳动物,“暴露于相同的环污染物”,他们面临“相同的、特定类型的癌症的威胁”(斯坦格雷伯,2014:100)。

在处理身体与自然的关系时,斯坦格雷伯探讨了两者的互通关系,这正是“烙印之躯”形成的基础。斯坦格雷伯没有将身体与自然割裂,而是将自然“身体化”,同时,将身体“自然化”,从而打通了自然与身体间的联系,展现了有毒物质在跨躯体时空中的流动。书中写道:“在伊利诺伊也是这样,小河、溪流、河套、支流的毛细血管般的河床遍布这片土地。”(斯坦格雷伯,2014:11)通过将河流比作人体的“毛细血管”,斯坦格雷伯将自然与人体对应,实现了认知上自然的“身体化”,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两者的差异。书中还写道,体液“像田野里的雨水”流入淋巴组织(斯坦格雷伯,2014:46)。将人体内体液在淋巴组织中的流动比作自然界中“田野里的雨水”,使身体与自然相对应,达到认知上身体的“自然化”,从而实现了身体与自然之间交融互通的可能,即:有毒物质能跨越自然具身与人的具身,在不同躯体间渗透、传递,表现了跨躯体时空中的有毒物质在躯体之间的转移、流动。

好友简妮的家乡是马萨诸塞州东南区,她生前收集了那里各种癌症案例的文献。在她去世18个月后,斯坦格雷伯参考了其留下的文章,发现关于包括家乡在内的五个城镇,在20世纪80年代,白血病(血癌)发病率的急剧上升与皮葛林核电站放射性物质排放可能存在关系。“放射性同位素被沿海海风包围,在五个城镇间循环。‘最有可能暴露于皮葛林核电站排放物的人比排放物暴露可能性最小的人患白血病的风险几乎高出4倍。’”(斯坦格雷伯,2014:49)由于身体具有“可渗透性”(Nash,2006:12),有毒物质在自然中流动,通过“肉身的黏性孔隙”(Tuana,2008:199),从“世界的肉身”(flesh of the world)(Tuana,2008:199)进入人体,进而在身体上留下各种疾病的伤痕,使人的身体成了“烙印之躯”。

斯坦格雷伯书中癌症患者的身体,可以归为阿莱莫所说的染毒身体。它同时具有“生物性、政治性和经济性的物质自在性”(material agencies)(Alaimo,2010)。染毒身体存于政治经济、科学技术、物质文化共同交织的网络之中,毒物的渗透、转移,类似于其他物质在不同躯体之间的交换与传递,它们“不可预测、不合需要的行为”(Alaimo,2010:2)不为人的情感意志所驱使,极其自然地发生,行事者有人与非



人,有生命与非生命,有自然物质与化学合成制剂。借用韦克·克比(Vicki Kirby)对具身物质性的理解,染毒身体是“自然在写,活的肉体在读”(Kirby,1997:127);身体物质本身就是“可变换的互文”(Kirby,1997:61)。在染毒身体中,自然、文化、身体、政治、文本等都成为生成之力。

### 5. 结语:探寻生态之根与倡导预防原则——跨躯体时空的伦理实践

《生活在下游》最后一章中,斯坦格雷伯倡导大家探寻自己的“生态之根”(斯坦格雷伯,2014:193),了解我们生物意义上的自己,了解自己生长的环境,明白我们的身体“从骨头、血液到胸部组织”(斯坦格雷伯,2014:193)都来自环境,甚至我们基因的自我表达方式也受到环境影响。为维护个体与群体身体健康,我们需要从内寻找生态之根,从外了解我们居住的环境,减少环境污染。如卡森(Carson)(1962:13)所说:“有忍受的义务,就有了解的权利。”对污染物排放到我们的环境中,居住者应有“知情权”(斯坦格雷伯,2014:193),以及抵制污染、自我保护的权利。

获得知情权是跨躯体时空伦理关注的要点之一。从个体而言,我们要了解自己的基因,了解自己血液和尿液的成分,以此了解身体所受有毒物质侵蚀的程度。我们也要了解饮用水源,了解吹过的风,了解食物的来源;我们还要了解洗涤剂、清洁剂、染料和化妆品等家用产品中的有毒物质及其含量。因为环境已经至微至深地塑造了人的肉体,要维护个体健康,就要把人体放在环境历史中考量。如波瑞德所说:“伦理不是关于完全外在的/被彻底具体化的他者的正确反应,而是关于我们所属的这种生成中的活跃关系的责任与义务。”(Barad,2007:393)

从贝克(2018:2)提出的“风险社会”角度看,为了有效规避“风险社会”中有毒物质跨躯体流动带来的危害,斯坦格雷伯提倡“预防原则”(precautionary principle)。预防原则的要旨是公共和个人利益相关者都应防患未然,“只要有灾害的迹象,特别是在假如行动迟缓就可能带来不可挽回的灾难的情况下,不管是否有灾害的证据,就应采取行动”(斯坦格雷伯,2014:195)。这一预防原则源于1998年公布的《温斯布莱德声明》。这一声明的核心是:“当一项活动对人类健康或环境有造成危害的危险时,即使其因果关系还没有得到科学上的充分确定,也应当采取风险预防措施。在这种情况下,应当由活动的主体,而不是公众,承担举证责任。”(斯坦格雷伯,2014:201)预防原则被阿莱莫称为“实用的、常识性的程序图”,它是从“更具约束性、更负责任的认识论中”产生的躯体间性与跨躯体性伦理观的具体体现(Alaimo,2008:261),它既给予物质现实伦理回答也关注伦理原则、伦理实践的物质后果(Alaimo,2008:7-8)。

在倡导预防原则、鼓励个体寻找生态之根外,斯坦格雷伯还呼吁反思石化工业、发展绿色化学和有机农业,从源头上减少有毒物质的生产与流通。同时,她也

鼓励人们在社会政治、经济层面上采取行动,消除个体与群体面临的有毒物质暴露的隐患。可以说,斯坦格雷伯的设想与实践,是阿莱莫提出并发展跨躯体时空物质伦理的基础之一。反过来,阿莱莫的物质伦理又为阐释《生活在下游》中有毒物质流动、染毒身体与跨躯体时空景观及其倡导的预防原则之间的联系提供了理论依据,表明染毒人体是科学、工业文化、农业产业、现代消费及其他因素共同的“生产与再生产”(Alaimo, 2008:261)的“后人类的身体”(Alaimo, 2008: 262),强调在跨躯体时空,“环境主义、人类健康与社会正义”彼此联系(Alaimo, 2008:262),不可分离。

#### 参考文献

- [1] Adamson, Joni, Mei Mei Evans & Rachel Stein. *The Environmental Justice Reader: Politics, Poetics, and Pedagogy* [M].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2002.
- [2] Alaimo, Stacy & Susan Hekman. Introduction: Emerging Models of Materiality in Feminist Theory [G] //Alaimo, S. & S. Hekman (eds.). *Material Feminism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008.
- [3] Alaimo, Stacy. Trans-Corporeal Feminisms and the Ethical Space of Nature [G]// Alaimo, S. & S. Hekman(eds.). *Material Feminism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008.
- [4] Alaimo, Stacy. *Bodily Natures: Science, Environment, and the Material Self* [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010.
- [5] Barad, Karen. *Meeting the Universe Halfway: Quantum Physics and the Entanglement of Matter and Meaning* [M]. Durham &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7.
- [6] Bennett, Jane. *Vibrant Matter: A Political Ecology of Things* [M]. Durham &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10.
- [7] Buell, Lawrence. Toxic Discourse[J]. *Critical Inquiry*, 1998, 24(3):639-665.
- [8] Buell, Lawrence. *Writing for an Endangered World: Literature, Culture and Environ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Beyond* [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 [9] Carson, Rachael. *Silent Spring* [M].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1962.
- [10] FitzSimmons, Margaret & David Goodman. Incorporating Nature: Environmental Narratives and the Reproduction of Food [G]// Braun, B. & N. Castree (eds.). *Remaking Reality: Nature at the Millennium*. London: Routledge, 1998.
- [11] Gatens, Moira. *Imaginary Bodies: Ethics, Power and Corporeality* [M]. New York: Routledge, 1996.
- [12] Haraway, Donna. *A Cyborg Manifesto: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alist-Feminism in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G]//Haraway, D (ed.). *Simians, Cyborgs and Women: The Reinvention of Nature*. New York: Routledge, 1991.
- [13] Haraway, Donna J. *Companion Species Manifesto: Dogs, People, and Significant Otherness* [M]. Chicago: Prickly Paradigm Press, 2003.
- [14] Heise, Ursula K. *Toxins, Drugs, and Global Systems: Risk and Narrative in the Contemporary*

- Novel[J]. *American Literature*, 2002, 74(4):747-778.
- [15] Kirby, Vicki. *Telling Flesh: The Substance of the Corporeal*[M].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 [16] McWhorter, Ladelle. *Bodies and Pleasures: Foucault and the Politics of Sexual Normalization*[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9.
- [17] Nash, Linda. *Inescapable Ecologies: A History of Environment, Disease, and Knowledge* [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6.
- [18] Sandler, Ronald & Phaedra C. Pezzullo. *Revisiting the Environmental Justice Challenge to Environmentalism*[G] // Sandler, R. & P. C. Pezzullo (eds.). *Environmental Justice and Environmentalism: The Social Justice Challenge to the Environmental Movement*.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2007.
- [19] Tuana, Nancy. *Viscous Porosity: Witnessing Katrina*[G] // Alaimo, S. & S. Hekman (eds.). *Material Feminism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008: 188-213.
- [20] 劳伦斯·布伊尔. *环境批评的未来: 环境危机与文学想象*[M]. 刘蓓,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 [21] 桑德拉·斯坦格雷伯. *生活在下游: 一位生态学家对癌症与环境关系的实地考察*[M]. 张树学, 黄淑凤,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 [22] 乌尔里希·贝克. *风险社会: 新的现代性之路*[M]. 张文杰, 何博闻, 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8.
- [23] 张树学. 译者后记[M] // 桑德斯·斯格坦雷伯. *生活在下游: 一位生态学家对癌症与环境关系的实地考察*.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责任编辑: 冯 革

## 走进美国民族空间： 美国黑人战争书写

胡亚敏

(战略支援部队信息工程大学 洛阳校区, 河南 洛阳 471003)

**摘要:**美国黑人的战争经历与美国的民族建构过程密切相关。虽然美国黑人与白人一起参加了美国历史上的每场战争,却始终被排除在美国主流社会之外。因此,黑人战争文学既是对美国战争的书写,更是对美国国内种族冲突和矛盾的书写,是对黑人逐渐参与美国民族建构过程的书写。许多黑人作家创作的作品被称为“黑人男子气概战争小说”,他们利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时刻,借助战争提供的机会,刻画黑人作为美国公民的优良品质,展现黑人在身体、精神和道德上的强健、坚毅和高尚,展现黑人士兵英勇的男性气概,从而颠覆白人对黑人的刻板印象,以期让黑人更充分地进入美国民族空间。在众多黑人战争文学作品中,无论是将军队内部的种族歧视与奴隶制相提并论的“军事新奴隶叙事”,还是描写黑人老兵遭受战争创伤和种族歧视双重伤害的创伤叙事,都从不同侧面表现了黑人在不同历史时期对美国主流文化的复杂态度,以及对黑人在美国民族空间中定位的思考。

**关键词:**战争;美国黑人;战争书写;民族建构

### Entering American National Space: African-American War Writing

*HU Yamin*

**Abstract:** African-Americans' war experience is closely related to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Together with white Americans, African Americans take part in almost every war in the American history, yet they have still always been excluded from the American main stream society. So

---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1世纪美国战争小说与民族身份研究”(16BWW053)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胡亚敏,女,战略支援部队信息工程大学洛阳校区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

African American war literature is both about the American wars abroad and about the racial conflicts at home. It is a writing about African Americans' process of participation in the American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ny African American writers write a type of war stories called "the black masculinist war novel". Making a good use of the crucial moments in the American history and the chances provided by the wars, they attempt to portray the good qualities of blacks as American citizens, to demonstrate the physical strength, spiritual perseverance and moral nobleness, and to display the brave manhood of black soldiers, so as to subvert the stereotypes of blacks in the mind of the white people and to help them enter the American main stream society and the American national space. The various African American war literary works, including "the military neoslave narratives" that compare the racial discrimination in the American army with slavery and the traumatic narratives that depict the double trauma of war and race suffered by the black veterans, reveal African Americans' complex attitudes towards the main stream American culture from different aspects and demonstrate their reflection upon their position in American national space.

**Key words:** war; African Americans; war writing; national construction

## 0. 引言

1944年出版的《美国黑人文学文集》(*Anthology of American Negro Literature*)一针见血地指出美国黑人文学与政治诉求之间的密切联系:“出于需要,黑人历史与黑人文学一直保持着密切关系,使得黑人文学在诞生之时起,就与黑人渴望成为美国完全公民的强烈愿望结合在一起”(Gates, 1997: xxxv)。黑人数百年的奋斗历程是他们试图进入美国民族空间的一个艰难过程。战争则为黑人展现自己对民族的认同和忠诚提供了机会。

黑人的战争经历与美国的民族建构过程密切相关。虽然美国黑人与白人一同参加了北美大陆的几乎每一场战争,却始终被排除在美国主流社会之外。因此,很多黑人战争文学作品既是对美国战争的书写,更是对美国国内种族冲突的书写,是对黑人逐渐参与美国民族建构过程的书写。在黑人战争小说中,黑人实则同时在进行两场战争,一是对外敌的战争,一是对美国种族主义者的战争。不同时期的黑人战争文学作品从不同侧面表现黑人在不同历史时期对美国主流文化的复杂态度及对黑人在美国民族空间中定位的思考。黑人借助战争提供的机会,渴望能展现自己作为美国人的优良品质,从而更深入地进入美国民族空间。可以说,“对战争的叙述是将黑人写入国家‘历史命运的一种途径’”(James, 2007: 6)。

### 1. 黑人的战争经历与民族建构

早在1944年,在《民族主义的思想》(*The Idea of Nationalism: A Study in Its Origins and Background*)一书中,民族主义研究的开山双祖之一汉斯·科恩(Hans

Kohn)就民族主义进行了二元划分。他将民族主义分为西方的和非西方的(也称东方的)。西方民族主义强调理性和个人自由是进步的基础,倾向于限制国家的权力,以世界团结为目标,具有普世性。相反,非西方(东方)民族主义则强调非理性的浪漫主义、群体或集体是进步的基础,突出本民族的共同文化和信仰,倾向于颂扬国家的权力,以民族得救为目标,因而是狭隘而排外的。“在东方式民族主义的视野下,民族是一个有机、完整和超越个体的整体,群体成员资格以血统为基础,从出生就打上了永久性的民族烙印。”(马雪峰,2013:59)故而,西方的民族主义与“好的”民族主义相对应,而非西方的则与“坏的”民族主义相对应。后来的学者通常将前者称为自由主义民族主义(Liberal Nationalism)或公民民族主义(Civic Nationalism),将后者称为族裔民族主义(Ethnic Nationalism)(马雪峰,2013:59)。

科恩在对两种民族主义进行道德评价时,夸大了两种民族主义的道德区别,因此遭到诸多批评。安东尼·史密斯(Antony Smith)指出,按照西方的观点,将族裔因素以及群体归属感掺入到国家生活中,不可避免地会滋生排他和偏狭的情绪。当前世界众多民族冲突的一个主要原因就是“族裔自闭”,因此西方往往对族裔民族主义及其族裔自大严加谴责。然而,史密斯(2002:119)也指出,从少数群体的立场而言,所谓的公民民族主义“既非宽宏大量,也不像其自我形象所标榜的那样不偏不倚。事实上,它可以像族裔民族主义一样严格而毫不妥协”。

史密斯(2002:115)认为,“民族的国家”理论一般认为有一种公民民族主义形式,即个人“只有成为‘民族’中的成员才能成为公民”,才能被赋予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并得到只有民族国家才能赋予的公民权这种现代性所带来的种种实惠”。在现实社会中,公民民族主义通常要求在民族国家内,要获得公民身份及其利益,人们需要放弃族裔共同体和族裔的特性和传统文化。例如法国公民民族主义在对待黑人精英和犹太人时就是这样:“他们的文化和传统被忽视,他们的传统宗教受到轻视并被私人化或者被禁止,他们身上的族裔性被剥离。为了成为法国的公民,他们被迫成为法国黑人或者法国犹太人。”(史密斯,2002:120)从这一意义上说,公民民族主义并不像其自诩的那样代表自由和公正。

在民族—国家的语境中,民族建构“意指引导一国内部走向一体化,并使其居民结为同一民族成员的过程”。这是国家对具有不同历史、文化的人口进行整合,以确立民族身份、增强民族凝聚力、维系民族统一的一体化过程(肖滨,2007:25)。然而,有时这种民族建构却沦为国家内部的种族主义话语的辩护词。国内的弱势民族往往会被要求更多地认同“民族—国家”的身份并忽视其本来的族裔身份。

随着美利坚合众国的建立,美利坚民族也开始了其民族建构的历程。在这一过程中,占主导话语权的无疑是所谓的“WASP”文化,即白人盎格鲁-撒克逊(Anglo-Saxon)新教文化。作为少数族裔,黑人为了成为美国的公民,常常不得不被迫忽视自己的族裔性,放弃自己的文化和传统。黑人战争文学就生动地反映了黑

人在美国社会的处境,以及黑人对自己民族身份的思考。在强调国家利益的托辞下,黑人士兵只有表达对美国的忠诚,将自己的身份首先定位为美国人,然后才是黑人,才能被主流社会所认可。而如果黑人首先强调自己的黑人身份,总是不断争取黑人的权利,则会被斥为是分离主义的魔鬼,被认为是坏士兵。

在《血与火中赢得的自由:内战到二战期间的非裔美国战争文学》(*A Freedom Bought with Blood: African American War Literature from the Civil War to World War II*)一书中,詹妮弗·C. 詹姆斯(Jennifer C. James)(2007:10)指出,黑人作家往往将战争作为叙述语境,“利用这些重大的历史断裂时刻,主张黑人新形成‘自我’概念”,从而重新定义黑人的民族身份。许多黑人作家在作品中充分展现黑人士兵英勇的男子气概,他们创作的作品也被称为“黑人男子气概战争小说”。黑人战争小说家在作品中展现黑人在身体、精神和道德上的强健、坚毅和高尚,将用差异定义的黑人与白人不同的种族身份悄然转化为用相似性定义的男性性别身份。通过突出黑人的男性气概,强调黑人与白人一样是优秀的美国公民,应该被接纳进美国的民族空间。在众多黑人战争文学作品中,无论是将军队内部的种族歧视与奴隶制相提并论的“军事新奴隶叙事”,还是描写黑人老兵遭受战争创伤和种族歧视双重伤害的创伤叙事,都从不同侧面刻画了黑人在不同历史时期对自己的族裔文化和美国主流文化的复杂态度,深入思考了黑人在美国民族空间中的定位,表现了黑人在美国民族建构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

## 2. 独立战争中的黑人士兵

独立战争期间,虽然黑人与白人一起冲锋陷阵,但无论是白人还是黑人,对黑人士兵独特性的书写几乎都是空白。战争期间,黑人表现出对自由强烈的渴望,黑奴比白人更有参军的积极性。他们通常会加入许诺给予他们自由的那一方。然而,白人对黑人士兵的态度却一直极为矛盾。战争早期,大陆军大力鼓励黑奴和自由黑人参军入伍,并许诺战后给予他们自由。据统计,战争期间,大陆军有五分之一的士兵是黑人,他们与白人士兵并肩作战。然而,随着大量黑人参军入伍,白人却开始担心手握武器的黑人会谋反。因此,大部分黑人士兵没有武器,而是被安排做杂役、车夫和向导等非战斗性的工作。这也导致在后来近 200 年的时间里,黑人士兵不得不承担军队里的大部分苦活、脏活。

后来,大陆军曾一度禁止黑人入伍,规定不从“黑人、不能抗枪的男孩和不适合忍受战役辛劳的老人”中征集士兵,直接将黑人男性与孩子、老人并置。新罕布什尔州则拒绝接受“疯子、白痴和黑人”入伍,暗指黑人在智力上有缺陷(James, 2007: 15)。通过将黑人表征为天生身体有残疾,而将黑人排除在“身体强壮”(able-bodied)的行列之外,白人理所当然地拒绝黑人入伍。战争后期,迫于增加兵力的需要,大陆军被迫开始再接受黑人入伍。

战后,黑人士兵却大幅度减少。1792年,美国国会正式禁止非裔美国人参军,只允许“自由、身体强壮的白人男性公民”入伍。可以看出,美国对黑人的态度充满了矛盾。在战争时期,白人军队需要黑人补充兵力,也正是因为黑人的积极参与,美国的独立革命才最终取得胜利,美利坚合众国才得以建国。然而,白人对黑人又充满了恐惧,担心手握武器的黑人可能叛乱反抗,给白人社会带来不稳定。正是这种矛盾摇摆的态度,导致黑人在美军中的地位极为尴尬。

独立战争时期最典型的是一位名叫克里斯普斯·阿塔克斯(Crispus Attucks)的黑奴士兵。他在独立战争早期出生入死,奋勇作战,在1770年的波士顿屠杀中被杀身亡,他被誉为为独立战争献身的第一个美国人:“阿塔克斯的卓越之处在于,让自己站在刚出现的民族—国家及其正在萌发的意识形态一边,把自己认同于‘人民’,即白人殖民者,将自己想象为公民”(James, 2007: 2-3)。可以说,阿塔克斯代表了当时很多黑奴成为美国公民的强烈渴望。

然而,令人深思的是,在纪念波士顿屠杀的过程中,人们并没有特别强调阿塔克斯的黑人身份。《血与火中赢得的自由》一书指出,纪念活动对其黑人身份含糊其辞,对那些不熟悉阿塔克斯身份的人来说,如果只读当时的纪念文章,而没有读其他解释性文章,他们可能会想当然地认为阿塔克斯是一名白人。而这有着重要效果:“通过抹掉任何黑人的存在”,从而“将国家的起源表征为白人的”(James, 2007: 3)。虽然黑人英勇作战,其表现丝毫不逊于白人,但美国的公共话语却将黑人排除在国家政治之外,“允许公众看到的历史风景缺少颜色:国家的利益力图将黑人排除在国家的政治场景外”(James, 2007: 5)。黑人只能在此后的漫长岁月中,继续为进入民族空间而努力。

### 3. 内战中的黑人战争书写

尽管美国内战是一场以“解放黑奴”为名义打响的战争,但黑人士兵在战争中的地位仍不容乐观。甚至一些同情黑奴、支持废奴运动的白人也难免对黑人有一些种族主义的偏见。内战期间,白人牧师托马斯·温特沃斯·希金森(Thomas Wentworth Higginson, 1823—1911)担任南卡罗琳州黑人团团团长<sup>①</sup>。战后,他出版了《黑人团的军旅生活》(*Army Life in a Black Regiment*, 1869),记录他与黑人士兵共同作战的经历。他认为黑人士兵在军事训练方面完全不逊于白人,但他们却更孩子气,“简单、温顺、任性得甚至到了荒唐的地步”(Higginson, 1869: 2)。然而,就是这样一群长不大的孩子,在战争中似乎长大成熟了,“变得更像白人男性了——不那么天真,不那么畸形”。另一名白人士兵这样评价:“穿上美军的军装,奴隶就成了男人。”(James, 2007: 13)

希金森虽然是一名废奴者,一生为黑人的权利奔波,但他显然采用了一种“进化话语”(evolutionary discourse),持种族等级论。白人显然更高等,已经进化完善,



而黑人更低等,还是尚需进一步教化的孩子。在美军的很多宣传中,常常强调战争能给黑人提供机会,让他们能够进化得更好,迎头赶上白人。内战期间,很多宣传通过对比黑人士兵参军前后的照片,力图证实军队是一个能让黑人(或者说白人眼里的“孩子”/“野兽”)成为男人的空间。

1863年7月4日,《哈勃周刊》发表了一篇题为《一个典型的黑人》(“A Typical Negro”)的文章,刊登了逃跑黑奴戈登(Gordon)的三幅照片。第一张是他刚逃离奴隶主、穿过沼泽河流、来到北方军队时所拍。照片中的他坐在板凳上,尽管赤着双脚,衣衫褴褛,但炯炯有神的双目中仍旧透露出一种沉静。第二张照片是戈登接受军队体检时所拍,赤裸上身,左手叉腰,展示出伤痕累累的后背。在他被奴役期间,多次被奴隶主用皮鞭暴打,留下了沟壑纵横的伤疤。这张照片生动展示了奴隶制的残酷,也为内战期间的北方废除奴隶制运动正言。照片里的戈登虽然背上布满伤疤,但身材匀称,强壮有力,眼睛望着侧面,流露出倔强和坚韧,似乎背上的伤痕更激发了他为自由作战的斗志。第三张照片里,戈登身着军装,背着背包,手握步枪,眼睛直视镜头,看起来整洁精悍,充满活力。在杂志中,三张照片在同一页上刊登出来,其中第二张明显大于其他两张,并配以文字——“接受体检的戈登”。因此有人指出,杂志如此安排版面,是想强调戈登是“北方的一名病人”(James, 2007: 17),需要接受军队的规训,才能成为真正的男人。福柯(1999: 153)认为:“到18世纪后期,士兵变成了可以创造出来的事物。”白人认为,黑人通过参军入伍也能够进化成合格的士兵,这三张照片就是一个确凿的证据,用来说明“进化话语”的合理性。

然而,很多黑人士兵并不认同这种参军进化论。他们认为自己参军不是为了能从孩子变成男人,因为在参军入伍之前,他们就已经是男人了。这三张照片虽然拍摄于戈登的不同时期,但除了服装上的变化,三张照片都不约而同地展示出戈登的男子气概:奴隶时期的衣衫褴褛难掩他内心的沉静,伤痕累累的身体反而凸显他的强壮和坚韧,整洁帅气的军装更映衬了他的英姿飒爽。对于黑人来说,参军并没有让他们具有男子气概,而只是让更多人认识到他们原本就强壮的身体。他们之所以参军,是为了向别人展示自己的身体,让别人可以“一眼辨认出来”(福柯, 1999: 153),说明他们像白人一样强壮,让更多人接受他们。

内战期间开始产生真正的黑人战争书写。威廉姆·威尔斯·布朗(William Wells Brown)于1867年出版《克罗泰勒,或有色女主人公,一个南方州的故事》(*Clotelle, or, The Colored Heroine, a Tale of the Southern States*)(以下简称《克罗泰勒》),这可能是第一部美国黑人战争小说。内战爆发后,小说主人公克罗泰勒(Clotelle)与黑人丈夫杰罗姆(Jerome)从法国返美,杰罗姆加入了路易斯安那州的第一个黑人团。战斗中,白人将军命令手下的黑人士兵在枪林弹雨中去抢回一名牺牲的白人军官的尸体,黑人士兵几经失败,终于在第四次尝试中成功完成任务,

但杰罗姆却在任务即将胜利时壮烈牺牲。布朗认为,黑人“属于人类这一伟大家庭,并没有因‘天生低劣’而变得衰弱无力,这不会影响他们在这一大陆上与白人一样获得平等”(James, 2007:36)。但是,尽管内战让无数黑人充满希望,渴望能获得与白人一样的平等地位,内战后黑人遭受的歧视和伤害还是让无数黑人无比失望。布朗在《克罗泰勒》一书中将黑人在战争中遭受的歧视与反奴隶制运动中的伤害相提并论,表现了黑人在战争中的困境。

内战后渐渐出现更多的黑人战争文学作品,其中弗朗西斯·哈勃(Frances Harper)的《艾欧拉·利若伊,或阴影散去》(*Iola Leroy, or, Shadows Uplifted*, 1892)、保罗·劳伦斯·邓巴(Paul Laurence Dunbar)的《狂热分子》(*The Fanatics*, 1901)和苏茜·金·泰勒(Susie King Taylor)的自传体叙事《我的军旅生活》(*Reminiscences of My Life in Camp*, 1902)是重要代表。这些作品通过黑人在内战期间的经历,表现了他们获得自由时的欣喜,为了自由平等甘愿牺牲自我、乐意融入美国民族之中的急切心情。作品不仅强调了他们为战争付出的努力,也描述了黑人在战后仍然遭受的各种歧视。黑人对黑人传统的认同、对平等权利的追求展现了黑人逐渐发展的自我意识,可以说,“战争成功地将黑人转变为有生命力的公民”(James, 2007:62)。然而,严重的种族歧视让黑人意识到,他们要真正走进美国的民族空间、在美国民族建构中发挥更大作用,依然还有漫漫长路要走。

#### 4. 两次世界大战间的黑人战争书写

20世纪,美国白人仍然对黑人士兵表现出不信任的态度。第一次世界大战刚结束,时任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Theodore Roosevelt)就盛赞纯黑人部队第九、第十黑人骑兵团在战争中表现优异。然而,在后来的一个场合,罗斯福总统却改变措辞,指责黑人“特别依赖他们的白人军官”。评论家艾米·卡普兰(Amy Kaplan)认为,美国总统之所以改变说法,是为了“恢复国内秩序”,重建基于种族的社会和政治等级制度,因为如果承认黑人部队能够独立作战,会“引发人们对叛乱和民族自我表征的恐惧”(James, 2007:19)。在白人话语中,自独立战争以来,黑人就被视为“天生的胆小鬼”(Raynor, 2009:6)。白人主流社会的基础是白人至上论和白人优越论。如果承认黑人士兵能力超群、具有攻城略地的勇气和智慧,就等于否定了美国主流社会存在的逻辑基础。白人之所以排斥黑人士兵,“是因为一种普遍的担忧,害怕黑人会获得能够指挥的魅力和意志,从而对白人至上论带来挑战”(Raynor, 2009:10)。正因为如此,西奥多·罗斯福才改变措辞,为白人优越论正名,以期恢复美国国内的社会秩序。

在美军中,黑人士兵总是不断遭受各种歧视。无论是在实施隔离政策的一战、二战、朝鲜战争中,还是在废除隔离政策后的越南战争中,黑人士兵都遭受了许多歧视。他们做的工作通常比白人士兵更低等、更卑微,白人士兵不屑的一些杂役、

苦役通常会交给黑人士兵,而黑人士兵周末外出休假的机会却远比白人少。越战以前,由于更加关注种族歧视和平等问题,美国黑人作家创作的战争文学作品数量并不多。作品多以战争为背景,反映黑人在美国社会遭受歧视的状况。一些黑人作家在作品中将军队内部的种族歧视与奴隶制相比,开创了一种被称为“军事新奴隶叙事”的战争文学作品(James,2007:20)。

约翰·奥列佛·基伦斯(John Oliver Killens)有关二战的小说《于是我们听到了雷声》(*And Then We Heard the Thunder*,1963)就是“军事新奴隶叙事”的一个典型。小说继承了理查德·赖特(Richard Wright)“抗议小说”的传统,通过黑人士兵索利·桑德斯(Solomon Sanders)在二战中的悲惨遭遇,深刻揭示了美军内部严重的种族歧视现象。索利原来是一个充满爱国热情和民主意识的年轻黑人。有人告诫他,无论战争结果如何,黑人“在白人的丛林里都是个有色人种”。但索利却又正言辞地反驳:自己首先是美国人,然后才是黑人,在二战中美国人的共同敌人是法西斯。然而,索利随后在美军的经历却让他开始意识到,自己“身处一个敌对国家和一个强奸民意、不讲民主的军队中”,他开始“仇恨美利坚合众国这支伟大的白人民主军队”(李公昭,2010:4)。当索利觉醒后,他和很多黑人士兵开始公然反抗白人士兵对黑人士兵的压迫,甚至不惜采用武力。小说聚焦于美军内部的争斗、官僚作风和种族歧视,被称为“非裔美国人的《从这里到永恒》”(From Here to Eternity)。与詹姆斯·琼斯(James Jones)著名的作品一样,小说也继承了美国战争小说对两条战线的描写。在美国的历次战争中,“美国士兵似乎总是在进行着两条战线的战争。一方面,他们不得不与外部的敌人作战……另一方面,他们又不得不对付内部的敌人:他们自己的军官、自己的政府”(李公昭、胡亚敏,2003:66)。黑人士兵只有取得两场战争的胜利,才算真正获胜。但在二战期间,这却并非易事。

“军事新奴隶叙事”表现了黑人在20世纪渐渐增强的族裔意识。很多黑人曾强烈地认同美国社会,以身为美国公民而骄傲,并渴望为之做出贡献。然而,军队内部的种族歧视让他们感到,自己只是另一种奴隶制下受压迫、受歧视的奴隶罢了。黑人要以平等的身份加入美国的民族建构仍然任重道远。

## 5. 越战时期及以后的黑人战争书写

二战结束后,杜鲁门下令结束军队中的种族隔离政策。朝鲜战争期间,美军彻底解散黑人团,首次实行黑白士兵混合编队。20世纪60年代以来,黑人的自我意识更加明显,战争小说的创作也表现出黑人对美国社会的矛盾态度。

越南战争中,年轻的黑人踊跃参军,应征入伍的比例是白人的两倍。对年轻黑人来说,参军能帮助他们逃离被隔离的社会地位和贫穷的经济状况,获得一个证明自己男性气概的机会,摆脱种族歧视。由于废除了种族隔离政策,黑人士兵终于摆脱了在军中干杂活的命运,能够拿起枪与白人士兵并肩作战。凯利·诺尔(Kelly

Knauer)指出,越战中,“美国黑人赢得了其国家必须永远尊重的黑色英勇勋章。这一勋章宣称了这样一个真理:在战争中,肤色没有立足之地,功绩是成为男人唯一的衡量标准”(Raynor,2009:4)。

然而,越战期间的种族歧视仍然严重。在一些前线部队,30%~60%的作战部队都是黑人,1961—1972年间,在越南的阵亡人员中12%是黑人。其中在战争高峰1965—1966年,黑人士兵占总兵员的16.5%,伤亡人员中有22.3%是黑人(Watkins,1984:xi)。这些数字都大大超出了黑人在美国人口中的比例。虽然作战时,肤色似乎无足轻重,但“不幸的是,战后肤色却依然重要”(Raynor,2009:4)。黑人士兵在越南展示的爱国热情——爱、忠诚、支持、保卫国家,在种族歧视依然严重的美国国内似乎不再有意义。

越战黑人文学表现了在越战创伤的影响下,许多黑人老兵只能以沉默对之。《战争回忆:黑人越战老兵叙事里的创伤与沉默》(*Memories of War: Trauma and Silence in the Narratives of Black Vietnam Veterans*, 2009)一书指出,黑人士兵在战争期间和战后深受战争创伤和种族歧视的伤害,这在一定程度上改变、歪曲了黑人老兵的叙述。他们既要为一个剥夺了他们作为人的基本权利的国家作战,又要不断应对黑人的双重性,他们是第一支在非隔离部队中作战的黑人士兵,但回国后又被视为二等公民。这种痛苦导致黑人在越战文学和美国文学中的沉默、隐形和错误表征。

在众多黑人作家撰写的越战作品中,战争更多的是作为一种模糊的背景,美军则是美国社会的缩影,用以展现黑人的困境。乔治·戴维斯(George Davis)的小说《回家》(*Coming Home*, 1972)以越战为背景。战争对故事的发展和人物性格塑造有着重要作用,但对小说人物来说,“战争与其说是现实的催化剂或破坏剂,不如说是反映他们混乱的一面镜子。《回家》的最终目的不是强调战争的恐怖,也不是记录一场具体冲突的可怕情景,而是呈现人物噩梦般的个人生活,它代表着混乱的社会生活的一部分”(Watkins,1984:xvi)。

在《血:越战黑人老兵的口述故事》(*Bloods: An Oral History of the Vietnam War by Black Veterans*, 1984)中,华莱士·特瑞(Wallace Terry)采访了20名越战黑人老兵,并记录下他们的作战经历。黑人老兵不仅讲述在越南的作战,还讲述了美国国内民权运动对他们的影响和冲击。不同种族的士兵在战场上是互助互信的兄弟,但身为少数族裔的黑人还面临着如何面对美国主流文化的现实问题。他们的经历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处于军队职位军衔末端的士兵,他们讲述了与主流文化“分离”的故事;而黑人军官或高级士官则讲述融入主流文化的故事(Bates,1996:65)。可以说,前者表达了黑人难以进入美国民族空间而感受到的失望、愤怒、无奈和抗议,而后者表达了黑人因能够在美国民族空间中找到自己位置的一种喜悦。黑人的自我意识和族裔意识在这一时期得到进一步加强。

同一时期,在很多白人作家书写的越战小说中,如《火力场》(*Fields of Fire*, 1978)、《绿色沉思》(*Meditations in Green*, 1983)、《第十三条山谷》(*The 13<sup>th</sup> Valley*, 1982)、《肉搏战》(*Close Quarters*, 1986)里都涉及美军内部对黑人的歧视。在小说《伤亡统计》(*Body Count*, 1973)里,黑人士兵们抱怨,每次两名黑人士兵单独相处时,别人就怀疑他们在策划阴谋,但两名白人士兵在一起时,则没有人去这么想。他们认为:“有时,所有白人都让我们感到我们是二等公民。每个人都这么感受到,甚至在越南我们也是二等公民。”(Huggett, 1973: 197)

在《我们带到越南的战争:文化冲突与故事讲述》(*The Wars We Took to Vietnam: Cultural Conflict and Storytelling*, 1996)中,弥尔顿·贝兹(Milton Bates)指出,白人作家将黑人士兵分为好士兵和坏士兵两类。在美利坚民族建构过程中,更多地认同国家的建构,而忽视其族裔性的士兵被认为是好士兵。他们被当作已融入美国主流社会的“高尚的野蛮人”,如汤姆叔叔。而在民族建构过程中,更多强调自己的族裔性的士兵则会被认为是坏士兵。白人作家笔下的两种士兵形象都从不同侧面反映出美国社会对黑人的偏见和歧视。无论是好士兵还是坏士兵,其实都在一个充满种族歧视的社会中努力争取黑人的权利,只不过各自采取了不同的策略。好士兵运用了一种更温和的方式,通过展现自己的忠诚和能力,获得主流社会的承认;而坏士兵则采取了更为暴力的方式,迫使白人认识到黑人也是具有主体性的平等的人。无论是好士兵还是坏士兵,都对能够参与美国民族建构有着强烈的渴望。

进入 21 世纪,黑人文化的独特性得到进一步的强调。著名黑人女作家托尼·莫里森(Toni Morrison)在有关朝鲜战争老兵的小说《家》(*Home*, 2012)中,描写了黑人士兵弗兰克·莫尼(Frank Money)参加朝鲜战争回国后,一方面深受战争创伤的折磨,另一方面又再次感受到国内种族歧视带来的伤害,生活十分颓废。小说通过弗兰克的叙述,对黑人如何走进美国的民族空间进行了多重思考。小说指出,黑人文化对集体意识的强调和对自然的热爱,或许能帮助美国人更好地治愈伤痛。而凭借黑人文化的独特性,黑人也完全有理由更深入地进入美国的民族空间,在美国的民族建构中发挥更大作用。

## 6. 结语

从 19 世纪中叶黑人文学开始诞生发展之时起,黑人就对白人主流文化表现出复杂的态度。黑人对自己在美国社会的定位也存在分歧。一种认为黑人应尽可能地融入白人主流文化,另一种则认为应该强调黑人文化的独特性,或与白人文化刻意保持距离,或对白人文化提出强烈抗议。美国黑人战争书写也充分揭示了黑人对主流文化的矛盾态度。不少作品,尤其是早期的作品,更多展现了黑人渴望通过参战获得认可、进而融入主流社会的愿望。但 20 世纪后半叶以来,黑人战争文学

作品在展现黑人进入美国民族空间的努力时,没有一味强调同化,而是突出了保留黑人文化特色的重要性。这样一种选择跳出了非此即彼的二元对立,而是强调既要保留黑人独特文化,也要坚定地进入美国民族空间。也许这是在多元文化时代美国黑人对美国民族建构做出的贡献。

#### 注释

- ①内战中,美军成立了第一支受联邦授权的黑人团,南卡罗琳纳州第一志愿队。当时的国防部部长要求必须由白人军官担任该黑人团的指挥官,后希金森受命担任该团团长。

#### 参考文献

- [1] Bates, Milton J. *The Wars We Took to Vietnam: Cultural Conflict and Storytelling* [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6.
- [2] Gates, Henry Louis Jr. (ed.) *The Norton Anthology of African American Literature* [G]. New York: Norton, 1997.
- [3] Higginson, Thomas Wentworth. *Camp Diary in Army Life in a Black Regiment* [EB/OL]. [http://cw.routledge.com/textbooks/9780415537070/data/section3/higginson-camp\\_diary.pdf](http://cw.routledge.com/textbooks/9780415537070/data/section3/higginson-camp_diary.pdf) [2017-2-23]. 1869.
- [5] Huggett, William Turner. *Body Count* [M]. New York: G. P. Putnam's Sons, 1973.
- [6] James, Jennifer C. *A Freedom Bought with Blood: African American War Literature from the Civil War to World War II* [M]. Chapel Hill: U of North Carolina P, 2007.
- [7] Raynor, Sharon D. *Memories of War: Trauma and Silence in the Narratives of Black Vietnam Veterans* [M]. Saarbrücken: VDM Verlag Dr. Müller, 2009.
- [8] Watkins, Mel. Introduction [G]// George Davis (ed.). *Coming Home*. Washington: Howard UP, 1984.
- [9] 安东尼·史密斯. 全球化时代的民族与民族主义[M]. 龚维斌, 良警宇, 译.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2.
- [10] 李公昭, 胡亚敏. 两条战线的战争: 美国战争小说中的真正敌人 [J]. 外国文学, 2003(2): 66-69.
- [11] 李公昭. 《于是我们听到了雷声》: “双赢”: 种族歧视下的非裔美国军人 [N]. 文艺报, 2010-12-31(4).
- [12] 马雪峰. 民族主义: 概念与分类 [J]. 西北民族研究, 2013(4): 56-62.
- [13] 米歇尔·福柯. 规训与惩罚 [M]. 刘北成, 杨远婴, 译. 北京: 三联书店, 1999.
- [14] 肖滨. 民族主义的三种导向: 从吉登斯民族主义的论述出发 [J]. 开放时代, 2007(6): 21-34.

责任编辑: 龙 丹

# 废奴小说与美国内战

罗小云

(四川外国语大学 外国语文研究中心, 重庆 400031)

**摘要:**关于美国内战爆发的原因,许多作家一直在努力探索并不断推出佳作,尤其表现在废奴小说创作方面。内战前的这类作品着重揭示奴隶制存在的根源和扩张到国内更多地区的可能性,聚焦随着工业化进程加快、西部地区的开拓和经济文化差异的扩大而导致的南北之间日益加剧的冲突,预警内战不可避免。而从内战结束以来直到 21 世纪的废奴小说着力于重建历史,给人们新的启迪。

**关键词:**废奴小说;美国内战;预警;重建历史

## Abolitionist Novels and American Civil War

LUO Xiaoyun

**Abstract:** Many novels are written about the causes of the American civil war. Before the war the abolitionist novelists focus on the social reality and notice the separation of country along with the industrialization of the north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est, predicting the coming of the war. The abolitionist novel writing still develops in the 21st century while the writers reconstruct the history and offer new concepts about the civil war.

**Key words:** American civil war; abolitionist novel; prediction; reconstruction of history

### 0. 引言

19 世纪中期的美国内战被认为是历史上第一场现代战争,其规模和残酷性都超出人们的想象,有关内战爆发的原因一直存在争议,也是文学创作中着力探讨的

---

**基金项目:**本文系四川外国语大学重点项目“美国内战小说研究”(SISU201801)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罗小云,男,四川外国语大学外国语文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硕导,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

主题之一。这些作品中,废奴小说在预言战争爆发和探索内战根源方面尤为突出。它们聚焦美国奴隶制历史,质疑立国之本的宪法、基督教教义和“五月花号”精神,强调当时社会发展已到分裂边缘,战争不可避免。更重要的是,内战已过去多年,废奴小说仍在不断发展,且有新作推出,进一步揭示当年美国南北冲突的真相,尝试还原历史上曾为避免内战所做的各种努力。

内战前的美国随着西部开拓加快,新建各州不断加入联邦,南北之间冲突愈加激烈,关于奴隶制的废除与否之争已使整个国家陷入混乱和走向分裂。从欧洲到新大陆的废奴运动反映了时代的呼唤,随之产生的废奴小说(abolitionist novel)也为美国社会变革推波助澜。海登·怀特(Hayden White)(2005:242)指出,“叙事虚构使我们瞥见了历史意识的深层结构,而且也使我们的历史思考和历史话语的深层结构。”内战前斯托夫人(Harriet Beecher Stowe,1811—1896)的《汤姆叔叔的小屋》(*Uncle Tom's Cabin*,1851)和所罗门·诺瑟普(Solomon Northup,1808—1864)的《为奴十二载》(*Twelve Years a Slave*,1855)一类作品聚焦南北双方日益尖锐的矛盾,强调奴隶制问题已成为国家分裂的导火索。内战结束以来直至21世纪仍有废奴小说佳作面世,继续探讨那场战争的根源,如科尔森·怀特黑德(Colson Whitehead,1969—)的《地下铁道》(*The Underground Railroad*,2016)、詹姆斯·麦克布莱德(James McBride,1957—)的《上帝鸟》(*The Good Lord Bird*,2013)等。这些废奴小说聚焦内战爆发的内幕和根源,既是历史的产物,也影响了历史发展的进程。

### 1. 美国奴隶制与废奴小说

米歇尔·贝根(Michael Burgan)在《美洲奴隶制:地下铁道》(*Slavery in the Americas: The Underground Railroad*,2006)一书中指出:“如果不了解奴隶制在美国人生活和发展中的作用,就极难理解当今美国社会的许多问题。”(Burgan,2006:preface 4)美国奴隶制以1619年在弗吉尼亚詹姆斯顿拍卖20名非洲黑奴为开端,1641年马萨诸塞成为第一个奴隶制合法化的英国殖民地。新大陆的殖民者早先使用从欧洲带来的契约奴和被俘的印第安人为奴,但前者数量有限,后者则因熟悉地形而动辄逃走、难以管理。他们最终发现非洲黑奴易于控制,是更适合南方的廉价劳动力。从1450年起,欧洲商人便开始从非洲向美洲大陆贩运黑奴,到1900年大约有1100万人被运到美洲各殖民地,其中约42.5万抵达北美(Burgan,2006:16)。美国建国时在《独立宣言》中承诺人人平等与自由,但不愿放弃奴隶制,这也成为其立国的根本缺陷而后患无穷。实际上独立战争的领导人华盛顿、杰弗逊等都有奴隶。新大陆的现实令人震惊,正如一位访问美国第七任总统杰克逊(Andrew Jackson,1829—1837)统治下美国的欧洲重要人物所发现的那样,“在南方地区,美



国民主这一弥天大谎显得最突出,暴露得最彻底,也最刺眼。在这儿有着奴隶制和半封建社会,是美国社会的‘黑暗角落’”(埃利奥特,1994:253)。废奴运动很早就在美国萌芽,1688年在宾夕法尼亚的杰曼敦(Germantown)的贵格会教徒(Quakers,即公谊会 Society of Friends)便组织了反奴隶制的游行,但发展缓慢,到1783年,马萨诸塞州才率先立法废除奴隶制。1787年,当13个州的代表准备强化政府力量制定宪法时,由于各种势力之间的平衡和妥协反而使奴隶制进一步合法化。尽管国会同意在1807年之后不再从国外贩运新奴隶,却允许国内奴隶交易,这反而刺激了奴隶制的发展。在1790年美国第一次人口普查中,奴隶不超过70万,到内战前的1860年已上升至395万之多。国内盛行的黑奴交易主要由南方上游卖到下游,黑人生活条件和劳作待遇更加恶劣。奴隶交易往往导致黑人家庭妻离子散,他们被卖到不同的奴隶主手中,几近永别,这种经历甚至比从非洲绑架的奴隶更悲惨。

18世纪末,欧洲人文主义和哲学思潮促进了各国对奴隶制的反思与废除,这对坚持奴隶制的美国形成巨大压力。贵格会教徒中主张废奴的积极分子认为上帝之下人人平等,独立战争之前便开始建立各种废奴组织。特别是1833年英国通过废奴法案,大英帝国的各殖民地都宣布废除奴隶制,这对美国的废奴运动推动极大。同年,威廉·劳埃德·加里森(William Lloyd Garrison)等人就成立“美国反奴隶制协会”(The American Anti-Slavery Society),其分会迅速扩展到北方各州。自由黑人的废奴组织也相继出现,如1835年成立的费城警觉会(Philadelphia Vigilance Committee)等。但废奴运动的发展不断遭遇挫折,影响最大的是1850年妥协案中的《逃奴法案》对废奴主义者的打击,国内蓄奴势力因而得以加强。当时猎奴者甚至到北方自由州绑架自由黑人到南方贩卖。废奴主义者中,一些激进分子则反其道而行之,主张到南方种植园盗走黑奴并通过地下铁道运到北方,他们不惜承担被捕和遭遇私刑的风险。

随着废奴运动兴起而面世的废奴小说(abolitionist novel)成为美国文学的一道独特景观,这类作品愈发激起公众对奴隶制的声讨,同时也招致蓄奴派的愤怒和报复。废奴小说主要指从19世纪30年代到内战爆发前旨在揭露奴隶制罪恶、主张解放所有奴隶的小说。在废奴小说的发展中,之前的奴隶叙事(slave narrative)作品为其提供了大量素材,增强了其可信度与感染力。奴隶叙事作品一般是由前奴隶讲述的亲身经历,往往借助白人编辑的佐证获得权威性;废奴主义小说则是由其他人所讲的奴隶故事,从奴隶叙事获得灵感与源泉,在创作上更加自由和富于想象力。两者叙事角度不同,有一定的差异,但也形成相互交织的关系。内战结束后,废奴小说仍然保持强劲的发展势头,在发掘美国奴隶制根源、重建历史、反种族歧视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美国的第一部废奴小说是理查德·希尔德列斯(Richard Hildreth, 1807—1865)的《阿奇·莫尔的奴隶记事》(*The Slave; or Memoirs of Archy*

Moore, 1836), 修改版为《白奴》(*The White Slave*, 1852)。在该书中, 他“有效地将奴隶叙事的多种要素与废奴主义者的思想观念融入感伤和动人的情节”(Sinanan, 2007:70)。废奴小说中影响最大的是斯托夫人的《汤姆叔叔的小屋》, 而诺瑟普的《为奴十二载》则是介于废奴小说与奴隶叙事两者之间的作品, 其创作既受斯托夫人的影响, 也是对其艺术想象的佐证。

## 2. 聚焦南方的真相

在废奴小说兴起之前, 人们主要从种植园小说中看到加以粉饰的南方田园牧歌景象, 而黑暗的奴隶制真相则被掩盖起来。当时许多重要作家不愿涉及敏感的奴隶制话题, 担心遭到蓄奴派攻击。目睹南北之间经济文化差异日益扩大、冲突加剧, 林肯在 1838 年就说道: “如果我们命中该亡, 我们必定是自己结局的作者和终结者。我们这个自由民主的国度, 要么国运长久, 要么自取灭亡。”(瓦德, 2009: 扉页) 到《汤姆叔叔的小屋》面世的 19 世纪 50 年代, 南北双方早已分道扬镳, 朝着完全不同的方向发展, 而解决终将导致国家分裂的奴隶制问题已迫在眉睫。针对国内政治局势的发展和社会动荡, 斯托夫人决意以一种完全不同的声音揭示黑奴的真实生活状态, 预警即将到来的暴风骤雨。

斯托夫人在原版序里曾宣称自己在新时代来临之际进行创作, 正值“一个美好时代的诞生……小说散发着一种感化和威慑的力量, 它对弘扬基督教的博爱精神极为有利”(斯托, 2012: 序言 1), 然而她却生活在美国历史上最黑暗的年代——奴隶制盛行之际。目睹身边的血腥事实, 斯托夫人无法保持内心平静, 只希望以其作品激发人们对那些一起生活的非洲人的同情, 关注他们在奴隶制下的悲惨遭遇。当时南方报纸常常赞美在慈悲的奴隶主管理下, 奴隶生活得非常快乐幸福。斯托夫人为了系统揭露战前南方社会内幕, 特地设计了两条完全不同的命运之路, 凸显南北发展的走向: 汤姆(Tom)深入南方的死亡之路和艾丽莎(Eliza)奔向北方的自由之路。

汤姆向南的旅程着重揭示表层下的罪恶: 富饶的密西西比河沿岸风景如画, 商船却承运着一种可怕的货物——“黑奴”。两岸的庄园里有华美豪宅, 奴隶的小窝棚聚集而成的村落与主人的花园别墅相距较远, 互不打搅。作为小说的主线, 汤姆进入越来越黑暗的南方下游, 他的处境也不断恶化, 为此斯托夫人特地描述了他在几个奴隶主庄园的遭遇。首先选择的是肯塔基的谢尔比庄园。表面上看, 主人和善宽容, 手下的黑奴温顺听话, 其生存环境如同带有传奇色彩的家族社会, 甚至充满诗情画意。正是这种类似家庭的和善令人忽视严酷的现实: 奴隶始终处于不祥的阴影——法律之下。黑奴只是一种财产。一旦主人破产、死亡或倒霉, 他们手中的奴隶就会陷入绝境, 被卖到南方下游遭受更多折磨。庄园主谢尔比(Shelby)面

临破产时,毫不犹豫地卖掉忠心耿耿、最值钱的奴隶汤姆以挽救自己。尽管谢尔比在妻子的责备下难免感到良心不安,但他依然按照南方惯例行事。最终汤姆不得不走向下游,踏上死亡之旅。斯托夫人笔下的第二处庄园在新奥尔良。汤姆在被卖到更加黑暗的南方下游途中,因自己的善举而幸运地落到较为仁慈的主人奥古斯丁·圣·克莱尔(Augustine St. Clare)手中。该奴隶主相对仁慈,但妻子却心狠手辣。虽然克莱尔同情奴隶,但深知解放奴隶就意味着放弃财产而使家庭陷入贫困。他在为汤姆的自由办理相关文件之际突然去世,妻子玛丽(Mary)将汤姆和其他黑奴一起拍卖,换取金钱以供自己享乐。汤姆进一步坠入深渊,来到南方的黑暗中心——雷格里种植园。此处犹如孤岛一般,四周几十英里全是沼泽地,几乎与世隔绝。破旧衰败的庄园里有雷格里(Legree)精心训练的为虎作伥的黑奴帮手桑博(Sambo)与昆都(Quimbo)以及追踪逃奴的猎犬。汤姆在此看到的“只有愁眉不展、抑郁凶狠的男人和万分沮丧、虚弱不堪的女人,或者说根本不像女人的女人”(斯托,2012:305)。在这弱肉强食的极端环境里,汤姆忍辱负重,即使在生命最后的关头,他担心的却还是失去宝贵灵魂而与雷格里这类人同流合污。显然斯托夫人笔下的南方并不是《独立宣言》中所要建立的平等自由社会。经过一个世纪的奋斗,美国人不得不面对极为现实的问题,即与其工业化并存的南方奴隶制将蔓延到更多领地。事实上,即使在首都华盛顿,人们同样纵容奴隶制。

深受斯托夫人影响的诺瑟普将自己被绑架为奴的经历写入《为奴十二载》一书。该书在1855年出版后反响强烈,同时也遭到蓄奴派的抨击。曾为北方自由黑人的诺瑟普的苦难历程就是以首都华盛顿为起点。他特地描绘了自己眼中的首都,竟然是奴隶制盛行的黑暗地狱。诺瑟普1841年身陷华盛顿的威廉奴隶监狱时不由感叹道,“更古怪的是,居高临下俯瞰这座房子的正是国会大厦。爱国人士高呼自由平等的声音和奴隶身上镣铐的碰撞声混合在一起。国会大厦的阴影中就有一座关押奴隶的监狱!”(诺瑟普,2014:23)奴隶贩子博奇(Burch)和同伙在此用酷刑逼迫诺瑟普接受奴隶身份,忘掉自己的过去。由于《逃奴法》(*Fugitive Slave Laws*)等绥靖政策的鼓动,当时北方各地绑架自由黑人成风。身为自由民却在首都成为奴隶,诺瑟普由此前往蓄奴州时悲愤不已。

我们带着镣铐沉默地走在华盛顿大街上——穿过这个国家的国会大厦,它告诉我们这个政府所建立的理论基础是人类不可剥夺的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欢呼吧!哥伦比亚特区,这里的确是幸福的土地! (诺瑟普,2014:35)

诺瑟普的主人特纳(Tanner)是教堂执事,他认为对黑奴的惩罚可以从《圣经》上找到依据:“仆人知道主人的意思,却不预备,又不顺从他的意思时,那仆人必多

受责打。”[《圣经》(合和本),路加福音 12:47]诺瑟普的另一主人艾普斯(Epps)则手握皮鞭驱赶奴隶跳舞取乐,尽管他们白天累得筋疲力尽,只想倒地休息片刻,却不得不强颜欢笑。累了一晚的奴隶第二天还得照常出工,摘棉花的定额不能减少。这位“奴隶阎王”以征服手下奴隶而闻名。在教堂执事的宗教影响和“奴隶阎王”皮鞭暴力的作用下,曾经的自由黑人诺瑟普发现自己的心灵开始扭曲,承认无法像著名的汤姆叔叔那样用基督徒的坚韧和勇敢对付主人,只有妥协充当奴隶把头,才能摆脱汤姆一样的磨难。他替主人鞭打同胞,甚至帮助围猎其他逃奴。该书还描述了处于更为恶劣生存环境的女奴,如夹在奴隶主的性欲和女主人的妒忌之间、命运凄惨的女奴帕茜(Patsey)。她对上帝只有模糊的认识,在她看来,“幸福就是不挨鞭子,不用干活,远离主人和监工的残酷折磨。对她来说,天堂般的快乐仅仅就是休息”(诺瑟普,2014:217)。

废奴小说中的南方正走向衰败,尽管有的奴隶主饱读诗书、畅谈哲学,却人性扭曲。即使虔诚的基督徒也同样按照南方惯例对付奴隶,他们与残暴的雷格里并无二致。这些作家笔下的南方现实与种植园小说中的田园风光相去甚远,揭示了奴隶制在北方纵容和保护下加快向新领地的渗透和蔓延。

### 3. 废除奴隶制与避免内战的可能性

如何消除分歧和维护联邦的整体性一直是南北双方民众、社会精英和知识分子共同探讨的问题,废奴小说家也在尝试提出一些解决方案。首先推崇的是为解救南方黑奴而建立地下铁道的直接行动。当时黑奴逃亡之路一般有三种:一是到北方州成为自由黑人,但是《逃奴法》出台后这样做依然存在危险;二是继续北上直到加拿大,成为真正的自由民;最后一种是选择最近路线,反向逃亡到佛罗里达,进入印第安人部落寻求保护。据统计,超过四万逃奴在白人的帮助下胜利抵达加拿大,遍及各州的地下铁道网的家庭庇护站多达七千个(Douglass,2015:24)。在最早由逃奴写成的小说《英勇奴隶》(*The Heroic Slave*, 1853)中,著名废奴主义者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 1818—1895)就描述了地下铁道成员和同情者对逃奴的救护过程和他们的冒险经历,以及1841年11月双帆船“克里奥尔人”(Creole)上,奴隶叛乱(北美最成功的奴隶起义)的故事。这方面的佳作中,科尔森·怀特黑德的《地下铁道》影响最大,该书获得普利策奖(2017)和美国国家图书奖(2016)。怀特黑德虚构了一种由废奴主义者直接管理的地下铁道系统,使南方黑奴能够穿越各蓄奴州奔向自由。该书情节看似荒诞,却是身处奴隶制悲惨境地的黑人内心的真实感受:渴望一条安全可靠的希望通道。怀特黑德讲述了内战前女黑奴科拉(Cora)从佐治亚州的种植园一路向北逃亡的故事,以史诗的手法讲述这一家三代的经历,展现她们从顺从、觉醒到逃亡的反抗过程。如果说《汤姆叔

叔的小屋》和《为奴十二载》是朝南走向黑暗中心,《地下铁道》则是由南到北揭示奴隶制对美国社会的影响,尤其强调北方并非黑人的天堂,黑奴的整个逃亡旅途凶险叵测。女主人公科拉逃离的佐治亚兰德尔种植园与《汤姆叔叔的小屋》里的雷格里种植园一样:与外界几乎完全隔绝,四周毒蛇出没、陷阱无数的沼泽象征着对生命的猎杀和漠视。奴隶主在此具有对黑奴生死予夺的绝对权力,任何反抗和出逃都会带来灭顶之灾。

怀特黑德在小说中,以明喻的手法将废奴主义者秘密“地下铁道”网络描述成真正的铁道系统,有铁轨、车站和月台,甚至还有一套独立的列车时刻表。它们只在深不可测的隧道里向前延伸,没人知道起点和终点。这虚拟的地下铁道其实说明,在当时的美国为自由出逃的机会十分渺茫,到处一样黑暗:“只有黑暗,一英里又一英里的黑暗。”(怀特黑德,2016:78)女主人公科拉并未沿地下铁道奋力向前,却在途经的各州站点钻出地面,希望早日获得幸福。她在逃亡路上的延宕说明,只因身处奴隶制太久,对自由的渴望极为强烈,她总是心存幻想,认为幅员辽阔的美国大地总有容身之地。她每次停留都给地下铁道自愿者带来灭顶之灾。科拉在逃亡途中经过了假意仁慈却将黑奴当作医学试验品的南卡罗来纳,更靠近北方情况反而更糟的北卡罗来纳。当科拉钻出地下铁道,跟随当地的废奴主义者马丁走在被称为“自由小道”的路上时,眼前的一幕令人震惊:“一具具尸首挂在树上,好像正在腐烂的装饰品。有些完全裸露着,其余的也是衣不蔽体,裤子污黑的,是因为肠子没了,脖子断了。”(怀特黑德,2016:171)新的种族法禁止有色人踏上北卡罗来纳土地,拒绝离开家园的自由民要么受到驱逐,要么惨遭屠戮。该州恐怖气氛更浓,科拉被迫待在阁楼上,直到最后悲剧上演。科拉拼命抵达的印第安纳是北方自由州,却暗藏杀机,最后在当地白人居民血洗废奴主义者农场时她再次落入猎奴者手中。科拉的逃亡展示了从南到北社会整体的黑暗,猎奴者到处都能得到司法机关的协助,逃奴实际上在与强大的国家机器较量,命运注定悲惨。与双手沾满奴隶鲜血的南方奴隶主相比,一些北方人更加虚伪和卑鄙,他们高唱自由之歌,内心却渴望继承南方亲戚的遗产,一边贩卖奴隶获利,一边端着鸡尾酒大谈废奴主义。不少人将美国的奴隶卖掉后回到欧洲老家颐养天年,内心从未感到愧疚和不安。

怀特黑德(2016:116)在谴责奴隶制时明确指出:“真正的恐怖在于这是普遍的不幸。”这不仅指南方实行的黑暗制度,也强调令人更加焦虑的是北方在法律上的纵容。科拉在绝望中放弃向北逃亡,朝西或许还有未知的希望领地。怀特黑德实际上描写了两条地下铁道,一条是幻想之路:无数人挥舞镐头,劈向岩石,抡起大锤,敲击道钉,挖掘了上百万吨的岩石和泥土,奋战在大地的胸膛,只为解救像科拉这样的黑奴;另一条是现实中的地下铁道:由并肩战斗的站长、列车员和同情者组成,他们把逃奴领进家门,提供饮食,一段一段地护送到北方,甚至不惜为其牺牲生

命。这些地下铁道网络的运行反映了废奴主义者和普通民众尚存的良知和人性。怀特黑德基于大量资料和对当年局势的细致分析,用后现代夸张甚至荒诞的手法,旨在说明地下铁道虽然可以拯救一部分奴隶,但在充满敌意的国家机器面前,其作用依然渺小。即使废奴主义者冒着生命危险做出努力,却不过是杯水车薪,奴隶制已从南到北控制整个国家。

其次,废奴小说提倡将黑人训练成白人的模仿者,以其善行呼唤基督徒主人的良心,让其最终主动放弃奴隶制。这类作品中,在善良主人手下的黑奴似乎可以达到白人的文化水平,他们身上能培养出忠诚、希望、仁爱、慈善、克制、责任感、财产信赖这类清教徒具有的品质(Ferguson, 1974: 139)。斯托夫人笔下的汤姆叔叔就是这方面的典型。他很早皈依基督教,极为虔诚。他们一家栖身的“汤姆叔叔的小屋”成为奴隶聚集的宗教场所和向上帝祈祷的精神家园。黑奴们每周的宗教聚会在此举行,唱诗布道和歌颂天国,汤姆被奉为大家的领导者和主心骨。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斯托夫人在书中并置的情节:汤姆叔叔小屋里的黑奴们正在歌颂主的圣恩,其乐融融;然而主人谢尔比的客厅里却在商谈卖出汤姆的事宜,这最终使他与家人永远分离。尽管谢尔比的妻子深感良心不安,但也未能阻止此类罪恶交易。谢尔比像其他南方白人一样,坚持认为这种行为合法,当然上帝也会允许。汤姆一生行善、对主虔诚都未能触动奴隶主的铁石心肠,最终在雷格里庄园死于酷刑,他的悲剧说明宗教对奴隶主的影响甚微。实际上,废奴主义者和蓄奴派双方都能从《圣经》里找到支持自己主张的依据,并按自己的意愿加以解读。奴隶主和猎奴者常常引用《圣经》典故和言辞,选用对自己有利的部分,而忽略相反的内容。显然这类人的良心不可能被唤醒。

再次,这类作品谴责了当时一些激进人士主张逐步减少黑人数量以便最终废除奴隶制的做法。北方清教徒中许多人从优生学的角度考虑,认为黑人的相貌或者本性都与新大陆建设蓝图不符,难以达到白人基督教的要求,因而应把他们从白人土地上清除。他们提供的方式是:要么让黑人在残酷奴隶制下逐步减少、消亡,或消声,要么运往异国他乡(Ferguson, 1974: 135)。1827年由北方富人在利比里亚成立收留自由黑人的殖民地,这在一些废奴小说中被盛赞为解决黑人问题的最终手段。许多知名人士建议由美国政府以市场价格对逃奴的主人给予补偿,然后将其运往非洲。直到内战爆发后的1862年,林肯谈及这一建议时依然表现出无奈:“因为黑人种族生活在我们中间受苦太多,而我们同样因他们的存在而受苦,分开对我们双方都有益。”(Ferguson, 1974: 144-145)作为某种平衡,爱德华·琼斯(Edward Jones)在《已知的世界》(*The Known World*, 2003)里尝试描述一种特殊的奴隶制:只要经济实力许可,黑人也能成为奴隶主,这是南方奴隶社会极少的现象,结果发现他们仍然残酷压迫和剥削同胞。该书叙述了内战爆发前的富裕自由黑人

在白人奴隶主扶持下建立种植园的故事。这类黑人奴隶主的种植园自然很快走向衰败。在小说的结尾,针对南北双方的分歧,书中人物卡尔文(Garvin)直言道,“我认为还是让战争来解决问题吧”(琼斯,2010:301)。尤为“干净利落”的解决方法出现在《地下铁道》中的北卡罗来纳,此处的绅士们公开宣称该州已经没有黑人,也没有奴隶制问题,因为他们已经不存在,或者被挂在树干上。《汤姆叔叔的小屋》中的托普西通过教化,最后成为派往非洲的传教士,而富有反抗精神的乔治(George)则带领家人到非洲新殖民地安家落户。这些前黑奴成为非洲基督化的生力军并自认为肩负上帝所托的使命。此种安排自然符合信奉基督教的美国的利益,斯托夫人的小说情节正是对国内黑人清除计划的回应。然而大多数黑人不愿离开,他们认为出生在此当然有权分享新大陆的一切。实际上从1822年建立利比亚殖民地(1847年独立建国)到内战时期的40年间,只有六千余名黑人被运抵非洲海岸(Hillstrom,2000:17)。这种黑人清除计划难以持续下去。

最后是政府的绥靖政策,其目的在于平息南方日渐增强的反叛情绪,却成为激化南北矛盾的催化剂。美国国会在1820年就对密苏里作为蓄奴州加入联邦的请求让步,并在“路易斯安那购买地”上划线,界限以北禁止奴隶制。在著名的《密苏里妥协案》签订后,人们逐渐明白该划线其实预示了国家的分裂。表现得尤为突出的是在墨西哥战争之后,美国政府不得不加紧对南方各州反叛苗头的镇压,担心它们企图脱离联邦建立自己的共和国。此时蓄奴在南方与在工业化北方的发展迥然不同,“它们作为两个抗争的集权单位,犹如两个欧洲国家,都想把自己的势力扩张到对方”(威尔逊,1993:6)。对此极为忧虑的美国第三任总统杰弗逊(Thomas Jefferson,1801—1809)曾写道:“这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就像夜半响起的火警,将我惊醒,令我心悸。我猛然意识到这是为联邦敲响的丧钟。”(瓦德等,2009:15)第六任总统约翰·昆士·亚当斯(John Quincy Adams,1825—1829)所见略同:“我一直习以为常的感觉是:目前我们面临的问题只不过是一篇序言——是一部巨大的悲剧的标题而已。”(瓦德等,2009:15)为了安抚南方和维持某种平衡而出台的《逃奴法》规定,所有公民都有法律义务帮助奴隶主追捕逃奴,这实际上以财产权的形式在全国再次确认了奴隶制的合法化。该法案的颁布不仅让黑奴感到前途暗淡,也令自由黑人惊恐万状,纷纷逃离美国,只因北方各州都有自由黑人被绑架重新为奴的现象,正如《为奴十二载》里所描述的一样。

艾布拉姆斯(Abrams)(2014:246)指出:“那些看似文学情节的艺术化解决并且给读者带来愉悦的东西事实上是具有欺骗性的,因为其功用只是掩盖未曾解决的权力、阶级、性别和各种社会群体的矛盾冲突,而正是这些矛盾冲突构成了潜藏在文学文本表面意义下的真正张力。”从这些废奴小说不难看出,人们为解决奴隶制问题、避免国家分裂和内战提出了种种方案,但在早已陷入动荡与混乱的美国社

会无济于事,反而激化矛盾,使其加快走向战争。而内战前兆在《汤姆叔叔的小屋》和《为奴十二载》一类作品中已十分明显。

#### 4. 内战的必然

废奴小说聚焦南北开始分离的现实,同样也刺激了这种思潮的发展。美国的分离主义从建国之初在许多州就出现苗头,北方新英格兰地区反应最早。在1812年与英国人的战争期间,北方几个州担心自己利益受损,曾威胁退出联邦、拒绝参战。内战前,各州普遍认为州权高于联邦权力,人们对家乡州的忠诚度大大高于维护国家利益,如1832年南卡罗来纳认为自己有权拒绝联邦的关税或退出联邦,当时的杰克逊总统曾打算向该州派兵,防止这类分离思潮蔓延。针对这种叛国行为,他警告道:“我们将不顾一切困难,不惜一切代价维护联邦。”(瓦德等,2009:20)内战前人们也在探索南北和平分离的方法,希望北方能保持道德高地的优势,而南方可以自由施行蓄奴制,不用走向战争或付出生命的代价,让奴隶制自生自灭。

随着时局的变化,人们很快意识到奴隶主不愿放弃这种可以主宰他人命运的权力和为自己带来持续利润的廉价劳动力。对萨姆特要塞的进攻(1861年4月12日)标志着内战的爆发,但这之前在1859年的约翰·布朗(John Brown)起义正是内战的预演。詹姆斯·麦克布莱德的《上帝鸟》以荒诞幽默的口吻重新讲述这段历史。该书荣获2013年美国国家图书奖,颁奖词称其“选取了美国历史上的一个关键的、混乱的事件,并以马克·吐温式的滑稽和真实,重述了整个故事”(麦克布莱德,2017:封底)。奥巴马总统2016年特地授予麦克布莱德“全国人文勋章”,以表彰他的作品“以人性化的方式探索了复杂的美洲种族问题,用独一无二的方式展示了美国历史上的那些动人故事”(麦克布莱德,2017:扉页)。

该书笔调诙谐但话题凝重,涉及内战前的几个重要历史节点。首先是堪萨斯血案。1856年废奴与蓄奴的势力在堪萨斯以自由州或蓄奴州进入联邦的问题上斗争激烈。5月21日,蓄奴派激进分子攻占和洗劫了堪萨斯的劳伦斯(Lawrence),酿成杀人和破坏建筑物的惨案;24日,约翰·布朗率领包括四个儿子在内的废奴主义武装为劳伦斯事件复仇,杀死五名赞成蓄奴的居民,随后整个堪萨斯准州陷入动乱。富兰克林·皮尔斯(Franklin Pierce)总统在该年底的国情咨文中哀叹,堪萨斯之所以变成战场,“与其说是由于该准州内部存在相互对立的派别或利益集团,不如说是因为全体美国人民中间存在相互抵触的情绪”(林顿,1984:160)。这位总统深感问题的棘手和国家面临分裂的危险。在《上帝鸟》中,布朗与另一著名的废奴主义者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不同,后者因废奴事业而成为大贵人。作为黑人的上层,道格拉斯享受富裕白人生活的同时也指导废奴运动。然而布朗认为:“身着丝绸衬衫和精致高帽的道格拉斯先生只适合在客厅里发表演讲。”(麦克布



莱德,2017:326) 布朗习惯采取的则是直接行动,他将自己比作开矿者,“我为开采人们的心智,开采国家的良心,要在这荒谬的制度里开出黄金”(麦克布莱德,2017:310)。他的口号令人震惊,甚至宣布:“我要用鲜血净化美利坚的罪恶。”(麦克布莱德,2017:241) 布朗认为黑人已经做好准备,只需发动战争就会有人响应。他与同伴奋力夺取哈珀斯费里军械库,为起义的黑人主力军作武装装备。可惜众多黑人并不理解布朗的行为,不相信他能给黑人带来幸福,担心会陷入更加悲惨的境地。布朗的行动最后无人响应,他在上绞架时交给看守的一张纸条上写道:“我,约翰·布朗认准了:只有鲜血才能洗刷掉这片罪恶土地上的所有罪孽。”(瓦德等,2009:12) 尽管布朗起义失败,却使人们真正意识到内战迫在眉睫。目睹国内风云变化的著名作家爱默生(Emerson)对布朗的遭遇深表同情,他总结说,奴隶制对所有美国人都是伤害,因为这是一种“共有的遗产”,它会同样留给白人和黑人的下一代。如果拒绝打破它的锁链,必将受到命运的严词警告:“阵阵剧痛是你播下的种子,藏进虚假和平是你胆小鬼头颅,我将使收获时节马上来临。”(Fuller, 2011:134-135) 内心焦虑的爱默生深知奴隶制问题必将成为内战爆发的导火索。

令人欣慰的是,废奴小说并没有随着美国内战结束和奴隶制的废除而消失,21世纪仍有新作面世,依然在探索美国奴隶制产生和内战爆发的根源,重新阐释那段历史。从这些废奴小说可以看出,南方白人、北方白人和黑人对美国历史和建国初衷的理解截然不同。南方人认为当初加入联邦是出于自由意志,也是为了追求自由的抉择,当他们感到不能自由施行蓄奴制时,自然可以退出联邦。然而北方人将其看作分裂与叛国的行为,他们在国家机器中掌握更多话语权,认为足以对叛乱的南方采取军事行动。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南方人一直将这种叛乱称为第二次独立战争,旨在摆脱北方的独裁统治。尽管不少人,特别是南方人,强调内战不是为了奴隶制,但正是奴隶制使美国走向分裂,任何绥靖和妥协都无济于事。当时的南北双方已逐步形成两种不同的社会制度,演变成两个不同的国家,甚至可能会出现第三个国家,因为中间势力已极为强大,而西部未决地区也在不断加入中间势力。细读这些废奴小说不难理解,对于早已分崩离析的合众国而言,走向战争则是必然,这也是其真正意义上的统一、融合,并迈入现代国家的必经之路。

#### 参考文献

- [1] Burgan, Michael. *Slavery in the Americas: The Underground Railroad* [M]. New York: Chelsea House, 2006.
- [2] Douglass, Frederick. *The Heroic Slave* [G]. Robert S. Levine, John Stauffer & John R. McKivigan (eds.). *The Heroic Slave: A Cultural and Critical Edition*. New Haven &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5.

- [3] Ferguson, Alfred R. The Abolition of Blacks in Abolitionist Fiction, 1830—1860 [J]. *Journal of Black Studies*, 1974(2): 134-156.
- [4] Fuller, Randall. *From Battlefields Rising: How The Civil War Transformed American Literature* [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 [5] Hillstrom, Kevin & Laurie Collier Hillstrom. *American Civil War: Almanac* [M]. Detroit: U · X · L Publisher, 2000.
- [6] Sinanan, Kerry. *The Slave Narrative and the Literature of Abolition* [G] // Audrey A. Fisch (ed.).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the African American Slave Narrativ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 [7] 埃德蒙·威尔逊. 爱国者之血: 美国南北战争时期的文学 [M]. 胡曙中, 王竞, 夏平, 等译.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3.
- [8] 艾布拉姆斯·哈珀姆. 文学术语词典 [M]. 吴松江, 等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 [9] 艾默里·埃利奥特. 哥伦比亚美国文学史 [G]. 朱通伯, 等译. 成都: 四川辞书出版社, 1994.
- [10] 爱德华·琼斯. 已知的世界 [M]. 曹元勇, 卢肖慧, 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0.
- [11] 哈里特·比彻·斯托. 汤姆叔叔的小屋 [M]. 王岩, 译.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2.
- [12] 海登·怀特. 形式的内容: 叙事话语与历史再现 [M]. 董立河, 译. 北京: 文津出版社, 2005.
- [13] 加尔文·林顿. 美国两百年大事记. 谢延光, 储复耘, 容再光, 等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 [14] 科尔森·怀特黑德. 地下铁道 [M]. 康慨,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6.
- [15] 乔弗里·瓦德, 等. 美国内战 [M]. 王聪, 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9.
- [16] 所罗门·诺瑟普. 为奴十二载 [M]. 常非,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 [17] 詹姆斯·麦克布莱德. 上帝鸟 [M]. 郭雯, 译.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7.

责任编辑: 龙 丹

## “居间”之石或“第三空间”？ ——翻译矛盾话语隐喻问题论<sup>①</sup>

萨拉·梅特兰<sup>1</sup> 著 祝朝伟<sup>2</sup> 译

(1. 英国赫尔大学语言、语言学及文化学院, 赫尔 HU6 7RX; 2. 四川外国语大学 翻译学院, 重庆 400031)

**摘要:**霍米·巴巴的《文化的定位》(1994)一书在翻译研究界激起了千层波澜,其中的杂合、第三空间与居间理论自提出以后在研究文献中频频出现。对于关注翻译伦理及文化他者的学者而言,巴巴的隐喻体现了对新殖民霸权的“反击”概念。虽然这些理论充满诱惑,但如何借助译者作为译文作者的作用并在何种程度上成功实施这些理论,至今仍无人探究。既然为写作赋能的不是他者,而是代表他者的译者,通过他者实现霸权抵抗就只能是一种空想,仅能口头说说而已。本文采用翻译实践框架,深入考察巴巴的杂合隐喻,剖析将其思想不加批判地融入抵抗式翻译话语及这一做法所蕴含的方法论流弊。

**关键词:**巴巴;翻译;杂合;阐释学;抵抗;再现

### “In-between” a Rock and a “Third Space”? : On the Trouble with Ambivalent Metaphors of Translation

Sarah MAITLAND trans. by ZHU Chaowei

**Abstract:** Homi Bhabha's *The Location of Culture* (1994) makes waves in translation studies. His theories of hybridity, third space and the in-between have been consistently present in the literature ever since. For scholars concerned with the ethics of translation vis-à-vis the cultural other, Bhabha's metaphors give expression to the notion of “writing back” to neoclassical hegemonies. Despite their allure, what has not been addressed is the extent to which their success is threatened by the agency of the translator as a writer. Where the power to write is exercised not by the other but by the translator on

**作者简介:**萨拉·梅特兰,女,英国赫尔大学讲师,英国皇家(巴斯)大剧院、独角兽大剧院以及新立体画大剧院职业戏剧翻译,主要从事文化翻译、阐释学、人文学科中翻译的作用等方面的研究。

**译者简介:**祝朝伟,男,四川外国语大学教授,博士,博导,主要从事当代西方翻译理论、当代西方文论及翻译教学研究。

their behalf, resistance to hegemony is an ideal that can only be ventriloquized. Through the framework of translation practice, this article examines Bhabha's metaphor of hybridity and signals the methodological risks of imbricating his ideas uncritically within resistant translation discourse.

**Key words:** Bhabha; translation; hybridity; hermeneutics; resistance; representation

拒绝框定乃是翻译的一大永恒特质。翻译抵制随意分类,这一点也让人着迷,因为大凡翻译,一旦涉及理论化问题,其玄奥特性不但使翻译不是障碍,反而成为破解玄奥的召唤:对于不可命名的译者实践,我们不但要对其命名,还要构建实例揭示掩藏在语际转换真实背后的翻译思维。一方面,翻译与被翻译的文本存在因果关联,尽管这一文本最初指向的是另一时间、另一空间的另一受众,但这种关联从来没有完全消失。按照本雅明的逻辑来说,如果没有“原文”,翻译就不可能存在,因为翻译作为特定语言中的特定文本,其存在取决于用另一种语言创作的另一文本(即原文本)的不在场。然而,这一缺席的在场同时要求翻译以充满趣味的崭新方式离开原文,并作为译文开辟自身的道路。站在译者的角度来看,“在彼处”,原文为最初的读者所接受,“在此处”,译文找到新的受众。一此一彼,绝非二元对立,而是文本相互交织的不同可能,这种可能因为翻译这一主观的运作而不可避免地相互联系。因此毫不奇怪,很难给译者的翻译实践进行定位,因为翻译的本体本身就是矛盾的。

自从巴巴的《文化的定位》(1994)问世以来,杂合——包括与之相关的第三空间、居间等概念——作为一种殖民语境下民族身份建构特性的反语言而广受关注<sup>②</sup>。通过这些概念,巴巴提出了一种新的文化交流政治:倡导新的身份形态,实现对殖民当局所构建的霸权话语的抵抗。巴巴的理论思想既透析了翻译的本体矛盾,又揭示了通过翻译对新殖民霸权侵犯与再现予以反击的可能,这种话语在翻译研究领域很有吸引力,为巴巴赢得了诸多拥趸。自韦努蒂的《译者的隐身:翻译的历史》(1995)一书出版以来,人们思考翻译问题时充满了伦理的焦虑,而巴巴对抵抗策略的重视,进一步引发了这一焦虑。韦氏对将异质因素从属于英美文学市场上占主导地位的社会要素与文学要素的归化策略进行了研究,为重视翻译伦理责任、保护翻译中的他者免受种族中心主义侵扰的相关研究提供了例证。之所以产生上述焦虑,其根源在于我们对原文进行翻译时,不可能不产生任何变易。对翻译理论工作者而言,巴巴的思想将文化身份问题从扭曲的殖民写作中解放了出来,为翻译克服自身的再现问题提供了令人心动的解决方案<sup>③</sup>。

然而,在后殖民与文化研究领域,巴巴的思想遭到了大量批评,限制了其思想的实际应用。学者帕里(Parry, 2004: 56)写道,阅读巴巴的作品犹如在黑暗中散步:其理论晦涩难懂,说明人们在阅读过程中存在误读、误解甚至错置自身的危险。之所以这样,部分原因是因为巴巴喜欢后结构主义的不确定思想,即使在撰写随笔

文章时也把这一思想奉若神明,导致其写作艰深复杂、指东言西。正如彼得森(Pettersson,1999:3)所观察的那样,“他的思想抽象玄奥,让读者很难驾驭其理论概念,更别说有效应用了”。对于巴巴使用后殖民小说作为抵抗殖民霸权场所的做法,皮姆也曾提出质疑。殖民对象言说自己的权力可能在不断增加,但文本的偏见使殖民压迫的物质影响隐匿不见,导致殖民对象丧失了真正抵抗的权力。诚如皮姆(Pym,2010:8)所说:“你总不能对传统社会群体、以种族为基础的移民组织、少数族裔宗教教徒以及其他群体说,你们的身份结构现在被解构了,你们应该对自身身份的混杂感到欢天喜地。”

巴巴的思想在其学科范围内存在争议,现在又有人将其矛盾话语隐喻融入翻译,并以此构建翻译抵抗话语,本文旨在对上述问题与做法做出回应。巴巴的理论概念与语际翻译世界的关联是毋庸置疑的。通过文本的阅读,翻译将原语文本向读者评价开放,使意义的转换处于永恒的流变。由于文本自身存在的同时必须依赖另一文本的存在而存在,翻译就其本体而论就会呈现出双重特性。对于否认译者的转换特性、将翻译贬斥为跨文化移植的片面认识,这一内在的双重特性如果得到认可,还可以起到抵抗的效果。但在后殖民与新殖民支配语境下,既然译者是原语文本的读者,这一关系会给译者的翻译抵抗能力带来何种影响?通过理解与阐释,译者不仅要对等待翻译的文本予以处理,还要对翻译的发起者与最终接受者的需求和期待予以调整。这就意味着,翻译的自我定位属于主观判断的范畴,原语文本的抵抗特性会不可避免地根据译者的文本处理而发生改变。从理论的角度来看,翻译的确可能具有模糊的身份特性,但一旦涉及具体的翻译过程,译者就必须在文本的阐释潜能与接受者的需求和期待之间予以权衡,此时翻译就需要明确的策略;站在译者的角度来看,这一策略是绝不可能模棱两可的<sup>④</sup>。译者必须选择立场,对于译文赖以存在的原文如此,对于接受译文的读者也是如此。如果我们要把巴巴的思想用于翻译的抵抗性框架,译者的主体性地位似乎是绕不开的话题。

本文将着重讨论巴巴杂合理论在最近翻译研究中的两大障碍,剖析在语际翻译语境下导致其思想宏观层面说服力不强的原因。第一个障碍涉及到巴巴理论的深奥特性、其他学科对其理论的批判和其在翻译研究中的应用。文章针对维达尔·克拉拉蒙特(Claramonte,2012)的文章,论述了巴巴的翻译隐喻作为一个理论商品在身份政治中的运作方式,认为巴巴的理论在身份政治中的运作并未参照其后殖民研究中的功能与接受。文章对将巴巴的理论移植到翻译研究的做法提出质疑,并呼吁人们关注理论应用的学科差异。班迪亚(Bandia,2010)的研究帮助我们发现了第二个障碍,即在后殖民翻译实践中,把杂合作为一种有效的抵抗策略存在方法论上的障碍。为了实现杂合对殖民支配话语的颠覆,班迪亚提出了一种方法,要求译者“作为媒介扮演积极主动的角色,以此增强作者的抵抗性话语”

(Bandia, 2010:187)。通过将这一方法应用于特定的翻译案例,文章认为,译者主体地位的方法论障碍使巴巴的杂合理论无法在语际翻译中产生真正的抵抗效果。文章随后批判地考察了巴巴思想在翻译研究中的应用,认为如果要继续开展此类应用,必须首先承认,语际翻译实践会使杂合的理论化问题变得错综复杂。

### 1. 学科障碍

克拉拉蒙特的文章指出,我们在讨论翻译与权力、位移与解域化(deterritorialization)的关系时,应该将杂合视为其组成部分:“毫无疑问,在冲突与杂合并存的复杂时代,文化与人们追寻的文化地图——对应的思想受到挑战,这些概念会备受译者的追捧。”(Claramonte, 2012:271)她还补充说,翻译面临不同的空间,“而现在,这些变成了对抗的空间、他者的空间和身份杂合的空间”(Claramonte, 2012:272)。在后殖民话语中,杂合概念的使用是与地域化修辞相关联的。

面对西方文化的影响,非洲文化企图通过语言的选择与杂合来实现文化的抵抗……诚如班迪亚与巴巴所指出的那样,这是一种地域化的愿望,最终却走向了第三空间,一个通过杂合语言予以表达的空间。(Claramonte, 2012:273)

我们发现,克氏不但使用了“杂合”概念,还使用了巴巴的“第三空间”(Claramonte, 2012:273)、“阈限(the liminal)”(Claramonte, 2012:275)和“居间”(Claramonte, 2012:279)等概念。用她的话来说,这一切共同形成了当代多元文化时代“理想的”翻译方法(Claramonte, 2012:280)。克氏引用巴巴的著作这样写道:“这的确是一个如何实现‘不同要素’翻译的问题,这些要素‘既非自我……也非他者……而是二者之外的某种居间,从术语及其范畴而言超越两者之外’。”(Claramonte, 2012:279; 黑体为原文所有)可见,巴巴的思想在克氏的整体观点中至关重要,但后者并未对其学科源起、传播与式微进行批判性的研究,这种倾向在德赫斯特(D'Hulst, 2010:354)看来,是一种对巴巴及少数其他学者赋予“范式”地位的做法。就杂合这一特例而言,此类方法在翻译研究文献中并非孤例。人们常常在使用这一概念时,认为其概念内涵是不言自明的:他们要么提一提巴巴的名字(参见Merkle, 2007; Dizdar, 2009; Benmessaoud, 2013),要么从巴巴的著作中引用只言片语(参见Simon, 1997; Pireddu, 2006; Steiner, 2006; Woods, 2011),从不对这一概念予以任何的解释或讨论。虽然在部分实例中,也有学者对其进行了解释,但这些解释往往借助其他隐喻,而其所借助的隐喻本身又缺乏相应的解释。斯塔胡尔佳克(Stahuljak, 2010:256)对此予以了描述:

杂合被界定为抵抗与协商、融合与拼贴的场所，“旨在构建**既非自我也非他者的新政治对象**”(Bhabha, 1994: 37, 黑体为原文所有)。根据生物学中的“**杂交**”(即“种族的混杂”)概念,翻译被视为文本的杂交,这是一个阈限的空间,一个居间的空间,一个在文化生产中创造边界作品的空间,一个对同质民族文化和殖民再现的严格界说予以协商并产生政治形变的空间。(Stahuljack, 2010: 256; 黑体为原文所有)

这里缺少的不仅是“居间”内涵的描述,而且还缺少翻译“对同质民族文化和殖民再现的严格界说予以协商并产生政治形变”这一论断的证据。巴巴是否成功地说服了受众,使其相信杂合具有这种力量,读者对此无从得知,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相信巴巴的名字具有这种权威。

在《翻译研究》“文化翻译”专栏的立场文章中,布登(Buden)与诺沃特尼(Nowotny)对巴巴如何以根植于身份认同政治的文化多元政治为基础,提出“第三空间”这一概念并进行了描述。

巴巴认为,“第三空间”是一个杂合的空间,也是颠覆、跨界、渎神与异见的空间。但是,杂合也是一切二元区分与二元对立偃旗息鼓的空间,包括现代主义政治观念中古老而典型的理论与政治之间的对立。巴巴摒弃了辩证否定这一旧的概念,提出了文化翻译这一新的思想,认为文化翻译本身具有政治颠覆性,是改造世界、带来政治新气象的唯一途径。(Buden & Nowotny, 2009: 201)

他们最后得出结论,认为翻译既可以用于建立强有力的政权,也可以用于改造这一政权(Buden & Nowotny, 2009: 206)。尽管这一结论直接来源于巴巴思想的推导,但对于巴巴的思想基础,他们能够言说的也就是这些了。在对上述立场文章的回应专论中,普拉特如此写道:有关文化翻译的文献在不断增长,缺乏实例“是令人困扰的症状之一。对于我们讨论的事情,我们似乎早已知之甚详;我们的学术思辨总是流于模棱两可,让心存不善的人误以为我们知识贫乏、碌碌无为”(Pratt, 2010: 94)。由以上可见,每当我们讨论杂合这一概念时,我们对其内涵似乎都了然于心,对巴巴与其他理论家在方法上的区别似乎都知之甚详。整体而论,巴巴的思想在人文研究中意义重大,就翻译研究受众而言,杂合概念更是具有特别而实在的价值。但值得注意的是,巴巴提出的这些思想,其对象并不是翻译研究学者。如果我们不花时间与精力对巴巴的作品结合其后殖民与文化研究背景进行认真的研究,对于从事跨语际翻译理论与实践研究的学者而言,我们如何让他们确信巴巴的思想是行之有效的呢?

## 2. 巴巴及其批判者

即使置于自身的学科语境,巴巴的理论也存在问题。通过杂合理论,巴巴倡导通过矛盾话语实现抵抗的可能,同时假定跨文化交流是在事实上并不存在的平等基础上进行的,这是人们对他最常见的批评。同时,他将“解放”概念置于纯粹的文学领域,并精心地设置了一个结构失衡的理论模型;这种结构失衡滋生了杂合概念,除了能够创作并销售虚构作品、与文化身份的霸权再现相互抗衡的文学精英以外,这种失衡与任何其他群体毫不相关(Tomlinson, 1999: 145)。换句话说,前殖民主义主体今时今日所经历的阶级剥削和种族压迫,在国际文学精英(Huggan, 2001)的“后殖民异国情调”中是无迹可寻的。

与这一批评密切相关的是人们对巴巴的抱怨,认为巴巴的思想过于依赖理论,其理论与研究主体相互脱节,巴巴本人并没有进行充分的研究。

如果杂合乃是异见,那么读神就是放飞梦想。这里放飞的不是对过去或现在的梦想,也不是对当下正在进行的梦想;既不是对传统的缅怀之梦,也不是对现代进步的乌托邦之梦,而是像德里达将本雅明“翻译来世”概念中的“时间”翻译成“生存”那样,视翻译为生存之梦,即一种在边界寻求生存的行为。按照拉什迪的翻译,这是移民的生存梦想:一个**万物伊始**的裂缝,一个杂合赋能的情形,一个“回归”变“重写”或“重述”的生发行为;它更是一种反复,但绝非迟来的反复,而是充满嘲讽、离经叛道的反复。因为按照拉什迪的说法,移民能够生存与否,在于能否找到“世界充满新意”的路径。  
(Bhabha, 1994: 324-325; 黑体为原文所有)

在皮姆看来,在这个经济移民与强迫移民影响必须予以承认的时代,上面这段意味深长的引文向我们提出了一系列迫在眉睫的问题,考验着这个全球化日益加剧、文化日渐多元的世界。但是,他同时提醒我们说:

该思想既不是从有关世界的论断中提出,也不是从研究多种族社会的社会学视角提出;既不是从移民史的角度提出,也不是从社会好坏的比较视角提出,而显然是从重要理论家的权威论断中提出,这种方式是值得重视的。  
(Pym, 2010: 4)

巴巴的研究重点是通过话语再现实殖民抵抗,但其理论框架来源于殖民语境以外的其他学者,这一多方拼凑的理论面临两大风险:一是将文学理论与研究支配和反叛的社会过程理论相混同的风险;二是将冲突转移至移民理论的风险。诚如斯皮瓦克所言,“属下(the subaltern)”与“离散(the diasporic)”是两个不能互换的概念,前者指受阶级、性别与权力分化剧烈影响的属民,后者则是指巴巴的理论应该研究的移



民。当“抵抗”一词从第一世界的救济之地提出之时,其内涵就只能沦为持续的支配,即各种话语再现形式体现出来的支配,而这恰恰是巴巴所极力反对的。

不过,巴巴的诉求却是一清二楚的。在今天的流行语里,“杂合”一词已经变得异常时尚;当热衷生态保护的好莱坞名流驾驶着半电动、半燃油的混合动力汽车时,我们能看到它的身影;当我们在《星际迷航》《终结者》等电影世界中看到人机混合的物种时,我们也能感受到它的存在。我们还能在法式弗拉门科舞、爱尔兰蓝草音乐、秘鲁库斯科市武器广场上位于印加寺庙与西班牙殖民标志之间的麦当劳快餐店中看到它;或者,在北爱尔兰贝尔法斯特泰坦尼克区恢宏的会厅中,我们也能瞥见它的存在,那里曾经画着哈兰德与沃尔夫船厂的巨轮,现在却播放着美国 HBO 电视网的《权力游戏》节目<sup>⑤</sup>。这些当代的杂合例证与其最初的拉丁词“hybrida”形成鲜明的对照,其最初含义是指驯养母猪与野生公猪杂交之后的后代。后来,这一含义进一步拓展,涵盖动物与植物不同物种之间的混杂;到了帝国主义鼎盛时期,该词成了“混种婚育恐惧”与“欧洲人种稀释”的代名词(Young, 1995:9)。不过,诚如皮埃特斯与帕里克(Pieterse & Parekh, 1995:1-19)所言,当代的杂合话语已经不必预设任何固定的中心;由于 19 世纪的混种婚育理论发源于以英语为主的欧洲,受欧洲中心主义思想的影响,人们时常对不同种族的婚育颇有微词,时至今日,一切形式的杂合都不会受到这种言论的干扰了。这种状况得到了学者帕帕斯特吉亚迪斯的认同,帕氏质问道:“我们使用的词语只能是纯正史、温和史中的词语吗?又或者,我们可以对本质主义身份模式提出质疑,进而颠覆其话语词汇?”(Papastergiadis, 2000:169)“杂合”本是一个与“殖民支配”含义相近的词语,但巴巴重新发掘了这一词语,并据此在“我们”与“他们”这一对源于本质主义的身份概念之间划出一个积极的边界,其概念的确有诸多地方值得称道(Papastergiadis, 2000:10)<sup>⑥</sup>。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忽视这一思想从一个学科跨越到另一个学科所经历的变化,理所当然地将其引入到翻译理论与实践中来。皮姆曾经说过,跨越学科疆界是健康无害的,但是学科不同,其处理的数据类型也必然不同。如果我们非要将不同的学科放到一起实现跨越,我们必须弄清楚二者之间的区别:“我们想方设法跨越不同的学科,但你能确保不同学科言说的事物是同一个事物吗?”(Pym, 2013:6)

### 3. 方法论障碍

在这一问题上我要回到班迪亚的文章,因为班氏的文章利用杂合概念来构建翻译策略,通过“合理处理原文的颠覆性语言和陌生化语言”来实现抵抗的目的(Bandia, 2010:186)。仅就班迪亚个案研究所提出的策略而言,我认为,在翻译实践这一具体领域,巴巴的杂合理论在方法论上丧失了其抵抗诉求。在班迪亚(Bandia, 2010:171)看来,当前学界极力避免“殖民主义二元思想,强调当下后殖民研究的复

杂特性”,而巴巴从方法论的角度为“理解这一倾向提供了批评框架”。此处论及的杂合概念是积极正面、不可避免的。

杂合在今天的后殖民社会已经成为规范,不再是后殖民主体眼中对宗主国残缺不全、片面不当的反思。此处的杂合不仅是殖民侵扰的庇护所,更是一种拥有内在生存计谋的生命现状。杂合与“**杂交(métissage)**”不同,其组成部分并不均等;它是一种状态,混杂主要出现于现存的殖民矩阵,使“其他被‘否定’的知识进入主流话语并与知识权威基础保持疏离”(Bhabha, 2004/1994: 162)。殖民语言因此遭到颠覆并以各种表现形式成为被支配者手中的有力武器,同时也成为后殖民社会语言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Bhabha, 2004/1994: 172-173;黑体为原文所有)

但是这种司空见惯的杂合体验能否像班迪亚所说的那样产生影响,“成为被支配者手中的有力武器并疏离权威”?既然这种东西已经成为“常规”,那它又如何同时具有颠覆作用呢?融合汇聚的过程必然会出现诸多社群,各种个性鲜明的异质元素汇聚一处也必然会产生新生事物;但如果这一术语要具有解释力,其必然要打破常规而不能成为常规(Delanty, 2009: 65)。仅就基于巴巴模型的抵抗性翻译策略而言,如果杂合特性随处可见,跨文化迁移已成常规,那么通过杂合超越常规、打破现状的力量又从何说起呢?

#### 4. 抵抗? 抑或重申同质性?

班迪亚的文章讨论的是“具有当代后殖民社会特点的各类抵抗模式”,需要“通过抵抗模式内部(而不是外部)的压迫形式来理解相应的抵抗策略”(Bandia, 2010: 185)。他对当代以法语为写作语言的非洲小说进行了研究并发现:

人们故意利用语言的杂合现象来打破小说的叙事常规;小说一般用标准的宗主国语言予以创作,但为了实现与殖民规范和殖民权威的抗衡,小说内部会混杂各种异质语元素……这种语言杂合与文学创作的杂语特性是当代后殖民社会的典型特征。其根源有二:一是源自对殖民话语的不完整模仿;二是源自人们的意图,企图与执政当局进行协商并规避新殖民的现实。(Bandia, 2010: 185)

巴巴的影响我们在此毫不讳言,但跟克拉拉蒙特一样,相关讨论却过于简短,仅有一页半纸。班迪亚提醒我们说,巴巴理论的核心是矛盾话语(ambivalence)对殖民权威的颠覆,而矛盾话语则源自殖民再现导致的文化身份冲突。但由于文化身份会受到殖民权威的影响而出现扭曲,要使这些身份汇聚一处并产生矛盾话语,其前提是

这些身份必须首先作为“完美无暇”、未遭扭曲的实体先行存在。因此,巴巴必须把文化身份塑造成某种具有因果的本质,这样杂合才能予以修正。批评巴巴的学者强调,巴巴在已经本质化了的文化身份之间预设与杂合观念背道而驰的二元对立,实际上在向我们暗示,疆界划分不仅存在,而且在现实中其结构更加微妙。因此,我们必须首先承认文化边界不可跨越,否则杂合特性就会消失殆尽。同时,为了避免落入本质主义与“界限分明”(boundedness)的窠臼,虽然极不情愿,但杂合必须借助根本的分类框架,尽可能地对“矛盾话语”进行清晰的界定(Pieterse,2006:676)。就杂合逻辑而言,翻译理论之所以求助于杂合概念,其目的是为了在翻译文本中避免班迪亚所说的“同质化语言”,因此翻译理论虽然极力抵制同质性,但最终却从理论策略层面重申了这一同质性(Bandia,2010:186)。

### 5. 译者的阐释任务

班迪亚在文章末尾指出,要实施抵抗式翻译,必须首先熟知原文作者自身的抵抗。译者必须“熟悉后殖民地的具体情形,了解抵抗的具体模式,然后采用能够反映并描述原文各类表达形式的翻译策略再现这一抵抗”(Bandia,2010:186)。他特别强调,这与韦努蒂所倡导的“打破译语规范”的做法不同,而是通过“合理处理原文的颠覆性语言和陌生化语言,细心感知原语文本中异质语言已经具有的颠覆性和陌生化特质”(Bandia,2010:186)。参照斯皮瓦克的“策略本质主义”观念,班迪亚的抵抗式翻译要求译者熟悉语言历史、原文作者和“翻译中的语言历史”,并“特别关注后殖民现实的形式、语言和具体语境”(Bandia,2010:187)。这可以使译者“作为协调者而扮演积极主动的角色,在目的语文化中强化原文作者的抵抗式表达”,并调动一切资源“重现与原文类似的抵抗效果”(Bandia,2010:187)。

然而,这一角色在实践中到底意味着什么,班迪亚并没有讨论。如果我们的讨论仅仅要求译者熟悉翻译形式、所涉语言及翻译对象的历史,这实际上意味着,译者所面临的挑战就仅此而已,但是班迪亚的语言背后,还有译者的阐释,这一任务并未得到承认。如表1~3所示,任何抵抗式的翻译行为同时也要求精确复制原语文本的某一要素。

如表所示,译者的任务明晰明了:即“传达”(表1)、“摧毁”(表2)和“再现”(表3)等。同时,抵抗式翻译的对象包括“作者自身的抵抗与作者对抵抗的再现”(表1)、“潜在的意识形态”(表2)和“原语文本所表达的、后殖民地已经具有的抵抗性、颠覆性话语”(表3)等等。但是,我们能够说这些对象就是静待翻译、具有抵抗效果的具体单位吗?对此,班迪亚(Bandia,2010:187)指出:“系统地追求灵活对等或形式对等”并不是其课题的研究初衷,“因为对等本身跟翻译的流畅或透明无关。”即便我们不追求对等,那么对等以外我们又在追寻什么呢?拒斥也好,“颠覆”也好,我们到底要拒斥什么、颠覆

什么,我们总得先弄明白吧。班迪亚模型的问题,就在于其没有将译者所要面对的阐释的挑战考虑在内。因为“使用颠覆译语语言的策略、再现对政府权力及其他压迫形式的抵抗效果”(Bandia,2010:187)是一个阐释的任务。

表1 译者的任务和原语文本要素(Bandia,2010:185-186)

	译者的任务	原语文本要素
如果译者要	转换	作者自身的抵抗和作者对抵抗的再现,
译者必须	传达	后殖民社会内部的阶级及权力冲突。
译者必须	把握	后殖民地的特定情形及其抵抗模式,
通过运用能够	反映并描绘	原语文本中的各种表达形式
的策略,然后	再现	这一抵抗。
翻译尤其要	密切关注	各类相互交叉的语域和语言类别,明白其如何定位角色、如何描述完整的社会图景,
进而	重新创造	当代后殖民文学的颠覆特性。

表2 译者的任务和原语文本要素(Bandia,2010:186-187)

	译者的任务	原语文本要素
因此此类抵抗式作品的译者应该努力	强化	原作者独特的风格特点与异质特点,
同时	保留	潜在的意识形态。
翻译必须	反映	原语文本的对话特性(见 Bakhtin, 1981),
不仅要	摧毁	读者的自大与臆想,
还要	传达	原作者的文化观点。

表3 译者的任务和原语文本要素(Bandia,2010:187)

	译者的任务	原语文本要素
此时的翻译不是要恢复已成过眼云烟的前殖民时期原貌或其消逝的本质,也不是要废除殖民主义的霸权话语。相反,翻译	肩负着反映、复制并保存	原语文本所表达的、后殖民地已经具有的抵抗性、颠覆性话语效果的责任。
[……]这一意识允许译者在目的语文化中作为	强化	原作者抵抗性表达
的协调者而扮演积极的角色,	在译语文本中创造并构建抵抗性语言结构,	
而不是将其隐匿归并。这是一种干预性的	调动起来	
翻译方法,因为译语语言的资源都被	再现	原文中相似的抵抗效果的目的。
以实现		

译者一旦将班迪亚的方法付诸实践,立刻就会出现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涉及以下假定:人们或多或少普遍承认,解释性阐释乃翻译的核心,对译语文本抵抗性意图的解读,是跟其他解释性行为一样的主观行为,因而翻译就是某固定两端之间的阐释性运作。但是,翻译并不是将阐释从某固定的一岸搬至另一岸。相反,它是建立在“理解”这一不断变换的沙滩之上的;应用的阐释方法不同,理解也会相应不同。这些沙滩是不断变换的;如果对原语文本中的抵抗阐释不同,翻译中的处理方法也会不同;同时,这些沙滩又是变幻莫测的,因为阐释的密境既是差异的滋生地,当然也是误解的发生源。翻译必须经历阐释的飞跃,如果我们构建理论之时对此避而不谈,我们就会在思想上面临风险,认为翻译仅是文化形式上的沟通,而不是文化之间的流变(Scott,2001:1-8)。即使翻译的真正目的就是抵抗,译者的伦理意图能否实现,还要取决于译者的主体性及其内在的表意实践,因此不管抵抗在与不在,翻译的本质主义思想都是显而易见的。

## 6. 抵抗的媒介

关于第二个问题,我们要回到杂合概念的理论深层。班迪亚(Bandia,2010:172)注意到:

巴巴的“拟态颠覆”概念对被殖民主体的符号中介(semiotic agency)是充分信任的。这一概念同样可以用于后殖民主体,帮助其在后殖民语境下实现对当地精英权力与支配话语的模拟与颠覆。

但是,如果颠覆的主体不是被殖民者,也不是后殖民者,而是翻译者,那么这一介质又当如何呢?要回答这一问题,我们必须深入巴巴的概念推演,更好地理解颠覆的产生方式。

在杂合赖以产生的不平等的关系中,本地文化身份是殖民者普世思想的一部分。巴巴的抵抗则根植于殖民的权威结构,旨在对殖民者随意侵占他者身份的做法予以消解:

争论的焦点是身份差异的施事特性:那些持续或**偶尔**开放的空间,我们对其予以调整或协商,重塑其边界;对于一切与众不同、自足自洽的异质性符号,我们敞开其界限——不管是阶级、性别或者种族。这种社会差异的分配——此处的差异既非自我,也非他者,而是**二者之外的居间**——在将来的某种形式中找到介质,其中过去不再原初,现在也非转瞬即逝。  
(Bhabha,1994:313;黑体为原文所有)

巴巴认为,文化的发展并没有什么目的,而是依靠相互之间的关联,是通过“翻

译”的间隙进行的,而翻译能够“创造”新意,并且可以颠覆“过去与现在乃是连续统一体”的既定观念。他之所以把目光投向翻译,是因为只有在“顽固而成块的”差异之中才能发现杂合特性,才能感知这些差异的存在(Bhabha,1994:313)。殖民者的凝视已成“过去”,被殖民者所面对的乃是“当下”。过去与当下之间,乃是身份认同的模棱两可,并作为“权威规则所认定的对照之物”呈现出来。这种呈现是对本质主义思想的回应,是支离破碎的,是怡然自得的,它消解殖民者赖以存在的二元对立思维,并以此实现对主流殖民话语的抵抗。

然而,在班迪亚的模型中,其“颠覆性”译者概念首先是从阐释的对象即阅读行为开始的。利科的哲学阐释学认为,书写的“意义”是与原作者的意图相互分离的,它需要读者的主观理解方能得以阐释。在他看来,文本的“语义自足”,就是“文本将与作者截然不同的历史展现在读者面前”(Ricoeur,2013:12-13)。也正是因为这一原因,利科认为,阐释学的核心问题乃是文本的解释。每一个文本实际上都是独立的存在,它剥离了原作者的意图以及作品生产与接受的语境而存在。(Ricoeur,2013:45)而解释的任务,

就是征服遥远,即解释者本人与文本所属的过去文化时代之间的距离。解释者跨越这一距离,实现与文本的同步,进而获得文本的意义:他使异质的文本变得熟悉,换言之,他使其成为自身的文本。(Ricoeur,2004:16)

用阐释学的元语言来说,这就是“猜测”:文本之中内含了某种象征的意蕴,帮助我们从中获得意义。因此就实际效果而言,文本的解释方式并非唯一,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站在读者的角度随意猜想。利科曾提醒人们说,对于如何猜测并无规则可循,但很显然,对于我们已经做出的猜测,则是可以验证的。这跟特定法律案件的解释颇为相似:我们根据文本提供的“线索”进行猜想,将所有事实最大限度地纳入考虑,细究一切可能的内涵与诉求,最终将所有涵义汇聚一处,彰显其可能表达的全部意义。

## 7. 阐释在行动

要说明这些观点,举一个翻译实例足矣。“新西班牙剧院”是一个展示当代英译西班牙戏剧的节日,由罗斯·布鲁弗戏剧演艺学院、凯奥斯社论、欧洲戏剧协会、《今日西班牙》剧组、将来剧院以及西班牙文化部联合举办。2011年,我应邀翻译巴寇·贝泽拉(Paco Bezerra)的多个大奖获奖剧作《土地里》,用于罗斯·布鲁弗戏剧演艺学院与伦敦新立体画大剧团的戏剧朗诵演出。戏剧的场景是安达卢西亚农村一个世袭的西红柿农场,讲了一个可怕的故事:剧中的父亲为了实现自己的野心,粗暴地对待其南非雇工,不仅对他们恶语相向,还恶意摧残他们的身体。在整个戏剧中,他把

们叫做“摩尔人”(moros):

PADRE Los moros, Indalecio, no pueden salir de los invernaderos. La tierra y el plástico, ahí es donde tienen que estar. Ése es su sitio y éste es el nuestro. (Rodríguez, 2008: 45)<sup>⑦</sup>

[父亲:因达莱西奥,别让摩尔人离开温室!土地与塑料棚,那才是他们必须待的地方。他们要待的是那儿,这儿是我们的。]

他的儿子也使用了同样的语言:

PADRE Do es la primera vez que hemos pillado a alguno metiendo la zarpa.

HIJO Y no hablamos de los moros, ni de los negros, ni siquiera de los rumanos, la misma gente de por aquí. (Rodríguez, 2008:45)

[父亲:这些人伸出爪子,被我们逮个正着,这可不是头一回儿。

儿子:我们说的不是摩尔人,或者黑人,也不是罗马尼亚人,而是我们身边的人。]

作为译者,我想知道的是,从戏剧情节与人物性格发展来看,这些语言扮演了何种角色。我对剧中人物所使用的语言进行了分析,明确哪些人物使用了“moros”(摩尔人)和“negros”(黑人)这种有标记的语言,哪些人物使用了“trabajadores”(工人)这种中性的语言,他们说话时对方的反应如何等。通过分析,我对该剧的阐释是:这是一出有关多元文化价值冲突的戏剧。我的挑战在于,我的翻译既能呈现剧中家庭的种族主义思想,又不至于对观看演出的英语观众产生潜在的危害。在这样一个再现机制遍布语言各个方面(即农场主对移民工人的再现、原作者对农场主的再现)的戏剧中,我自己该如何呈现这一再现、我最终的观众又如何阐释我的再现,是我关注的核心。当然,原剧作者本人曾建议我在翻译时采用“Moors”(摩尔人)和“niggers”(黑鬼)这样的用语,说这种译法会让剧中强烈的家族偏见清晰地表达出来,但作为一个英语译者,我不但要让自已的译本适合阅读,还要让该译本适合在英国演出,我发现以上选词都是有问题的。同时,西班牙语中的“negros”一词具有模糊性,可能产生多种解读,就像2011年的足球风波案一样。那年十月,利物浦与曼联足球队之间进行了一场比赛,球员路易斯·苏阿雷兹(Luis Suarez)被控出言不逊、侮辱了球员帕特雷斯·埃弗拉(Patrice Evra),涉嫌种族歧视。但苏阿雷兹为自己进行了辩护,说他使用“negro”一词原因有二:一是因为自己在乌拉圭长大;二是为了表示“安抚与友好”(Football Association Regulatory Commission, 2011:5),但苏氏的辩解未被认可。双方各执一词、争执不下,只得成立专委会,征询拉丁美洲种族族裔问题专家和西班牙语问题专家的意见。后来人们发现,苏氏曾7次使用“negro”一词,每一次使用均具

有侮辱意味(Football Association Regulatory Commission, 2011: 100), 因此判其有罪。不过, 官方报告同时说明, “在所有拉美国家与地区, ‘negro’ 一词的含义都是含混不清的”(Football Association Regulatory Commission, 2011: 45)。根据专家的观察, 该词“与社会地位低下、丑陋、不雅行为……等相关联, 可能具有轻蔑的意味, 可以用来指‘出于种族原因’的冒犯或蓄意冒犯”(Football Association Regulatory Commission, 2011: 46)。专家同时观察到, “我们也不能一概而论, 认为该词的使用总是具有冒犯意味”, 它可能是对“肤色较深或头发较黑的人”的称呼, 也可能是“日常生活中的一种别称”(Football Association Regulatory Commission, 2011: 46)。

作为该词的读者, 我的任务是站在原剧作者和剧中人物的角度对该词的使用语境进行评判。而我的职责是要为该剧在英国的表演而翻译, 关注读者就必须既考虑西班牙原文, 又要考虑文本的英语观众。作者的建议有没有可能带领观众跨越种族主义界限, 进而避免戳中人们的痛点? “blacks”(黑人)一词是否可以传递剧中父亲的种族思想而不引起观众的愤怒呢? 对“moros”一词的翻译是用“Moors”(摩尔人)好, 还是用“North Africans”(北非人)或者“Maghrebis”(马格利布人)好呢? 出于戏剧表演整体效果的考虑, 我还就该词的不同译语征询了舞台导演的意见。她告诉我说, 对于剧中使用的家族语言, 她最初也有点拿捏不准, 而且在一定程度上说, 这恰好是贝泽拉戏剧语言产生的特殊效果。但是我所关注的是, 我一方面既要迎接这一挑战, 同时又要确保我的观众能够欣赏剧中所展现的多元文化价值冲突, 避免跨越疆界进而走向伤害、混乱或者敌对。最后, 我选择了“Arabs”(阿拉伯人)一词, 之所以这样, 一是利用英国观众熟悉该词所具有的轻蔑意味, 二是为了避免“Moors”一词的历史关联。但概而论之, 这些词汇在原文中扮演何种作用, 译成英语后如何才能与观众产生共鸣, 如何翻译才能在实践中获得最佳效果, 都是译者不断思考并努力回答的问题。通过分析并研究这些词语的历史与语境, 询问原文作者与英国的舞台导演, 我对这一复杂的翻译生态形成了自己的阅读, 并按照我的阐释进行了翻译试验。将来, 这一译文的导演、观众和读者还将产生自己的阅读, 进一步对其表意潜能进行验证, 进而丰富该剧的戏剧内涵, 用利科的话来说, 即彰显其可能表达的全部意义。

这对于班迪亚的抵抗式翻译理论又意味着什么呢? 在巴巴的模型中, 最终导致殖民者支配能力瓦解的因素乃是殖民主义他者的差异性。而班迪亚的模式则强调翻译的颠覆特性, 其重点是原语文本中内含的、固定的一系列抵抗要素。严格说来, 班氏与巴巴模式的不同在于, 其产生抵抗效果的不是殖民主义他者的差异性, 而是译者对这一差异的解读。就翻译的阐释学特性而言, 译者要“传达”并构建原语文本中的抵抗性因素, 同时该任务又受利科所说的文本“语义自足”的影响, 那么谁才是真正的抵抗媒介? 因为翻译就其根本而言是一个先有阐释、再有重现的行为, 抵抗的他者如果不能作为一个有机的言说实体而存在, 对我们而言就成了另一个需要重现的客体。我们基于巴巴的杂合理论推导出了抵抗性翻译的媒介错位, 其后果是较为严重的。



就像戏剧翻译的例证所显示的那样,“(抵抗的)声音”不是通过翻译所代表的人群发出的。而是构建之后通过译者代替这些人群发出的。而构建的过程受到了两个阅读行为的影响:一是对原语文本的解读;二是对我们对想象中译文接受的解读。抵抗媒介的错位是对真实权力与支配控制问题的压抑,这些问题会随着翻译带来的阐释而继续滋生。

如前所述,班迪亚的研究灵感来源于斯皮瓦克的“策略本质主义”思想。但还是斯皮瓦克,是她注意到,当我们要再现某外部之物时,必须将两个相互冲突的用法纳入考虑,因为“言说”(speaking of)(如哲学艺术中发现的思想之再现)与“代言”(speaking for)(如政治意义上的代言)可能相互混淆。她的观点是,所有形式的再现都会受到政治立场的影响。也正是从这一逻辑出发,她对自身最为著名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属下无法言说,因为“言说”意味着具有再现的能力与媒介,“言说”意味着政治立场和平等地位。向霸权他者言说不再是属下的行为,因为属下的根本状态就是“不能言说”。对属下的情况进行言说并通过写作予以回击(就像杂合一样),这已经是一种转变,一种从“被再现”向“在过程中有效消解抵抗”的转变(Spivak, 1988: 276)。在抵抗式的翻译语境下,承担在殖民主义矛盾话语空间发声任务的主体既不是原语文本,也不是原语作者,因此发声的绝不是属下,而是代表属下的译者。

## 8. 结语

通过杂合概念的提出,巴巴呼吁对殖民再现中文化身份的二元对立予以重写,使文化身份的本质主义论调发生改变,成为矛盾话语的抵抗形式。他的方法将这一概念从种族主义的泥沼中拯救了出来,帮助我们探讨跨文化交流的种种成效。对于那些力图通过构建翻译理论,实现社会、文化和政治革新的学者而言,巴巴的理论魅力是显而易见的。不过,正如批评巴巴的学者所表明的那样,文化身份的疆界问题与殖民再现相伴而生。如果要把矛盾话语作为解决身份疆界的万应灵药,杂合理论也必须对“矛盾话语”概念的边界予以清晰的界定。当应用于翻译领域时,译者是再现原文的媒介,唯有通过译者才能实现对受压迫之“他者”的抵抗。如果不加批判地将巴巴的矛盾性隐喻融入翻译,必然会对我们产生方法上的影响,导致我们忽略一切善意的翻译交流活动,忽视原语文本如何在译者阅读(包括对文本的阅读与目标受众的阅读)的主观框架内得以具体转换。如此看来,翻译中的选择就实在太少了:要么我们认为杂合话语行之有效,坚信翻译他者、实现抵抗是可以做到的;要么我们认为,除了译者本人所说的抵抗以外,任何其他形式的抵抗在翻译中都是不大可能实现的。克罗宁曾写道,在某种意义上说,译者应做“归巢的候鸟”:他们永远穿梭往返于文本的世界和翻译的世界,但我们不能忘记,“翻译乃是一张往返票,归巢与离巢都同样重要”(Cronin, 2002: 87)。一旦巴巴的矛盾话语应用于翻译的理论与实践,我们也许可以说,其对话特性就变成明显的独白了。我们倡导杂合翻译的研究,不管是要恢复

“他者”的媒介地位,还是要将原文本已存在的抵抗特质复制出来,我们永远都不可忘记:译者必须对文本及目标受众予以解读。这种阐释说明,要实现抵抗,其媒介永远位于译者的阵营。如果不承认译者的主体地位并在这一框架中运用巴巴的理论,这就等于无视我们熟知的翻译实践,并将其强行纳入理论构建的范畴。

但是这并不是说,译者的阐释就不必深究,更不是说翻译不具有抵抗特性。最近,翻译理论与阐释学的融合取得了新的进展,相关学者逐渐承认,翻译实践乃是意义转换的实现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译者在新的时空赋予文本新的潜能,译者的角色意识越强,就越能帮助我们进行正确的理论批评,避免我们把关注焦点仅仅放在原本身具有的抵抗特性,进而把目光投向译者,关注译者自身的抵抗及其意义的生成方式。我们能够也应该引导我们的翻译研究关注译者的选择,用利科的话来说,这可能是译者对文本的“有效”阅读,也可能是译者发挥自己的能力,在自身能够控制的唯一领域,即受众之中形成抵抗。因此,未来我们的研究重点能否有效定位并获得抵抗的效果,就在于我们能不能将抵抗视为一种特质——一种源于译者及其目标受众(而非原文)相遇之后的特质——并加以理论探讨。假如我们能有意识地关注翻译实践的主体特性,我们就能在一定程度上颠覆与意义再现相伴而生的自大与冷漠。将巴巴的隐喻观应用于翻译理论研究之时,我们必须首先承认翻译实践的阐释特性,否则其抵抗效果就难以实现。

#### 注释

- ①Maitland, Sarah. “In-between” a Rock and a “Third Space”? On the Trouble with Ambivalent Metaphors of Translation [J]. *Translation Studies*, 2016, 9(1): 17-32.
- ②参见 Papastergiadis (2005) 和 Pieterse (2006)。
- ③关于第三空间的拓展性研究参见 Batchelor (2006) 和 Wolf (2000, 2008), 关于居间的研究参见 Tymoczko (2003) 和 Bennett (2012)。
- ④根据“作家协会(2014)”的伦理准则,笔者认为,译者的职责是译出好的译文并被与译者说着同一语言的目标受众所接受。因此,对于合作式翻译或自译等其他形式的翻译,本文未做讨论,因为原作者可能积极地参与译文的写作,译者也可能将作品译成自己母语以外的语言。我想强调的是翻译跨越的距离:从语言的角度来看,是从原语的跨越;从空间的角度来看,是从原作者所处地域的跨越;从时间的角度而言,是文本生产与接受的跨越。尽管译者的一生会有一大部分时间在自己母语文化语境以外的文化中度过,但是按照约翰斯顿(Johnston, 2012: 46)的话来说,译者必须从另一不同的时间和地点“产出”某种东西,并使之能被此时此地的读者所感知。本文讨论的就是这一任务所必需的阐释的跳跃。
- ⑤这就是所谓的“有机”杂合的“世界音乐”模式。在该模式中,文化实践随着时间而自然流变(Bhahtin, 1981: 360; Pieterse, 2009: 87)。
- ⑥值得注意的是,其他语言使用的术语可能有所不同,但其含义并非一味的否定。在维森特·里瓦·帕拉西奥(1832—1896)看来,欧洲住民与当地居民的混血后代乃是未来有希望的种族,这一思想现在与何塞·瓦斯康塞罗(José Vasconcelo)的“宇宙种族”观念相关。与此相似,吉尔贝托·弗雷雷(1900—1977)认为,欧洲住民与非洲奴隶的后代会繁衍出更加优越的巴西人种。相关讨论详见 Burke (2009)。

⑦这些文字注解是出于展示的目的,最后出版的译本可能会有出入。

#### 参考文献

- [1] Bakhtin, Mikhail.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 [M]. M. Holquist (trans.).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81.
- [2] Bandia, Paul. *Literary Heteroglossia and Translation: Forms of Resistance in Euro-African Writing* [G] // Maria Tymoczko (ed.). *Translation, Resistance, Activism*. Amherst: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2010.
- [3] Batchelor, Kathryn. *Third Spaces, Mimicry and Attention to Ambivalence: Applying Bhabhian Discourse to Translation Theory* [J]. *Translator*, 2006, 14(1): 51-70.
- [4] Bennett, Karen. *At the Selvedges of Discourse: Negotiating the “in-between” in Translation Studies* [J]. *Word and Text*, 2012, 2(2): 43-61.
- [5] Benmessaud, Sanaa. *The Challenges of Translating Third World Women in a Transnational Context* [J]. *Translator*, 2013, 19(2): 183-205.
- [6] Bhabha, Homi. *The Location of Culture* [M]. London: Routledge, 1994.
- [7] Buden, Boris & Stefan Nowotny. *Cultural Translation: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roblem* [J]. *Translation Studies*, 2009, 2(2): 196-208.
- [8] Burke, Peter. *Cultural Hybridity* [M]. Cambridge: Polity, 2009.
- [9] Claramonte, Vidal M. & Carmen África. *The Map is Not the Territory: Towards a Minor Translation* [J]. *Perspectives: Studies in Translatology*, 2012, 20(3): 269-284.
- [10] Cronin, Michael. *Thou Shalt Be One with the Birds: Translation, Connexity and the New Global Order* [J]. *Language and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2002, 2(2): 86-95.
- [11] Delanty, Gerald. *The Cosmopolitan Imagination: The Renewal of Critical Social Theory*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 [12] D'hulst, Lieven. *Response* [J]. *Translation Studies*, 2010, 3(3): 353-356.
- [13] Dizdar, Dilek. *Translation Transitions: “Translation Proper”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in the Humanities* [J]. *Translation Studies*, 2009, 2(1): 89-102.
- [14] Football Association Regulatory Commission. *The Football Association and Luis Suarez: Reasons of the Regulatory Commission* [EB/OL]. London. 2011. <http://www.furd.org/resources/FA%20v%20Suarez%20Written%20reasons%20of%20regulatory%20commission.pdf>.
- [15] Huggan, Graham. *The Postcolonial Exotic: Marketing the Margins* [M]. London: Routledge, 2001.
- [16] Johnston, David. *Created Relation: The Translated Play in Performance* [J]. *Quaderns. Revista de Traducció*, 2012(19): 43-52.
- [17] Merkle, Denise. *Du passeur à l'agent de métamorphose: étude exploratoire de quelques représentations du traducteur littéraire* [J]. *TTR*, 2007, 20(2): 301-325.
- [18] Papastergiadis, Nikos. *The Turbulence of Migration: Globalization, Deterritorialization, and Hybridity* [M]. Oxford: Wiley-Blackwell, 2000.
- [19] Papastergiadis, Nikos. *Hybridity and Ambivalence: Places and Flows in Contemporary Art and Culture* [J]. *Theory, Culture & Society*, 2005, 22(4): 39-64.
- [20] Parry, Benita. *Postcolonial Studies: A Materialist Critique* [M]. London: Routledge, 2004.
- [21] Pettersson, Bo. *The Postcolonial Turn in Literary Translation Studies: Theoretical Frameworks Reviewed* [EB/OL]. *AE. Canadian Aesthetics Journal/Revue Canadienne d'esthétique*, 1999, 4. [http://www.uqtr.quebec.ca/AE/vol\\_4/petter.htm](http://www.uqtr.quebec.ca/AE/vol_4/petter.htm).

- [22] Pieterse, Jan Nederveen. Globalization as Hybridization[G]// Meenakshi Gigi Durham & Douglas M. Kellner (eds.). *Media and Cultural Studies*. Oxford: Blackwell, 2006.
- [23] Pieterse, Jan Nederveen. *Globalization and Culture: Global Mélange* [M].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2009.
- [24] Pieterse, Jan Nederveen & Bhikhu C. Parekh. *Shifting Imaginaries: Decolonization, Internal Decolonization, Postcoloniality* [G]// Jan Nederveen Pieterse & Bhikhu C. Parekh (eds.). *The Decolonization of Imagination: Culture, Knowledge and Power*. London: Zed Books, 1995.
- [25] Pireddu, Nicoletta. Scribes of a Transnational Europe[J]. *Translator*, 2006, 12(2): 345-369.
- [26] Pratt, Mary Louise. Response[J]. *Translation Studies*, 2010, 3(1): 94-96.
- [27] Pym, Anthony. On Empiricism and Bad Philosophy in Translation Studies[EB/OL]. 2010. [http://usuaris.tinet.cat/apym/on-line/research\\_methods/2009\\_lille.pdf](http://usuaris.tinet.cat/apym/on-line/research_methods/2009_lille.pdf).
- [28] Pym, Anthony. Research Skills in Translation Studies: What We Need Training[J]. *Across Languages and Cultures*, 2013, 14(1): 1-14.
- [29] Ricoeur, Paul. *The Conflict of Interpretations* [M]. W. Domingo, et al. (trans.) London: Continuum, 2004.
- [30] Ricoeur, Paul. *Hermeneutics: Writings and Lectures: Volume 2* [M]. D. Pellauer (trans.). Cambridge: Polity, 2013.
- [31] Rodríguez, F. B. *Dentro de la tierra* [M]. Madrid: Centro de Documentación Teatral, 2008.
- [32] Rodríguez, F. B. *Forthcoming. Inside the Earth* [M]. S. Maitland (trans.). Madrid: Caos Editorial.
- [33] Simon, Sherry. Translation, Postcolonialism and Cultural Studies[J]. *Meta: Journal des traducteurs/ Meta: translators' Journal*, 1997, 42(2): 462-477.
- [34] Scott, Clive. Introduction[G]// Elizabeth Lewis, et al. (eds.) *Translation and Multiculturalism. Norwich Papers. Studies in Literary Translation. vol. 9*. Norwich: School of Language, Linguistics,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 2001.
- [35] Society of Authors. *Translators' Association Code of Ethics* [S]. London: 2014.
- [36] Spivak, Gayatri Chakravorty. Can the Subaltern Speak? [G]// Cary Nelson & Lawrence Grossberg (eds.). *Marxism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 Champaign: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88.
- [37] Stahuljak, Zrinka. *Minor Empires* [J]. *Translator*, 2010, 16(2): 255-274.
- [38] Steiner, Tina. Mimicry or Translation? [J]. *Translator*, 2006, 12(2): 301-322.
- [39] Tomlinson, John. *Globalization and Culture*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 [40] Tymoczko, Maria. Ideology and the Position of the Translator: In What Sense Is a Translator "In Between"? [G]// María Calzada Pérez (ed.). *Apropos of Ideology*. Manchester: St Jerome, 2003.
- [41] Venuti, Lawrence. *The 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A History of Translation* [M]. London: Routledge, 1995.
- [42] Wolf, Michaela. The "Third Space" in Postcolonial Representation[G]// Sherry Simon & Paul St-Pierre (eds.). *Changing the Terms: Translating in the Postcolonial Era*. Ottawa: University of Ottawa Press, 2000.
- [43] Wolf, Michaela. Interference from the Third Space? The Construction of Cultural Identity through Translation[G]// Michaela Muñoz-Calvo et al. (eds.) *New Trends in Translation and Cultural Identity*. Newcastle: Cambridge Scholars, 2008.
- [44] Woods, Michelle. Reassessing Willa Muir[J]. *Translation Studies*, 2011, 4(1): 58-71.
- [45] Young, Robert. *Colonial Desire: Hybridity in Theory, Culture, and Race* [M]. London: Routledge, 1995.

责任编辑:蒋勇军